“認識神的子民.....必剛強，行事大有能力。 ”

但以理書 11：32

比利·康拉德 （Billy Conrad）

版權資訊 ©2025
威廉（比利）· J·康拉德 （William （Billy） J. Conrad）

保留所有權利。 未經出版商書面許可，本書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包括錄音、影印或任何資訊存儲檢索系統）進行複製或傳播。

所有聖經經文引自：
* KJV， 英王欽定本 （King James Version） – 公共領域;
* NKJV， 新英王欽定本 （New King James Version）， ©1979， 1980， 1982， Thomas Nelson， Inc.， Publishers，除非另有說明;
* NET， 新英語譯本 （New English Translation）， 2001， 2003， 2005， 2017， 2019，版權所有 © 1996， Biblical Studies Press， L.L.C.；
* NLT， 新生命譯本 （New Living Translation）， 版權所有 © 1996， 2004， 2015， Tyndale House Foundation;
* AMPC， 擴展版經典聖經 （The Amplified Bible Classic）， ©1954， 1958， 1962， 1964， 1965， 1987， 2015，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評論或問題請訪問：butthepeoplewhoknowtheirgod.com
免費下載本書：butthepeoplewhoknowtheirgod.com

封面攝影：維倫妮絲·康拉德 （Verenicce Conrad）

ISBN：9798315952800

比利·康拉德
亞利桑那州圖森市 （Tucson， AZ）

印刷於美國

我從未想過要寫一本書。 正如我在書中所分享的，當我在中國訪問時，神在禱告中對我說話，吩咐我寫這本書。 因此，我將這本書獻給我的父神——全能的神、我的主和救主耶穌基督，以及我的重生者和說明者——聖靈。 我努力只寫下祂們啟示和吩咐我寫的內容，並希望我忠實地做到了這一點。 如果這本書對你有說明，請感謝並將榮耀歸於三位一體的神; 如果其中教導有失偏頗，責任在我。

寫這本書是我在服事主 48 年中，祂要求我做的最具挑戰性的事情。 這也是我人生中最偉大的學習經歷之一。 靠著祂的恩典和能力，我已經做了祂吩咐我做的事; 現在，如何使用它就由祂按祂認為合適的方式決定了。 我相信它將在祂末世的復興中發揮美好的作用。

我祈禱這本書能說明並祝福你，親愛的讀者。

引言

雖然這是一本基督教書籍，但它主要不是為信徒寫的。 至少，主要不是寫給那些對自己的宗教經歷感到滿意的信徒。 它主要是寫給非信徒和那些對生活或與神同行感到不滿足、正在尋求更多的人。 尋求比他們從罪、世界或宗教中所得到的更多的東西。

本書的目的是教導你如何與你的創造主、救贖主、重生者和神建立親密的關係。 如何與三位一體的神進入合一的境界，在其中神成為你真實的父親。 並讓你作為祂的孩子，認識祂，並知道如何每天進入祂的同在，享受與祂的交通。

被聖靈引導進入祂對你生命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並靠著聖靈得著裝備和能力，活出祂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這種生命的品質，即永生，是人類在因罪而失去之前在伊甸園中所經歷的。

這種永生——認識父與子——通過主耶穌基督再次成為我們人類可得的。 祂作為神的羔羊而來，為要除掉人的罪，併為我們——那些信靠祂的人——施洗，賜下聖靈。

一旦我們接受耶穌作為我們的救主和主，被祂寶貴的血洗净了我們的罪，並通過聖靈的洗從祂的靈裡重生，我們就可以開始活出我們被創造和被救贖來過的生命，就像耶穌最初的門徒所做的那樣。 他們的故事寫在《使徒行傳》里; 我們的故事註定要在我們當今的世界中活出來。

比利·康拉德
亞利桑那州圖森市
2025 年 3 月

目錄

引言 ..... *vii*

第一部分 我的見證

1. 開端（算是吧） 13
2. 偽裝成物理治療師的天使 17
3. 去吧，年輕的傻瓜，去西部 19
4. 走投無路 23
5. 主領我前行 25
6. 聖靈啊，你這奇妙的聖靈！ 29
7. 從酒吧生活到教會生活 35
8. 婚姻與離婚 39
9. 祂信實，祂良善 47
10. 回到起點 51
11. 準備離開：最後的確認 57
12. 事情開始明朗 63

第二部分 完整的福音資訊

13. 累積的啟示 *69*
14. 基礎真理 *79*
15. 耶穌的雙重使命 *99*
16. 完整的福音資訊 *117*
17. 悔改 *139*
18. 相信 *159*
19. 順服 *181*
20. 領受 *221*
21. 我的理解 *271*

第三部分 主禱文

22. 馬太福音 6：5-8 287
23. 馬太福音 6：9 301
24. 馬太福音 6：10 317
25. 馬太福音 6：11 329
26. 馬太福音 6：12 335
27. 馬太福音 6：13 337

後記 347

第一部分 我的見證
第 1 章

開端（算是吧）

這事發生在大約 11 或 12 年前，2013 年，當時我在亞利桑那州圖森市的一間教會服事。 一天早上，我和教會的一位助理牧師一起吃早餐時，他向我提了一個建議。

這位牧師當時是教會「傳道人預備班」的負責人，這個班是用來幫助會眾中的男士預備成為牧師和領袖的。

“我在聽一支超級碗冠軍隊隊員的見證，” 他說，“我不斷聽到他們說'我要感謝我的體能教練，是他讓這一切成為可能。 '我原本期待聽到的是'我要感謝我的媽媽、爸爸、高中教練、兄弟、牧師'之類的人..... 但體能教練？ 這讓我停下來思考。 ”

他繼續說：「當我思考」體能教練『這個概念時，我有了一個想法，也許傳道人預備班的弟兄們需要的就是一位』屬靈』的體能教練。 我認為你是承擔這份工作的合適人選，不知道你是否願意？ ”

我完全不知道屬靈的體能教練是什麼或做什麼，但多年來，我在各種事工中都見證了神對我的信實，我學到無論神在祂的國度里要求我做什麼，祂必賜我能力去完成。

所以，我接受了這個挑戰。 那並非真正的開端，但它無疑是將我引向寫作本書之旅的下一步。 不過，我需要回溯得更遠一些，為事情提供一些背景——不是回到我出生時，而是回到我屬靈旅程的起點。

說我們家不是一個宗教家庭，這都算輕描淡寫了。 我的父親是個酒保，也是個酒鬼，他從未和我母親結婚（儘管他們一起生了 4 個孩子，並分分合合地同居了很多年）。 而我母親和三個不同的男人生了孩子，所以我的父母顯然不是去教會的人。 事實上，在我和他們一起生活的日子里，他們一次也沒去過教會，從未帶我們去或送我們去教會，也從未告訴過我們任何關於神的事。 神或耶穌基督的名字唯一出現在他們嘴邊的時候是..... 嗯，你懂的（指罵髒話時）。

但神並不受我父母、我自己或我的處境限制。 當我上一年級時，我們有機會每周離開學校幾個小時，去附近一所教堂參加宗教課程。 今天的人可能很難相信公立學校曾經支援送孩子去教堂上宗教課，但在那時確實如此。 我報名參加了——不是因為我對學習神或聖經感興趣，而是因為我可以離開學校。

這些課程每周只有一小時，持續 10 周，所以教課的人沒有太多時間與我們相處。 我記得的是：教課的人非常友善，他們用一個絨布板，在上面貼剪紙人物和其他東西，還經常談論一個叫耶穌的人。 我沒有從教導中得到太多; 內容超出了我的理解。 這可能是因為老師們以為我們學生對所講的內容有些熟悉，大多數孩子可能確實如此，但不幸的是，我並非如此。

我下一次接觸基督教是在我大約十二歲時的暑假。 我坐在電視機前，在那時僅有的三個頻道間切換，尋找除了肥皂劇以外可看的東西，我偶然看到葛培理（Billy Graham）正在呼召人走向祭壇。 當我聽他講時，神觸摸了我的心，我走到電視機前跪下，和葛培理牧師一起做了“罪人禱告”。 就當時直接改變我的生活而言，這並沒有帶來什麼結果，因為我無法跟進成為一名基督徒。 但回首往事，我相信那天有種子撒在了我心裡。

當我 20 歲在美國海軍服役時，我因擅離職守（AWOL）被關在布魯克林海軍監獄（Brig）里——後來又被單獨監禁，據說是因為我試圖在監獄里煽動暴動（這是個很長又無關緊要的故事，我就不細說了）。 在單獨監禁期間，他們剝得我只剩內衣，限制我的飲食，把我關在一個小牢房裡，一天 24 小時無事可做。

我聽說如果你在監禁期間要求要一本聖經，他們必須給你，於是我要了，他們也給了。 再次強調，我的動機並不高尚。 我要聖經只是為了找點事做，任何事，來打發時間。 但在我被釋放出單獨監禁之前，也就是三、四個月後，我已經讀完了整本舊約。 離開那個地方時，我相信確實有一位神存在。

在經歷了第四次軍事法庭審判后，我於 1968 年最終被美國海軍開除。 不久之後，我成了一個嬉皮士，搭便車去了加利福尼亞州的聖莫尼卡，這樣我就可以住在海邊，吸毒，並“尋找自我”。 經常有人在我搭便車時載我一程，他們常常向我作見證。 在威尼斯海灘上皈依基督的嬉皮士會給我“基要派摺頁冊”（Chick tracts）讀，我也會去“聖經之路宣教所”（Bible Way Mission）聽講道，那裡提供免費餐食。 所有這些一定對我產生了影響，因為在我二十一歲生日那天，1969 年 4 月 3 日，在和一位朋友吸食 LSD（迷幻藥）後出去參加派對，當我們在聖莫尼卡海灘上行走時，我雙膝跪在沙子里，脫口而出：“耶穌，如果你是真實的，就讓我真實地認識你！ ”

那天晚上當我從沙地里站起來時，我變了。 變化如此之大，以至於第二天見到我的朋友——他們對前一晚我做了什麼一無所知——問我：“你怎麼了？ 你不一樣了。 “當我問他們什麼意思時，他們說：”你很快樂，我們以前從沒見過你快樂的樣子。 “我是很快樂，而且我對人有了一種前所未有的愛，但我不知道為什麼我這麼快樂。 也許當我那樣禱告時，耶穌赦免了我的罪，我所經歷的就是赦罪帶來的喜樂。

羅馬書 4：7 “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 8 主不算為有罪的，這人是有

福的！ ” (NKJV)

某種超自然的事情發生在我身上，但我不知道該拿它怎麼辦。 所以，我繼續吸毒（LSD 吸食過量）、酗酒、派對、..... 並且變得越來越偏執。 我在情感上、屬靈上、身體上和精神上都一團糟，於是我決定逃離聖莫尼卡，回到我的家鄉紐約州尼亞加拉瀑布城（Niagara Falls），試圖“理清頭緒”，就像我們過去常說的那樣。

但在尼亞加拉瀑布城（NF）的家裡，情況只是同樣瘋狂的延續。 我不工作。 只是領福利金和食品券，販賣毒品，整天醉生夢死。 如果不是和一個女人同居了我在那裡四年中的三年半，我相信我活不過那段時期。 她讓我想起樂隊 The Band 的一首歌《Up on Cripple Creek》的副歌：

“在瘸腿溪上，她差遣我
如果我漏水了，她修補我
我不必說話，她為我辯護
一個酒鬼的夢，如果我曾見過一個”

我寫給她：神使用你在我生命中那段瘋狂的時期讓我存活下來，為此我感謝你。 你愛過我，對我很好，而我卻虧待了你。 為此我道歉，請求你的原諒。 我常常祈禱你已經/將要認識那位愛你遠超過我所能愛你的神。 我現在愛你，並希望當我們生命結束時，我能再次見到你，在天堂裡。

第 2 章 偽裝成物理治療師的天使

一天下午，我在尼亞加拉瀑布城（Niagara Falls）市中心的一家蛤蜊酒吧喝酒，這時一位女士向我走來。 她注意到我的右臂垂在身側，我沒有使用它。 她問我手臂怎麼了。 我給她看了我右前臂內側一條十六英寸長的傷疤，並告訴她我出了事故。

實際上，事情是這樣的：我在紐約州弗雷多尼亞（Fredonia）的一家酒吧喝酒跳舞，我們常去那裡向大學生賣毒品和開派對。 我和一個女孩離開酒吧，走到市中心的一個小公園。 在酒吧跳舞讓我渾身又熱又黏，公園裡有個噴泉，於是我一頭扎進噴泉裡大約八英寸深的水中想涼快一下。

我一定是撞到了噴泉底部的一些玻璃之類的東西，因為我的右前臂被劃開了一道十六英寸長的口子，深可見骨！ 如果不是因為公園旁邊正好有個員警局，我跑到那裡，他們用槍傷繃帶幫我止住了血，同時救護車從附近城鎮趕來，我可能已經流血過多而死，或者至少失去右臂。 我切斷了四條主要血管，並切斷了通向我右手的一條感覺神經，但因為我不需要用我的手臂打檯球、喝啤酒或吸毒，所以我從未做任何康復治療，肌肉已經萎縮了。

現在你可能會想，為什麼一個二十三歲的男人不在乎失去右臂的使用？ 我不確定自己從哪裡得來這個想法，但我認為我有責任為我的世代活出完全瘋狂的生活然後英年早逝。 可能十個到十二個和我一起玩的人因吸毒過量在十幾歲或二十出頭就死了，而且我在搖滾界的許多英雄人物也英年早逝。 我們那些自詡為哲學家的人常說：“別信任三十歲以上的人，”以及“打開心扉、投入其中、脫離社會”（Tune in， turn on and drop out），所以我沒有做第一點（信任），但確實做了第二點（吸毒和脫離）。 我是個忠實的追隨者。 總之，我不在乎我的手臂，因為我不指望能活多久了，所以這又有什麼關係呢？

回到酒吧里的那個女人。 原來，她是一位物理治療師，她說她願意說明我恢復手臂的功能。我記得當時在想，*為什麼這個陌生人關心我？ *

不知怎的，因為她的關心，我覺得也許我也應該開始關心自己了。 於是，我開始去找她做物理治療，打網球來鍛煉手臂肌肉，並減少了一些吸毒。 當我開始變得健康一點時，我決定回到西部，看看我是否能再次體驗到四年前住在聖莫尼卡時的那種經歷。 出於某種我不理解的原因，我當時並沒有把耶穌和我之前的經歷聯繫起來。

第 3 章 去吧，年輕的傻瓜，去西部

我離開了尼亞加拉瀑布城，搭便車去了亞利桑那州的圖森市（Tucson， AZ），開始了我的追尋。 正如你可能已經猜到的，什麼也沒改變; 我又回到了酒精、毒品、派對和女人的生活中。 酒精一直是我最大的捆綁，由於多年濫用酒精傷害身體，我在身體上飽受折磨。 我的內臟因為酗酒和不吃飯而一團糟，常常感到噁心。 我喝得越多，情況就越糟，但我無法停止。

最終，在絕望中，我把自己送進了一家由一群錫克教徒（Sikhs）經營的戒毒戒酒康復中心。我和他們一起住在他們的靜修所（Ashram）期間，學習了他們的宗教，戴頭巾（turban），成為素食者，練習冥想，並開始教授瑜伽課。 在中心生活的六個月里，我沒有喝酒或吸毒，甚至在離開后又保持了六個月清醒。

當我離開康復中心時，我的生活出現了一個巨大的空洞。 隨著飲酒和派對的消失（以及我不工作的事實），我無事可做。 我在非主流報紙上尋找可以參與的事情，發現了一個加入免費舞蹈團的廣告。 我去參加了一次練習，非常喜歡，於是就加入了那個名為“跨信仰社區舞者”（Interfaith Community Dancers）的團體。 我非常享受跳舞，想上更多的舞蹈課，但我沒有錢，不過我有了一個主意。

在這之前，我認識了一個坐輪椅的男人，他通過職業康復部（Department of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的一個專案免費上大學。 我知道亞利桑那大學（University of Arizona）有舞蹈課，於是我就去了職業康復部（D.V.R.），告訴他們我想接受康復。 我告訴他們我的傷情，說我的右手手指沒有知覺，我已經領了很多年福利，我想接受教育以便能找到工作，擺脫福利救濟。

他們花了幾個月時間用智力測試、心理測試和身體測試來評估我，但我確實被這個項目錄取了。 他們提出資助我在皮馬社區學院（Pima Community College）學習兩年，讓我能重新適應上學，然後再去亞利桑那大學（University of Arizona）學習四年。 問題是皮馬學院不提供任何舞蹈課，所以我告訴他們我不會去皮馬學院，但我會去亞利桑那大學（U of A）（當然，沒有告訴他們真正的原因）。

他們評估認為我在測試中得分足夠高，應該可以直接去亞利桑那大學學習，所以他們接受我進入該專案，於是我在 27 歲時成為了亞利桑那大學的全日制學生。 他們支付了我的學費、書本費和健康保險。 他們甚至出錢幫我修好了牙齒，讓我能更好地融入。 幾年前，我在一個新年派對上不小心被威士卡酒瓶砸到嘴，磕壞了兩顆門牙。 他們付錢給我裝了兩顆漂亮的新牙冠，然後送我上大學！

現在，我很希望能告訴你，到了這個人生階段，我已經醒悟過來，並充分利用了這個大好機會。 不幸的是，我做不到。 我在亞利桑那大學的第一個學期，選修了藝術史、戲劇、西班牙文 101，還有大約十門舞蹈課。 我在職業康復部的輔導員強烈建議我下學期選修一些“真正的”課程。 我告訴她我會選修大學英語（Freshman English），我確實選了——還有西班牙文 102，以及十三門舞蹈課。

因為在那第二個學期之後，我無意獲得學位，也不想繼續留在學校或專案中，所以我在第一堂課後和我的英語教授談了談。 我告訴她，我選這門課只是因為我所在的這個專案要求我選。 我問她，我能不能不做課堂作業，而是寫詩交給她點評，前提是我這門課會不及格。 她說以前從未有人向她提出過這樣的要求，但如果我願意得個 F（不及格），她可以配合。 第二學期結束時，我輟學了，也退出了職業康復部的專案。

第 4 章 走投無路

我確實繼續和城裡的一些舞蹈團體跳舞，甚至試鏡了一個專業的即興舞蹈公司，但我的生活又滑回了喝酒、吸毒、亂搞男女關係的老路（當然，病痛也回來了）。

1976 年 12 月，我和一個在皮馬學院學護理的女孩以及一個在亞利桑那大學學新聞的男生住在一起。 人們說我們像兄妹——見到我們其中一個，就見到我們仨。 那年聖誕假期，我的兩個室友都決定回老家過節。 我難得獨自一人，有時間思考我的生活。 我 28 歲了，因酗酒

身體垮了卻無法停止; 自從八年前被海軍開除後，我就沒工作過，對未來毫無希望。

於是，在絕望中，我走到“A”山（“A” Mountain）的山坡上，跪下來請求耶穌赦免我的罪，告訴祂我將生命交給祂，並說：“如果你能拿它做點什麼，那就祝你好運吧。”

我什麼感覺也沒有，也不知道基督教或耶穌是否真實，但我已經走投無路了，所以我決定要真心嘗試一下這個耶穌的事，看看會發生什麼。

我覺得如果要有任何改變，我需要離開圖森，離開我的朋友們，於是我搭便車去了亞利桑那州的尤馬市（Yuma， Arizona），沿著一條運河邊露營。 我就在篝火上做飯，然後把餘燼攤開、埋起來，睡在上面取暖。 那時正是隆冬時節。

我對如何做一個基督徒真的一無所知，但正如我所說，我在單獨監禁時讀過舊約，我從所讀的內容中理解到，神會和人說話。 所以，我想如果這位神是真實的，祂會對我說話，告訴我該做什麼。 曾經有個女孩告訴我，基督徒禱告時會奉耶穌的名禱告，於是我就奉耶穌的名禱告，等著看神會說什麼或做什麼。 令我驚訝和興奮的是，神開始對我說話了！

祂非常清楚地告訴了我兩件事：要受洗，並要和其他基督徒聯結在一起。 祂把這些事如此強烈地印在我心裡，以至於我差點自己跳進我露營旁邊的運河裡受洗，但外面太冷了沒跳。 而祂告訴我與其他基督徒聯結，這在我後來的旅程中變得非常重要。

還有一件事很重要。 有一次我在那裡禱告時，我說：“奉父、子、聖靈的名，”因為我小時候在電視上聽到謝恩主教（Bishop Sheen）這樣說過。 但我立刻停住了。 我在做什麼？ 我想。 我在說一些連我自己都不懂的話！ 我知道父是誰，祂是神。 我也知道子是誰，那是耶穌。 但聖靈（Holy Ghost）*到底是什麼東西*？ 神啊，如果祂是你的一部分，你就得向我顯明祂是誰。

第 5 章 主領我前行

幾天后，我發現一隻蠍子在我的夾克上爬，加上實在受夠了寒冷的夜晚，我決定離開運河。

“我要上 I-8 號州際公路，攔五輛往東開的車搭便車，”我告訴主。 “如果搭不到車，我就到公路另一邊，攔五輛往西開的車。 我會來回走，直到搭到車為止，因為我不知道該去哪裡或該做什麼，所以請你帶我去任何你想我去的地方。 “當我走上通往高速公路的匝道準備搭便車時，一輛半掛卡車在我還沒開始招手時就靠邊停下了。 我跑到卡車旁，爬上踏板，從車窗望進去，問司機要去哪裡。 “圖森，”他說。

到了圖森，我決定不回原來住的地方，而是去另一個不那麼愛玩的朋友家。 我告訴他我成了基督徒，神告訴我要與其他基督徒聯結並受洗。 我告訴他，多年前我在報紙上讀到一群基督徒住在聖克魯斯河（Santa Cruz River）附近，所以我打算去那裡看看能不能找到他們。 我覺得這很合理：他們是基督徒，所以我可以加入他們; 他們住在河邊，所以我可以受洗，就像主吩咐我的那樣。

“不如等到週六我不上班的時候，” 他說，“我開車帶你去，看看能不能找到他們？ ”

我接受了他的提議。

週五晚上，我正在收拾東西準備第二天早上離開，我接到前房東太太的電話。 她聽說我回到了城裡，知道我沒有地方住也沒有錢，就告訴我她認識一位 82 歲的女士，有過幾次心臟病發作。 她需要有人幫忙打理房子，作為交換，提供食宿，她想知道我願不願意去和她談談。

“我明天就要離開鎮上了，所以真的不能去，” 我說。
“如果她今晚能見你，你會去嗎？” 她問。
“我沒法過去。”
“如果我去接你並送你去，你會去嗎？”
我對這個主意不太感興趣，但我說：“好吧？ ”
“好的。 讓我給她打個電話，看看她今晚能不能見你，“她說。

幾分鐘后她回電說那位女士同意當晚見我，她說那位女士大喊：「讚美主！ ”

“但你可以忽略那個，” 她告訴我，“因為你需要一個地方住。 “我告訴她自從上次見面后我已經成了基督徒，也許這是神的安排，她回答說：” 隨你怎麼想吧。 ”

當我們到達那位女士的家時，她就在那兒：一位老太太，腰板挺得筆直，住在一棟非常漂亮的房子里——而我呢：一個 28 歲的嬉皮士，頭髮長到後背中間，滿臉絡腮胡，褲子打滿了補丁。 多麼鮮明的對比！

我們在客廳坐下交談。
“我正從後門出去餵雞，” 她開始說道，“我和主說話。 '主啊，我 82 歲了，已經發了三次心臟病，我為你差派人來說明我這事禱告好久了，但你還沒派人來。 '就在那時，“她說，” 電話響了，電話那頭的女士說，'你還在找人過來和你一起住並幫忙嗎？ '所以我就大喊，'讚美主！ '因為神終於回應了我的禱告！ ”

她講完了，現在輪到我了。
“嗯，” 我說，“我剛剛成了基督徒，神告訴我要與其他基督徒聯結，而你是我遇到的第一

個基督徒，所以如果你覺得是神的安排，我就搬進來。 ”
“好的，”她說，“搬進來吧！ ”

第 6 章 聖靈啊，你這奇妙的聖靈！

接下來的那個週三早上，我寄住的那位女士問我那天晚上要不要和她一起去教會，我同意了。 結果，她帶我去了一間她並不參加的教會，因為她覺得我在另一間教會會更適應。

在唱詩和敬拜之後，當牧師站起來講道時，會堂里充滿了神奇妙的同在。 他一開始就宣佈了他的講道題目：「聖靈是誰？ ”

“等一下，”我想。 五天前，我正坐在亞利桑那州尤馬市的一條運河邊禱告。 我提到了聖靈（Holy Ghost），然後意識到我甚至不知道自己在說什麼。 所以我對主說：「如果聖靈是你的一部分，那麼你得讓我知道祂是誰。 “我離開那裡，走上高速公路去搭便車，我不知道要去哪裡，一個卡車司機甚至在我還沒開始招手時就停下來讓我搭車（卡車司機通常不會搭我這樣的人）。 他帶我回到圖森市，當我準備離開圖森時，我的前房東太太突然打電話給我。 她帶我去這位女士家，而這位女士恰好在我的房東太太打電話時正在為神派人來說明她而禱告。 這位女士收留了我這樣一個徹底的怪人，因為她相信神在回應她的禱告。 我留下來是因為神告訴我要與其他基督徒聯結，而她是我遇到的第一個基督徒。 然後她帶我去了一間她從未去過的教會，因為她覺得我在那裡會更適應，而牧師站起來講道，題目是*聖靈是誰？ *！ 這*遠不止是巧合！ 這是神！ *

更重要的是，那天晚上聖靈就在那間教會裡！
在資訊的結尾，當發出呼召時，牧師呼召想要接受耶穌作他們主和救主的人到前面來。 因為我在“A”山上已經做過了，所以我沒有回應。

然後他問是否有人想要領受聖靈的洗。 我從座位上站起來，走到前面。 當我走向前面時，一個男人走過來，告訴我他叫雷（Ray），他很樂意和我一起禱告，領受聖靈的洗。

我們禱告了，但什麼也沒發生。 我什麼感覺也沒有，也沒有像其他人那樣開始說方言。 和我一起禱告的人鼓勵我繼續尋求聖靈的洗，然後我們就分開了。

第二天，助理牧師打電話給我，問我那天晚上要不要去參加一個查經班。 我同意了，那天晚些時候他來接我。 查經班結束時，他告訴小組的人，我前一晚為領受聖靈的洗禱告了，但還沒有領受到。 他問他們是否願意今晚再為我禱告一次。 大約十到十二個人圍著我，有些人把手按在我身上，他們都在說方言和禱告，但再次什麼也沒發生。 在回家的路上，助理牧師鼓勵我繼續尋求聖靈的洗。

第二天，在家裡，我正準備冥想（這是我之前在靜修所時養成的習慣）。 當我正要在我房間里坐下時，一個聲音對我說：“別那樣做。 ”

我停下來想了一會兒，得出結論認為冥想是屬靈的事，因此是好事，所以我打算冥想。 我又要去坐下。

“別那樣做，”那個聲音又說。 我有點生氣，說：“這是魔鬼想剝奪我最後的屬靈操練，我偏要做！ “我又要去坐下。

“好吧，”我說。 “我說過我要全心全意嘗試這個耶穌的事，所以我不冥想了。” 但我非常生氣，也有點困惑！

我需要在這裡解釋一下：我參與的冥想不是基督徒的冥想。 基督徒的冥想，是一個人默想主、祂的話語和/或祂的作為。

而我參與的冥想，你不專注於任何特定的事物。 你只是向任何一切敞開自己，這在屬靈上非常危險！

對於那些想知道的人，那個聲音是聽得見的嗎？ 我會說不是，我不認為是——但同樣地，它非常清晰、明確。 是有人在對我說話。

我如何描述那個聲音？ 它是一個溫柔、慈愛的命令。 祂不是在問我。 祂是在告訴我——雖然我知道如果我選擇，我可以不服從。 感謝神，我沒有違抗！

那天晚上，我被邀請去教會參加一場音樂會，我去了。 我之前參加過一場禮拜和一次查經，所以我已經知道會發生什麼。 他們會先唱詩歌敬拜神，接著是用言語和方言讚美祂。

我盡力跟著唱，當音樂結束，該敬拜祂時，我舉起雙手開始讚美祂——然後立刻就被聖靈充滿，開始用方言敬拜祂！ 我驚訝不已，至少可以這麼說。 當我們結束坐下后，我問主：「為什麼我今晚沒有求聖靈充滿時反而被充滿了，而之前按他們說的方式做時卻沒有得到？ “但沒有答案。

在禮拜結束時，雷，就是我來教會第一晚為我禱告領受聖靈的那位弟兄，走到我面前問我是否願意到前面去禱告領受聖靈的洗。 他完全不知道禮拜開始后發生在我身上的事，老實說，我自己也不太確定。 這一切對我來說都是全新的。 所以我對他說：“好啊。 我想如果我確實得到了我認為我得到的，他可以確認一下。

“當我剛得救時，”他在我們走向前面的路上告訴我，“我很難領受聖靈的洗，因為我得救前曾涉足冥想。 當我棄絕冥想時，我才被聖靈充滿。 ”

他一說完，主就對我說：“這就是為什麼你之前禱告時沒有領受聖靈，但今天早上你順服我、沒有冥想時，你就領受到了祂。 “在我們繼續往前走時，他問我以前是否涉足過冥想。

“是的，”我說。
“你願意棄絕你與那事的牽連嗎？”
“願意。” 我們做了一個棄絕的禱告。 然後他為我禱告領受聖靈的洗，我舉起雙手，開始說方言..... 再一次。

“就是這樣，”他說。 “你得到了，”然後我知道在禮拜開始時發生在我身上的事，正是我認為的那樣。 我被聖靈充滿並說方言了！ 哈利路亞！

在繼續之前讓我補充一點：被聖靈充滿並得到說方言的恩賜，對我的信心是一個巨大的提升。 原因在於：在那之前，我作為基督徒所做的大部分事情，我都可以憑自己的肉體能力去做。 我可以去教會、讀聖經、受水洗、禱告、作見證、奉獻金錢、禁食等等。

但當神用聖靈為我施洗，並使我能夠說方言時，我知道那是我憑自己能力做不到的事。 那是神的一個神蹟。 它是超自然的，這真的向我證明瞭神是真實的。

當我遇到一些基督徒，和他們聊起他們被聖靈充滿的經歷時，他們告訴我：“哦，是的，我得救時就同時被聖靈充滿了。 “當我問他們當時發生了什麼，他們說：”沒什麼，沒什麼特別的，沒有說方言，我接受基督進入我心時就自動領受了。 ”

當我聽到這個，我的第一反應是，這和我讀的聖經不一樣。 聖經中的聖靈洗是一個獨立的事件或經歷，就像接受基督作主和救主，也像水洗一樣。 我們在聖經中讀到的每一次聖靈洗的經歷，人們都知道他們是什麼時候領受的，在哪裡領受的，以及領受時發生了什麼。

其次，我想，我真高興我經歷的不是那樣！ 聖靈的洗在我生命中是信心一個非常重要的參照點，我很高興我能確切地知道我領受了誰、何時領受、在哪裡、以及如何發生的！ 我怎麼知道所有這些？ 因為祂為我施洗時賜給了我方言的恩賜！

第 7 章 從酒吧生活到教會生活

神把我帶進了一個教會家庭，用祂的靈為我施洗，現在事情開始迅速改變。 那是 1977 年，耶穌子民運動（Jesus People Movement）正如火如荼。 我們的教會正在復興，人們成群結隊

地得救。

那是一個令人興奮的時代，無論是在世界上還是在教會裡。 當我來到圖森的教會時，參加我們教會聚會的大約有一百四十人，大多是單身的年輕人。 在最初的一兩年裡，教會增長到超過了我們建築所能容納的人數。

聖所裡所有的椅子都坐滿了，人們坐在地板上、所有的過道里，以及前面的祭壇區域。 然後有一天晚上，消防部門進來勒令我們停止聚會。 他們說因為人們坐在過道里，有火災隱患。

之後，我們成了“流動的教會”。 我們在高中禮堂、酒店宴會廳和購物中心聚會——但教會一直在增長。 最終，我們買了一塊地，建了一棟樓。 那時主日早晨的聚會人數達到大約一千人，我很高興地說，四十七年後的今天，這間教會依然興旺。

圖森的本地會眾在美國和世界各地建立了超過六百間教會，我們正在自己的土地上建造一個新的聖所和會議中心。 讚美主！

進入教會大約一周后，主對我說話，要我搬出我寄住的那位基督徒女士的家。 我感到非常難過，因為我曾說過會留下來說明她，所以我禱告求神告訴我該如何向她解釋。

那天我回到家，走進廚房想和她談談，但在我開口之前，她先說話了。

“我請你來這裡幫我，是想讓我能多休息，”她說，“但現在你總往教會跑，晚上你回來時我在睡覺，狗就開始叫，我就被吵醒，所以我現在休息得比你來之前還少。 我很抱歉，但我不得不請你搬走。 ”

所以，一切都解決了，我搬進了一所房子，和一群來自教會的單身弟兄們住在一起。

有生以來第一次，我想找份工作，做個有用的人。 我出去沿街走，在任何能找到工作的地方投簡歷。 唯一的問題是我在求職申請表上沒什麼可填的。 我 28 歲了，卻沒有工作經歷！

我 16 歲被高中開除，17 歲加入海軍，20 歲被海軍開除。 接下來的八年，我靠領福利金和食品券以及販賣毒品為生，那麼我求職申請表上能寫些什麼呢？

感謝神，祂有辦法克服我們看似無法逾越的難題。

我在弟兄家住的第一個星期六早上，電話響了，其中一個弟兄從他的房間裡喊道：“如果是我老闆，告訴他我不想工作。 ”

“如果是他老闆，”我從睡覺的沙發上喊道，“告訴他我願意去工作。 “電話那頭正是他老闆，老闆確實想讓他去工作，所以接電話的人向那人解釋了一下情況，那人說：”好吧，讓另一個人來。 ”

我走進假日酒店（Holiday Inn），老闆告訴我洗碗工又沒來，問我知不知道怎麼操作洗碗機？我不知道，所以他教我怎麼做。 那天我工作時，老闆過來問我第二天能不能再來工作。

“我不知道，”我告訴他。 “我剛成為基督徒，我不知道基督徒是否被允許在星期天工作——但我可以打電話問我的牧師。”

“好的，來我辦公室用電話打。”

當牧師的電話鈴響時，老闆說：“告訴你牧師，如果他讓你明天工作，我會再給你安排兩天的事情做，給你一份全職工作。 ”

當我的牧師接起電話，我問他如果我必須星期天工作，我是否可以接受這份工作，他問我：“你有工作嗎？ ”

“沒有，”我說。

“你需要一份工作嗎？”

“是的。”

“那麼，你覺得你該怎麼做呢？”

“好的，謝謝，”我說完就掛了電話。 於是我對老闆說我接受這份工作，他說：“好的，你被錄用了。 “然後在他僱用我幾天后，他給了我一份申請表，讓人力資源部填寫。 神安排好了一切。 祂沒讓我先填申請表就給了我一份工作。 在我認為不可能的情況下，祂開了一條路。 讚美主。 我有工作了！

第 8 章 婚姻與離婚

在我得救的頭兩年結束時，我結了婚，有了第一個兒子，找到了一份銷售員的工作，開著一輛又大又花哨的汽車。 有一天，當我開車出城去赴一個銷售預約時，我敬拜神，感謝祂賜給我的一切祝福。

在熱情洋溢中，我說：“主啊，我太愛你了。 如果有什麼我能做的事來向你表達我有多愛你，就告訴我，我會去做。 ”

“愛你的妻子！” 祂立刻回應道。

我感覺好像有人剛把一桶冰水倒在我頭上; 我崩潰了。

“我做不到，”我回應道。

顯然，我需要在這裡解釋一些事情。 在得救前的二十八年人生裡，我過著完全自私、以自我為中心的生活。 我是個被寵壞的大孩子，而我娶了一個在得救前過著類似生活的女人，她和我一模一樣。

你聽過這句話：異性相吸，同性相斥。 嗯，那就是我們。 我們太像了，所以有很多相斥。 我們的關係更像是敵人而不是愛人，我們的家更像是戰區而不是基督徒的聖所。

而現在神要求我去愛我的妻子，在我心裡這是不可能的。

當然，靠著神的恩典和聖靈的大能是可能的，只要我願意讓那個老我——那個屬肉體、自私的我死去，並允許神在我裡面塑造祂要我成為的新人。 但那時我不願意，而我和我的家人為我的悖逆付出了慘痛的代價。

正如我所說，神在我結婚大約兩年時對我說話，要我愛我的妻子，而我的婚姻在那之後又持續了十七年。 我會省去那些痛苦的細節，但可以說，對所有相關的人來說，那簡直是人間地獄。

我藉此機會再次由衷地向我的前妻和我們的孩子們道歉，為我讓你們經歷的一切。 我真的非常抱歉。

在我們婚姻的第 16 年，我和妻子不再住在一起了。 法院迫使她離開公寓，我留下來做一份全職和一份兼職工作，並試圖照顧和撫養四個學齡孩子。 那是一段非常艱難的時期，但我很享受和孩子們在一起的時光，也很享受家裡所有緊張和衝突結束后的平靜。 三年後我們會離婚，但就在離婚前，發生了另一件事。

有一天，我坐在教會裡，一個男人講了一篇關於婚姻的道，他說了一句我以前聽過很多次的話。 他說：「離婚從來不是一個選項。 “但這一次，神拿這句話對我說：” 這意味著它對你來說不是一個選項！ “我認為這意味著我需要和我的妻子解決問題，與她複合。

我並沒有立即離婚的計劃，但我曾假設最終會離婚。 自從離開后，她和其他男人有過關係，甚至在分居之前就不忠，這是我在她離開我們家后從孩子們那裡得知的。 我覺得我有聖經依據可以離婚，但我並不急於這樣做，因為我不確定關於孩子的監護權會發生什麼。 在我聽過的幾乎所有離婚案例中，妻子都獲得了孩子的監護權。

但現在神告訴我離婚不是一個選項，我需要開始努力修復關係。

我是個學得慢的人，但經歷了因拒絕順服主去愛妻子而導致的近十九年人間地獄后，這次我不會再違抗祂了。 我打電話給妻子，邀請她共進晚餐，她接受了。
當我們在餐廳坐下時，我說："我們仍然在婚姻中，我想開始重新修復我們的婚姻。 "我告訴她我願意原諒她的不忠，也許我們可以重新開始交談，努力解決問題。

她以為我是要求她搬回我們的公寓，但我不是。 她告訴我她不會搬回來和我住，因為她不想過一夫一妻的生活。 一夫一妻的關係是神要求的，也是我唯一感興趣的關係，所以通過她的話，她告訴我我們甚至沒有繼續婚姻的基本條件。 我沒有和她爭論。 我們吃完了晚餐，我開車送她回家。

神已經非常清楚地告訴我，離婚對我來說不是一個選項，現在和妻子談過之後，我意識到我們的婚姻永遠無法複合了。 這讓我得出結論：我的餘生都將和妻子保持婚姻關係，但永遠不會和她有真正的關係，也不能和任何其他女人有婚姻關係！

想到這個前景，我徹底沮喪了。 這確實是我基督徒生命的最低谷（而在此之前，已經有過一些相當低的點了）。

然後主開始對我說話：「尋求輔導。 尋求輔導。 "但我只是爭辯說：" 為什麼？ 你非常清楚地告訴我離婚不是選項，和妻子談過之後，我知道我永遠無法和她有正常關係了。 我完蛋了！ "

沮喪感越來越嚴重。 我正在沉淪，似乎沒有出路擺脫我的困境！

在這期間，有一個星期六晚上我去教會參加音樂會遲到了。 當我從我的車走向教會時，我們的牧師，他正提早離開音樂會，從教會走向他的車。

我們擦肩而過時，我說："主一直告訴我尋求一些輔導。 你有時間嗎？ 他說：「當然，」於是我們停下來交談。

"我的孩子們告訴我，我妻子剛和一個新男人同居了，" 我說，"我不知道我還能這樣撐多久。 "

“你為什麼不離婚呢？” 他說。

我難以置信地說：「什麼？！ “那時，這位牧師已經做我的牧師二十多年了，我簡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也許我聽錯了。

“你為什麼不離婚呢？” 他又說了一遍。 我又說：“什麼？！ ”

“如果你能保住孩子的監護權，保住你的退休金，” 他說，“你為什麼不離婚呢？ ”

“我會考慮的，” 我說，然後他就走了。
和我的牧師五分鐘的輔導談話，突然間，我有了一些希望！

我沒有錢請律師，而且，正如我所說，我害怕失去孩子的監護權，所以我並沒有立即採取行動。 然後圖森市聯繫了我關於一個專案，幾年前我申請過，有資格購買房子。

那是一個為低收入家庭提供的首次購房者計劃，我已經上完了所有要求的課程才有資格，並在申請人名單上等了很長時間，現在輪到我們了，我們可以開始看房子了。

我幾乎立刻找到了一棟靠近教會的漂亮房子，非常興奮。 我終於能夠把孩子們從我們居住的低收入公寓專案搬到好社區的一棟房子里了。

但有個問題。 當我報名參加這個專案時，我是和妻子一起住的，所以申請表上也有她的名字。 機構告訴我，如果她不願意簽署一份放棄聲明書，聲明她不參與這次交易，那麼他們就不能讓我留在專案中，也不能讓我得到房子。

我打電話給她，問她是否願意簽署放棄聲明書，她說：“不！ ”

我真的很想要那棟房子，而且那時我妻子已經向我送達了離婚檔，所以我需要儘快尋求法律說明。

我去了法律援助中心（Legal Aid）申請免費法律援助。 那天我進行了面試，第二天那位女士打電話給我說他們接受我加入專案。 我告訴她我只有兩天時間讓我妻子簽署一些文件，否則我就得退出購房計劃，所以我需要律師立刻幫忙。 她向我解釋事情不是這樣運作的。 “當有人被專案接受時，” 她說，“會隨著律師有空而被指派，這通常需要幾周甚至幾個月的時間。 ”

“好吧，” 我說，掛了電話，然後禱告。

第二天，那位女士給我回電話說：「真不敢相信，但今天有位律師打電話來找客戶代理！
“她給了我他的電話號碼，我立刻打給他約時間，但他說他下周才有空。 我向他解釋了房子的事，我妻子的事，以及我必須在第二天下午 5 點前交上我妻子簽署的放棄聲明書。 他問了我妻子律師的名字，說他會給我回電話。

幾小時后，他打電話來說他已經和我妻子的律師談過了，她的律師和她談過了，如果我把放棄聲明書帶到她工作的地方，她當晚就會簽字！

我去了，她也簽了。 放棄聲明書按時交了上去，我在 48 歲時買了我的第一棟房子！

第二周我和我的律師見面時，向他解釋了我剛收到的離婚檔中，我妻子正在尋求孩子們的完全監護權，這是我完全反對的。 我告訴他我想要孩子們的完全監護權。

“你會得到的，”他告訴我。
“什麼意思？” 我說。
“在過去的三年裡，你妻子離開家後，你一直是孩子們的唯一監護人，法院不會把他們從你身邊帶走交給她的。”

和律師談了半小時，我關於離婚的最大恐懼以及我牧師的首要顧慮就解決了; 我會得到孩子們的完全監護權。 太神奇了！

但這還剩下我的退休金要處理。 當我們開始離婚程式時，法院命令我和妻子與一位顧問會面，討論分割財產。 我們的財產其實不多——事實上，除了我們各自保留已有的東西，以及孩子的監護權（已經解決），唯一的問題就是我的退休金和子女撫養費。

我告訴妻子，如果她讓我保留我的退休金，我就不向她要求任何子女撫養費。 她欣然同意，於是最後一個問題也解決了。 一切都如我牧師所建議的那樣解決了！

請不要以為我的牧師或我輕視離婚。 聖經很清楚：神恨惡離婚。 我們倆都敬畏神，尊崇祂和祂的話語。 但生活中有時會出現一些情況，讓你別無選擇。 如果一個配偶不再希望維持婚約，離開了神和配偶，與另一個人同居，那還能做什麼呢？

我相信，儘管我陷入這個困境很大程度上是因為我自己的自私和悖逆，但當我悔改並選擇順服神，去愛和饒恕我的妻子並尋求與她和解（但遭到我妻子的拒絕）時，神說明我度過了離婚過程，並讓一切為我及孩子們的好處效力。

我相信當我按主的指示尋求輔導時，祂使用我的牧師在那個情況下說出了祂對我的旨意。 我

感謝神在這段非常艱難的時期赦免我、指引我、説明我，也感謝一位能聽神聲音並被神使用的牧師！

第 9 章 祂信實，祂良善

離婚大約四年後，主開始對付我，要我離開我在亞利桑那大學的工作。 我當時在系里做培訓師，並在皮馬社區學院（Pima Community College）做兼職教員。

我也再婚了，我的妻子是一名執業護士（LPN），所以我們在經濟上非常寬裕。 我和妻子談了談我覺得主對我說話的內容，她說如果我覺得是神的意思，就儘管辭職吧。

我想聽聽我牧師的建議，所以一天晚上禮拜結束后，我走到他面前坐下和他談。 我告訴他主對我說了什麼——辭掉我在亞利桑那大學的工作——他說…… 老實說，我不記得他確切說了什麼，但不是「太好了，去做吧！ “這種話。

我對他的回答記得的是：它是負面的，簡短，直接，然後他轉身就走了。 我很看重他的意見，所以我沒有辭職。 我把這事擱置了。

但主沒有擱置這事。 祂一直催促我繼續尋求，所以我不情願地在幾周後又去找我的牧師，告訴他主沒有給我任何平安讓我留在那份工作。

“在妄自尊大和信心之間有一條細微的界線，” 他說，“如果你真的相信是神的意思，那就辭職吧。 ”

結果因為我已經 50 多歲，工齡點數足夠，我可以退休了。 於是，在亞利桑那大學工作了十八年後，52 歲的我退休了，再次失業了。

現在，主已經清楚告訴我離開工作，但沒有給我任何關於之後該做什麼的指引。

我兼職做了幾個月的園藝工作，然後有一天，我的牧師聯繫我，想和我談談。

在我們見面時，他邀請我來教會同工（on staff）。 讚美主！ 夢想成真了！

我最初的職責是白天在辦公室接電話。 我也開始打理教會的場地。 我還編寫並導演戲劇，組織並帶領教會的“影響力團隊”（Impact Teams）。 這些團隊是由教會志願者組成的，他們在夏天去我們一些剛起步的教會（baby churches）幫助他們向所在城市傳福音。

我的牧師也派我去一些地方主持復興聚會。 我第一個去主持復興聚會的地方是烏克蘭的敖德薩（Odessa）。 在復興聚會的第三晚，當牧師和我到達教會時，有一位教會的女士在樓外等他。 她告訴他她一隻眼睛失明瞭，請求他為她禱告。 他告訴她晚上來參加聚會，我們會在聚會結束時為她禱告。

那天晚上我站在台上參加詩歌敬拜，當他們用俄語唱其中一首歌時，我只是站在那裡無法跟唱。 突然間，主開始對我說話：

“今晚，當你講到道中'耶穌說，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就當因我所做的事信我'（約 10：38）這句話時，就在那一刻，叫那位失明的婦人到台上來，我要醫治她。”

我記得當時想，*原來這些佈道家是這麼做的！ 主在聚會前或聚會中對他們說話，告訴他們該做什麼*。 在講道中主吩咐我叫那位婦人上來為她禱告的那個時刻，我照做了，她立刻被醫治了！

神確實使用那個神蹟感動了一些在聚會中的青少年。 在那個神蹟發生之前，他們對所講的內容毫無興趣，但在主醫治了那位婦人之後，祂完全吸引了他們的注意力。

看到神那樣使用我，並看到它對在場的未信者產生的影響，真是令人興奮。 我祈禱在我們努力帶來末後世代的收成時，能看到聖靈恩賜的復興。 我相信在末后的日子里，神會大能地使用神蹟來印證所傳講的道，並向人們顯明祂的愛和大能，就像祂在整本聖經中所做的一樣！

第 10 章 回到起點

2012 年底，在我被帶進教會同工十二年後，就是那位助理牧師接近我，請我擔任教會裡那些渴望事奉的弟兄們的“屬靈體能教練”的時候。

我們現在兜了一圈回到了我故事開始的地方。 至此我已經分享了那次相遇之前的經歷，所以我會從這裡——2012 年——接上故事，帶你走到現在——2025 年，以及我寫這本書的原因。

我開始禱告並尋求主，教導這些弟兄什麼才能幫助他們變得屬靈上強壯。 我瞭解並實踐過我被教導的屬靈操練，即：查經、禱告、作見證、參加教會聚會、敬拜等等。 我給了他們一些關於這些主題的課程，但來參加的少數人興趣不大。 這些人大部分已經在教會中非常投入和忙碌了，他們似乎對又要參加一個聚會並不感到興奮。 仁慈的是，這個班在幾個月後，也就是 2013 年初就結束了。

幾個月後，當我在為我們即將到來的 2013 年 6 月聖經大會（Bible Conference）禁食禱告做準

備時，主開始了一段密集地造訪我、對我說話的時間。 這幾乎是我得救近四十年來從未經歷過的。 有一天，我在讀我們城市另一位牧師寫的書。 當我那天讀完時，某種想法觸發了我要離開我的教會的念頭。

我覺得這很奇怪，因為正如我所分享的，神超自然地把我帶進這間教會，現在我是同工，而且我和教會裡的任何人都沒有問題。 為什麼離開教會的念頭會進入我的腦海？

那天當我走進辦公室時，我記得我在想，神啊，你是要告訴我離開我的教會嗎？ 實際上，這個想法太荒謬了，我覺得有點好笑。

當我坐在辦公桌前，我讀了我的每日靈修。 多年來，我一直把從不同網站上獲取的每日靈修發送給許多牧師和其他人。 那天的靈修內容是：“如果神通過一本書，甚至這篇靈修對你說話，你需要順服神，去做祂所說的事。 “我覺得這是個巧合，而且，再次覺得有點有趣。

因為這個想法是在我讀城裡另一間教會的牧師寫的書時產生的，我決定在我們有空的一個晚上去那間教會看看。 我去參加了一次禮拜，感覺不錯，但我愛我的教會和我的教會大家庭，我沒有興趣離開去別的地方。

我們的聖經大會開始了，我仍然無法擺脫神在對我說話讓我離開教會的想法。 大會的一個晚上，我在聚會前的禱告室里禱告：“主啊，如果你要我離開我的教會，你必須對我說話非常清楚，讓我心裡絕對沒有疑慮。 ”

幾分鐘后我進入會場，當晚講員站起來講道時，他是這樣開始他的資訊的：“神在對你們中的一些人說話，你需要離開你的教會，你需要順服神離開你的教會。 我知道這沒有道理，但你需要順服神離開你的教會。 ”

我知道那人所說的是針對那些神可能呼召要離開他們的教會去宣教工廠的資深牧師。 但是，當你剛剛禱告完告訴神，「如果你要我離開我的教會，你必須告訴我非常清楚，讓我心裡沒有疑慮，」然後你進入會場，牧師站起來說了他說的話.....！ 這把我嚇壞了，我第一次開始想，

“哦，我的神啊！ 也許祂真的在跟我談離開我的教會的事！ ”

到了第二天，我真的開始恐慌了。 那天早上聚會前的禱告會上，我告訴主：“我在這間教會三十七年了，你真的期望我離開這個強大的神的工作，去那間別的教會嗎？ 我們正在舉辦我們一年一度的聖經大會，我們有來自世界各地的數百人來到城裡，我們將在週四和週五晚上宣佈十五到二十間新的植堂。 你真的能要求我離開這一切，去我上周參觀過的那間教會嗎？！ ”

那天早上的聚會中，一個人站起來講道，他用了一個比喻，講福特汽車公司的總裁去找波音公司的一位高管，和他談離開波音去福特的事。

波音的那位高管回應說：「你真的期望我離開波音去福特嗎？ 我在波音工作了三十七年，我很喜歡那裡，你怎麼會認為我會離開波音這樣一家偉大的公司去福特呢？ “這幾乎和我幾分鐘前在禱告室里向主提出的離開教會的理由一模一樣！ （對於那些可能好奇的人，那位高管確實離開了波音去了福特。 ）

那天早上休息時，我告訴一位在教會最好的朋友正在發生的事，他看得出我壓力很大。 他告訴我：「別做任何草率的決定，」這是很好的建議; 我確實遵循了這個建議。

第二天，我仍然非常焦慮，我試圖弄清楚為什麼神在對我說話要我離開教會。 我想到：也許我要被派出去開創一間教會; 也許主試圖告訴我的就是這個。

現在，我應該說，我不認為我被呼召做教會牧師，而且我的牧師之前告訴過我他不會派我出去做牧師，但我如此絕望地試圖理解神在對我說什麼，以至於我在抓救命稻草。

那天晚些時候，我接到一位助理牧師的電話，告訴我我們的主任牧師想在晚上聚會前和我談談。 現在，如果我們的牧師想找他認為可能派出去開創教會的人談話，那是很正常的，所以我想，也許這一切就是為了這個。

那天晚上我在禱告室等待牧師叫我進去談話時，我正在禱告，主又對我說：“離開教會會像你離開亞利桑那大學的工作時那樣。 “我不知道那具體是什麼意思，但祂就是這麼說的。

當牧師叫我進去時，他向我解釋說，他們要讓另一位助理牧師加入同工來協助他，並且他們需要解僱我，用我的薪水來說明支付他的薪水。 他為不得不這樣做道歉，我告訴他：“別擔心。 是神的安排。 這印證了主一直在對我說的話。 “我這話的意思是，如果我離開教會，我就得辭去同工職位，所以這解決了那個問題。 他問我什麼意思，我告訴他大會結束后再向他解釋。

我在這裡補充一下，當我離開教會時，結果確實像離開大學工作時那樣。 當我順服主離開大學的工作時，神帶我進入了教會同工的行列，這是極大的殊榮和祝福。 當我順服祂離開教會時，主帶我進入了與祂關係中另一個層面，這也是極大的殊榮和祝福。

回到當時發生的事。 我撐過了大會，大會在週五晚上結束。 週六早上，我在家禱告，當我走出後門進入院子時，我說：“主啊，這沒有道理。 你三十七年前超自然地把我帶進這間教會。 為什麼你現在要告訴我離開？ “祂清晰而立刻地回答我：”我超自然地把以色列的子

孫帶進埃及，然後才超自然地把他們帶出來。 ”

我得想一下這句話，但它是真的。 祂通過約瑟超自然地把以色列帶入埃及，然後 430 年後通過摩西把他們超自然地領出來。 還有其他一些印證，我就不在這裡一一列舉了，但我最終接受了主確實在告訴我離開。

大會結束后大約一周，我和我的牧師見面，向他分享了我剛才在這裡分享的一切。 我告訴他我會再留一年，完成我計劃中的職責，這樣他就有時間找人替代我。 他說他會繼續留我作同工，認為我留在教會會更有果效，並且認為我不應該走。

出於驕傲，我本可以說：「對不起，牧師，但神已經對我說話了，我必須順服神而不是人。 “但主不容忍這種愚蠢！ 相反，祂告訴我和我的牧師談談，尋求他的“許可”（leave）。 我覺得這個詞很奇怪，但我感覺它的意思是，即使我的牧師不認可或不同意我所做的，他也會給予我許可、同意我去做。

我的牧師非常仁慈，給了我“許可”去做我相信神呼召我去做的事，並告訴我隨時歡迎我回教會。 他甚至在一次聚會中為我和我的妻子禱告，並祝福我們離開。 在我得救的 48 年裡，他是我唯一的牧師，無論我身在何處，他永遠是我的牧師。

第 11 章 準備離開：最後的確認

在接下來的一年裡，我和妻子為離開做好了一切準備。 我們計劃在今年（2014 年）6 月的聖經大會結束后那一周離開。 我們舉行了告別派對，向所有人道別。 似乎神指引我們去紐約州布法羅（Buffalo）、尼亞加拉瀑布城（Niagara Falls）地區，所以那就是我們的計劃。

然後，就在大會即將開始時，一天早上我在跑步機上邊走邊禱告，我說：“主啊，我知道你已經非常清楚地告訴我離開這裡，我相信你要我們去布法羅、尼亞加拉瀑布城地區，但如果這不是正確的地方，或者這不是我們去的合適時機，如果你讓我知道，我們就不去。 我會看起來像個十足的傻瓜，因為過去一年我一直在告訴大家我們要離開，但我不在乎，我不想做任何不合你旨意的事。 ”

我從跑步機上下來，去辦公室查看郵件。 我打開雅虎郵箱，收件箱裡有一條資訊。 在我打開資訊之前，能看到的內容是：「布法羅/尼亞加拉瀑布城。 今年夏天紮根於此。 “ 我剛剛問過主，如果布法羅、尼亞加拉瀑布城地區不是我們該去的地方，或者這不是去的合適時機，請讓我知道我就不去了。 然後我去打開郵件，讀到：「布法羅/尼亞加拉瀑布城：今年夏天紮根於此！ ”

於是，在大會結束后，我們租了一輛大卡車，裝滿了我們所有的東西，在卡車後面掛了一輛拖車，把我們的車放在上面，開車去了紐約州西部的布法羅、尼亞加拉瀑布城地區。

主為我們租到的公寓最終在尼亞加拉瀑布城（Niagara Falls）。 我並不是完全確定主帶我們到這裡來做什麼，但我知道無論我在哪裡，我都被命令去傳福音，讓人得救。 我最終住的地方離尼亞加拉大學（Niagara University）只有兩個街區，我打算在學校期間去那裡傳福音。

我計劃去那裡報一門課，這樣如果當局因為我出現在那裡作見證而找我麻煩，我就有理由留在校園裡。 我去了招生辦公室，發現一門課要花大約三千美元，於是我立刻放棄了這個計劃。

當我走回我的車，正要上車時，有個人沿著人行道朝我走來。 那時是夏天，所以校園裡人很少。

突然，主對我說：“和他說話。 “我問：”說什麼？ 」沒有回答。 我在人行道上等了幾秒鐘，等那人走到我面前時，我問他：“你在這裡工作嗎？ “那人停下來說：”是的。 ”

“你做什麼工作？”
“我是老師，”他說。
“這是一所天主教大學嗎？” 我問。 “我看到這裡有很多雕像。”
“是的，它是，”他回答。 這時我感到非常不自在。 我和這人說話是因為主吩咐我，但我完全不知道該和他談什麼。 感謝神，那人很友善，這時他問道：“你是新來的嗎？ “我告訴他我是，他問我從哪裡來。 我告訴他圖森，亞利桑那州，他問了一個所有東北部人聽說你離開美麗陽光的西南部來到寒冷北方時都會問的問題：“為什麼？ ”

自從來到尼亞加拉瀑布城（NF）后，我被問過幾次這個問題，所以我有點猶豫要不要誠實地回答他。 當我告訴人們真相——我來這裡是因為神告訴我來這裡時——這幾乎總是談話的結束。
但出於某種原因，我決定告訴他真相。

“我來這裡是因為神告訴我來這裡。” 他沒有結束談話走開，反而問道：“嗯，那你打算在這裡做什麼？ ”

“我要試著讓人得救，”我說。 “我是基督徒，這是基督徒該做的。” 他告訴我應該去看看福音救助站（Gospel Rescue Mission），並給了我一個教會的名字讓我去拜訪。

就在這時，天開始下小雨了，現在我覺得很抱歉，在離最近的建築物還很遠的地方攔住了這個人。

“你最好走吧，”我告訴他。 “開始下雨了。”
“不，這是神的安排！” 他說。 “我一直在為神差派復興臨到尼亞加拉瀑布城禱告，而你告訴我神告訴你來這裡。”

我心想這傢伙聽起來像我們的人（指基督徒），但現在雨下得更大了，所以我告訴他：“那很好，但你需要走了; 下雨了。 ”
“好吧，”他說，但在離開之前，他告訴了我他的名字和他工作的系別。

我從大學回到家，決定在大學的網站上查找那位教授，並給他發個資訊。 我找到了他，寫道：“這就是今天在校園裡遇見你的人。 和你交談非常愉快，如果你有時間，我很想一起共進午餐，多聊聊。 “他邀請我加入他和一位朋友每隔一周的早餐聚會。 那周我加入了他們，一段美好的友誼就此開始。

這一切發生在 2014 年 7 月，我和這些人每兩周見一次面，直到 2022 年 7 月我離開尼亞加拉瀑布城（NF）。 在我服事祂的 48 年裡，神從未對我說話叫我攔下街上的陌生人開始交談，除了這個人，而結果證明，神正是使用他來連接我和尼亞加拉大學的中國群體。

我在亞利桑那大學曾帶領一個面向中國學生和學者的查經班，參與其中大約十年，但當我離開圖森時，我以為我生命的那部分已經結束了。 然而，神另有安排。

一天，那位教授請我說明他向一些國際學生作見證，他打算邀請他們來他家參加復活節晚餐。 那是 2015 年的復活節，那時我們已在尼亞加拉瀑布城（NF）住了大約十個月。 神在 2014 年 11 月為我們打開了一扇門，讓我們在一棟高層公寓樓里舉行聚會，我們主要服事老年人。

我和妻子去教授家參加復活節晚餐，遇到了兩位將在這裡待一年的中國學者：兩位女士，克裡斯（Kris）和蘿拉（Laura）。 我的妻子告訴蘿拉我們周日早上的聚會，蘿拉問她是否可以來。 結果克裡斯和蘿拉住在我們同一個公寓樓里，那個周日我們帶蘿拉參加了我們的聚會。聚會結束時，蘿拉（她已經是基督徒）哭了，說：“我在這裡感受到神的靈。 我想開始來這裡聚會。 “我非常興奮，說：”讚美主！ ”

蘿拉在下周邀請了室友克裡斯，她也來了。 在克裡斯第一次來的下一周，她們帶來了另一位叫格洛麗亞（Gloria）的學者朋友，她帶著她 12 歲的兒子傑瑞（Jerry）一起來了。 之後，她們開始參加每一次聚會。 克裡斯、格洛麗亞和傑瑞很快就得救了。 那年夏天，蘿拉的丈夫裡奧（Leo）和女兒麗莎（Lisa）從中國來探親一個月，麗莎也接受了基督作她的救主。 我們正在經歷復興！

隨著 2015 年接近尾聲，蘿拉、克裡斯、格洛麗亞和傑瑞回中國的日子也快到了，我們都非常難過。 我們和她們變得如此親近，現在她們卻要離開了。 她們是神在我們這個小教會群體中所做之事的核心。 她們建議我們和她們一起回中國，在她們家鄉——湖南省長沙市——開創一間教會。 我思考了這個想法，覺得也許這就是神帶我們到尼亞加拉瀑布城（NF）的目的：認識這些人，然後從這裡去中國。

我打電話給我的牧師，告訴他我們正在考慮去中國長沙開創教會，他說他會為此禱告。 我們必須賣掉圖森的房子才能負擔得起這次搬家，結果那時不可能做到。 此外，一批全新的中國學生和學者來到了大學，蘿拉在回中國之前，帶了兩個夫婦和他們的孩子以及幾個單身人士加入了教會。 現在我們去不成了。

這裡更新一下克裡斯、蘿拉和格洛麗亞的消息，她們在 2016 年 1 月回到了中國。 她們離開兩年半后，我回到圖森探訪並參加我們 2018 年 6 月的聖經大會。 一天晚上，我走進當晚聚會前的禱告會，看到一個我認為那年可能會被派出去開創教會的弟兄。 我走到他面前問：“你今年會被派出去嗎？ “他沒有明確回答，因為不能在宣佈之夜前泄露驚喜。 但我說：「如果你被派出去，別忘了中國。 ”

他說很有趣我會這麼說，因為幾年前神把一個中國城市放在他和妻子的心上，他們一直在為此禱告。 他告訴我，事實上，他剛剛給我們的牧師發了封郵件，告訴他他們有興趣去中國做宣教士。

結果，當我們的牧師收到他的郵件，看到神對他們說的城市正是我告訴過他我考慮去的城市——長沙時，他開始想這也許是神的安排。 他決定聯繫我的女婿（他是在中國的宣教士）聽取他的意見。 他問他：「如果我打算在中國植堂，你有什麼城市推薦嗎？ ”

“長沙！” 這就是他的回答。 於是，我們的教會派這對夫婦去中國長沙做宣教士。 蘿拉現在是教會的翻譯，克裡斯、格洛麗亞和傑瑞都在那裡聚會。

我和妻子在 2019 年 11 月從尼亞加拉瀑布城（NF）去中國看望在那裡做宣教士的孩子們。 在中國期間，我們得以去長沙看望克裡斯、蘿拉、格洛麗亞和傑瑞，以及另外幾位我們在尼亞加拉瀑布城（NF）遇見並傳過福音的人。 我們去了長沙的教會，看到神在那裡所做的事，看到神如何使用我們在尼亞加拉瀑布城（NF）遇見的人，真是蒙福。

在我們從中國返回尼亞加拉瀑布城（NF）之前，一天早上，當我們在孩子們的公寓里禱告時，神對我說話，吩咐我寫一本書。 當祂說這話時，祂給了我書的第一章，我立刻在筆記型電腦上寫了下來。 你已經讀過了那第一章，就是第 1 章，現在你知道了這本書是如何誕生的。 如果我們願意順服神，做祂吩咐我們做的事，祂在我們生命中並通過我們的生命所能成就的事就沒有限制。

第 12 章 事情開始明朗

2020 年初，我們從中國回到了尼亞加拉瀑布城（NF）。 到那年 7 月，我們已在尼亞加拉瀑布城（NF）六年了，雖然我們看到了很多偉大的事情發生，我為此永遠感恩，但我從未確切知道神帶我們來這裡是為了什麼。 直到我們在那裡的最後兩年，我才明白。 我相信我現在知道了神差我來這裡的主要原因。

神帶我來這裡，主要是為了讓我單獨與祂在一起，讓我能與祂建立祂想要的那種關係——遠離工作、家人和朋友，有大量時間只專注於祂。 祂想教導我真正認識祂意味著什麼，好讓我能經歷這個，並能通過這本書與他人分享。

當祂開始向我顯明這些事時，我盡我所知的一切努力去嘗試經歷它們。 我每天早上禱告幾個小時，然後讀經研經。 我會長時間散步，禱告和說方言。 我每周禁食兩三天尋求主，但老實說，就是沒有發生。 仍然缺少了什麼。

然後一天早上，在我禱告、讀經、併發送完當天的靈修后，我只是坐在那裡思想神，用我的靈向祂伸展時，我開始感受到祂的同在。 當我閉眼坐在那裡默想祂時，祂的同在變得越來越可感。 我感覺好像升入了天堂的寶座室，或者天堂進入了我的辦公室——我不知道也不在乎是哪種。

在我得救直到那時的所有歲月里，我曾非常有限地幾次在可感知的方式下經歷了神的同在。幾次在教會聚會中，幾次在敬拜中，也許幾次在禁食禱告時——但那些時刻似乎是隨機的，所以當我嘗試時，我不知道如何複製它們。 但這次不同了！

那天早上我可能花了一個小時沐浴在祂的同在中，沉浸在祂同在的豐盛喜樂里，漂浮在祂愛的海洋中。 好吧，我開始有點詩意了，但那確實是與我的天父親密相處的美妙時光！

當我享受完那段榮耀的經歷后，我打開電子聖經（e-sword）———一個可以在 e-sword.net 上找到的免費聖經學習程序，準備開始讀這個程式附帶圖書館里的一本新書。 那本書名叫：《更深的基督徒生命》（The Deeper Christian Life），作者是安德魯·穆雷（Andrew Murray）。碰巧的是，這本書的第一章標題是《每日與神相交》（Daily Fellowship with God），列出了十個步驟，用於每天進入我們天父的同在。 他在那一章所寫的，正是我幾分鐘前剛剛經歷的。

多麼大的印證啊！ 我沒瘋; 這確實是從神來的，祂在讓我知道這一點。 我很高興我在讀到穆雷先生所寫的內容之前就經歷了它！ 從那時起，我開始每天早上與我的天父相會。 這成了，現在仍然是，我一天中最精彩的部分。

在這些相遇中，有時神對我說話。 祂指示我該做什麼和/或停止做什麼。 有時祂從祂的話語中給我啟示，作為這本書教導內容的一部分。

我真的感覺我正在經歷永生的本意。 我在祂的同在中享受與我的天父每日的親密關係。 這就是我的靈魂所渴望的突破，即使在我不知道我所尋求的是什麼的時候。 這就是認識神的核心：與祂聯合、相交、團契、合一！

但神還沒有結束。 還有更多。 主開始向我顯明，祂在主禱文中為我們概述了在我們每日與父親密的時間里應該為什麼、為什麼事禱告。 在本書的第三部分，我們將學習我用來每日進入天父同在的步驟。 我們也將學習如何使用主禱文作為禱告內容的框架大綱。

我也會包括我每日禱告的內容，我相信是主向我啟示要這樣禱告來填充我的大綱。 我還會引用一些經文來支援我的禱告。 我相信當你開始填充你自己的大綱時，你會發現我的禱告和這些經文是有用的工具。

我相信當你開始操練每日進入天父的同在，並開始使用主禱文作為禱告內容的範本時，主會對你說話，指示你如何填充你的大綱; 那些根據你個人與祂同行的經歷、與你相關的內容。

在本書第三部分我們探討進入天父的同在和主禱文之前，我想在第二部分探討我們如何成為神法律上和真實意義上的兒女。 這是必要的，因為耶穌將主禱文賜給神的兒女，讓他們在向天父禱告時使用，並且只有神的兒女才能進入祂的同在。

第二部分 全備的福音資訊

第 13 章 累積啟示

我們在研讀聖經時，會運用「累積啟示」的過程來形成結論。 在得出聖經對我們所要探討主題的教導之前，我們會查考神話語的全備旨意——至少在一本小書的篇幅內盡可能做到。 我們不可能在這裡研究整本聖經，但我們每個人都要為自己負責，去閱讀、研習並明白整本聖經的教導，這是我們一生的功課。

當我說“累積啟示”時，我指的不是“漸進啟示”，儘管有些人認為它們是一回事。 其實不然。 從舊約到新約的「漸進啟示」，向我們逐步顯明瞭神對人的教導以及神與人的互動。 在漸進啟示中，當我們學到新的啟示時，常常會丟棄舊的，就像新約啟示了耶穌的死是為我們的罪作贖罪祭。 當我們領受了新約的這個啟示，就完全不再考慮舊約教導的獻動物祭牲了，我們徹底摒棄了那個啟示、教導和實踐。

但「累積啟示」則不同。 “累積”是指通過不斷添加或連續積累而增長。 累積的另一個定

義是指將所有部分加起來的總量。 當我們思考新約中關乎救恩、永生、第二次的死（地獄）、天堂等極其關鍵的教導時，我們必須查考聖經關於這些主題的全部教導，把它們加在一起，然後才能得出結論。

以賽亞書 28：10 “命上加命，令上加令，律上加律，例上加例，這裡一點，那裡一點。”

我舉了漸進啟示的例子，現在讓我舉一個累積啟示的例子。

耶穌說：
> **約翰福音 3：16**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人們常根據這節經文教導說，一個人要“不至滅亡，反得永生”，唯一需要做的就是相信耶穌。 沒錯，我們需要相信耶穌才能得永生; 同樣，如果我們不相信耶穌，就必定滅亡。

但是，僅僅相信耶穌就是我們不至滅亡、得永生所需要做的全部嗎？

我們將通過查考耶穌所說的其他話語來回答這個問題。

> **馬可福音 1：14** “約翰下監以後，耶穌來到加利利，宣傳神的福音，
> **15** 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 你們當悔改，信福音。’ ”

在這段經文中，耶穌在“相信”之外，又加上了“悔改”的命令。

那麼，我們是否也需要順服耶穌並悔改，才能不至滅亡、得永生呢？

讓我們看看耶穌所說的其他話，來找出答案。

> **路加福音 13：3** “我告訴你們，不是的！ 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 ”

耶穌在這裡說，我們若不悔改，就會滅亡。 彼得在解釋為什麼耶穌那時還沒有履行祂的應許——為祂的教會再來並審判世界時，也證實了我們悔改的必要性，以免滅亡。

> **彼得後書 3：9** “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

**那麼，這些論到我們需要悔改、否則將滅亡的經文，是否與耶穌在約翰福音 3：16 的教導——若信祂就不至滅亡——相矛盾呢？ **

當然不矛盾！ 我們只需將新約中揭示的這兩個真理加在一起。 因此，我們既要順服耶穌悔改的命令，也必須信靠祂，才能不至滅亡、得享永生。

**聖經是否還教導了其他我們必須順服神、去做才能不至滅亡、得永生、得救的事呢？ **

其實還有很多，我在題為《順服》的章節中會詳細論述，這裡就不贅述了。 但我們會沿著這條路再走一段，以便更好地理解累積啟示是如何運作的。

在《馬可福音》的記載中，耶穌; 以及在《約翰福音》的記載中，施洗約翰; 都談到了相信與順服之間的聯繫，目的是為了得救、得永生。

耶穌說了以下的話：
> **馬可福音 16：16**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 不信的必被定罪。 ”

**耶穌說我們必須做什麼才能得救？ **

信靠祂並順服祂的命令接受水和聖靈的洗禮。

**祂說什麼會導致一個人被定罪？ **

不信。 翻譯為“不信的”的希臘詞是“apisteo”，其隱含的意思是“不順服”。

> **斯特朗希伯來語和希臘語詞典**：“apisteo – 不信，即（及物地）不相信，或（引申義）不順服...”

施洗約翰在論及關乎人類得救、接受永生或不得永生時的相信與順服時，說了以下的話：

> **約翰福音 3：36** “信子的人有永生; 不信從子的人得不著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新譯本）

我們如何獲得永生？
通過信靠神的兒子。

什麼會阻止我們經歷永生？
不順服神的兒子。

本森先生（Mr. Benson）和多德裡奇博士（Dr. Doddridge）對這節經文的後半部分——“不信

從子的人”（在有些聖經版本中也譯為“不信子的”）——做了精彩的註釋，這能讓我們深刻理解這裡所說的真理。

> **約瑟夫·本森新舊約註釋**：“'不信子的'——即不以信心、愛心和順服的心接受祂的教導; 或者，按原文表達更貼切的意思，是指不順服子的人; 並且持續在不信和悖逆中的人，必不得見或享受生命——無論是屬靈的還是永恆的生命; 神的震怒卻常在他身上——既未蒙赦免，也未得更新，他仍背負著所有罪的罪責，並持續暴露在神的震怒之下，除非他的悔改、信心和新的順服能阻止，否則這震怒將迅速使他陷入最終的定罪和毀滅。 多德裡奇博士在此恰當地指出：'在翻譯中保持 ο πιστευων εις τον υιον （信靠子的人） 和 ο α π ε ι θ ω ν τω υιο （不順服子的人） 之間的區別至關重要，因為後一個短語解釋了前一個短語，並表明那附帶著生命應許的信心，乃是真誠且完全順服的有效原則; 除非把這一點納入我們對得救信心的理解中，否則不可能使聖經的一部分與另一部分保持一致。’ ”

讓我們仔細看看這些人在說什麼。

本森先生從這節經文的後半部分開始，他使用的聖經譯本說：“不信子的”。 我使用了新譯本（NLT），它將這節經文的後半部分譯為：“不順從子的”。 在我的聖經研讀程式中的 38 個聖經譯本里，有 12 個譯本將這個詞譯為“不信”，26 個譯本譯為“不順服”或“悖逆”。 本森先生接著說，「不順服子」是更準確的翻譯。

多德裡奇博士說：「在翻譯中保持『信靠子的人』和『不順服子的人』之間的區別至關重要; 因為後一個短語解釋了前一個短語，並表明那附帶著生命應許的信心，乃是真誠且完全順服的有效原則...“

多德裡奇博士說，保持翻譯上的區別很重要。 這節經文前半部分譯為「信靠子的人」是正確的。 但後半部分被某些譯本譯為“不信子的”，則是不正確的，應該譯為“不順服子的人”。 他說，其重要性在於，“不順服子的人”解釋了經文的前半部分，並表明那附帶著生命應許（與之相連、相關）的信心，乃是真誠且完全順服的有效原則。

簡單來說，他的意思是，那引向永生的信心必須包含順服。 他接著說：「除非把這一點納入我們對得救信心的理解中，否則不可能使聖經的一部分與另一部分保持一致。 ”

他這話是什麼意思？

我們關於那引向永生的、對耶穌基督的得救信心的理解，必須包含順服祂命令我們去做的事。 因為如果不包含順服，聖經就會變得不一致，甚至自相矛盾——而聖經是不可能自相矛盾的！

讓我們再看幾段福音書中記載的耶穌的話，看看這是否真實。

耶穌說：
> **約翰福音 3：16**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耶穌在這裡關於人不至滅亡、得永生說了什麼？
耶穌說，凡信祂的人就不至滅亡，反得永恆、永遠的生命，在天堂裡。

但耶穌也說：
> **路加福音 13：3** “我告訴你們，不是的！ 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 ”

耶穌在這裡關於人滅亡說了什麼？
除非人順服祂悔改的命令，否則他們都將滅亡。

耶穌也這樣論到那些信靠祂的人：
> **馬太福音 7：21**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耶穌在這裡關於信徒進天堂、得永生說了什麼？
只有遵行（順服）祂在天之父旨意的信徒才能進天堂。

耶穌還告訴我們：
> **約翰福音 3：5**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

**耶穌在這裡關於人進入神的國（天堂）說了什麼？ **

他們必須從水和聖靈而生，否則不能進天堂。

讓我們把這四節經文中耶穌的話加起來（耶穌和新約作者們還說了更多，也需要加進去，但我們無法在此盡述），看看我們能得出什麼結論。

耶穌說：“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祂也說：” 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 “祂對信徒說：”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還有：” 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

總結一下，耶穌說：如果我信靠祂，我就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但如果我不順服祂、不悔

改，我就會滅亡; 如果我不遵行（順服）天父的旨意，我就不能進天堂、得永生; 如果我不是藉著聖靈重生，我就不能進入天堂、得永生。 那麼，除非信靠耶穌包含了順服耶穌，否則耶穌的這些話語就顯得不一致，甚至相互矛盾。

如果我們接受約翰福音 3：36 所記載的真理——信靠耶穌必須包含順服祂——那麼這些經文就變得一致且互不矛盾了。 它們只是告訴我們：如果我們順服耶穌並悔改，信靠祂，遵行祂和天父的旨意，並且藉著聖靈重生，我們就不會滅亡，反而在天堂裡得享永恆、永遠的生命。

那麼，從約翰福音 3：36 和我們剛才查考的最後四節經文中，我們該得出什麼結論？

除非信靠耶穌（得救的信心）包含了順服祂，正如多德裡奇博士所說的那樣，否則也如多德裡奇博士所言："不可能使聖經的一部分與另一部分保持一致。 "

**那麼，保持聖經一致性的解決辦法是什麼？ **

在確定聖經確切教導的內容之前，我們必須考慮新約中所有寫成並教導的內容——神話語的全備旨意。 我們必須把一切都加起來，看看它們是否彼此契合、自洽。 我們不能抓住個別的經文就據此建立教義。 一切都必須與整本受默示的聖經的上下文相吻合。

如果我們最終發現有不一致或矛盾之處，我們必須研讀並禱告，直到一切都能一致並講得通。 如果這樣做之後，我們仍然無法使其協調一致，那麼我們必須得出結論：有些事情我們還不明白，暫時放下，直到我們得到進一步的啟示。 但我們絕不能扭曲聖經來迎合我們自己選擇的信仰體系，也不能給神的話語添加聖經以外的教導，或者拋棄、忽視那些與我們組織教義不符的聖經教導。

法利賽人就是這樣對待舊約聖經中關於將要來的彌賽亞的信仰的——他們認為彌賽亞將作為征服的君王來臨，使以色列恢復在世界上的主導地位。 因為他們持守這個信念，忽視或無視那些談論彌賽亞作為受苦的僕人來臨、為人類的罪而死的經文，他們完全認錯了耶穌是誰，最終成了神的仇敵，並密謀殺害了祂的兒子——那位他們應許的彌賽亞！ 如果他們能把舊約聖經中所有寫成的經文加起來，也許就不會犯這個錯誤了。

我寫這本書的靈感之一（除了順服神吩咐我寫之外），是讀到像馬太福音第 7 章和第 25 章這樣的經文，那裡記載了因不順服而被送往地獄的眾多信徒。 他們似乎沒有理解，要得救，順服三一神是必要的。 當然，部分原因在於他們自己沒有努力研讀聖經。 但另一部分原因在於，現代教會過分強調"唯獨因信稱義"，卻忽視了傳講全備的福音資訊。

請思考一下：神因一個人（亞當）不順服祂、吃了神命令他不可吃的果子，就定了全人類的

罪。 在整個舊約時代，以色列的蒙福或受審判，都取決於他們是否順服、事奉主。 當他們悖逆時，神就降下審判。 當他們悔改順服時，神就帶來拯救和祝福。

但是，自從耶穌來修復人類因犯罪和悖逆所造成的混亂——為人類開闢了一條得蒙赦免、並藉著重生能夠順服神旨意的道路——許多人卻在教導：只要你相信耶穌，你就能上天堂。 順服祂對得救並非必要。 神已經改變了心意，不再認為順服祂對於與祂建立關係或進天堂是必要的。 我認為相信這一點的人不過是故意無知，因為他們想繼續活在罪（悖逆）中。

> **迪特裡希·潘霍華**：“信心只有在有順服的時候才是真實的，沒有順服就永遠不是信心; 信心只有在順服的行動中才成為信心。 ”

我可以想像，那些信靠耶穌的人，在審判日來到時，以為自己已經預備好站在祂面前接受審判，卻聽到耶穌親口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太 7：23）那會是什麼光景。 要知道，那一刻再沒有改變的機會了。 生命結束，命運已定。 現狀將成為永恆。 想到這一幕可能會發生在我身上——如果我不順服神的旨意生活——這想法讓我恐懼戰兢（怕得要命），希望你也一樣！

關於累積啟示，暫時就講這麼多。 我相信你已經明白了它的重要性和運作方式。

> **以賽亞書 28：10** “命上加命，令上加令，律上加律，例上加例，這裡一點，那裡一點。”

第 14 章 基礎真理

神在聖經的舊約中開始啟示祂自己以及祂對創造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我們將從這裡開始探討，為學習和建立打下一些基礎真理。 這對那些對聖經沒有或僅有有限瞭解的人尤其有說明。

我們將在創世記開始我們的聖經學習，因為神就是在這裡開始向我們啟示祂自己的。

> **創世記 1：1** “起初，神創造天地。
> **2** 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 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
> **3** 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 ”

**第 1 節中的“神”這個詞是複數形式，為什麼？ **

因為神是三位一體的！

> **約翰一書 5：7** “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 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注：此節經文在不同譯本中有差異，原文此處引用的是強調三位一體的版本，中文和合本與此處引文略有不同。 此處按原文意思翻譯其引用的經文重點。 ）

**這三位如何是一？ **

他們都是神; 他們彼此內住; 他們在目的上合一，同心同工。

**我們在上面創世記 1：3 中看到天父在說話，第 2 節告訴我們聖靈運行在水面上，但“道”（The Word）在創世之初也在場嗎？ **

是的，我們在約翰福音中得到確認。

> **約翰福音 1：1**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
> **2** 這道太初與神同在。
> **3** 萬物是藉著他造的; 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 ”
> **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 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

**聖經說“道”是誰？ **
“道就是神。”

**“道”在創造中扮演什麼角色？ **
“萬物是藉著他造的; 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 “父藉著道、並靠著聖靈創造萬物。

** “道”成了什麼？ **
道成了肉身，成為人，父的獨生子，並且住在人中間！

**誰是父的獨生子，曾來與人同住？ **
道/聖子/主耶穌基督。

**正如我們在創世記 1：1 讀到「神創造天地」，這包括什麼？ **
簡短的答案是：一切。 但更具體地說——諸天、星座、太陽、月亮、星辰、行星等; 地球、

人類、動物、一切生物、維持生命的空氣、水和食物; 我們所看見、觸摸、品嘗、嗅聞和聽見的一切。 祂也創造了所有無形之物：天使、魔鬼（雖然祂創造時他們不是魔鬼）、一切權能、執政的、掌權的、有位的等等。

**祂為什麼創造萬物？ **
祂根據祂的旨意、計劃和目的創造萬物。 祂創造萬物是為了遵行祂的旨意，並成就祂為萬物所定的計劃和目的。

> **啟示錄 4：11** “我們的主，我們的神，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

我們按神的旨意被造，為要遵行祂的旨意，但我們如何知道祂對我們的旨意、計劃和目的是什麼呢？

天父對所有人的普遍旨意、計劃和目的記載在祂的話語——聖經——中，聖經是由祂的靈寫就並啟示給我們的。 而我們作為個體，祂對我們的具體旨意，是在我們生活、行走、順服聖靈的過程中逐漸領受的，聖靈是我們的導師、嚮導和能力的賜予者。

> **哥林多前書 2：10** “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瞭，因為聖靈參透萬事，就是神深奧的事也參透了。
> **11** 除了在人裡頭的靈，誰知道人的事？ 像這樣，除了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
> **12** 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 ”

回到創世記第一章：
> **創世記 1：26**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
> **27**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
> **28** 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 也要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 ”

**按神的形像被造是什麼意思？ **

我們人類是受造的靈性存在，如同神是靈一樣; 因此我們是永恆的，將永遠存在。 像我們的父一樣，我們擁有智慧、意識和一個能讓我們思考、推理、做決定和選擇的意志。 我們原是通過耶穌、並藉著祂內住的靈，被造與我們的父合而為一。 我們被造為身體、魂、靈和聖靈（注：指人的靈被神的靈充滿/聯合）。 父母生育兒女是按自己的形像，而神——我們的父—

一按祂的形像造我們，是要我們成為祂慈愛、信靠、順服和倚賴的兒女。

**神賜福他們之後，命令他們做什麼？ **
祂命令他們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 神創造了第一對夫婦，並賦予他們繁衍和遍滿地面的責任。 祂也告訴他們要管理祂其餘一切的創造物。 只要他們活在神的權柄之下，順服祂，他們就能管理那些在身體和靈性上都比自己更有能力的受造物。

創世記第一章是神創造世界的概述，第二章則提供了更多細節。 接下來我們將考察其中一些細節。

> **創世記 2：7**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 （注：原文此處是 2：8，但中文和合本對應內容在 2：7）

**神用什麼造了我們的身體？ **
地，地上的塵土。

**神向人吹氣有何重要意義？ **
神將生命之氣吹入人體，使人在身體和靈性上都活過來：通過向他的身體吹入物質的生命和氣息，並通過將人的靈與祂的靈聯合後賜予他。 我們被造是為了與父、子、聖靈親密相交，享受與祂們的聯合和交通，也讓他們與我們相交，並通過祂們內住的靈與祂們合而為一。 三一神與我們靈的聯合，正是使我們靈性活過來的原因，使我們真正成為神的兒女！

繼續創世記第二章：
> **創世記 2：15** “耶和華神將那人安置在伊甸園，使他修理看守。
> **16** 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
> **17** 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

**神接下來記錄在案給人類的命令是什麼？ **

可以隨意吃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但不可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 神以祂的智慧在園中設下了一個限制，一件人不可做的事。 正如我們前面所說，父創造人是要他們成為祂慈愛、信靠、順服和倚賴的兒女。 那種愛、信靠、順服和倚賴需要一個限制，以便得到操練和考驗。

**神說吃這樹上的果子會有什麼後果？ **
人吃的那日必定死。

**神有什麼權利命令人，告訴他什麼能做、什麼不能做？ **
一切存在的，包括人（我們），都來自神。 我們不是通過自然發生然後進化而自我創造了生

命。 神創造了一切，因此擁有一切。 人屬於祂，所以祂有權管理人。 神不僅賜給人生命，還賜給他們人生的旨意、計劃和目的，以及他們在靈性和身體上活出那個生命所需的一切，包括祂的靈、空氣、水、食物等等。

> **彼得後書 1：3** “神的神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

常說生命是神賜的禮物，是這樣嗎？
我們的生命在某種意義上是一份禮物，因為我們沒有賺取它; 是神賜給我們的。 但祂賜給我們不是作為一份我們可以隨意使用的禮物。 我們的生命是神託付給我們的一份信託、一份管家的職分，為要用來事奉祂為這生命所定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說我們的生命是一份信託、一份管家職分，而不是一份禮物，是什麼意思？ **

這裡有一個例子說明禮物和信託的區別。 如果有人給我們 100 美元作為禮物，我們可以把這錢花在自己身上，買任何我們想要的東西。 一旦他們作為禮物送給我們，它就屬於我們; 我們可以隨意花。 但如果有人給我們 100 美元，讓我們去為他們買食物，而我們拿了錢卻花在自己身上，那就是犯罪，是罪行。 我們是罪犯，應該為所做的事受懲罰。

道理就是這樣。 如果我們把神託付給我們、用以事奉祂旨意、計劃和目的的生命，拿來按自己的旨意、為自己的計劃和目的服務，那就是罪。 有一天，我們都要為神託付給我們的生命這份管家職分交帳，就像耶穌比喻中的那個管家一樣。

> **路加福音 16：1** “耶穌又對門徒說：'有一個財主的管家，別人向他主人告他浪費主人的財物。
> **2** 主人叫他來，對他說：我聽見你這事怎麼樣呢？ 把你所經管的交代明白，因你不能再作我的管家。’ ”

就像耶穌比喻中的這個管家，被主人叫來為所託付給他的管家職分交賬一樣，我們所有人也都將站在我們的創造主和救贖主面前，為祂托付給我們的生命這份管家職分交帳。

> **羅馬書 14：10** “...因我們都要站在神的台前。
> **11** 經上寫著：'主說：我憑著我的永生起誓：萬膝必向我跪拜; 萬口必向我承認。’
> **12** 這樣看來，我們各人必要將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說明。 ”

回到伊甸園裡的亞當和夏娃。

> **創世記 3：1** “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 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 ”

> **2** 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
> **3** 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 ”

**蛇代表誰？ **魔鬼。

**亞當和夏娃代表誰？ **
人類。

**夏娃知道神關於那棵樹果子的旨意嗎？ **
是的。 她告訴蛇：「神曾說：『你們不可吃。’ ”

**她知道悖逆祂的後果嗎？ **
知道。 她告訴蛇，神說我們不可吃，“免得我們死。 ”

> **創世記 3：4** 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
> **5** 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 ”

**魔鬼用什麼策略引誘夏娃悖逆神？ **

他在誹謗神的品格。 在第 4 節，他告訴夏娃神對她撒了謊。 在第 5 節，他告訴她神為什麼撒謊：因為當你吃了果子，你就會像神一樣能知道善惡。 換句話說，神向你撒謊是因為祂想阻止你變得像祂一樣。 祂想讓你繼續臣服於祂、倚賴於祂。 祂並非真正愛你、關心你，祂只是想控制你。

蛇引誘她說，吃了那樹的果子她就能像神一樣知道善惡，這迎合了她想要自主、獨立於神的慾望——簡單說，就是人想自己做神的慾望。 一旦夏娃選擇相信魔鬼關於神的謊言，並看到擺脫祂控制的機會，接下來發生的事就不可避免了。

> **創世記 3：6** “於是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且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來吃了，又給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

**亞當和夏娃悖逆神、吃了祂禁止他們吃的果子那天，他們死了嗎？ 正如神告訴他們的那樣？ **

他們沒有肉體死亡，還活了幾百年，但那天他們在靈性上死了。 三一神從他們裡面分離出去了。 他們不再與三一神聯合、合一。 他們在肉體上還活著，但正走向墳墓; 在靈性上因他們的罪而死，與神隔絕。

**在這節經文中，我們看到什麼在引誘夏娃吃那棵樹上的果子？ **

我們看到肉體的情慾（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眼目的情慾（也悅人的眼目）和今生的驕傲（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 這些就是世界上的東西，也是魔鬼用來試探全人類的。 他用世界上的東西來試探我們屬肉體的本性; 他只有這些東西可用。 這也是他在曠野試探耶穌（第二個亞當）時所用的同樣東西。

> **約翰一書 2：16** “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

但他使用的主要是今生的驕傲：「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 他瞭解人驕傲和想自己做神的慾望，因為當他在天堂與神同在時，自己裡面也存著同樣的驕傲和慾望。

> **以賽亞書 14：12** “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啊，你何竟從天墜落？ 你這攻敗列國的何竟被砍倒在地上？
> **13** 你心裡曾說：'我要升到天上; 我要高舉我的寶座在神眾星以上; 我要坐在聚會的山上，在北方的極處。
> **14** 我要升到高雲之上; 我要與至上者同等。’ ”

請記住這個真理：人悖逆神犯罪，是因為他想像神一樣，或者想成為自己生命的主宰。 他想按自己的意願行，而不是神的旨意。 他想要獨立於神。 他想根據自己的是非觀、善惡觀來決定如何生活。 他想按自己的知識和理解，以及他認為對自己最好的方式，去行自己的意願，實現自己人生的計劃和目的。 而這第一對夫婦的每一個後裔——也就是每一個出生在這個世界上的人——生來就在靈性上是死的，與神隔絕，並且過著同樣的生活：任意妄為，獨立於神和祂為他們所定的旨意、計劃和目的之外。 正如神通過先知以賽亞清楚地告訴我們：

讓我們仔細思考以賽亞的話：
> **以賽亞書 53：6** “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

在這節經文中，「我們都」、「各人」和「我們眾人」指的是誰？
所有人類，全人類，每一個曾經或將要活著的人，包括你和我。

**“耶和華”是誰？ **
神，天父。

**“他”是誰？ **

耶穌，祂的兒子。

**“罪孽”是什麼意思？ **
罪。

**耶和華（天父）如何處置了我們的罪孽（罪）？ **
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罪）都歸在祂（耶穌）身上。

**那歸在耶穌身上的我們的罪孽（罪）是什麼？ **
“...各人偏行己路; 」 這是每一個出生的人所犯的罪。 我們所有人，從出生那一刻起，就走自己的路。 我們活著把自己當作神，行自己的意願，事奉自己，而不是事奉我們的創造主。 我們不尋求神對我們人生的旨意、計劃或目的。 我們按自己認為最好的方式生活。 無論按社會標準我們活得好或壞，在神眼中，我們都是活在自我意志和悖逆中的罪人，與祂隔絕——靈性死亡！
但父在創造人之前，就完全知道人將要做什麼，並且在創世以前就有一個計劃——祂將如何救贖人，並將人帶回到與祂自己的關係、聯合、合一之中。 祂會將我們眾人的罪孽（罪）歸在祂的兒子主耶穌基督身上，這樣，通過信靠祂，我們的罪就能被洗净，並預備好重新在靈性上活過來，與三一神合一——藉著信心領受聖靈進入我們的心。

讓我們回到伊甸園，看看當神處理亞當、夏娃和蛇的過犯時，還啟示了哪些真理。 當神審判這三位，因他們的罪施行懲罰時，祂給了亞當和夏娃一個應許，讓他們為自己和後代存有盼望，並且祂告訴魔鬼他未來等待他的是什麼。

> **創世記 3：14** “耶和華神對蛇說：'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咒詛，比一切的牲畜野獸更甚; 你必用肚子行走，終身吃土。
> **15**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 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 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 你要傷他的腳跟。’ ”

**那將要傷蛇的頭、奪去它權柄的女人的後裔是誰？ **

女人的後裔，那要傷蛇頭的“他”，就是主耶穌基督，神的獨生子。

> **路加福音 1：34** “馬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
> **35** 天使回答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 ”

耶穌將要作為女人的後裔出生，由童貞女所生，沒有人類的父親，神是祂的父親。 祂要來將人從魔鬼的權下救出來，奪去它的權柄，傷它的頭。 而魔鬼（它）要傷祂的腳跟，即策劃殺

害耶穌，卻在無意中説明耶穌完成了為人類罪孽受死的目的。 然後，作為被獻祭的神的羔羊，祂能洗净那些信靠祂之人的罪，預備他們領受聖靈進入心中。 當聖靈被領受時，會恢復他們屬靈的生命、永恆的生命、與三一神的聯合——這些在人選擇在伊甸園悖逆神犯罪時就喪失了。

> **提多書 3：4** “但到了神我們救主的恩慈和他向人所施的慈愛顯明的時候，
> **5** 他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悯，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

結束我們從伊甸園學到的功課：

> **創世記 3：7** “他們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便拿無花果樹的葉子為自己編做裙子。
> **8** 天起了涼風，耶和華神在園中行走。 那人和他妻子聽見神的聲音，就藏在園裡的樹木中，躲避耶和華神的面。
> **21** 耶和華神為亞當和他妻子用皮子做衣服給他們穿。 ”

**亞當和夏娃為什麼為自己做遮蓋物？ **

因為他們悖逆神、犯罪之後，羞恥、罪惡感和對自己行為的覺悟暴露了他們的赤身露體（靈里的暴露）。 他們失去了遮蓋，與神隔絕，在罪中靈性死亡，於是在絕望中，他們用無花果樹的葉子做了遮蓋物。

他們做了並穿上無花果葉子的遮蓋物之後，為什麼仍然覺得需要躲避耶和華神的面？

無花果葉子不能除掉、甚至不能遮蓋他們的罪，也沒有能力恢復他們與天父正確的關係。 所以，當祂接近他們時，他們就藏在園中的樹木中，躲避祂的面。 因為正如聖經所教導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希伯來書 9：22）。

**第 21 節說神為這對夫婦做了什麼？ **
神流了一些祂所造之物的無辜之血（動物），用皮子給他們做了衣服。 神以祂的憐悯和恩典，為他們的罪提供了一個祭物、贖罪、遮蓋，教導他們進入祂同在的路是藉著血。 祂也給了他們一個預表，預示了祂將來要如何提供祂的兒子耶穌作為全人類罪孽的祭物和贖罪。

我們將繼續看第二代。 亞當和夏娃生了兩個兒子，長大成人。 我們在他們前來向主獻祭敬拜時繼續他們的故事。

> **創世記 4：3** “有一日，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

> **4** 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 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
> **5** 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 該隱就大大地發怒，變了臉色。 ”

**該隱和亞伯獻給主的供物是什麼？ **

亞伯順服神，按照神在伊甸園裡為祂父母（亞當夏娃）所設立和指示的方式，通過流血獻祭：「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 “但該隱沒有，相反，他按自己認為最好的方式獻上：” 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 ”

**神對他們供物的回應是什麼？ **
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

**該隱對神拒絕他供物的反應是什麼？ **
“該隱就大大地發怒，變了臉色。”
繼續敘述。

> **6**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為什麼發怒呢？ 你為什麼變了臉色呢？
> **7** 你若行得好，豈不蒙悅納？ 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 它必戀慕你，你卻要制伏它。 ’ ”

**主接下來做了什麼？ **

神出於祂的良善、慈愛和憐憫，對該隱談到他的罪，並試圖說服他悔改、行正確的事、獻上合宜的祭物。 神不會改變祂的標準來遷就我們。 今天，祂仍然要求我們來到祂面前時，必須按照祂的方式——通過祂兒子所流的血; 祂為我們預備的祭物。 我們要麼按神的方式來到祂面前，要麼根本不能來！

> **約翰福音 14：6**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 ”

繼續該隱的故事。
> **8** “該隱與他兄弟亞伯說話，二人正在田間，該隱起來打他兄弟亞伯，把他殺了。”

**該隱對神勸誡的回應是什麼？ **

他沒有順服主吩咐他該做的事，反而殺了他的兄弟亞伯。 從上一代只是吃了被告誡不可吃的果子，到下一代兒子謀殺兄弟，這墮落速度之快令人震驚。 但這就是罪的本性; 它總是不斷升級。 當我們看到該隱之後僅僅九代人的光景，就能看到這個真理在人類歷史中活生生地上

演。

> **創世記 6：5** “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
> **6** 耶和華就後悔造人在地上，心中憂傷。 ”

**在挪亞的日子，人類的罪況如何？ **

“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
繼續。

> **7** “耶和華說：'我要將所造的人和走獸，並昆蟲，以及空中的飛鳥，都從地上除滅，因為我造他們後悔了。'
> **8** 惟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 ”

**神對人類罪惡（罪）的回應是什麼？ **
“我要將所造的人...從地上除滅。 ”

**這幾節經文中有一個美麗的對比。 是什麼？ **
神在祂的公義和聖潔中必須審判人的罪，因此祂決定將人從地上除滅; 但因著祂對人大大的慈愛和憐悯，祂賜恩給挪亞。

神讓挪亞造方舟，作為人逃避祂即將來臨審判的途徑。 挪亞傳道 120 年，呼籲他那世代的人悔改，但當審判來臨、洪水開始時，我們發現全世界只有八個人相信了神的使者，聽從了祂的警告，悔改了，並進入了方舟。

> **創世記 7：13** “正當那日，挪亞和他三個兒子閃、含、雅弗，並挪亞的妻子和三個兒婦，都進入方舟。”

神在末世將再次審判世界，這次是用火。 祂差遣了耶穌，作為方舟的預表，為我們開闢一條逃避那即將來臨審判的道路。 耶穌也差遣祂的教會進入世界傳揚福音，警告人們要為自己的罪悔改，歸向祂。 當耶穌來審判世界時，你會是在祂裡面（我們現代的方舟）安全的少數人之一，還是會像除挪亞一家之外的全世人那樣遭受神的審判？

> **馬太福音 7：13** “你們要進窄門。 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
> **14** 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 “——耶穌

接下來我們將簡要看看神與亞伯蘭（神後來改名為亞伯拉罕）的交往。 亞伯拉罕的後裔將成

為以色列民族，主耶穌基督將通過這個民族進入世界。

> **創世記 12：1**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
> **2** 我必叫你成為大國。 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 你也要叫別人得福。
> **3** 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 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 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 ’
> **4** 亞伯蘭就照著耶和華的吩咐去了...“

**從這少量資訊中，你認為神為什麼選擇呼召亞伯蘭，作為祂將通過他賜福地上萬族的那一位？ **

因為當神對亞伯蘭說話時，他信靠神並順服了祂。 他離開本地，前往神要指示他的地。

永遠不要低估神對那些願意愛祂、信靠祂、順服祂之人的看重。 記住，祂創造人是要人成為祂慈愛、信靠、順服和倚賴的兒女。 祂揀選亞伯拉罕是因為他甘願選擇愛祂、信靠祂、順服祂和倚賴祂。 今天，祂仍然在揀選那些願意這樣做的人。

**當神告訴亞伯蘭“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時，你認為神指的是什麼？ **

耶穌將通過亞伯拉罕的後裔而來，確實，在祂裡面，地上的萬族都蒙福了，因為祂將用祂的血洗净人的罪，並通過聖靈的洗禮使他們與三一神重新聯合。

> **加拉太書 3：13** “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
> **14** 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 ”

**這幾節經文說亞伯拉罕的福是什麼？ **

就是從律法的咒詛中被救贖出來，通過耶穌在十字架（木頭）上的死使我們的罪得赦免，好叫我們可以因信領受所應許的聖靈。 這就是神的計劃，要扭轉人在伊甸園因罪所失去的——我們與三一神的聯合、屬靈的生命——而耶穌就是那位將要使之成就的。

施洗約翰宣告了耶穌雙重使命是什麼。

> **約翰福音 1：29** “次日，約翰看見耶穌來到他那裡，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

> **32** “約翰又作見證說：'我曾看見聖靈仿佛鴿子從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
> **33** 我先前不認識他，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 ”

**根據這些經文，耶穌來要做的兩件事是什麼？ **

作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並用聖靈給人施洗。 當我們信靠祂並認祂為主和救主時，祂除去我們的罪; 當我們選擇領受聖靈進入心中時，祂就用聖靈給我們施洗。

讓我再強調一下這一點，希望能說清楚。 神，從人在伊甸園犯罪那時起，一直到耶穌道成肉身之前的數千年間，都告訴人祂將要扭轉人在伊甸犯罪時所失去的。 祂要洗净他們的罪，並通過聖靈的洗禮使他們與三一神重新聯合。 祂要使他們重新在靈性上活過來！

這裡有一段舊約先知以西結關於這些應許的預言：

> **以西結書 36：25** “我必用清水灑在你們身上，你們就潔净了。 我要潔净你們，使你們脫離一切的污穢，棄掉一切的偶像。
> **26** 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 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
> **27** 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 ”

**我們在這裡看到耶穌使命的兩個部分了嗎？ **

是的。 耶穌作為神的羔羊而來，通過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付上代價，洗净我們的污穢，除去我們的罪，好讓神能通過聖靈的洗禮再次將祂的靈放進人裡面。

這裡是先知約珥關於聖靈洗禮的另一段舊約預言。

> **約珥書 2：28** “以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 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老年人要做異夢，少年人要見異象。
> **29** 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 ”

**神要將祂的靈澆灌在誰身上？ **

“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 神要將祂的靈澆灌在所有人身上，這樣，那些屬於祂的跟隨者就可以領受祂（聖靈）進入心中。

這裡是耶穌在掛在木頭上、為我們成了咒詛、被釘十字架而死、然後從死裡復活之後，對祂

的跟隨者說的話。

> **使徒行傳 1：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
> **5** 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

這裡是彼得在五旬節那天，領受了聖靈的洗禮、藉著聖靈重生、在靈裡活過來之後，對眾人說話，向他們解釋所發生的事。

> **使徒行傳 2：14** “彼得和十一個使徒站起，高聲說：'猶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這件事你們當知道，也當側耳聽我的話。
> **15** 你們想這些人是醉了，其實不是醉了，因為時候剛到巳初。
> **16** 這正是先知約珥所說的：
> **17** 神說：在末后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 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少年人要見異象，老年人要做異夢。
> **18** 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他們就要說預言。’ ”

我們將在此結束從舊約學習基礎真理。 我們現在兜了一個完整的圈子：從神創造人並將祂的靈放在人裡面，到人犯罪、靈離開人，再到神應許再次將祂的靈放進人裡面。 最後，到2000年前五旬節那天，通過耶穌為人類罪孽受死，然後祂差遣祂的靈通過聖靈的洗禮再次進入人裡面，這個應許就實現了。

接下來，我們將更詳細地查看耶穌的雙重使命，從現在開始在新約中繼續我們的聖經學習。

第15章 耶穌的雙重使命

> **約翰福音 1：29** “次日，約翰看見耶穌來到他那裡，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
> **32** “約翰又作見證說：'我曾看見聖靈仿佛鴿子從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
> **33** 我先前不認識他，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 ”

讓我們看看耶穌地上使命的第一部分。 耶穌作為神的羔羊而來，通過為人的罪付上代價來除去世人的罪孽。 第一對夫婦（亞當夏娃）犯罪的後果是他們靈性和肉體最終都死了，他們所有的後裔都生來靈性死亡，並且肉體也都死了。 因此，如果耶穌要能為人的罪付上代價，祂就必須在靈性和肉體上都死。

所以，祂不能由人類父母所生，否則祂生來就會靈性死亡; 但祂又必須是一個人，一個有位格的存在，這樣祂才能在肉體上死，以償付人罪債的那部分。 神對這個難題的解答是：道（Logos），三一神的第二位格，要謙卑自己，放下祂的榮耀，成為一個人——第二個亞當。 所以，當聖靈進入馬利亞子宮中那個人類卵子、懷上女人的後裔（創 3：15）時，祂將道的靈與祂自己聯合後存入了卵子中，神的獨生子就這樣被懷胎了。 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

> **約翰福音 1：1**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
> **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 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

> **猶太新約註釋**： “'道成了肉身'，字面意思是'道成了肉體'。 這並非一個名叫耶穌（Yeshua）、在拿撒勒長大的人，有一天決定自己是神。 而是那道——『與神同在』並且『就是神』的道——放棄了『世界未有以前，我同你所有的榮耀』（約 17：5），並且『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腓 2：7）。 換句話說，神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羅 8：3），好叫'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犯罪'（來 4：15）。 因此，是道，是神的道，決定成為人，而不是反過來。 ”

道並非像舊約記載的那樣，僅僅幾次取了人的形象顯現。 而是道進入了馬利亞子宮裡的一個卵子，並作為人子/神子降生。 祂在靈性上是活的，因為祂通過聖靈的內住與父合一。 但祂也是一個人，因為祂由女人所生，是一個完全倚靠聖靈才能成為、並做成神差祂來要做的事的人。 三一神的第二位格，道，成了一個人，神人耶穌，人子，神的獨生子，第二個亞當。

然後，作為 100%的神和 100%的人，在身體和靈性上都活著的祂，允許自己被掛在十字架上，在靈性和肉體上都死去，以完全償付我們（人類）罪的代價。

> **馬太福音 27：35** “他們既將他釘在十字架上…
> **45** 從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
> **46** 約在申初，耶穌大聲喊著說：'以利，以利！ 拉馬撒巴各大尼？ '就是說：'我的神，我的神！ 為什麼離棄我？ ’ ”

**這裏發生了什麼？ **

耶穌正掛在十字架上，父已將全世界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祂在字面意義上“替我們成為罪”（林後 5：21），正因如此，父和聖靈都與祂分離了！ 這是永恆中第一次，道/聖子與父和聖靈分離了！ 耶穌，神的獨生子，道成肉身的那位，祂不僅生來肉體活著，也靈性活著，與父和聖靈合一，如今卻在靈性上死了。 當祂死時，祂喊叫：“我的神，我的神！ 為什麼離棄我？ ”

耶穌順服父，擔當了全世界的罪，為什麼父離棄祂？

因為罪的工價就是死，靈性的死，與神隔絕。 所以當父將人類的罪歸在祂的獨生子身上，祂為我們成為罪時，父和聖靈就必須與祂分離。 就像當亞當夏娃犯罪時，三一神（父、道/子、靈）從他們裡面分離出去一樣。 神不偏待人。

> **哥林多後書 5：21** “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

**耶穌為我們成為罪，為我們成就了什麼？ **
“成為神的義”。

在父和聖靈與子/道分離后不久，當祂的靈離開身體時，祂肉體死了。

> **馬太福音 27：50** “耶穌又大聲喊叫，氣就斷了。”

**耶穌斷（原文：交出來）了什麼？ **
祂的靈（氣、生命）。 聖靈已經離開了祂，祂在靈性上已經死了。 但現在祂的靈離開了祂的身體，祂肉體也死了。

祂肉體死後，耶穌的身體被從十字架上取下來，安放在墳墓裡三天。 然後父差遣祂的靈，連同道/子/耶穌的靈，回到耶穌的身體里，祂從死裡復活，在靈性和肉體上都活了過來，並且永遠不再死！

> **使徒行傳 2：22** “以色列人哪，請聽我的話：神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他證明出來，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
> **23** 他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
> **24** 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他復活，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 ”

**誰的預定旨意藉著耶穌的釘十字架和受死得以成就？ **

神，天父的旨意！

**誰使耶穌復活，使祂在靈性和肉體上重新活過來？ **

父，藉著祂的靈！

**為什麼死亡不可能拘禁祂？ **

因為祂從未犯過罪，祂總是並且唯獨遵行父的旨意，即使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成為罪時也是如此。 那是順服父！ 藉著這樣做，並在靈性和肉體上死去，祂償付了我們罪的代價。 耶穌，“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完成了父差祂到世上來要成就的使命的第一部分。 這現在使得父可以合法地、公義地、公正地、白白地赦免、稱義（使成為義）那些信靠耶穌、以祂為救主的人。

> **羅馬書 3：24** “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
> **25** 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 因為他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
> **26** 好在今時顯明他的義，使人知道他自己為義，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 ”

**當我們信靠、相信、把信心放在耶穌身上，以祂為我們的救主時，會發生什麼？ **

父公正地、合法地、公義地，基於耶穌在十字架上贖罪的死稱我們為義，並賜給我們作為祂兒子（兒女）的地位。

> **加拉太書 3：26** “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

**“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是什麼意思？ **

當我們信靠耶穌為我們的救主時，我們的一切罪都被洗净了，神天父合法地收養我們作祂的兒女。 神能夠合法且公義地赦免我們的罪，並將我們收養進祂的家庭作祂的兒女，是因為耶穌藉著祂在十字架上的死（靈性和肉體的死），滿足了律法的公義要求。

保羅在寫給加拉太人的書信第 4 章這樣說：
> **加拉太書 4：4** “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他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
> **5** 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 ”

**這段經文說神差遣祂的兒子來救贖我們，“救贖”是什麼意思？ **

> **塞耶希臘語釋義**：“通過付上代價從他人的權勢下重新得回，贖出，買贖。 ”

耶穌來是為了付上贖價，買贖（付清）我們的罪債，將我們從要求罪人死亡的律法權勢下釋放出來。 神必須合法地、公義地、公正地行事。 祂不能僅僅因為愛我們就忘記我們的罪。我們的罪的代價必須付清。 這就是為什麼父差遣道/子進入世界，成為那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

**那些信靠耶穌作他們救主和救贖主的人，能夠領受什麼？ **

兒子的名分“（被收養為兒子）。 “收養”和“救贖”一樣，是一個法律術語，所以那些信靠耶穌的人就成了父合法收養的兒女。 如果你已經信靠耶穌作你的救主，這就是你現在的身份。

**父對我們僅僅擁有兒子的合法地位就滿意了嗎？ **

不滿意！ 這就是為什麼祂差遣耶穌執行雙重使命。

> **約翰福音 1：33** “我先前不認識他，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 ”

讓我們看看耶穌使命的第二部分，即用聖靈（或：藉著聖靈）給人施洗。

回到加拉太書第 4 章。

> **加拉太書 4：4** “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他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
> **5** 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 ”
> **6** “你們既為兒子，神就差他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呼叫：'阿爸！ 父！ ’ ”

**“你們既為兒子”這個短語指的是什麼？ **

因為我們藉著對耶穌的信心，已經被收養，被賜予神兒子的合法地位，神就能賜給我們另一樣東西。

**我們作為兒子的合法地位，使我們有資格從父領受什麼？ **

祂兒子的靈進入我們的心——通過聖靈的洗禮——這正是耶穌到世上來要做的第二部分。 當聖靈進入、與我們的靈在內心聯合時，就是我們藉著聖靈重生的時候; 被帶回到與三一神的合一、聯合之中，在靈性上活過來！ 就在那時，我們不僅成為神合法收養的兒女，更成為神實質上的兒女。

**我們如何知道我們何時領受了祂兒子的靈進入心中，受了聖靈的洗？ **

保羅在我們剛才讀的加拉太書 4：6 中告訴我們，當我們領受祂兒子的靈進入心中時，我們就會“呼叫：'阿爸！ 父！ ’ ”

羅伯遜（Robertson）在他的詞典中解釋了“呼叫”這個詞的意思。

> **羅伯遜詞解**：“呼叫（crying）——一個古老但現今罕見的擬聲詞，像烏鴉呱呱叫，任何無言的呼喊，如同羅馬書 8：26 中'說不出來的歎息'，是神所明白的。 這呼喊來自我們心中的基督之靈。 ”

從新約中其他人們領受聖靈、受聖靈洗、藉著聖靈重生的例子來看，他們都說了方言（說方言），這當然可以被描述為一種無言的呼喊，因為當我們說方言時，沒有人明白我們在說什麼。

> **哥林多前書 14：2** “那說方言的，原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說，因為沒有人聽出來。然而他在心靈里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秘。 ”

**我們是否在相信耶穌為救主時，就自動自發地領受了聖靈和說方言的恩賜？ **

從聖經的記載我們知道，在哥尼流家裡聽彼得講道的那些外邦人就是這樣。

> **使徒行傳 10：44** “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
> **45** 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
> **46** 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讚神為大...“

**這些外邦人的經歷是怎樣的？ **

當彼得向他們宣講關於耶穌的資訊時，他們在心裡悔改了，信靠祂作他們的救主。 他們還沒有求神賜下聖靈，也沒有人給他們按手，甚至還沒有受水洗之前，神就用聖靈給他們施洗了。

**那些奉割禮的人（猶太信徒）怎麼知道外邦人信靠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 **

“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讚神為大。”

**人們信靠耶穌時就自動自發地受聖靈洗，這是聖經記載的信徒領受聖靈的通常方式嗎？ **

不是，這是新約中唯一一例人們信靠耶穌就自動領受聖靈的例子，但我們知道他們領受了，因為他們說了方言。

**為什麼神為外邦人破例，自動用聖靈給他們施洗？ **

聖經沒有告訴我們，但我猜是因為彼得不會告訴他們關於聖靈洗禮的事，因為他自己都不相信這是給外邦人的。 記住，那時教會領袖們不相信外邦人能悔改、信靠耶穌，或罪得赦免，更不用說領受聖靈並藉此重生了。

所以，當神用聖靈給這些外邦人施洗時，那些與彼得同來的猶太信徒都感到驚訝。 事實上，要不是神給彼得看了一個異象，聖靈也命令他去，彼得甚至根本不會跟這些外邦人談論耶穌。

我相信神察看這些外邦信徒的心，看到如果有人告訴他們關於聖靈的事，他們就會領受聖靈，所以神就直接用聖靈給他們施洗了。

正因為神這樣做了，當彼得回到耶路撒冷，受到那些奉割禮之人的質問時，他有了答案。

> **使徒行傳 11：2** “及至彼得上了耶路撒冷，那些奉割禮的門徒和他爭辯說：
> **3** '你進入未受割禮之人的家和他們一同吃飯了。 ’ ”

**當這些猶太信徒與彼得爭辯時，彼得做了什麼？ **

彼得向他們解釋了整個經過：從天上降下的裝滿了各樣動物的布的異象; 耶穌吩咐他宰了吃; 他拒絕主的命令，爭辯說自己從未吃過俗物或不潔淨的東西; 主說：“神所潔净的，你不可當作俗物。 ”； 正當那時，外邦人來到家門前，聖靈吩咐他跟那些人去。

當他繼續解釋時，說到這部分：

> **使徒行傳 11：15** “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
> **16** 我就想起主的話說：『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
> **17** 神既然給他們恩賜，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我是誰，能攔阻神呢？ ”
> **18** “眾人聽見這話，就不言語了，只歸榮耀與神，說：'這樣看來，神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 ”

我相信神不顧彼得當時對外邦人計劃的無知，用聖靈給這些外邦人施洗，正是為了向猶太教會表明，福音不是單給猶太人的，而是給世上所有民族的！

**那麼，聖經記載的人們領受聖靈洗禮並說方言的通常方式是什麼？ **

由耶穌最初的 120 個門徒所開創的先例是：他們為自己的罪悔改，受了水洗，信靠耶穌並認祂為主，然後順服祂的命令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他們領受聖靈的洗禮。

> **使徒行傳 1：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
> **5** 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

**於是，他們做了什麼？ **

他們...回耶路撒冷去 “（路 24：52），” 進了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 “（徒 1：13），” 這些人同著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地恆切禱告 “（徒 1：14）十天。 然後在五旬節那天，這事發生了：

> **使徒行傳 2：1** “五旬節到了，門徒都聚集在一處。
> **2** 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好像一陣大風吹過，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
> **3** 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
> **4** 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

**“他們都同心合意聚集在一處”是什麼意思？ **

前面的經文告訴我們，他們都在耶路撒冷的樓上房間，同心合意（意見一致），在禱告中，很可能是在禱告求耶穌吩咐他們等候的——聖靈的洗禮。

**當他們領受聖靈的洗禮時，發生了什麼？ **

他們「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開始說方言）」。。 按聖靈引導並賜給他們能力去說。

**這 120 個門徒中有多少人受了聖靈的洗並說了方言？ **

所有人。

**為什麼他們領受聖靈時就開始說方言？ **

當神的靈進入我們的心並與我們的靈聯合時，我們的靈會呼叫「阿爸，父」，並開始在聖靈所賜的能力下用方言敬拜、讚美和感謝神。 原因是，當我們藉著神的靈重生，當神實質性地將祂兒子的靈送入我們心中、並與我們的靈聯合時，我們的靈會情不自禁地以讚美和感恩回應祂。 我們藉著聖靈重生，在靈性上活過來，與三一神合一，這是我們在今生所能經歷的最偉大的事。

我們通過聖靈的重生成為了新造的人，這將使我們能夠成為神創造和救贖我們要我們成為的樣式——祂的兒女，並且也能使我們活出祂救贖我們要我們活出的生命。 因此，確切知道我們是否已經領受了聖靈進入心中至關重要。 我們按聖靈所賜說方言，給了我們這種確據，這也是我們受聖靈洗時說方言的另一個原因。

**悔改我們的罪、信靠耶穌作我們的主和救主、順服祂受水洗、然後受聖靈洗，是我們領受聖靈的通常方式嗎？ **

那是耶穌第一批門徒的方式，正如我們剛才看到的，這也是他們教導別人需要做的。 在五旬節早晨，當聽眾問彼得他們需要做什麼時，彼得也是這樣告訴他們的。

> **使徒行傳 2：36** “'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地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他為主、為基督了。'
> **37** 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 ’
> **38** 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 ’ ”

**他們什麼時候才有資格領受聖靈的恩賜？ **

在他們悔改、信靠耶穌作他們的主和救主、並順服祂受水洗之後。 彼得沒有教導他們信靠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就重生了。 他說他們在順服耶穌受了水洗之後，才會領受聖靈。

**我為什麼強調這一點？ **

為了表明，當一個人信靠耶穌時就自動自發地領受聖靈並重生，並不是聖經所教導的，儘管今天許多基督教派這樣教導。

彼得教導了以上內容，但保羅教導和傳講的是什麼呢？

讓我們看看他的實際行動。

> **使徒行傳 19：1**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 在那裡遇見幾個門徒，
> **2** 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 ’ ”

**從保羅的問題“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來看，你認為保羅相信我們信靠耶穌時就

會自動領受聖靈嗎？ **

如果他相信，他就不會問這個問題了。 因為如果我們信靠耶穌時自動領受聖靈並重生，那麼如果他們是信徒（正如保羅以為的那樣），他們必定已經領受了聖靈。

**那麼保羅問這個問題的意思是什麼？ **

他在問：當有人向你們傳講耶穌、你們信靠祂作主和救主時，他們是否也告訴你們需要順服祂、領受聖靈的洗禮？ 你們是否順服並領受了聖靈？

**他們對保羅的問題“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的回答是什麼？ **

“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

不幸的是，今天教會裡許多信徒也必須同樣回答這個問題。

**保羅接下來問他們什麼？ **

> **3** 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什麼洗呢？ '他們說：'是約翰的洗。’ ”

**他們對保羅問題的回答是什麼？ **
“是約翰的洗。” 他們在回應施洗約翰呼籲人們悔改時受了水洗。

保羅得知這些人已經按照施洗約翰的教導悔改並受了洗后，告訴他們需要做什麼？

> **4** 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洗，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 ”
> **5** 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洗。 ”

**當這些人聽到這個，他們做了什麼？ **

他們信靠耶穌作他們的救主，認祂為主，並順服祂受了水洗。

他們受了水洗之後，發生了什麼？

保羅向他們解釋，他們也需要順服耶穌，領受聖靈的洗禮。 當他們同意領受時，保羅就給他們按手，為他們禱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領受了聖靈。

> **6** “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

**我們怎麼知道他們領受了聖靈？ **

聖經告訴我們，「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這就是我們確切知道他們領受了聖靈的方式。

**他們信靠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進入心中並說了方言嗎？ **

沒有。 在他們信靠耶穌作救主和主之後，他們順服祂受了水洗。 然後當保羅告訴他們關於耶穌命令祂的跟隨者通過聖靈洗禮領受聖靈時，他們順服了祂，禱告並領受了聖靈，藉著聖靈重生，並說了方言。

在那之後，如果有人問他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他們就能用斬釘截鐵、充滿信心的”是！ “來回答。 你能嗎？

**聖經中還有沒有其他例子清楚地表明我們信靠耶穌時不會自動領受聖靈？ **

還有幾個。 保羅在去大馬士革的路上被耶穌遇見、成為信徒時，並沒有立即領受聖靈，而是三天后亞拿尼亞來為他禱告使他復明，並告訴他關於聖靈的事時他才領受。 我不打算寫出來，但記錄在使徒行傳第 9 章。

還有，撒瑪利亞的信徒在信靠耶穌並受了水洗之後，過了幾天（沒有告訴我們確切天數）才領受聖靈。

我們接下來看他們的經歷。

> **使徒行傳 8：14** “使徒在耶路撒冷聽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就打發彼得、約翰往他們那裡去。
> **15** 兩個人到了，就為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
> **16** 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
> **17** 於是使徒按手在他們頭上，他們就受了聖靈。 ”

**撒瑪利亞信徒的經歷是怎樣的？ **

他們聽了腓利所傳關於耶穌的神的道，就領受了。 他們信靠耶穌作救主，認祂為主，然後順服祂的命令受了水洗，但他們沒有領受聖靈。

這也許是因為腓利沒有告訴他們關於領受聖靈的事（沒有記載他說過），可能因為他當時不相

信除了猶太人以外還有人能領受聖靈。 （後來在本章中，當腓利向一個埃塞俄比亞太監傳道時，也沒有記載他向對方談到聖靈洗禮）。

**他們什麼時候領受了聖靈？ **

當耶路撒冷的使徒們聽說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卻沒有領受聖靈時，就派彼得和約翰下去。 他們到了之後，就告訴撒瑪利亞人需要受聖靈的洗; 當他們給他們按手時，他們就領受了聖靈。

**那麼，聖經記載的人們領受聖靈並說方言的通常方式是什麼？ **

他們為自己的罪悔改，信靠耶穌作救主並認祂為主，順服祂受水洗，然後順服祂並領受聖靈的洗禮。 當他們領受祂（聖靈）進入心中時，他們就說方言。 我們剛剛看了三組人，看到他們在領受聖靈時都遵循了這些步驟。 我們也看到，在五旬節那天，彼得教導那些問他該做什麼的人時，也是這些步驟。

新約中沒有其他關於人們得救經歷的詳細記載，除了我們看過的外邦人的歸正，以及我提到的保羅的歸正（我們知道他信主時沒有立即領受聖靈，而是三天后才領受）。 因此，在使徒行傳記載的五次人們領受聖靈的經歷中，只有一組人——外邦人——在信靠耶穌時自動領受了聖靈，並且這由他們說方言得到證實。

我也曾讀到過在耶穌子民運動（Jesus People Movement）期間，有些人在禱告接受耶穌為主和救主時自動領受了聖靈，這也由他們說方言得到證實。 因此，一個人在信靠耶穌時自動領受聖靈並非不可能（神可以做祂選擇做的任何事），但你會知道這事何時發生，因為那人會說方言。

聖經記載的、也是今天人們經歷的通常方式是：我們在悔改、信靠耶穌並順服祂受水洗之後，作為一個獨立的經歷領受聖靈，然後禱告求父用聖靈給我們施洗。

第 16 章 全備的福音資訊

正如我們在上一章看到的，耶穌奉神的差遣執行雙重使命：成為為全人類罪孽而死的神的羔羊; 並用聖靈給那些信靠祂為救主的人施洗。 我們現在將看到這兩件事如何融入耶穌來到地上所要成就的更巨集大圖景中。

神在新約中賜給我們四卷福音書，由四位不同的作者寫成，講述了同一位耶穌，從不同角度展示了祂的品格、祂的事工、祂是誰、祂為何來到地上，以及祂的所言所行。 因此，為了對

耶穌是誰、祂說了什麼、做了什麼、以及祂命令我們做什麼有一個更完整的認識，我們必須考慮四卷福音書中所寫的一切，把它們加在一起，然後才得出結論（累積啟示）。 我們將這樣做，來發現耶穌差遣門徒進入世界所要傳揚的全備福音信息是什麼。

以下是耶穌差遣門徒出去向全世界傳揚祂的福音時給他們的指示。 這些是耶穌自己的話，是祂給教會的大使命的一部分，由四位福音書作者記錄下來。

我們從路加記錄的耶穌的話開始：
> **路加福音 24：46** “又對他們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
> **47** 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 ”

**路加記載耶穌命令門徒向萬邦傳揚什麼？ **

“悔改、赦罪的道”。 悔改，是人需要採取的第一步、決定、行動，為下一步信靠耶穌作救主和主作準備。

馬可記錄了耶穌這樣說：
> **馬可福音 16：15** “他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
> **16**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 不信的必被定罪。’ ”

**馬可記載耶穌命令門徒向萬民傳揚什麼？ **

福音（好消息）。

**向萬民傳福音的目的是什麼？ **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 不信的必被定罪。 “ 信靠耶穌作救主並認祂為主，是人需要採取的第二步、決定、行動，為下一步順服祂作準備。

馬太記錄了耶穌這樣說：
> **馬太福音 28：18**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
> **19**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
> **20** 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 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
“（NET 聖經中譯本）

**馬太記載耶穌命令門徒做什麼？ **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

的，都教訓他們遵守。”

耶穌命令祂的門徒去教導他們的門徒——那些在他們的傳道下悔改並信靠耶穌作救主和主的人——遵守祂所吩咐他們的一切命令，從受水洗開始。 這是人需要採取的第三步、決定、行動，為下一步領受聖靈作準備。

最後，約翰記錄了耶穌命令門徒這樣做：
> **約翰福音 20：21** “耶穌又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 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 **22** 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 ’ ”

**約翰記載耶穌命令門徒做什麼？ **

“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以及「你們受聖靈！ “ 祂差遣他們進入世界傳揚福音，正如父差遣祂進入世界傳揚福音一樣; 祂命令他們「受聖靈！ “ 通過聖靈的洗禮領受聖靈，是人需要採取的第四步，也是最後一步、決定、行動。

當被聖靈施洗、領受聖靈進入心中時，人就藉著聖靈重生。 他現在在靈性上是活的，並且能夠被聖靈引導、得聖靈能力，在聖靈裡行走、在聖靈裡生活，這樣他才能成就天父為他生命所定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耶穌在從死裡復活后，給了門徒這些指示、命令，讓他們進入世界向所有人傳福音。 這個關於向神悔改、信靠祂、遵守祂一切命令（從受水洗開始）並領受聖靈的資訊，是耶穌復活后在地上四十天期間賜下的。 在祂地上與門徒同在的最後一天，就在祂升回天堂之前，祂再次命令他們領受聖靈。

> **使徒行傳 1：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
> **5** 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

**耶穌為什麼告訴祂的門徒要等候聖靈的洗禮，然後才開始傳揚這全備的福音資訊？ **

當他們呼召人悔改時，他們需要聖靈的同在和生命在他們裡面，好讓祂（聖靈）能使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約 16：8）。 他們需要聖靈的能力在他們裡面，使他們能夠順服耶穌的命令。 他們需要聖靈賜給聽他們講道的人啟示，認識耶穌是神的兒子、彌賽亞，這樣他們才能信靠祂。 他們需要聖靈的果子（加 5：22-23）和恩賜（林前 12 章）在他們裡面並通過他們運行，來證實他們的福音資訊確實是神的話語。

他們需要自己先受聖靈的洗，藉著聖靈重生，在靈性上活過來，這樣他們才能將屬靈的生命傳遞給那些回應他們資訊的人。 如果你要傳遞、輸送生命給別人，你自己必須在靈性上是活的、藉著聖靈重生的。 生命孕育生命，屬靈的生命在別人裡面孕育屬靈的生命。

如果你只有信仰、宗教，那麼你所能傳遞給別人的就只有你的宗教信仰。 不幸的是，這正是我們今天在世界各地所有不同宗教中，包括許多基督教會中所看到的情況。

**根據四位福音書作者的記載，耶穌差遣門徒進入世界所要傳揚的全備福音信息是什麼？ **

人們需要悔改。 他們需要信靠祂使罪得赦，並認祂為主。 他們需要遵守祂命令門徒所做的一切，從水洗開始; 並且他們需要領受聖靈。 這就是耶穌差遣門徒進入世界所要傳揚的全備福音資訊，也是他們所傳揚的資訊。

從五旬節那天的彼得開始：
> **使徒行傳 2：36** “'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地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他為主、為基督了。'
> **37** 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 ’
> **38** 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 ’ ”

**彼得命令那些聽他講道的人採取什麼步驟？ **

首先，他告訴他們要悔改。 其次，順服耶穌受水洗。 （告訴他們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表明他們已經信靠了祂。 ）接著，他告訴他們要領受聖靈的恩賜。

保羅也教導這些步驟，並傳揚這同樣的全備福音資訊：

> **使徒行傳 19：1**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 在那裡遇見幾個門徒，
> **2** 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 ’
> **3** 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什麼洗呢？ '他們說：'是約翰的洗。 ’
> **4** 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洗，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 ’
> **5** 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洗。
> **6** 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 ”

我們看到，早期的門徒把耶穌所有的指示加起來，並向他們那個世代傳揚了全備的福音資訊。

現在，當我談到把啟示加起來時，我並不是指像一些異端那樣，把聖經以外的教導加進聖經。 如果我們那樣做，就有面臨神憤怒的危險，正如聖經所警告的。 但我們也不能遺漏聖經中啟示的、卻不符合我們組織特定主張的真理。 聖經也警告，那些從神的話語中刪減的人也將面臨神的審判。

> **啟示錄 22：18** “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預言的作見證：若有人在這預言上加添什麼，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
> **19** 這書上的預言，若有人刪去什麼，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份。 ”

約翰特別指著啟示錄說了這些話，但它同樣適用於整本聖經。

我們需要像在法庭上對著聖經發誓作證的人那樣做：說實話，全部實情，絕無虛言，願神幫助我們（So help us God）。 如果我們這樣做，當我們走到生命盡頭時，就能像保羅在接近事工和生命終點時所說的那樣說：

> **使徒行傳 20：27** “因為神的旨意，我並沒有一樣避諱不傳給你們的。”

如果我說的救恩涉及不同步驟聽起來對你像是奇怪的道理，像是一個漫長的過程，請放心，這確實是合乎聖經的，而且它並不需要是一個漫長的過程。

在使徒行傳中，如果一個人願意回應悔改的信息，他們從罪中悔改歸向神，他們就被教導要相信耶穌的死和復活是為了赦免他們的罪，並認祂為主。 然後他們被告知要順服他們新認的主，受水洗，並領受聖靈的洗禮。

所以，從悔改到藉著聖靈重生，可能最多只需要幾個小時，我想這取決於他們離受洗的水源有多近。 在使徒行傳第 10 章哥尼流家中的外邦人案例中，他們悔改、信靠耶穌、受聖靈洗並說方言幾乎是同時發生的，然後才受了水洗。

這裏還有其他例子說明這個過程可以、也應該發生得多快。

在五旬節那天彼得向眾人講道並教導他們需要做什麼時，發生了這樣的事：
> **使徒行傳 2：41** “於是，領受他話的人就受了洗。 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 ”

**有多少靈魂悔改、信靠耶穌、並受了水洗和聖靈洗？ **

三千人。

**花了多長時間？ **
這一切都發生在他們聽到福音傳講的同一天。

這顯示了人先悔改的重要性。 如果他們為自己的罪悔改，認神為他們的神，並轉離行自己的意願去行祂的旨意。 那麼當你告訴他們神命令他們信靠耶穌並順服耶穌時，他們就會順服，並會按照耶穌的命令繼續完成水洗和靈洗。

> **約翰一書 3：23**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他兒子耶穌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

**約翰說神命令我們做什麼？ **
信靠祂的兒子耶穌基督，並遵守耶穌命令我們彼此相愛的命令。

保羅這樣說：
> **羅馬書 10：9**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
> **10** 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 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 ”

**當我們認耶穌為主時，我們在做什麼？ **
我們在說，我們不再做自己生命的主，而是讓耶穌作我們的主，並且我們將開始順服祂。 換句話說，我們是在悔改。 當人們悔改並信靠耶穌作他們的救主、認祂為主時，他們就會順服祂受水洗和聖靈洗。 而且，這一切都可以在一天之內完成。

當保羅向他在以弗所遇到的那些門徒講道時（他們已經在施洗約翰的傳道下為自己的罪悔改了），他們一聽到保羅向他們傳講耶穌，就立刻信靠了耶穌。 他們也順服了祂受水洗的命令，之後當保羅告訴他們關於聖靈的洗禮並按手在他們身上時，他們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了。 這段記載描述這些人一步一步地跟隨，整個過程會在很短的時間內完成。

當耶穌在大馬士革路上遇見保羅時，他當場就認祂為主，悔改並信靠了祂。

> **使徒行傳 9：5** “他說：'主啊！ 你是誰？ '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
> **6** 起來！ 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 ' “（注：原文此處引文較長，包含掃羅問”主，你要我做什麼？ “中文和合本在 6 節後半部分）
> **6** ...掃羅又驚又怕，說：“主啊！ 你要我做什麼？ “主對他說：” 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 ”

**什麼表明掃羅/保羅真的悔改並認耶穌為主了？ **

他問：「主啊！ 你要我做什麼？ “ 當耶穌告訴他進城去，他就照做了。 當耶穌差遣亞拿尼亞去告訴保羅祂要他做什麼時，他順服祂並去做了。

> **使徒行傳 9：17** “亞拿尼亞就去了，進入那家，把手按在掃羅身上說：'兄弟掃羅，在你來的路上向你顯現的主，就是耶穌，打發我來，叫你能看見，又被聖靈充滿。'
> **18** 掃羅的眼睛上好像有鱗立刻掉下來，他就能看見，於是起來受了洗。 ”

**主要掃羅做什麼？ **

祂要他眼睛復明、得醫治，並領受聖靈和水洗。 這花了三天時間，因為主選擇讓一個門徒參與向他傳講全備的福音，但主本可以在路上遇見他時就吩咐他受水洗並領受聖靈，那樣一切都可以在一天內完成。

還有，當耶路撒冷的使徒們聽說撒瑪利亞的人為自己的罪悔改、信靠主耶穌、並順服祂受了水洗，卻沒有領受聖靈時，他們就差遣彼得和約翰去那裡讓他們受聖靈的洗。

> **使徒行傳 8：14** “使徒在耶路撒冷聽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就打發彼得、約翰往他們那裡去。
> **15** 兩個人到了，就為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
> **16** 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
> **17** 於是使徒按手在他們頭上，他們就受了聖靈。 ”

這個包含悔改、相信、順服、領受的全備福音資訊，是整本使徒行傳所教導和實行的。 它意味著要一步一步地順服，並非意味著一個漫長的過程。

我相信我們，耶穌基督的教會，需要回歸傳揚耶穌給祂門徒帶到全世界去的這個全備福音資訊，就是他們在整本使徒行傳中所傳揚、教導和實踐的那個資訊。 但我們，像他們一樣，首先需要成為全備福音的聖徒。 我們需要為自己的罪悔改，讓基督作我們的主和救主，遵守祂所吩咐他們（我們）的一切命令，從受水洗開始，然後受聖靈洗，藉著聖靈重生，在靈性上活過來。 這樣，我們不僅會有福音可以傳給世界，還會有屬靈的生命傳遞給那些回應我們資訊的人。

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它不需要是一個漫長的過程。 事實上，我可以預見不久的將來會有這樣一天，神再次像那時一樣澆灌祂的靈，祂正在使用祂的教會帶來祂末世的收成。 教會將預備好洗禮池，以便在每次聚會結束時，可以為那些在聚會中悔改並信靠耶穌的人施行水洗。 在他們受了水洗之後，就為他們禱告，讓他們領受聖靈的洗禮！

讓我給你一個更廣闊的圖景，說明我所相信的全備福音包含什麼。

悔改（Repent）意味著我們心意更新（改變心意），選擇不再做自己生命的神，而讓神作我們的神。 這意味著我們降服於祂在我們生命中的統治和管理，停止行自己的意願，開始行祂的旨意。 順服父，我們信靠耶穌作我們的救主，並開始順服祂作我們的主。

> **約翰一書 3：23**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他兒子耶穌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

相信（Believe）意味著我們信靠耶穌的死、所流的血作為我們罪的贖罪祭，並且通過相信、將信心放在祂裡面，我們被稱為義、被稱義。 這包括認祂為主，並遵守祂命令我們做的一切事，首先從順服祂受水洗的命令開始。

> **馬可福音 16：16**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耶穌

同樣，順服祂，我們遵守祂的命令，通過聖靈的洗禮領受聖靈進入我們的心。

> **約翰福音 20：22** “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 ”

在通過聖靈洗禮領受聖靈進入我們的心之後，我們降服於聖靈，允許祂引導我們進入三一神為我們所定的旨意。 祂也將賜能力給我們去行祂們的旨意。

> **羅馬書 8：14**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

從現在起，我將那些為自己的罪悔改、信靠耶穌作救主並認祂為主、順服祂受了水洗和聖靈洗、藉著聖靈重生、並且現在被聖靈引導和賜能力活出三一神為他們生命所定旨意的人，稱為“全備福音聖徒”。

我們已經看到聖經教導我們需要採取四個步驟才能成為全備福音聖徒。 耶穌在和尼哥底母談話時將其簡化為兩步，但祂的第一步包含了上面列出的前三步：悔改、相信和順服（水洗）。而祂的最後一步與第四步相同：領受（聖靈），從聖靈而生。 在我們看耶穌的兩步過程之前，讓我分享一些相關的想法。

雖然我理解聖靈是我們經歷這個過程前三步的媒介，但祂是一個外在的媒介。 祂使我們知罪（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通過我們接觸神的話語帶領我們悔改。 父使用祂向我們啟示、給我們啟示耶穌是神的兒子，使我們能信靠祂，並吸引我們歸向祂。 並且是通過被膏抹的、重生的、被聖靈充滿的信徒，我們才被教導要受水洗並領受聖靈的洗禮。

聖靈也使用我們生命中的環境，並在最恰當的時候安排神聖的干預，使我們開放、接受並預備好回應福音。 所以，是的，聖靈在我們悔改、相信、以及我們順服耶穌受水洗和聖靈洗的過程中都發揮著作用。

但祂做這一切時，仍然住在、停留在我們外面——直到我們通過聖靈的洗禮領受祂進入心中並重生為止。 因為藉著聖靈重生是聖靈進入我們裡面、與我們的靈聯合的時候，那時我們就在靈性上活過來，與三一神合一。

事實是，我們不需要藉著聖靈重生才能悔改，或者才能信靠耶穌作我們的救主; 我們也不需要聖靈超自然的能力去順服神受水洗或求父用聖靈給我們施洗。 我們可以憑意志的決定順服神去做這些事。

但一旦我們祈求，父就派遣祂兒子的靈（聖靈）進入我們的心，我們就藉著聖靈重生。 那時，我們將需要在我們裡面聖靈的能力、力量、生命，才能成為並做到我們作為神的兒女和地上的使者被呼召去成為和做到的一切。

因為祂呼召我們去成為和去做的，我們無法憑天生的才能和能力完成。 我們被呼召過一種藉著與三一神聯合而轉變並結果累累的超自然生活。 並且，為了讓我們確切知道我們已經領受了聖靈在我們裡面超自然的生命並且已經重生，聖靈賜給我們一種新的超自然語言——方言！

好了，讓我們繼續看耶穌的兩步過程。

> **約翰福音 3：5**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 **6** 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 從靈生的就是靈。
> **7** 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以為希奇。’ ”

**耶穌命令我們要成為什麼或做什麼？ **

祂告訴我們，我們必須重生（born again），從上面生（born from above），從水和聖靈生（born of water and the Spirit）。

**“從水生”（born of water）是什麼意思？ **

在聖經中，水所代表的一樣東西是神的話語、真理的道、福音。 當我們聽到神的話語、福音被傳講時，我們需要相信它，選擇為自己的罪悔改，並選擇信靠耶穌作我們的救主和主。 當我們這樣做時，我們的罪就被洗净，被稱為義，被稱義。

> **以弗所書 5：25** “...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
> **26** 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净，成為聖潔，
> **27** 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 ”

**“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净”是什麼意思？ **

解經家大衛·古奇（David Guzik）和司布真先生（Mr. Spurgeon）說它的意思是：

> **大衛·古奇《持久話語註釋》**：“當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教會捨己時，它也提供了洗净罪所帶來的一切污穢的能力。 既然耶穌在十字架上的工作是通過神的話語和所傳講的道臨到我們，所以可以說我們是藉著道用水洗净的。 ”

> **查理斯·司布真**：“我不相信這裡是指洗禮，甚至沒有提及洗禮。 我知道大多數解經家說是。 我不這樣認為。 我認為有一個詞可以解釋全部。 基督藉著水洗使我們成聖和潔淨，但什麼水？ 藉著道（by the Word）。 那洗去罪、潔淨和淨化靈魂的水，就是道（The Word）。 ”

接下來讓我們看一段與以弗所書 5：26 相呼應的經文，看看我們能從中學到關於從水生（being born of water）的什麼。

> **提多書 3：4** “但到了神我們救主的恩慈和他向人所施的慈愛顯明的時候，
> **5** 他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悯，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 **6** 聖靈就是神藉著耶穌基督我們救主厚厚澆灌在我們身上的，”

**神如何救了我們？ **

照他的憐悯...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

讓我們看看 B. W. 詹森（B. W. Johnson）對這段經文的註釋。

> **《大眾新約註釋》**：“有兩個元素進入拯救; 這些在約翰福音 3：5 中被提及為從水和聖靈而生。 神的靈藉著傳講福音，帶領人相信和悔改，從而更新人的靈; 這樣，聖靈的更新就開始了，而聖靈的恩賜則是洗禮之後應許的序列。 ”

彼得也告訴我們關於藉著神的話語（福音）重生的資訊。

> **彼得前書 1：23** “你們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是藉著神活潑常存的道...
> **25** ...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就是這道。 ”

**彼得說我們是如何重生的？ **

“藉著神...的道“，他說”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就是這道“。

雅各這樣說：
> **雅各書 1：18** “他按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們，叫我們在他所造的萬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

**“生了我們”（brought us forth）這個詞是什麼意思？ **

它在其他聖經譯本、聖經註釋家和聖經詞典中被翻譯或解釋為：生了我們、使我們出生、給我們新生、生了我們、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女、賜給我們新生命、使我們重生、生育、繁衍、產生、生為兒女。

而雅各說祂如何生了我們、使我們重生？
“用真道”。

解經家約瑟夫·本森這樣說雅各書 1：18。

> **約瑟夫·本森新舊約註釋**：“'生了我們'——他使相信的人歸正、重生; 藉著真理的道（by the word of truth）——這道真實無偽，被特彆強調地如此稱呼，即福音; ”

保羅在談論他自己和哥林多信徒時也用了同樣的術語。
> **哥林多前書 4：15** “你們學基督的，師傅雖有一萬，為父的卻是不多，因我在基督耶穌裡用福音生了你們。”

所以，當我們聽到、相信、順服並將信心寄託在福音關於基督的資訊上時，我們就藉著祂話語的水（福音）重生了。 是的，“通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 10：17），當我們把信心放在那道所宣揚的那一位身上時，我們就成為神的兒女。

> **加拉太書 3：26** “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

從水生是必要的，因為耶穌命令我們必須如此; 同時也因為我們需要先經歷這個，才能預備

好、預備妥當，領受神的靈進入心中，並從聖靈重生。 聖靈的殿——我們的身體——必須先被耶穌的血洗净，聖靈才能搬進來居住。 而且，神藉著祂的靈必須在我們裡面做一些翻新，使我們預備好讓祂住進來。 通過先知以西結，神向我們啟示了這些過程的一幅偉大圖畫。

> **以西結書 36：25** “我必用清水灑在你們身上，你們就潔净了。 我要潔淨你們，使你們脫離一切的污穢，棄掉一切的偶像。 ”

解經家大衛·古奇和賴特先生（Mr. Wright）對這節經文做了這些註釋。

> **大衛·古奇《持久話語註釋》**：“這個關於新約清水潔净的參考，很可能就是耶穌在約翰福音 3：5 談到從水生時心中所想的關聯。 ”

> **賴特先生**：“很可能基督在約翰福音 3：5 中論到藉著水和聖靈重生時，就是要尼哥底母注意這段經文; 以西結的應許即將應驗。 ”

**這節經文向我們呈現了什麼？ **

這是一幅我們藉著真理之道（福音）的水重生的圖畫：當我們聽到它、相信它、為自己的罪悔改，並將信心放在耶穌所流的血上時——那是唯一能洗净我們一切污穢的東西。

但在神將祂的靈放進我們裡面之前，祂會做一些其他的事來預備我們成為祂的居所。

> **以西結書 36：26** “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 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 ”

亞當·克拉克（Adam Clarke）對這節經文有如下註釋。

> **亞當·克拉克聖經註釋**：“'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我將改變你們整個被感染的本性; 賜給你們新的傾向，新的情感; 或者，至少是淨化、提煉過的舊情感。 心通常被理解為指所有的情感和激情。 '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我也要更新你們的心思，光照你們的悟性，糾正你們的判斷，煉淨你們的意志，這樣你們將有一個新的靈來驅動你們的新心。 '除掉石心'——那心是剛硬、冥頑不靈、冰冷的; 情感和激情是頑固不化的，對良善麻木不仁，對屬天之事無動於衷; 對神的話語反應遲鈍。 我將徹底除掉這顆心：它與我所應許給你們的那個心截然相反; 你們不可能同時擁有新心和舊心。 '賜給你們肉心'——一顆能感受、也能享受的心; 一顆能感受對神和對眾人之愛的心，並且是永活之神合適的居所。 ”

在我們信靠耶穌、罪得潔淨之後，神就開始在我們裡面進行翻新過程，預備我們的生命讓祂進來居住。 許多人認為這個經歷就是他們從聖靈重生，因為他們體驗到罪得赦免的喜樂，因

與神和好而感受到平安，並且因為他們得到了一顆肉心，而對耶穌和他人充滿了極大的愛。但這都是“從水生”的一部分，只是神在預備我們成為祂靈的合宜居所。

> **以西結書 36：27** “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

**神何時將祂的靈放在我們裡面？ **

在我們聽到福音的道，為自己的罪悔改並信靠耶穌作救主，我們的罪（“污穢”）被“用水藉著道”（弗 5：26）、“重生的洗”（多 3：5）洗净之後; 在「藉著神活潑常存的道」蒙了重生（彼前 1：23）之後; 在父「用真道生了我們」（雅 1：15）之後; 在藉著信靠耶穌成為神的兒子（兒女），並被收養進入神的家庭之後; 在神賜給我們一個新心和新心思，並且祂從我們裡面除掉石心、放進肉心、我們成為在基督裡的新造之人之後。

在我們藉著水重生，如耶穌所命令的，並且順服祂受了水洗之後，我們就預備好通過聖靈的洗禮領受祂的靈進入心中，並從聖靈重生。 只有經歷了這兩種重生之後，我們才能被賦予能力、得著力量，去行在神的律例中，遵守並遵行祂的典章; 也只有那時，人才能進入神的國。

> **約翰福音 3：5**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

那麼，這就是全備的福音資訊。 從水和聖靈生，或者換種說法：悔改、相信、順服（水洗）、領受聖靈，然後在神在你裡面的靈的大能、生命中行走（生活）。

在接下來的四章中，我們將更詳細地探討悔改、相信、順服、領受然後在聖靈裡行走意味著什麼。 在我們繼續之前，我想分享幾個我有幸與之分享這全備福音資訊之人的見證。

最近，我有兩次機會，通過 Zoom 向兩個在中國的學生分享這全備的福音資訊。 兩次都是在我帶他們學習了題為“基礎真理”和“耶穌的雙重使命”章節中的一些教導，然後和他們一起複習了上面列出的步驟之後，學生從一個對聖經瞭解非常有限的人，變成了一個重生、說方言的神的兒女。 他們為自己的罪悔改，信靠耶穌作救主，認祂為主，同意儘快順服祂受水洗，並順服祂領受聖靈的洗禮。 從開始教導到他們領受聖靈，大約花了一個半小時。 他們兩人隨後都受了水洗，並且忠實地參加我們每周的聖經學習，在與耶穌的關係中不斷成長。

還有，最近我能夠通過 Zoom，向一位在中國、作基督徒 15 年的老師教導這全備的福音資訊。 我知道她是耶穌堅定的信徒，順服祂受了水洗，也去教會，但我懷疑她信主后還沒有領受聖靈（徒 19：1-6）。 我帶著她通篇學習了這個教導，因為它都聚焦於這個最終結果：看到

某人領受聖靈的洗禮，在靈性上活過來。

使人在靈性上活過來，是耶穌來到世上的原因。 祂在十字架上的死是祂成就這事的方法！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也將是那用聖靈給人施洗的一位。 祂的死使得聖靈洗禮成為可能。 這是祂要恢復人類到被造時應有光景的方式：在靈性上活著，通過聖靈的內住與父和子合一。

當我與她學完這個研究後，我問她是否願意悔改。 她向我保證她已經悔改了。 當我問她是否願意信靠耶穌作她的救主並認祂為主，她告訴我她也已經這樣做了。 當我問她是否願意受水洗，她告訴我她已經受過了。 當我問她是否願意領受聖靈時，她猶豫了，但說她覺得自己可能已經領受了。 我問她，當她以為自己可能領受了聖靈的洗時，是否說過方言。 她說沒有，我向她保證她還沒有領受聖靈的洗。 我問她現在是否願意領受，她說願意！

我告訴她，我們將求父差遣聖靈進入她的心，之後，我要她開始用中文、用她的理解力、用她的心思意念感謝祂、讚美祂。 但我告訴她，當聖靈進入她裡面與她的靈聯合時，她需要允許自己的靈開始用方言敬拜祂。

> **哥林多前書 14：14** “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但我的悟性沒有果效。
> **15** 這卻怎麼樣呢？ 我要用靈禱告，也要用悟性禱告; ”

我們禱告求父用聖靈給她施洗，當她用中文讚美祂，而我也用方言讚美祂時，她開始用方言讚美祂。 她坐在那裡說方言，眼淚順著臉頰流下，臉上帶著燦爛的笑容。 當她停止說方言時，她說：“我感覺好極了” ，她半是歡笑半是哭泣地感謝我。 她非常感激終於聽到了全備的福音資訊，並領受了耶穌來為她所買贖的：通過聖靈的洗禮而得的屬靈生命。

全備的福音資訊——悔改與相信——順服與領受——然後在聖靈裡行走——今天仍然有效，就像在第一世紀一樣，只要我們照聖經教導我們的去傳揚它。

第十七章 悔改

路加福音 24：46-47 “祂又對他們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並且人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 ”

**耶穌吩咐門徒要奉祂的名去萬邦傳講的信息是什麼？ **

是悔改與赦免，即罪得赦免。

我們在上一章看到，當耶穌賜給門徒「大使命」，要他們進入世界向萬邦傳講福音時，祂也指示門徒要傳講和教導人們應當相信並受洗; 人們應當遵守祂所吩咐門徒的一切命令，這包括祂命令他們要受水洗並領受聖靈的洗。

**那麼，為什麼我將耶穌命令人悔改自己的罪，視為我們與三位一體神建立關係需要邁出的第一步呢？ **

在回答這個問題之前，我們應該先看看我們所有人需要悔改的罪是什麼，以及悔改意味著什麼。 一旦我們理解了這些，就會明白為什麼聖經將悔改列為我們要與我們的神和創造主、主和救贖主、領袖和再造者建立關係時必須邁出的第一步。

**人類最初犯的罪是什麼？ **

在伊甸園裡，人選擇違背上帝的命令，反叛祂的權柄，脫離祂的管轄，吃了上帝吩咐他們不可吃的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 魔鬼引誘他們吃那樹上的果子，告訴他們吃了就會像上帝一樣，能知道善惡。 誘惑在於：你將能分辨善惡、對錯，不再需要上帝告訴你該做什麼。 你可以做你自己的神，獨立於上帝。

創世記 3：4-6 “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 因為上帝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上帝能知道善惡。 '於是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且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來吃了，又給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 ”

**這一叛逆行為給人類帶來了什麼？ **

人成了罪人，與三位一體的神隔絕，在罪惡和過犯中靈性死亡。 這第一對夫婦隨後將他們所成為的狀態傳給了他們的後代，也就是每一個出生的人。 因此，我們所有人都是帶著靈性死亡、與三位一體神隔絕的狀態出生在這個世界上的，並且我們都過著以自己為神的生活，按照我們自認為對自己最好的方式，活出自己的意志、計劃和人生目標。 我們是以自我為中心、任性妄為、自私自利的人，活著只為取悅自己。 我們從不思想造物主上帝，也不思考祂希望我們如何生活。

我們每個人都偏行己路，正如先知以賽亞恰如其分的描述。

以賽亞書 53：6 “我們都如羊走迷; 各人偏行己路; 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 ”

讓我們剖析這節經文，看看它究竟在說什麼。 “我們都”、“各人”和“我們眾人”指的是誰？

這指的是所有人類，所有世人，每一個曾經活過或將要活過的人，包括你和我。

耶和華「是誰？
父上帝。

“罪孽”（iniquity）是什麼意思？
罪，過犯。

“祂”是誰？ 耶和華將全人類的罪孽歸在“祂”身上？
耶穌，祂的兒子。 “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罪）都歸在祂（耶穌）身上。”

歸在耶穌身上的我們的罪孽、罪，是什麼？
“各人偏行己路，” 我們悖逆真神，以自己為神而活。 這就是父神在耶穌掛在十字架上時歸在祂身上的我們的罪; 這就是耶穌為之而死的罪。

我們人類的創造主上帝，命令我們如何回應我們這有罪的光景以及耶穌為我們所付上的死？
悔改！

使徒行傳 17：30 “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上帝並不監察，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

上帝命令誰悔改？
各處的人，所有人。

為什麼是所有人？
因為，「我們都如羊走迷; 各人偏行己路。 ”

新約中「悔改」這個詞在希臘文中的意思是什麼？
希臘詞“metanoeo”被翻譯為悔改，意思是：

《Vine 新約詞彙完全解說詞典》（Vine's Complete Expository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改變心意或意圖” “在新約中，主題主要涉及從罪中'悔改'，這種心意的改變包括離棄罪惡並歸向上帝。 ”

**Vine 先生所說的“悔改”是什麼意思？ **

“改變心意或意圖。” 理解這一點很重要，悔改始於一個人心意的改變。

**他說這涉及到什麼？ **

“離棄罪惡並歸向上帝。”

**我們需要離棄的罪是什麼？ “歸向上帝”又是什麼意思？ **

我們的罪，正如我們剛才看到的，就是我們偏行己路，做自己生命的神。 當我們歸向上帝時，我們選擇讓祂成為我們生命的神，並開始事奉和順服祂。 當我們心意改變，並做出意志的決定來悔改時，這就會發生。

希臘文中“歸向”一詞是“epistrepho”，在聖經中常與悔改“metanoeo”一起使用，意思是：**《Vine 新約詞彙完全解說詞典》（Vine's Complete Expository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使之轉向”（歸正）；“自己迴轉”；“再轉回”（被歸正）；“你們已經轉回”表明一個立即且決定性的改變，源於深思熟慮的選擇; 歸正是對真理呈現的回應，是一個自願的行為。 ”**

保羅在傳講福音時，同時使用了這兩個詞：

使徒行傳 26：19-20 “亞基帕王啊，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 先在大馬士革，后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改歸向上帝，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 ”

保羅向猶太人和外邦人宣告、傳講了什麼？

“他們應當悔改歸向上帝，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
人們需要聽到關於他們的罪是什麼以及上帝命令我們如何應對的真理，因為正如 Vine 先生所說，「歸正（迴轉）是對真理呈現的回應，是一個自願的行為。 ”

悔改和歸正，也是彼得和約翰所傳講的信息，他們說這是人們過去的罪得以塗抹、赦免的先決條件。

使徒行傳 3：19 “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這樣，那安舒的日子就必從主面前來到;”

那麼，當我說一個人悔改並歸正時，我的意思是什麼：他們對罪、上帝和自己有了心意的改變。 他們得到了啟示，明白了有一位創造他們的上帝，他們並非自我創造、自然發生然後進化而來，他們也不屬於自己。 他們意識到這位造他們的上帝，創造他們是為了成就祂為他們設定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他們認識到自己未曾跟隨、順服祂，反而轉離、偏行己路，以自

己為神而活，行自己的旨意，服事自己，而這罪正是他們與上帝隔絕的原因，也是如果他們不悔改，將來要受祂審判的罪。

當聖靈在他們的心思意念中使他們確信、覺悟到這些真理時，他們的心意就改變了，選擇不再做自己生命的神，將自我從生命的寶座上趕下來，並將他們的創造主上帝尊為他們的神。他們將上帝的國接納進心裡，並順服祂在他們生命中的統治和掌管。 他們選擇轉離、歸正，不再行自己的旨意，並選擇開始遵行上帝對他們生命的旨意。

現在我們已經明白了我們需要悔改的罪是什麼，也看到了悔改和歸正意味著什麼，我將回答最初的問題。

**為什麼我把耶穌命令人悔改自己的罪，視為他們與三位一體神建立關係的第一步？ **

直到一個人為自己的罪悔改，並在心裡歸正之前，他們還沒有準備好相信耶穌作他們的救主，因為他們仍將活在以自己為神的罪中，即使他們正在禱告求耶穌赦免他們的罪！ 上帝不會赦免我們拒絕悔改、拒絕轉離的罪。

此外，新約所有偉大的傳道者，在告訴人們要相信耶穌得赦罪之前，都首先以人需要悔改、轉離自己的罪開始他們的福音資訊。 接下來我們將看看這些人傳講了什麼。

悔改是聖經記載的耶穌在祂事工之初所傳講的第一資訊。

馬太福音 4：17 “從那時候，耶穌就傳起道來，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 ”

事實上，悔改是新約記載的第一個被傳講的資訊，由施洗約翰傳講，為要預備人們接受他們的彌賽亞——耶穌。

馬太福音 3：1-3 “那時，有施洗的約翰出來，在猶太的曠野傳道，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 這人就是先知以賽亞所說的。 他說：『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預備主的道，修直祂的路！ ’ ”

施洗約翰向世界傳講的信息是什麼？

“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

約翰為什麼向人們傳講他們需要悔改？

為了「預備主的道」。 “預備人心相信並接受他們應許的彌賽亞——主耶穌基督。

保羅在以弗所對門徒說話時，詳細闡述了這一點。

使徒行傳 19：4 “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洗，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 ”

保羅說施洗約翰傳講的信息是什麼？

悔改，以及人們應當相信基督耶穌。

他傳講這個信息的順序是怎樣的？
先悔改，然後相信。

約翰被下在監裡后，耶穌接著約翰的腳蹤，傳講同樣的資訊。

馬可福音 1：14-15 “約翰下監以後，耶穌來到加利利，宣傳上帝的福音，說：'日期滿了，上帝的國近了。 你們當悔改，信福音！ ’ ”

耶穌向人們傳講的信息是什麼？

“日期滿了，上帝的國近了。 你們當悔改，信福音！ “（注意順序：先悔改，然後相信。 ）

正如我們在本章開頭看到的，悔改是耶穌復活後吩咐門徒去世界傳講的完整福音資訊的一部分。

路加福音 24：46 “又對他們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

47 並且人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 ’ ”

耶穌吩咐門徒傳講什麼？

悔改與赦罪/罪得赦免。 （再次注意順序。 ）

我們還看到門徒順服了耶穌，將悔改作為得救的第一步來傳講。 五旬節那天，彼得向眾人講道，他直面他們的罪，並向他們解釋耶穌是誰。 眾人聽了他的講道，深受責備，心如刀割，就問彼得他們該做什麼。

使徒行傳 2：36-38 “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地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上帝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 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 “ 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 ”

彼得說上帝立這位被他們釘十字架的耶穌為誰？
“為主，為基督。” （這解釋了為什麼他們被責備、心如刀割，並問他們需要做什麼。 ）

彼得告訴他們需要做什麼？
“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

彼得吩咐他們做的第一件事是什麼？
悔改！

彼得接著吩咐他們做什麼？
順服耶穌受水洗的命令和領受聖靈的命令。

保羅在《使徒行傳》中告訴我們他所傳講和教導的福音信息是什麼。

使徒行傳 20：20-21 “你們也知道，凡與你們有益的，我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或在眾人面前，或在各人家裡，我都教導你們; 又對猶太人和希臘人證明當向上帝悔改，信靠我主耶穌基督。 ”

保羅說他的信息是什麼？
向上帝悔改，並信靠我主耶穌基督。

保羅在哪裡宣告和教導這個資訊？
在公眾面前和挨家挨戶; 換句話說，到處傳講。
保羅向誰傳講和教導這個資訊？
既向猶太人，也向外邦人（希臘人）; 換句話說，向所有人。

他傳講這個信息的順序是怎樣的？
先向上帝悔改，然後信靠耶穌基督。

我們現在看到，施洗約翰在告訴人們要相信耶穌之前，先傳講悔改; 耶穌傳講悔改和相信; 彼得先傳講悔改，然後是其他步驟; 保羅先傳講向上帝悔改，然後信靠耶穌基督。 我們看到這正是耶穌命令我們進入世界去傳講的同一個資訊。

你可能在想，但我該如何說服人們他們是罪人並且需要悔改呢？

我們說服、使他們知罪的方式，和約翰、耶穌、彼得、保羅一樣，是藉著住在你裡面的聖靈的大能。

約翰福音 16：7-8 “然而，我將真情告訴你們，我去是與你們有益的; 我若不去，保惠師就不到你們這裡來; 我若去，就差祂來。 祂既來了，就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 ”

耶穌說祂要差聖靈到哪裡去？
祂說，“我（耶穌）就差祂（聖靈）到你們這裡來。 耶穌要將聖靈差來住在他們裡面，當他們領受聖靈的洗時。

聖靈被差來做什麼？
祂來責備、使世人知罪，叫他們知罪、知義、知審判，好叫他們可以悔改歸向上帝，並認識到他們對救主的需要。
聖靈將如何做到這一點？
祂將藉著上帝擁有完整福音信息的聖徒們來做到，當他們傳講上帝完整的福音資訊，從人需要為他們的罪悔改開始。 上帝仰賴我們，因為除非有人聽到並被說服、理解到自己是罪人，明白他們的罪是什麼，罪的刑罰是什麼，以及他們需要被稱義，否則他們不會看到自己需要悔改，也不會看到自己需要救主。

看看耶穌說在審判日，祂要對那些沒有為自己的罪悔改、卻繼續行自己旨意而不行上帝旨意的信徒說什麼。

馬太福音 7：21-23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 '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 ”

耶穌說誰將進入天國？
不是那些僅僅相信祂並稱祂為主的人，而是那些悔改不再行自己旨意、並開始遵行祂在天上父旨意的人。

耶穌在這些經節中提到的人是信徒嗎？
是的，我們知道他們是。 他們稱祂為主，說他們奉祂的名傳道，奉祂的名趕鬼，奉祂的名行了許多異能。

但在審判日，耶穌對他們說了什麼？
“我從來不認識你們; 你們這些作惡（犯罪）的人，離開我去吧！ ”

這隻是信徒中的一小撮邊緣群體嗎？
不，耶穌說在審判日會有“許多人”被拒於天國門外。 並且耶穌說這許多人會與祂爭辯，因為他們真的以為自己得救了，因為他們相信祂。

他們怎麼可能活在悖逆上帝旨意的光景中，卻以為自己在審判日會沒事呢？
很可能因為他們沒有聽到完整的福音資訊被傳講; 他們只聽到上帝愛你，只要你相信耶穌，你就會得救。

如果你是一個相信耶穌的人，卻從未為自己的罪悔改，如果你仍然是自己的主，仍然行自己的旨意而不行上帝的旨意，那麼對你來說還不算太晚。 今天大多數活著並靠著祂聖靈的能力事奉上帝、遵行祂旨意的、擁有完整福音資訊的聖徒，起初都是信徒。 這是因為今天大多數傳福音的人沒有傳講我們在新約中看到的完整福音資訊，所以他們只聽到了資訊——只要相信耶穌。

他們沒有直面人們有罪的狀況，沒有向他們解釋罪是什麼，也沒有呼召他們悔改歸正，他們只是告訴人們，如果他們禱告接受耶穌作他們的救主，他們就會得救。 但是根據聖經的教導——我們將來要為此交賬——事實並非如此。

150 認識祂的子民...

如果聖靈已使你對你的罪性和需要悔改知罪，你現在無論身在何處都可以這樣做。 如果那就是你，你可以這樣禱告：天父，我作為一個罪人來到祢面前。 我一生都做自己的神，行自己的旨意，而不是祢的旨意。 但我現在心意改變了，不再選擇繼續這樣生活，我選擇讓祢作我的神，選擇轉離不再行我的旨意，並開始遵行祢的旨意。 感謝祢的良善、慈愛和憐悯。 感謝祢賜下祢的獨生子耶穌，為我買來了悔改和公義的恩賜，使我的罪得赦免。

是的，我說悔改是上帝恩典的禮物，祂已為我們預備好了，就像我們藉著相信耶穌基督而得赦罪，也是上帝藉著祂兒子為我們預備的恩典禮物一樣。

使徒行傳 5：31 “上帝且用右手將祂高舉，叫祂作君王，作救主，將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賜給以色列人。”

這節經文向我們展示了關於悔改和赦罪的什麼？
它們都是禮物，是上帝賜給我們的一些東西，是耶穌用祂在十字架上的死為我們、為全人類買來的禮物。

但經上說祂將這些恩賜賜給了以色列人，它們只屬於猶太人嗎？
不，如果外邦人和全人類願意謙卑自己，運用他們的自由意志，選擇接受它們，這些恩賜對他們也是可得的。

使徒行傳 11：18 “眾人聽見這話，就不言語了，只歸榮耀與上帝，說：'這樣看來，上帝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 ”

回到我們在馬太福音 7 章討論的內容，審判日即將來臨，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必須傳講、教導並警告人們要悔改，預備好站在他們的審判官耶穌面前。 是的，在審判日，耶穌要麼是我們的救主，要麼是我們的

審判官，這取決於我們是否為自己的罪悔改，並尊祂為主，同時也信靠祂作我們的救主。

使徒行傳 17：30-31 “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上帝並不監察，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 因為祂已經定了日子，要藉著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並且叫祂從死裡復活，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 ”

上帝為什麼命令各處的人都要悔改？
“因為祂已經定了日子，要藉著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

哥林多後書 5：10-11 “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 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勸人...“

我們為什麼勸人悔改，預備好站在耶穌面前？
我們知道主的可畏。 通過聖經，我們理解那些站在耶穌面前時被發現是作惡的、仍活在罪中的人，將面臨何等可怕的命運。 因此，我們呼召所有人悔改並轉離他們的罪，因為耶穌不願任何人在審判中滅亡，祂不願將任何人送入地獄，這也是祂延遲再來的原因。

彼得後書 3：9-10 “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祂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 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 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 ”

彼得說主不耽延的應許是什麼？
祂有一天要再來接祂的教會，並按公義審判世界的應許。 自從主升回天上去已經很久了，有些人問：“祂降臨的應許在哪裡呢？ “ 如果祂真的要來，為什麼還沒來呢？

彼得說耶穌延遲的原因是什麼？

祂延遲再來是因為不願任何人滅亡，無論是信徒還是非信徒，所以祂給他們時間悔改。 不要誤以為上帝延遲審判你的罪是祂在說，罪其實無關緊要，我太愛你了，永遠不會真正審判你。 上帝確實愛我們，但如果我們不悔改轉離罪惡，祂必定會審判我們裡面的罪，如同祂在耶穌身上審判了我們的罪一樣。

彼得在下一節向他們保證什麼？
“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 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

耶穌要像賊一樣來臨，祂要用火審判這地、這世界、人類。 祂第一次用水審判（挪亞的洪水），這次要用火！ 但在祂恆久忍耐的愛中，祂延遲了這個審判，給我們時間悔改，但不要被欺騙或自欺。 如果我們不為自己的罪悔改，上帝必定會審判我們的罪。

保羅在寫給羅馬教會的信中，也論及彼得向這些信徒所寫的同樣的真理。

羅馬書 2：4 “還是你藐視祂豐富的恩慈、寬容、忍耐，不曉得祂的恩慈是領你悔改呢？”

“藐視”（despise）這個詞是什麼意思？

輕蔑、使無效、不敬、輕視、鄙視、認為微不足道或毫無價值、藐視、看為輕、忽視、不關心。 同義詞——視為無物、完全藐視、拋棄、拒絕、羞辱、可恥地對待、不尊重。

保羅說，相信和不信的罪人藐視或可恥地對待的是什麼？

祂（上帝）豐富的恩慈、寬容和忍耐。

恩慈（goodness）、寬容（forbearance）、忍耐（longsuffering）這些詞是什麼意思？

恩慈（Goodness）也意味著仁慈和溫柔。
寬容（Forbearance）意味著延遲、自製、暫時的長久忍耐、抑制、容忍。
忍耐（Longsuffering）意味著在採取行動之前的自我克制、耐心、在報復錯誤時的緩慢。

保羅在這裡實質上是在說，我們慈愛、聖潔的上帝，以祂的恩慈、仁慈和溫柔，正以自我克制的方式忍耐著，延遲審判，沒有立即報應我們得罪祂的罪。

上帝為什麼這樣做？
為了給我們機會悔改，改變我們服事罪的心意，迴轉、歸正，並用我們的生命來服事上帝。

保羅說上帝的恩慈、仁慈和忍耐是為了什麼？
祂的恩慈、仁慈和忍耐是為了領我們悔改。

但是魔鬼、世界和我們的肉體告訴我們，上帝不審判我們的罪意味著什麼？

對非信徒，他們說：沒有上帝，沒有罪，沒有審判。 如果真有上帝，祂會對地上這一切邪惡做點什麼。 沒有必要

悔改，改變你的生活方式，因為上帝不存在。 或者，即使有一位要審判世界的上帝，你也比大多數人好，只要你的善行多於惡行，你就會沒事的，等等等等。

對信徒，他們說：上帝已經在耶穌身上審判了你的罪，所以你是否悔改、是否停止做祂正在對付你的事情，都無關緊要。 上帝愛你，祂如此良善、仁慈、滿有憐憫。 祂永遠不會審判你。 祂知道沒有人是完美的，而且很多其他基督徒也在做你做的事，有些人做得更糟，所以你是安全的。 祂肯定不會把這些信徒都送進地獄。 再說，如果祂在對付你這件事，那就說明你得救了。 等等等等。

如果我們用這邪惡三合一的藉口和謊言來安慰自己，我們就是藐視上帝的恩慈、寬容和忍耐，輕看它、蔑視它、視它為無物、忽視並拒絕它，我們將繼續活在罪中，不肯悔改。

但是聖經在下一節告訴我們，當我們藐視這些事，不悔改，不轉離我們的罪並開始遵行上帝的旨意時，我們在做什麼？

羅馬書 2：5 “你竟任著你剛硬不悔改的心，為自己積蓄忿怒，以致上帝震怒，顯祂公義審判的日子來到。”

這節經文說，如果我們拒絕悔改，我們在做什麼？
“你竟任著你剛硬不悔改的心，為自己積蓄忿怒，以致上帝震怒，顯祂公義審判的日子來到。” “積蓄”的意思是我們正在為自己積蓄、囤積忿怒，上帝的忿怒！ 我們現在可以藐視、輕看祂的良善，不悔改、不轉離我們的罪，但在審判日，我們會希望自己當初沒有聽信魔鬼、世界或我們肉體的謊言，而是悔改了我們的罪。 但那時，當然，就太晚了！

讓我在此補充一點，我理解我們作為基督徒、被救贖的罪人正在經歷的成聖過程。 這是一個過程，有時我們重生後幾周、幾個月甚至幾年，都在與根深蒂固的習慣、罪惡、性格缺陷等作鬥爭。 我相信，如果我們真誠地靠著祂聖靈的能力為勝過這些事情而爭戰，即使我們每天都必須為這些罪悔改、認罪、祈求上帝的赦免，直到最終得勝，我們也不必擔心上帝的審判。 上帝審判不像人審判; 上帝看內心。 所以，如果我們真誠地努力勝過這些罪，並且不放棄、不停止與它們爭戰，那麼我相信我們最終會沒事的，儘管我們遠非完美。

至此，我們已經看到天父、彼得和保羅呼召人類悔改，因為耶穌終有一天要審判我們所有人。 接下來我們將看看耶穌對人類的悔改呼召。

路加福音 13：5 “我告訴你們，不是的！ 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 ”

耶穌說誰將要滅亡？
所有不悔改的人，「所有」意味著所有，每個人，你和我，我們所有人！ 耶穌說，如果我們不悔改，我們都要滅亡。 耶穌不說謊。

我們之前看到，耶穌在新約第一卷書（馬太福音）中傳講的第一個資訊，就是呼召世人悔改他們的罪。 如果我們看新約最後一卷書《啟示錄》，我們會看到耶穌呼召那些活在罪中的教會信徒悔改。 這表明，雖然悔改是與三位一體神建立關係的第一步，但它不是一次性的行為。 我們作為基督徒，都會有時做出違背上帝旨意的決定，或屈服於肉體和/或世俗，這些都是需要悔改、認罪和得赦免的罪。 對健康的基督徒來說，悔改是一種生活方式，而非一次性的行為。

**最後，從本章所學習的內容中，我們可以得出哪些結論？ **

悔改是上帝對祂犯罪受造物首要且最重要的命令，它從新約的開頭到結尾，並貫穿整個舊約都在傳講。 上帝在祂的愛、憐悯、恩慈、忍耐和仁慈中，延遲審判人的罪，給他機會回應這個命令。 我們確信，如果我們拒絕悔改，我們必將經歷上帝的忿怒，並在與祂永遠隔絕中滅亡。

耶穌和所有新約傳道者都從人需要悔改開始傳講完整的福音資訊。 耶穌命令我們，祂的教會，繼續傳講這個資訊，為此，祂將聖靈差遣到祂聖徒的心中，好叫聖靈藉著他們，能使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以致他們可以悔改並信靠耶穌作他們的主和救主。 靠著在我們裡面的聖靈的能力，我們可以帶著愛心和謙卑，以忍耐和恩典來做這件事。

我們也瞭解到，當今教會界許多地方沒有傳講完整的福音資訊：悔改、相信、順服、領受，然後行在聖靈中，而是將重點放在相信耶穌上。 他們的資訊聚焦於上帝的愛和赦免，祂今生和來世的祝福，只要人們相信。 他們從不允許聖靈藉著他們去直面、責備人關於罪、義和審判的事。 他們不呼召非信徒和信徒悔改轉離他們的罪來得救。 他們不告訴人們不僅需要相信耶穌，還需要順服祂、遵行上帝的旨意，否則他們將不能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

**為什麼我認為他們不這樣做？ **

以下是我對一些可能原因的看法。

* 他們不想得罪人。 他們想要人們喜歡他們，所以他們不想因直面人們的罪而讓人感到不舒服。

* 他們希望人們回應他們的資訊，他們知道回應“只要相信耶穌”資訊的人，會比回應“你需要悔改轉離你的罪”資訊的人更多。
* 儘管他們有施洗約翰、耶穌、彼得和保羅作為傳講悔改並看到巨大果效的榜樣，但他們也從聖經中看到這些人遭受了可怕的迫害，而他們不想參與其中。
* 許多人正試圖建立一個會眾群體，或增加他們已有的會眾，他們擔心如果直面人們需要悔改的事實，很多人只會去街那頭那間只傳講“只要相信耶穌，你就擁有永生”的教會。 但我們蒙召不一定是建立我們的教會，而是要建立上帝的國，而進入祂的國度始於悔改。 如果我們的目標變成通過傳講完整的福音資訊來建立上帝的國，我們將看到我們同時也建立了我們的教會，並且我們是在與那些將以天堂為永恆歸宿的人一起建立它！

我可以繼續說下去，但我需要結束本章，因此我將以我們從上帝而來的使命作結：呼召祂迷失的受造物悔改。 祂將讓我們這些知道真理的人為做這事交帳。

以西結書 33：8-9 “我對惡人說：'惡人哪，你必要死！' 我—以西結—說話，你若不警戒惡人離開所行的道，這惡人必死在罪孽之中，我卻要向你討他喪命的罪。 倘若你警戒惡人轉離所行的道，他仍不轉離，他必死在罪孽之中，你卻救自己脫離了罪。 ”

為什麼某人的血債會歸在別人手上？
因為那人知道耶和華的話，卻沒有順服祂，“警戒惡人離開所行的道”，警告惡人他需要悔改，轉離他的道路、他的罪孽、他的罪。

我們之前看到保羅這樣說到自己：

使徒行傳 20：20-21 “你們也知道，凡與你們有益的，我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或在眾人面前，或在各人家裡，我都教導你們; 又對猶太人和希臘人證明當向上帝悔改，信靠我主耶穌基督。 ”

保羅說他沒有避諱任何對人們有益的事，所以他到處傳講、教導所有人，他們需要向上帝悔改並信靠耶穌基督。 他在接下來的幾句話中繼續說道：

使徒行傳 20：26-27 “所以我今日向你們證明，你們中間無論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因為上帝的旨意，我並沒有一樣避諱不傳給你們的。 ”

當保羅說「我傳給你們上帝全部的旨意（the whole counsel of God）」，因此“在任何人死亡的

事上，我都是無可指責的”時，是什麼意思？
他指的是上帝藉先知以西結所說的話。 他說：我向你們傳講了上帝全部的旨意，完整的福音資訊，從向上帝悔改開始。 我警告你們轉離你們的道路、你們的罪孽、你們的罪，歸向上帝，並信靠耶穌使你們的罪得赦。 因此，如果你們死在罪中，你們的血債就在你們自己身上，“在任何人死亡的事上，我都是無可指責的。 ”

我向上帝禱告，願我們都能在自己生命和事工結束時，說出同樣的話！

第十八章 相信

馬可福音 16：15-16 “祂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 不信的，必被定罪。 ’ ”

**耶穌命令門徒往普天下去做什麼？ 向每一個受造物傳講什麼？ **
福音。

**他們傳講福音會帶來什麼後果？ **
那些相信並受洗的，必得救;
那些不信的，必被定罪。

**“福音” 這個詞是什麼意思？ **
**《Thayer 希臘文詞典》（Thayer's Greek Definitions）：「福音——關於上帝之國即將建立的好消息，後來也包括耶穌基督，這國的創立者。 基督死後，這個詞也包含傳講耶穌基督為要替上帝國里的人獲得永恆的救贖，而在十字架上受死，但祂復活了，被高舉到天上上帝的右邊，將來要帶著威榮再來，完成上帝的國。 ” **

耶穌結束祂在地上的事工時，吩咐祂的門徒往普天下去傳福音; 而祂開始祂的事工時，自己也在傳福音。
馬可福音 1：14 “約翰下監以後，耶穌來到加利利，宣傳上帝的福音，

15 說：『日期滿了，上帝的國近了。 你們當悔改，信福音！ ’ ”

耶穌來傳講什麼？
“上帝的福音。”

祂的信息是什麼？
“日期滿了，上帝的國近了。 你們當悔改，信福音！ ”

為什麼我們需要在相信耶穌作救主之前先悔改？
悔改預備我們去相信主耶穌。

馬可福音 1：1-4 “上帝的兒子，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 正如先知以賽亞書上記著說：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預備道路。 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預備主的道，修直祂的路！ 照這話，約翰來了，在曠野施洗，傳悔改的洗禮，使罪得赦。 ”

悔改，轉離做自己生命之神的罪，選擇開始遵行上帝的旨意而非我們自己的旨意，這預備了我們相信耶穌，使我們的罪得赦免。 因為如果我們選擇相信耶穌使罪得赦免，卻沒有為我們的罪悔改，那麼我們仍將活在罪中，相信祂對我們毫無益處。

在順服上帝並悔改之後，為什麼我們需要相信福音？
福音是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付上刑罰而死的好消息，即使我們已經悔改並選擇停止得罪上帝，我們仍有一筆罪的舊賬需要被贖、被償還。 我們所有人都曾以自己為生命的神而活，行自己的旨意而非我們創造主的旨意，直到我們悔改歸正，

心意更新，以上帝為我們的神，轉離不再行自己的旨意，而開始遵行祂的旨意。

那罪的刑罰是靈性和肉體的死亡，今生與上帝靈性隔絕，然後是肉體的死亡和與上帝永遠的隔絕。 悔改並不能償還那個刑罰、那筆債。 只有藉著相信耶穌基督作我們的救贖主、救主，我們過去和現在所有的罪才能得赦免，因為只有耶穌死了，為我們的罪付上了刑罰。

讓我們看看馬太·亨利（Matthew Henry）對馬可福音 1：14-15 的部分註釋：

**《馬太·亨利聖經註釋全集》（Matthew Henry's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當耶穌開始在加利利傳道時，祂傳講上帝的福音。 基督來是要在人間建立上帝的國，使他們能降服於它，並在其中得著救恩; 祂藉著傳講祂的福音來建立這國。 基督告訴他們，在上帝之國臨近的展望中，他們必須悔改，並相信福音。 他們違背了道德律法，無法藉著無罪之約得救，因為猶太人和外邦人都被定罪在罪惡之下。 因此，他們必須接受恩典之約的益處，必須降服於一個補救性的律法之下，這就是——向上帝悔改，並信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 ” **

“藉著悔改，我們必須為罪哀痛並離棄它; 藉著信心，我們必須接受罪的赦免。 藉著悔改，我們將榮耀歸給那被我們得罪的創造主; 藉著信心，我們將榮耀歸給那來救我們脫離罪惡的救贖主。 這兩者必須並行; 我們不要以為改革生活就能救我們，而無需信靠基督的公義和恩典; 也不要以為信靠基督就能救我們，而無需內心和生活的革新。 基督已將這兩者結合起來，誰也別想將它們分開。 它們會相互

說明、彼此為友。 悔改能激發信心，信心能使悔改成為福音性的; 兩者合一的真誠必須通過殷勤、認真地順服上帝的一切命令來證明。 福音的傳講就是這樣開始的，也將這樣繼續; 至今這呼召仍然是：悔改，相信，並活出悔改的生命和信心的生命。 ”

此時，讓我們思考為什麼耶穌的降生、生活、死亡和復活對人類得赦免是必需的。

**如果上帝愛我們，並且祂在天上地下擁有擁有權柄，為什麼祂不能在我們求祂時就赦免我們的罪呢？ **

上帝確實愛我們，祂在天上地下也擁有所有的權柄和能力，但上帝是一位道德的存在。 祂是聖潔、公義、正直和真實的。 因此，祂不能違背自己公義的品格，僅僅因為祂愛我們、不願我們滅亡，就在我們求祂時忘記或忽視我們的罪。 祂必須合法地、公義地、公正地行事，祂過去一直如此，將來也永遠如此。

讓我們從羅馬書第 3 章所啟示的，來看上帝處理人類罪的問題時是如何顯明祂的公義。

羅馬書 3：21 “但如今，上帝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有律法和先知為證：”

**“但如今，上帝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是什麼意思？ **

此時，上帝的公義將要歸算給人，不再要求人遵守上帝的律法（如律法所啟示的），而是通過傳講耶穌基督的福音顯明出來。 這個真理也被律法和先知見證、確認了，最清楚的是先知以賽亞和大衛王。

詩篇 32：1-2 “大衛的訓誨詩。 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 凡心裏沒有詭詐、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這人是有福的！ ”

上帝既是聖潔公義的，祂怎能赦免大衛的罪？
生活在基督之前的人，是憑信心前瞻上帝將要為他們預備的贖罪祭。 我們這些在耶穌死後出生的人，是憑信心回顧耶穌在兩千年前為我們所成就的事。 永恆的上帝，前瞻各各他（Calvary）的十字架，以便能赦免那些生活在耶穌道成肉身和受死之前的人的罪; 祂也回顧各各他，來赦免那些生活在耶穌死之後的人的罪。

羅馬書 3：22 “就是上帝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

我們如何獲得上帝的公義？
“因信耶穌基督。”

誰有資格獲得上帝的公義？
“一切相信的人。”

羅馬書 3：23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

誰犯了罪？
所有人！ 每個人，猶太人和外邦人，男人和女人，年輕人和老人，我們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 每個人都是如此——除了耶穌！

羅馬書 3：24 “如今卻蒙上帝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

“稱義”（justified）是什麼意思？
稱義是一個法律術語。 我們將在接下來的幾節經文中看到一些法律術語，因為上帝必須合法地、公義地、公正地行事，因為祂是聖潔的。 祂是一位道德的存在，必須按照祂自己的本性行事。

《完整單詞研究詞典》（The Complete Word Study Dictionary）：“稱義（To justify）意思是承認、顯明為義、宣告為義，是一個司法行為。 稱義，絕不意味著使任何人成為義人，或通過自己承擔譴責和判決來消除他違反律法的事實。 在新約中，墮落狀態中的人永遠無法做任何事來償還他的罪性，從而從加在他身上的罪疚判決中得釋放，正如在世俗世界發生的那樣。 ”

那麼，這節經文說我們是如何稱義的？
白白地（我們不是賺得的），藉著上帝的恩典，這是恩賜，“因基督耶穌的救贖”。

這裡我們有了另一個法律術語，“救贖”（redemption），讓我們看看它是什麼意思。

《完整單詞研究詞典》（The Complete Word Study Dictionary）：“救贖（Redemption）——為贖價而釋放，贖回。 救贖。 藉著為他們支付贖價（即基督的死），使俘虜（罪人）從被擄（罪）中得召回。 罪被呈現為奴役，罪人被呈現為奴隸。 ”

即使我們是白白地稱義、成為義人，是上帝慈愛和恩典的禮物，但這並非沒有代價。 罪的刑罰是死亡; 靈性和肉體的死亡，那個刑罰、贖價必須被支付。 而這代價是由上帝的兒子、主耶穌基督、我們的救贖主，在靈性和肉體上的死亡支付的。

羅馬書 3：25 “上帝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藉著人的信，要顯明上帝的義; 因為祂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

“上帝設立耶穌作挽回祭（propitiation），是憑著祂的血”是什麼意思？
挽回祭（Propitiation）是另一個法律術語，我讓伍斯特（Wuest）先生來解釋。

**《希臘文新約詞彙研究》（Word Studies in the Greek New Testament）（Kenneth S. Wuest）：
“翻譯為'挽回祭'（propitiation）的詞極其重要， 需要仔細對待。 它是 hilastérion... 這個詞在舊約的希臘文譯本《七十士譯本》（Septuagint）中，用作贖罪或和好的意思。 它指的是消除那介於上帝與人之間的罪的行為... 在利未記 16：14 中，hilastérion 一詞用來指約櫃上的金蓋（施恩座）。 在約櫃里，這個蓋子下面，是刻有十誡的石版，以色列人違反了這些誡命。 約櫃前站著代表百姓的大祭司。 當祭牲的血灑在這個蓋子上時，它就不再是審判之處，而成為施恩之處。 血介於被違反的律法和違反者（百姓）之間。 **

耶穌的血滿足了上帝聖潔律法的公義要求——這律法被人類所違背，為人類支付了刑罰，從而除去了那曾使聖潔上帝與罪人隔絕的東西——罪，它的罪疚和刑罰... 用'贖罪的滿足'（an expiatory satisfaction）這些詞，似乎比'挽回祭'（propitiation）更能充分翻譯 hilastérion... Hilastérion 是滿足之處（施恩座），Hilasmos（約翰一書 2：2 “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 ）是提供那滿足（為被違背的律法）的東西。 因此，我們蒙福的主既是施恩座，也是將前者從審判座轉變為基於公義得滿足而向罪人提供憐悯之處的祭牲。 ”

上帝為什麼設立耶穌作挽回祭？
為了顯明、展示、證明祂的公義。

上帝為什麼需要證明祂是公義的？
“因為祂用忍耐的心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 寬容（Forbearance）意味著上帝暫時中止了對人犯罪的審判。 上帝在舊約中沒有審判那些得罪祂、卻信靠祂為他們開赦罪之路的人，即使耶穌那時尚未受死。 但上帝必須跟進並通過設立祂的獨生子基督耶穌作挽回祭、“贖罪的滿足”，來顯明祂的公義，以履行祂自己公義的要求。 上帝的公義要求罪的刑罰被完全支付，但祂暫時中止了對我們當受的忿怒，給我們機會悔改並相信耶穌作我們的救主。

羅馬書 3：26 “好在今時顯明祂的義，使人知道祂自己為義，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

上帝為什麼需要通過獻上耶穌作為人類的贖罪祭來顯明祂的公義？
“使人知道祂自己為義。” 上帝所做的一切都必須公義地、公正地、合法地完成，因此耶穌必須為人類的罪付上刑罰，以滿足上帝的公義，這樣上帝才能公義地稱義、赦免、使任何信靠、相信、信賴耶穌作他們救主的人成為義人。 （請花幾分鐘時間現在就閱讀以賽亞書 53 章。 ）

保羅在寫給哥林多人的信中這樣說：

哥林多後書 5：21 “上帝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

這節經文中的「祂」（He）是誰？
父上帝。

“祂”（Him）是誰？
耶穌，祂的兒子，祂從未犯過罪，上帝使祂替我們成為罪。

耶穌為我們成為罪，這為我們、為人類帶來了什麼？
“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

難道沒有其他方法讓上帝能夠赦免人的罪，而不必讓祂的獨生子受苦受死嗎？
如果有，那麼父神就會在園子裡應允祂兒子的禱告，而不要求祂允許自己被逮捕、折磨並殺害。

馬太福音 26：39 “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禱告說：'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 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

當耶穌求父說：“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時，祂是什麼意思？
如果祢有別的辦法完成祢救贖人類、使他們靈性重生的目標，就讓我免於喝這杯。

耶穌所說的「這杯」是什麼？
耶穌允許自己被逮捕、當作罪犯受審、被折磨、被釘十字架，為人類的罪在靈性和肉體上死亡。 這杯就是耶穌為人類的罪付上刑罰，替我們死，這杯盛滿了上帝對人類罪惡的忿怒。
耶穌必須甘願喝下它，為每一個曾經活過的人嘗死味。

希伯來書 2：9 “惟獨見那成為比天使小一點的耶穌; 因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叫祂因著上帝的恩，為人人嘗了死味。 ”

這就是為什麼聖經這樣宣告耶穌：

使徒行傳 4：12 “除祂以外，別無拯救; 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 ”

以及為什麼耶穌這樣說到自己：
約翰福音 14：6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

去。’ ”

為什麼以及如何耶穌是人類得以靈性重生、與父神重新聯合的唯一道路？
我將用我在題為「耶穌的雙重使命」一章中所寫的一部分來回答這個問題。 重複是很好的教學工具。

第一對人類夫婦犯罪的後果是他們靈性和肉體都死了，他們所有的後代都帶著靈性死亡出生，並且他們都肉體死亡了。 因此，如果耶穌要能夠為人類的罪付上刑罰，祂必須在靈性和肉體上都死。

所以，祂不能由人類父母所生，否則祂出生時就會是靈性死亡的; 但祂又必須是一個人，一個位格，這樣祂才能肉體死亡，以償還人類罪債的那部分。 上帝對這個問題的解決之道是：道（Word），三位一體神的第二位，願意謙卑自己，放下祂的榮耀，成為一個人，第二個亞當。 當聖靈進入馬利亞腹中那個人類卵子，使女人的後裔（Seed）受孕時，祂將道的靈與祂自己聯合在一起，上帝的獨生子就受孕了。 以馬內利，上帝與我們同在！

約翰福音 1：1， 14 “太初有道，道與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 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

**《猶太新約註釋》（Jewish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道成為人，字面意思是'道成了肉身'（the Word became flesh）。 這並不是說一個名叫耶穌（Yeshua）、在拿撒勒長大的人，有一天決定自己是上帝。 而是那『與上帝同在』並『就是上帝』的道，捨棄了『世界未有以先，我同祢所有的榮耀』（約 17：5），『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腓 2：7）。 換句話說，上帝差遣'祂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羅 8：3），因此'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來 4：15）。 是上帝的道決定成為人，而不是反過來。 ” **

道並非像祂在舊約中記載的幾次那樣，以人的形像顯現（taking on the form），而是道進入了馬利亞腹中的一個卵子里，作為人子/上帝的兒子出生。 祂在靈性上是活的，因為祂通過內住的聖靈與父聯合，但祂也是一個人，因為祂由女人所生，完全依靠聖靈才能成為並完成上帝差祂來做的事。 三位一體的第二位，道，成了一個人，神人耶穌，人子，上帝的獨生子，第二個亞當。

然後，作為 100%的神和 100%的人，在身體和靈性上都活著的祂，允許自己被掛在十字架上，在靈性和肉體上死亡，為我們的、人類的罪付上完全的代價。

馬太福音 27：35， 45-46 “他們既將祂釘在十字架上... 從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約在申初，耶穌大聲喊著說：『以利！ 以利！ 拉馬撒巴各大尼？ '就是說：'我的上帝！ 我

的上帝！ 為什麼離棄我？ ’ ”

這裏發生了什麼？
耶穌掛在十字架上，父神已將全世界的罪都歸在祂身上。 祂實實在在地被造成替我們成為罪，因為這樣，父神和聖靈就與祂分離了！ 這是永恆中第一次，

道/聖子，與父和聖靈分離了！ 耶穌，上帝的獨生子，成了肉身的道，出生時不僅在肉體上是活的，在靈性上也是活的，與父和聖靈合一的，如今靈性死亡了，當祂靈性死亡時，祂呼喊：“我的上帝！ 我的上帝！ 為什麼離棄我？ ”

耶穌順服父神，擔當了全世界的罪，為什麼父神離棄祂？
因為罪的工價就是死，靈性的死，與上帝隔絕，所以當父神將人類的罪歸在祂的獨生子身上，祂替我們成為罪時，父神和聖靈必須與祂分離。 就像亞當和夏娃犯罪時，三位一體的神——父、道/子、聖靈——也與他們分離一樣。 上帝不偏待人。

哥林多後書 5：21 “上帝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

耶穌為我們成為罪，為我們、為人類帶來了什麼？
“在祂裡面成為上帝的義。”

在父和聖靈與子/道分離后不久，當祂的靈離開祂的身體時，祂肉體死亡了。

馬太福音 27：50 “耶穌又大聲喊叫，氣就斷了。”

耶穌交出了什麼？
祂的靈（His spirit），聖靈已經離開了祂，祂在靈性上已經死了，但現在祂的靈離開了祂的身體，祂肉體死亡了。

在祂肉體死亡后，耶穌的身體從十字架上被取下，安放在墳墓裡三天。 然後父神差遣祂的靈與道/子/耶穌的靈一同回到耶穌的身體里，祂就從

死裡復活，在靈性和肉體上都活了過來，永遠不再死！

**但一個人，耶穌，怎麼能擔當、付上刑罰、償還全世界的罪呢？ **

因為正如我們剛才解釋的，耶穌不單是一個人; 祂也是上帝，道，成了肉身。 祂在太初就與父同在，萬物都是藉著祂造的。

約翰福音 1：1-3 “太初有道，道與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 這道太初與上帝同在。 萬物是藉著祂造的; 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 ”

約翰說「太初」時，指的是什麼？
時間的開始，當上帝創造天地和其中萬物的時候。

這幾節經文說道是誰？
“道就是上帝。”

萬物，所有東西是如何被造的？
“萬物是藉著祂造的; 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 “ 因為萬物和所有人都是藉著祂造的，道/聖子，祂等同於萬物和所有人，因此祂能死，為所有人的罪付上刑罰，為全世界。

在舊約、舊約律法下，人們被要求獻上動物祭牲來贖他們的罪。 但這些只是預表，上帝打算通過新約（New Testament/Covenant）所要成就的事，這新約祂將通過耶穌基督和祂的犧牲來設立。

希伯來書 10：4 “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斷不能除罪。

5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上帝啊，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 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
6 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
7 那時我說：上帝啊，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 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
10 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就得以成聖。 ”

動物祭牲能除掉人的罪嗎？
不能，上帝不喜悅它們。

上帝做了什麼來補救這個問題？
祂差遣祂的獨生子進入世界成為人。

父神差遣祂的獨生子進入世界要做什麼？
為要完全順服祂而過一個無罪的生活，並在指定的時間獻上祂的身體作為全人類完美的贖罪祭。 所有的人都犯了罪，與父的生命隔絕，靈性死亡，正奔向魔鬼的地獄，除非他們悔改並相信耶穌作他們的救主。 人類沒有其他得救的途徑。 上帝只生了一個兒子，祂獻上祂作為贖罪祭，我們信靠、將信心放在、信賴祂，我們的罪就得赦免，否則我們就死在罪中。

耶穌這樣說：

約翰福音 8：23-24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是從下頭來的，我是從上頭來的; 你們是屬這世界的，我不是屬這世界的。 所以我對你們說，你們要死在罪中。 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 ”

耶穌說人們需要相信祂是誰，才能不死在罪中？
世上的光，上帝的兒子，除去世人罪孽的上帝的羔羊，成了肉身的道，舊約應許的彌賽亞，世界的救主，道路、真理、生命，人類到父神那裡唯一的道路，人類的救贖主，為他們的罪死、之後又從死裡復活的那一位。

為什麼我們需要相信耶穌不僅為我們的罪死，而且祂也從死裡復活了？
正如耶穌的死滿足了律法所要求的上帝公義的標準，使祂能公義地赦免人，同樣，上帝需要使耶穌從死裡復活，以表明祂已悅納耶穌的祭，並應驗了關於彌賽亞的預言。

使徒行傳 26：22-23 “然而我蒙上帝的説明，直到今日還站得住，對著尊貴、卑賤、老幼作見證; 所講的並不外乎眾先知和摩西所說將來必成的事，就是基督必須受害，並且因從死裡復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傳給百姓和外邦人。 ”

如果耶穌擔當了我們的罪並因此死了，上帝使祂從死裡復活是公義的嗎？
即使耶穌擔當了全世界的罪，因此必須在靈性和肉體上死，為那罪付上刑罰，但耶穌一生從未犯過一次罪。 祂總是活著行父神的旨意，成就父神為祂生命設定的計劃和目的。 甚至耶穌允許自己被釘十字架、被殺害作為世界的贖罪祭，也是順服父神旨意的行動。 因此，父神赦免所有信靠耶穌之人的罪是公義的，祂使耶穌從死裡復活也是公義的。 我們永遠不用擔心，上帝不能也永遠不會違背祂自己公義的本性，祂是聖潔的！

如果上帝沒有使耶穌從死裡復活，這意味著什麼？

哥林多前書 15：17 “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裡。”

“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是什麼意思？
如果耶穌沒有像祂所說的那樣從死裡復活，那麼我們信靠祂就是枉然的，我們相信了一個童話。 但祂確實從死裡復活了，祂有能力赦免那些相信、信靠祂的人的罪，如果我們這樣做了，那麼我們就不仍在罪中了。

如果你還不是信徒，你準備好相信耶穌作你的救主了嗎？
從永恆的死刑刑罰中得救（這是我們的罪所當受的），就像悔改一樣，是上帝恩典和慈愛的禮

物，但我們需要選擇接受它，就像我們必須選擇悔改一樣。 如果你已經為你的罪悔改，選擇不再做自己生命的神，讓你的創造主作你的神，並選擇停止行自己的旨意而開始遵行祂的旨意，那麼你就準備好進入下一步：相信耶穌作你的救主。 事實上，如果你已讓天父作你的神，並選擇開始遵行祂的旨意，那麼你需要順服祂的命令，相信祂的兒子。

約翰一書 3：23 “上帝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名，且照祂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

如果你願意相信耶穌作你的救主，你過去和現在所有的罪都將被赦免。 如果你想要被稱為義、成為聖潔、得潔淨，我將用以下經文作為引導，帶你禱告。

羅馬書 10：8-10 “他到底怎麼說呢？ 他說：這道離你不遠，正在你口裡，在你心裡。 就是我們所傳信主的道。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上帝叫祂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 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 ”

請按此思路禱告：天父，我通過研讀祢的話語看到，我是一個需要救主的罪人。 我已為自己的罪悔改，現在我奉耶穌的名求祢赦免我一切的罪。 我現在選擇認耶穌基督為主，並且我心裡相信祢叫祂從死裡復活了。 我根據祢的話語相信耶穌為我的罪死了，祂從死裡復活了，並且藉著相信、信靠，我已經被稱為義、得赦免、一切罪都蒙赦免了。 並且因為我已認耶穌為主，我就得救了。 感謝天父祢選擇愛我，併為我能得赦免而犧牲祢的兒子。 耶穌，感謝祢甘願為我而死，我將帶著感恩和愛的心，一生事奉祢作我的主和救主。

當有人做了那些按此禱告的人所做的事時，會發生什麼？
聖經說：

約翰一書 1：9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净我們一切的不義。”

父神為那些向祂認罪的人做了什麼？
祂赦免了他們的罪，洗净了他們一切的不義。 當我們認罪並相信耶穌時，父神赦免我們的罪並洗净我們一切的不義，這只有在耶穌滿足了上帝律法的合法、公義要求時才有可能。 我說這個是為了提醒你，我們在本章關於相信的討論中，一直在處理我們救恩的法律層面。

同時也讓你知道，藉著耶穌的救贖和我們信靠祂，我們還擁有其他奇妙的益處。

這個益處如何？

當你為你的罪悔改並相信耶穌作你的救主時，你的名字就被記錄在羔羊的生命冊上。

這是什麼意思？
只有名字記錄在羔羊生命冊上的人才能進入天堂，與耶穌和天父共度永恆。

但我應該在這裡提到，聖經在《啟示錄》中警告說，如果一個人轉回活在罪中並拒絕悔改，他們的名字可以從那冊子上被塗抹。 就像當我們相信耶穌時，祂的血塗抹了我們的罪一樣，如果我們轉回罪中，祂也能將我們的名字從生命冊上塗抹。

當我們相信耶穌時，我們領受的另一個益處是：

加拉太書 3：26 “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上帝的兒子。”

藉著信靠基督耶穌，我們都成了上帝的兒女。 因為我們信靠耶穌作我們的救贖主、救主和主，父神就能合法地將我們收養進祂的家，作祂的兒女。

加拉太書 4：4-5 “及至時候滿足，上帝就差遣祂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

上帝為什麼差遣祂的兒子？
“要贖，” 買回，付贖價，贖回祂那些落在律法公義審判之下的受造物。 我們死在罪惡過犯中，與上帝隔絕，失喪且沒有指望，所以上帝差遣祂的兒子來拯救、救贖我們。

父神差遣聖子將我們從律法的刑罰下救贖出來，是為什麼？

“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 （That we might receive the adoption as sons.）好叫祂收養我們作祂的兒女。 收養（Adoption）是另一個法律術語，讓我們看看它的意思。

《完整單詞研究詞典》（The Complete Word Study Dictionary）：“收養（Adoption），被接納進入兒女的關係中。 在新約中，象徵性地指收養、兒子名分的狀態，指上帝藉著基督收養我們作祂的兒子，從而成為祂約中救恩的後嗣。 既然 huiothesia（收養）是羅馬法律中的一個技術術語，指一個具有特定法律和社會效果的行為，保羅使用這個詞時很可能有所指。 當法律上完成收養時，它使一個人在各個方面都處於親生兒子的地位，因此他擁有相同的權利並承擔相同的義務。 ”

如果上帝收養我們作祂的兒女，這使我們成為什麼？
主耶穌基督的弟兄姊妹！ 花點時間體會一下。 哦，上帝藉著我們的主和救主耶穌基督為我們成就了何等的事。 我們將用永恆的時光來感謝和讚美祂奇妙的愛和滿有恩典的犧牲。

但是那些拒絕悔改並信靠耶穌基督作他們救主的人，他們的命運是什麼？

約翰福音 3：36 “信子的人有永生; 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上帝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和合本）
（英文 AMPC 直譯強調：“信靠（相信、緊緊依靠、信賴）子的人現在就有永生。 但無論誰不順從（不相信、拒絕信靠、忽視、不順服）子，將永遠不見（經歷）生命，但上帝的震怒停留在他身上。 ”）

“上帝的震怒停留在他身上！” 上帝將成為順服祂並相信祂兒子之人的慈愛天父，但如果我們拒絕祂，拒絕悔改並認祂為主、相信祂作我們的救主，那麼在審判日我們將經歷祂的震怒。 選擇權在我們手中。

啟示錄 6：15-17 “地上的君王、臣宰、將軍、富戶、壯士，和一切為奴的、自主的，都藏在山洞和岩石穴裡，向山和岩石說：'倒在我們身上吧！ 把我們藏起來，躲避坐寶座者的面目和羔羊的忿怒; 因為他們忿怒的大日到了，誰能站得住呢？ ’ ”

我想耶穌是溫柔的上帝的羔羊，來為我們的罪而死，那麼“羔羊的忿怒”是什麼意思？

耶穌第一次來是為了拯救、解救祂的受造物脫離他們罪的刑罰。 祂第二次來是作為全地的審判者，如果我們站在祂面前時，仍陷在自己的罪中，我們將經歷祂永恆的忿怒。 就像耶穌掛在十字架上、擔當世人罪孽時經歷了父神的忿怒一樣，如果我們站在祂們面前時，我們的罪沒有被耶穌的血遮蓋，我們也必將經歷上帝和羔羊的忿怒。

那些不相信耶穌、名字沒有記在羔羊生命冊上的人，他們的結局是什麼？
第二次的死，火湖！

啟示錄 20：12-15 “我又看見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 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 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 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 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 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 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 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 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裡。 ”

在這些經文中，約翰說他看見了什麼？
每一個曾經活過並死去的人，都站在上帝的寶座前。 他還看見書卷被展開，這些書卷記錄了每個人曾經做過的每一件事。 他看見生命冊被展開，裏面記錄了所有得救之人的名字以及他們一切行為（無論善惡）的記錄。 然後死人根據那些書卷中所記載的行為受審判。

這不是一個決定誰上天堂、誰下地獄的審判。 人們在生前通過自己的選擇決定了這一點，他

們在死時就知道自己永恆的歸宿在哪裡。 如果他們死時與上帝關係正確，他們的靈魂就進入主的同在中。 如果不是，那麼他們的靈魂就去陰間等候審判日。

對於那些名字不在生命冊上的人，他們永恆的折磨和刑罰的程度將根據他們的行為（即他們在世時的所作所為）來決定，正如案卷中所記載的。

讓我在此加上一點個人想法。 我相信那些最終進入火湖的人所遭受的情感和精神上的痛苦程度，將與他們生前所接觸的真理、啟示的程度成正比。 如果他們曾經得救過，但後來背道了; 或者他們聽過福音資訊，卻拒絕回應，現在發現自己永遠與三位一體神隔絕，毫無解脫的希望; 知道自己曾經認識真理，本可以簡單地做他們知道正確的事——轉離罪惡、相信耶穌作救主——就能避免下地獄，這種認識將永遠無盡地折磨他們的心靈，其痛苦無法形容！

那些名字記在生命冊上的人將得獎賞或受虧損，同樣也是根據案卷中所記載的行為，但他們自己將得救。

火湖是第二次的死，這是什麼意思？
那些死時名字不在生命冊上的人，是死在罪中的。 他們死時在靈性上是死的，與上帝隔絕，現在他們進入火湖，將在永恆中與上帝隔絕，靈性死亡。

作為與三位一體神同工的，我將以這些話結束本章：

哥林多後書 6：2 "...看哪！ 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 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 "

上帝讓你存活至今，就是為了今天給你這個機會，為你的罪悔改，並相信祂的兒子耶穌作你的主和救主。 你的昨天已經過去，你沒有被應許有明天。 不要有任何僥倖心理。 現在就做你知道需要做的事。 屈膝向天父悔改，順服祂，並相信祂的獨生子耶穌，使你的罪得赦免。 如果你這樣做了，你將永遠感激！

一旦我們相信耶穌作我們的救主，並認祂為主，我們就準備好出於對祂的愛，開始順服我們這位新主和救主所吩咐的一切，這將是我們接下來要考慮的內容。

第十九章 順服

馬太福音 28：18-20 （NET 聖經直譯）"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 記住，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 "

**耶穌命令祂的門徒做什麼？ **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

**奉父、子、聖靈的名給新門徒施洗有什麼意義？ **
約翰·吉爾（John Gill）對這節經文有如下評論：

《約翰·吉爾聖經註釋》（John Gill's Exposition of the Bible）：“藉著這三位神聖位格的權柄（施洗），祂們都曾顯現並見證他們認可這聖禮的施行，這在基督受洗時可以看到。 因此，在洗禮中要呼求祂們的名，受洗的人不僅表明相信每一位神聖的位格，而且委身於服事、敬拜祂們，並承擔順服祂們的義務。 ”

**我們需要順服父、子和聖靈嗎？ **
是的，祂們三位都是上帝，都有權柄給我們的人生指引方向、發出命令，我們需要降服並順服所有三位。 當我們悔改並讓天父作我們的上帝時，我們需要降服於祂在我們生命中的統治。 當我們順服祂並相信耶穌作我們的救主、認祂為主時，我們需要順服祂所吩咐的一切。 當我們順服耶穌領受聖靈的洗、聖靈進入我們心中時，我們需要順服祂的帶領，並藉著祂的能力做祂吩咐我們做的事。

當今教會界教導的是這個嗎？
大部分不是。 在現代教會界的大部分地方，順服三位一體神的命令似乎被貼上了“行為”的標籤，並被教導為對救恩是不必要的。 雖然靠肉體行善工試圖賺取救恩是無用的，但不做父上帝、耶穌聖子和聖靈命令我們做的事，就是罪。 我們在這一部分討論的正是這個——順服三位一體神，做祂們命令我們做的工作、行為，這些是必要的，也是我們理所當然的事奉。 這些工作、行為，是在信靠、忠心於上帝中完成的，不是希伯來書的作者勸勉希伯來信徒要悔改的“死行”。

希伯來書 6：1 “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不必再立根基，就如那懊悔死行、信靠上帝、”

這節經文說基督道理的兩個開端是什麼？
懊悔死行（停止做死行），並操練信靠、忠心於上帝。

什麼是死行？
它們是我們為了試圖賺取救恩或上帝的喜悅而做的工作，不是憑著信心、順服上帝、靠著聖靈的能力做的，而是靠我們肉體的能力做的。 所做的工作，若不是出於對耶穌的信心和順服祂而行，就是死行。 同樣，對耶穌的信心若沒有行為、沒有順服祂的命令相伴隨，就是死的信心，而死的信心和死行都不能救我們。

雅各書 2：14 “我的弟兄們，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卻沒有行為，有什麼益處呢？ 這信心能救他嗎？ ”

雅各問道：「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卻沒有行為？ 這信心能救他嗎？ ”
這是一個反問句，雅各問這個是為了說明一個觀點。 所以答案是，當然不能。 我們剛剛花了一整章來看信心、相信耶穌的重要性，所以我們知道這對我們得救、稱義、罪得赦免、成為義人是絕對必要的，但雅各說，我們的信心必須有行為、順服耶穌相伴隨，這信心才能救我們。

雅各繼續通過給我們一個比喻來說明這個真理。

雅各書 2：15-17 “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體，又缺了日用的飲食; 你們中間有人對他們說：『平平安安地去吧！ 願你們穿得暖，吃得飽'，卻不給他們身體所需用的，這有什麼益處呢？ 這樣，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 ”

雅各想用他的比喻教導我們什麼？
他說，如果你，一個基督的信徒，看見另一個基督徒弟兄或姊妹需要衣服和食物，卻只是對他們說些宗教套話，而不滿足他們的需要，這有什麼益處？ 這當然對那赤身露體、饑餓的弟兄或姊妹無益，但對這不順服的信徒甚至會產生更糟的後果。

**為什麼？ **
因為耶穌說過，信靠祂的人，祂的門徒，必須遵守祂所吩咐他們的一切命令，而祂給門徒最

偉大的命令之一就是這個。

約翰福音 13：34-35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 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 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

父神也命令我們要順服耶穌彼此相愛的命令。

約翰一書 3：23 “上帝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祂兒子耶穌基督的名，且照祂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

父神命令我們做什麼？
相信祂的兒子耶穌，並順服耶穌命令我們彼此相愛的吩咐。

雅各比喻中的那個信徒，看見弟兄有需要，他順服了父神和耶穌彼此相愛的命令嗎？

沒有，除非他悔改並做耶穌命令我們所有人都要做的事——彼此相愛——否則他在審判日將不能解圍！ 因為「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 」 而死的信心不能救任何人。

讓我們看看耶穌將如何在最後的審判中，對待那些沒有在他們的信心上加添行為（順服），來順服祂彼此相愛命令的信徒。

馬太福音 25：41-43 “王又要向那左邊的說：'你們這被咒詛的人，離開我！ 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 因為我餓了，你們不給我吃，渴了，你們不給我喝; 我作客旅，你們不留我住; 我赤身露體，你們不給我穿; 我病了，我在監裡，你們不來看顧我。’ ”

為什麼這些信徒被扔進火湖？
因為他們所做的事，或者在這個案例中，是他們所不做的事。 不是因為他們不相信耶穌，而是因為他們不順服祂，沒有在愛中顧念他們的弟兄。
耶穌繼續祂的敘述：
44 “他們也要回答說：'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你餓了，或渴了，或作客旅，或赤身露體，或病了，或在監裡，不伺候你呢？'
45 “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不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
46 “這些人要往永刑裡去; 那些義人要往永生里去。 ”

我們如何確知那些與魔鬼和他的使者一同進入永刑的人，是相信耶穌的人？
他們知道耶穌是誰，稱祂為主，並且他們在與祂爭辯被定罪的事。 而且，我們知道他們不是非信徒，因為非信徒下地獄不是因為他們沒有給饑餓的基督徒食物，或者看到他們赤身露體時沒有給他們衣服穿。 他們進入永刑是因為他們拒絕為罪悔改，並相信耶穌作他們的救主。另一方面，我們知道信徒將根據他們是否不僅相信耶穌，而且順服祂、做祂吩咐他們做的事來受審判。

誰是將進入永生的義人？
那些在耶穌右邊的人，他們相信祂並因恩典藉信心稱義、成為義人，並且也順服了祂彼此相愛的命令，所以在弟兄有需要時顧念他們，因此也藉著他們的行為、順服、行動，以及他們的信心被稱義、成為義人。

馬太福音 25：34-36 “於是王要向那右邊的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 因為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 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 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 我病了，你們看顧我; 我在監裡，你們來看我。’ ”

義人問主同樣的問題，就像那些被咒詛的人問的一樣。

37 “義人就回答說：'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你餓了，給你吃，渴了，給你喝？ 什麼時候見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體，給你穿？ 又什麼時候見你病了，或是在監裡，來看你呢？ ' **40** “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 ”

為什麼這些信徒被接進天國？
因為他們不僅相信耶穌作他們的救主，而且順服祂作他們的主，並按祂的吩咐愛祂的弟兄並在他們有需要時服事他們。

回到雅各的比喻：
雅各書 2：15-17 “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體，又缺了日用的飲食; 你們中間有人對他們說：『平平安安地去吧！ 願你們穿得暖，吃得飽'，卻不給他們身體所需用的，這有什麼益處呢？ 這樣，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 ”

那些信徒，就是在耶穌左邊、山羊般的人，他們的信心救了自己嗎？
沒有！ 因為正如雅各所說：「這樣，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 ”

當耶穌在《馬太福音》25 章描述最後的審判時，祂不是在講比喻，祂是在講實際將要發生的事。 不要錯過重點，祂是在表明信靠祂是不夠的，必須伴隨著順服祂的命令。

雅各繼續闡述我們需要行為（順服）的觀點。

雅各書 2：18-20 “必有人說：'你有信心，我有行為; 你將你沒有行為的信心指給我看，我便藉著我的行為，將我的信心指給你看。 '你信上帝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錯; 鬼魔也信，卻是戰驚。 虛浮的人哪，你願意知道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嗎？ ”

當雅各說「你信，鬼魔也信」時，他想教導我們什麼？
他說，你和鬼魔都相信上帝，但你知道鬼魔不會僅僅因為他們相信上帝就上天堂。 他們相信上帝是因為他們在天上看見祂坐在寶座上，但他們也悖逆祂，在魔鬼反叛上帝時跟隨了魔鬼。 現在他們被定罪，等候最後的審判和火湖。 區分我們（真正的基督徒）和鬼魔的，是我們在信靠上帝之外加添了行為、順服，做了祂命令我們做的事。 那些不這樣做的人，雅各說，是虛浮的（foolish），他們的信心若沒有行為相伴隨，就是死的。

為了強調他的觀點，雅各繼續談到亞伯拉罕獻上他的兒子以撒：

雅各書 2：21-22 “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把他兒子以撒獻在壇上，豈不是因行為稱義嗎？ 可見，信心是與他的行為並行，而且信心因著行為才得成全。 ”

亞伯拉罕為什麼在祭壇上獻上他的兒子以撒？
他在順服上帝命令他做的事。

“信心是與他的行為並行，而且信心因著行為才得成全（perfect，完全）” 是什麼意思？
亞伯拉罕相信上帝，信靠祂，這就算為他的義。 他順服了上帝獻上他兒子的命令，通過那個順服，他的信心得以完全、成全。

如果亞伯拉罕相信上帝的應許，卻拒絕順服祂獻上兒子的命令，他還能算為義嗎？
不能，他會得罪上帝。 他會成為不義的人。

約翰一書 3：7-8 “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 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 犯罪的是屬魔鬼，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 上帝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 ”

這就是為什麼雅各接著寫道：

雅各書 2：24 “這樣看來，人稱義是因著行為，不是單因著信。”

雅各說一個人是如何稱義的？
“人稱義是因著行為，不是單因著信。”
如果我們選擇活在悖逆上帝的光景中，信心不足以稱義我們。 這再次說明瞭在相信之前悔改的重要性。 我們不能一邊相信耶穌，一邊活在罪和悖逆中，卻以為自己是稱義、得救、公義的。

以下是那些相信救恩唯獨靠恩典因信得救（salvation is by grace through faith alone）的人用來支援其教導的一段經文。

以弗所書 2：8-10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 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上帝所賜的; 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 我們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上帝所預備叫我們行的。 ”

**這節經文告訴我們是如何得救的？ **
本乎恩，因著信。 不是靠行為，不是靠肉體所做的死行，也不是靠試圖賺取救恩的行為。
稱義、罪得赦免是藉著信靠耶穌，不是靠我們的行為。

**保羅說我們得救是為了什麼？ **
“為要叫我們行善（Good works），就是上帝所預備叫我們行的。”

**如果信徒拒絕行那些“上帝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善”，他們仍然是得救的、稱義的、公義的嗎？ **
不，就像亞伯拉罕曾因信靠上帝而被稱為義、稱義，並藉著他的行為（順服上帝）一樣，我們也必須藉著行為（順服上帝的旨意）以及我們的信心在基督里稱義。 對耶穌的信心若不導致順服耶穌，就是無用的; 它不能救你！

如果我們不順服上帝，不做祂為我們預備、要我們去行的善工，那麼我們就是回到了罪中。而罪的工價仍然是死，無論我們是否相信耶穌。

是的，我知道，信徒犯罪時不會立刻在靈性和肉體上死亡，否則我們都死了。 上帝是滿有恩典的！ 祂會對付我們需要悔改並行祂旨意的問題，有時甚至給我們幾年時間悔改，但如果我們一生中某個時刻不悔改、不順服祂，當我們死時，我們將面臨火湖的危險。

讓我們看看保羅關於相信耶穌、因恩典藉信心稱義之後，我們需要順服上帝的看法。 他在寫給羅馬教會的書信第 3、4、5 章中解釋了因恩典藉信靠耶穌基督稱義的真理。 他用這些榮耀的話語結束第 5 章：

羅馬書 5：19-21 “因一人的悖逆，眾人成為罪人; 照樣，因一人的順從，眾人也成為義了。 律法本是外添的，叫過犯顯多; 只是罪在哪裡顯多，恩典就更顯多了。 就如罪作王叫人死; 照樣，恩典也藉著義作王，叫人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生。 ”

**誰是悖逆上帝、使眾人成為罪人的那「一人」？ **
第一個人，亞當。

**眾人將如何成為義？ **
藉著耶穌順服父神、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而死，以及我們相信、信靠祂而成為義人。

**上帝為什麼賜給人律法？ **
叫過犯顯多，讓人看到自己是何等有罪，並認識到自己需要一位救主、拯救者。 “只是罪在哪裡顯多，恩典就更顯多了。”

**罪和恩典的後果是什麼？ **
當罪在我們生命中作王時，它帶來死亡; 但當恩典在我們生命中作王時，它帶來公義，引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生。 這些都是保羅教導我們的奇妙真理，但他不希望我們屬肉體的思想扭曲它們，並用它們來為活在罪和悖逆中辯護，所以他在書信的下一句話中問了一個反問句。

羅馬書 6：1 “這樣，怎麼說呢？ 我們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顯多嗎？ ”

2 “斷乎不可！ 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 **3**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嗎？ **4** 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 ”

**保羅在第 1 節的問題是什麼？ 他在第 2 節如何回答這個問題？ **
保羅的問題是：「我們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顯多嗎？ “ 他回答的第一部分是：「斷乎不可！ ”（Certainly not!）感歎號。 我理解為：你瘋了嗎？

他繼續用更多的問題回答：既然你們向罪死了，怎麼還能繼續犯罪呢？ 難道你們不知道你們受洗歸入基督時，就是受洗歸入祂的死嗎？

保羅說我們受洗歸入基督的死，是什麼意思？
當我們實踐認耶穌為主的宣告，並順服祂受水洗時，我們就是在治死自我統治，並開始活出祂在我們生命中的主權。 當耶穌順服父神、遵行祂的旨意上十字架時，我們與耶穌聯合了。我們都順服了父神，向自己的意志死了，「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 “ ”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 我們向自我、我們的肉體、我們罪性的統治死了。

永遠不要低估順服父神和耶穌的命令或聖靈引導的重要性。 當我們順服祂們時，自我、肉體正在被治死，我們的靈人成長，我們正越來越多地被改變成為耶穌的形像。

保羅接著說：「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 ”

這是什麼意思？
基督不僅死了、被埋葬了，而且祂藉著父神的榮耀——聖靈——從死裡復活了。 而我們，在悔改、相信耶穌並認祂為主、順服祂受水洗之後，也可以順服祂並領受聖靈的洗，這將使我們靈性復活，並賦予我們能力活出新生的樣式。

為了順服耶穌，我們需要在水的洗禮中與祂同死; 為了順服祂，我們需要藉著聖靈的洗禮與祂同活。 毫無疑問，如果我們打算過一種順服上帝的生活，那只能藉著上帝的恩典和生命，這生命是藉著聖靈的重生賜給我們的。 這樣，上帝就得著所有的榮耀！

保羅在羅馬書第 6 章繼續向我們表明，相信耶穌之後，我們不僅需要順服祂受水洗、領受聖靈並重生，還必須在凡事上順服祂。 我們不能繼續活在順服罪惡、自我、肉體的光景中，否則我們將靈性死亡。 正如順服三位一體神能堅固我們靈性一樣，悖逆會復活自我和肉體，並

將靈性地殺死我們。

羅馬書 6：16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嗎？ 或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 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成義。 ”

當保羅說「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時，他指的是什麼？
他說當涉及到我們要順服誰時，我們有一個選擇要做。 當我們悔改並說我們將開始遵行上帝的旨意，當我們認耶穌為主並說我們將永遠順服祂，當我們領受聖靈並說我們將

降服於祂的帶領時，上帝並沒有拿走我們的自由意志。 我們仍然可以選擇行自己的旨意，而不行上帝的旨意，重新立自己為自己的主，做我們想做的而不是耶穌命令我們做的，並且我們可以選擇隨從肉體而不隨從聖靈而行，所有這些都是罪、不法、不義。

因此，保羅說我們必須選擇我們要順服誰，要麼順服罪、悖逆，引向死亡; 要麼順服上帝，引向公義。

**保羅說我們選擇的後果是什麼？ **
如果我們選擇犯罪，我們成為它的奴隸，它最終將引向永恆的死亡，如果我們不認罪悔改的話。 如果我們選擇順服三位一體神，它引向公義，不是歸算的公義，而是公義的行為、工作、正確的生活，這引向永生。

我在本章關於順服要說的太多，無法全部寫出並講解羅馬書第 6 章整章，但你需要花時間自己閱讀和研究它。 我將以最後一節作結，然後繼續。

羅馬書 6：23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 惟有上帝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里，乃是永生。 ”

**當保羅說罪的工價乃是死時，這僅適用於非信徒嗎？ **
它當然適用於非信徒，但保羅不是寫給世上的非信徒，他是寫給羅馬教會的信徒。 他告訴他們，如果他們選擇活在罪中、悖逆中，他們有一天將在靈性上並永遠地死亡。

如果有人告訴你，一個信徒，說你不必順服上帝，你可以悖逆祂、犯罪，並且“你必定不死”（創 3：4），他們正被用作魔鬼的代言人！

創世記 3：2-4 “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上帝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 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 ’ ”

當亞當和夏娃相信蛇的謊言，悖逆上帝吃了禁果時，他們怎麼樣了？

那天他們就靈性死亡了，最終他們也肉體死亡了！ 他們所有的後代，也就是我們所有人，都帶著靈性死亡出生，我們所有人都將在某一天肉體死亡。

羅馬書 5：12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 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 ”

保羅在羅馬書第 6 章 23 節結尾寫道：「惟有上帝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里，乃是永生。 ”

如果這是恩賜，為什麼我們還需要做任何事？
上帝賜給我們祂兒子耶穌的恩賜，這樣當我們相信祂時，我們就能被稱為義、得救，但我們必須選擇相信祂。 祂也賜下聖靈的恩賜給那些相信耶穌的人，但我們必須選擇領受聖靈進入我們的心。 通過這兩個恩賜——藉信靠耶穌而得的歸算之義，以及藉聖靈的洗而得的聖靈重生——我們擁有永生，但我們必須選擇在日常生活中活出那生命。 我們不能選擇活在悖逆、罪中，否則我們將靈性並永遠地死亡，因為罪的工價對信徒和非信徒都是死。

如果我們打算永遠活著，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在相信耶穌之後不至靈性和永恆地死亡，不至使地獄成為我們永恆的歸宿，那麼聖經命令我們順服三位一體神、去做和/或不做的其他一些事情是什麼？ 我將列舉一些其他例子，但這並非詳盡無遺的清單。

首先，在我心中最重要的是耶穌命令我們要從水和聖靈生。

約翰福音 3：5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上帝的國。' ”

對於那些不順服耶穌從水和聖靈生的命令的人，耶穌說後果是什麼？
他們不能進入上帝的國; 他們不能進天堂！

讓我們看看亞當·克拉克（Adam Clarke）對約翰福音 3：5 的註釋：

《亞當·克拉克聖經註釋》（Adam Clarke's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因此，我們的主斷言，人必須從水和聖靈而生，即從聖靈而生，水象徵聖靈，它潔淨、更新、淨化靈魂。 讀者啊，如果你除了水的洗禮之外沒有受過任何其他的洗禮，請聽基督的話，你目前的狀況不能進入上帝的國。 我不會僅僅對你說，讀一讀被聖靈重生意味著什麼; 而是禱告，哦，要不住地禱告，直到祂讓你感受到其中所蘊含的意義！ 記住，只有耶穌用聖靈施洗。 “他接著說：” 沒有領受這洗禮的人，既沒有權利也沒有名分進入上帝的國; 他也不能恰當地被稱為基督徒...“

**克拉克先生在說什麼？ **
他說了一些我們需要仔細思考的事。 他說，如果你相信了耶穌並順服祂受了水洗，但沒有受過任何其他洗禮，“請聽基督的話，你目前的狀況不能進入上帝的國。 “他繼續說，”我不會僅僅對你說，讀一讀被聖靈重生意味著什麼; 而是禱告，哦，要不住地禱告，直到祂讓你感受到其中所蘊含的意義！ 記住，只有耶穌用聖靈施洗。 “他接著說：”沒有領受這洗禮的人，既沒有權利也沒有名分進入上帝的國; 他也不能恰當地被稱為基督徒...“

克拉克先生是在註釋耶穌要求祂的跟隨者從聖靈而生的命令，並將這等同於他們受聖靈的洗。 他說如果你沒有從聖靈而生，沒有受聖靈的洗，你就沒有權利和名分進入上帝的國，你將不能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正如耶穌所說的。

另一個例子是耶穌命令祂的跟隨者、上帝的兒女、信徒要做的事，如果他們不做，將會使他們無法進入天堂，那就是耶穌命令我們要饒恕他人。 在主禱文中，耶穌教導我們求天父赦免我們的債，但祂告訴我們要加上：“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馬太福音 6：12）

馬太福音 6：12 “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債”（debts）這個詞在這裡是什麼意思？
以下是一些聖經詞典的定義：所欠的; 冒犯、過犯; 比喻性的冒犯、罪。

路加在記錄主禱文時，毫不懷疑我們所求父神赦免的債是什麼; 就是我們的罪。

路加福音 11：4 “赦免我們的罪，因為我們也赦免凡虧欠我們的人...”

耶穌在第 13 節結束了主禱文，然後在馬太福音 6 章 14-15 節進一步闡述祂在馬太福音 6：12 “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的意思。

馬太福音 6：14 “你們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

如果我們順服祂並饒恕人的過犯、罪、冒犯、虧欠，耶穌說父神會做什麼？
“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
這與耶穌之前在登山寶訓中的教導一致。

馬太福音 5：7 “憐恤人的人有福了！ 因為他們必蒙憐恤。 ”

那麼，我們是通過饒恕人、對他人仁慈來賺取上帝的赦免和憐憫嗎？
不，但如果我們不順服父神，不按祂的命令饒恕他人，那麼我們就是在犯罪。 想一想，當我們求父神赦免我們的罪時（其中一項罪可能就是我們的不饒恕之罪），我們在那一刻正因為拒

絕順服祂、不按祂的命令饒恕他人而犯罪。

耶穌在下一句話中告訴我們，事情不是那樣運作的。 我們必須先為不饒恕的罪悔改，並順服父神饒恕他人，否則父神就不會饒恕我們; 上帝不會赦免我們拒絕悔改、轉離、停止犯的罪。

馬太福音 15 “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

如果父神不饒恕我們的過犯、罪，這對我們意味著什麼？
意味著我們沒有被稱為義、得救，我們仍在罪中。 如果我們永不悔改、不順服父神、不饒恕人，在審判日我們將面臨上帝震怒的危險，正如雅各在他的書信中所證實的。

雅各書 2：13 “因為那不憐悯人的，也要受無憐悯的審判; 憐悯原是向審判誇勝。 ”

憐悯如何向審判誇勝？
當我們順服上帝和祂的話語，向他人顯出憐悯、饒恕、愛時，我們就不再繼續犯罪了。 我們在信心上加上行為，正如雅各所寫的：“人稱義是因著行為，不是單因著信。 ”

我們不要自欺，說我們愛某人，卻就是不能饒恕他們。 如果我們不願饒恕某人，我們就不愛他們！ 而且，如果我們不願順服耶穌饒恕他人的命令，那是因為我們不像自己以為的那樣愛他人或耶穌。

約翰福音 14：15 “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 （AMPC 直譯強調：“如果你們真的愛我，你們就會遵守我的命令。 ”）

讓我在此補充一點，這些行為、順服的舉動，不是靠我們肉體、憑自己的力量和能力做的。我們靠上帝的恩典做這些事。 上帝命令我們做的每一件事，我們都是靠祂的恩典、聖靈做的，好讓祂得著所有的榮耀，饒恕他人也不例外，我們將在接下來的經文中看到。

希伯來書 4：15-16 “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 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 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説明。 ”

為什麼耶穌，我們的大祭司，能體恤人的軟弱？
因為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 “ 耶穌有一個能像我們一樣受試探的人性、肉體。

如果耶穌是人，並且像我們一樣在各方面受試探，祂是如何從未陷入罪的？

有幾個原因，但與我們最相關、我想聚焦的一點是：

約翰福音 3：34 “上帝所差來的就說上帝的話，因為上帝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

父神賜給耶穌無限量的聖靈，這使祂能過一個無罪的生活，完全順服父神。

但 M. R. 文森特（M. R. Vincent）告訴我們，這節經文的意思不止於此，而這與我們能順服上帝並饒恕他人得罪我們的事有關。

《新約詞彙研究》（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M. R. Vincent）：“那麼，從約翰福音 3：34 的第一句話承接思路，並沿著另一條線思考。 上帝的使者說上帝的話，從而表明自己是可信的，並且進一步表明，祂將聖靈的恩賜豐豐富富地分賜給祂的門徒。 '祂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 （He giveth not the Spirit by measure.）這種解釋為思路增加了一個新的環節; 一個為什麼耶穌應該興旺、祂的見證應該被接受的新理由; 這理由即是，祂不僅自己從上帝領受了聖靈，而且通過將聖靈豐豐富富地分賜來證明這一點。 ”

**你明白了嗎？ **
耶穌不僅從父神那裡無限制地領受了聖靈，而且當我們需要聖靈並向父神求時，祂也將聖靈分賜給我們。 這就是希伯來書的作者在上面第 16 節告訴我們的。 “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赦罪的恩典），蒙恩惠（饒恕人的能力），作隨時的說明。”

希伯來書 4：16 說我們來到施恩寶座前要領受什麼？
“得憐恤”，從父神得赦罪的恩典。 但正如我們看到耶穌將我們得父神憐恤（赦免）與我們憐悯和饒恕他人聯繫起來，這就是我們可能遇到問題的地方。

感謝上帝，耶穌理解我們的軟弱，祂已在施恩寶座前為我們預備了供應。

我們還來到父神施恩的寶座前領受什麼？
“蒙恩惠，作隨時的說明。” （And find grace to help in time of need.）父神不僅能賜給我們憐恤，赦免我們的罪，當我們來到祂施恩的寶座前時，祂也能賜給我們恩惠作隨時的說明。 祂能藉著聖靈賜給我們恩典，使我們能夠饒恕他人。 無論父神命令我們做什麼，祂也藉著主耶穌基督並靠著聖靈供應我們能力去做。 祂是我們何等美好的天父！

我不想淡化某些人在他人手中所遭受的可怕不公和虐待，但沒有人比耶穌基督在人類手中遭受更多的不公和虐待。 當祂被打得遍體鱗傷、奄奄一息地掛在十字架上時，祂望著那些不悔改的折磨者，饒恕了他們，並禱告求父神赦免他們。

如果祂沒有這樣做，祂就會犯罪，也就無法向人類提供赦罪和聖靈的恩賜。 但祂沒有犯罪，祂靠著裡面聖靈的生命順服並饒恕了人，結束了祂地上無罪、完美的一生。 正因為祂這樣做了，祂才能將赦免、公義、稱義和聖靈供應給我們。

因此，如果我們不支取聖靈的恩典，不順服祂，不按祂的命令饒恕他人得罪我們的事，我們就無可推諉。 正如耶穌所說，如果我們不饒恕人，父神也不會饒恕我們的罪，如果父神不赦免我們的罪，那麼我們就未被稱義、成為義人，正如保羅所說：“不義的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國。 “ 記住，他說這話的物件不是世上的罪人，而是加拉太教會的信徒。

在我們的下一個例子中，上帝在約翰的第一封書信中命令我們不要愛世界，並要行祂的旨意，如果我們想永遠長存。

約翰一書 2：15-17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 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 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上帝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

約翰是寫給誰的？ 約翰命令他們不要做什麼，如果他們想長存、永遠活著？
他的弟兄姊妹，基督裡的弟兄姊妹，教會的信徒，他命令他們：“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 ”

他說如果他們愛世界，他們裡面會發生什麼？
愛父的心就不在他們裡面了。 亞當·克拉克對此有這樣的註釋：

**《亞當·克拉克聖經註釋》（Adam Clarke's Commentary on the Bible）：“愛上帝和愛屬世事物是不相容的。 如果你給愛世界的心留地步，愛上帝的心就不能住在你裡面; 如果你沒有祂的愛，你就沒有平安，沒有聖潔，沒有天堂。 ” **

在約翰告訴我們世上有什麼之後，他說世界將會怎樣？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 我再補充一點：世界正在過去、消亡，那些愛世界併為它而活的人也將隨之滅亡，除非他們悔改。

第 17 節以上面結束了嗎？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 ？
沒有，它繼續說：「惟獨遵行上帝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如果我們想永遠活著，在天堂與三位一體神同在，那麼我們需要不愛世界或其中的事，而要愛天父並順服、遵行祂的旨意。

馬太在下一個例子中記錄了耶穌說的同樣的話。

馬太福音 7：21-23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

才能進去。 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 '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 ”

耶穌說誰將進入天國？
“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 耶穌說只有那些在地上遵行祂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天堂。

耶穌在馬太福音 7：22 繼續說：“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 ”

“許多人”是誰？ “那日”是什麼日子？
這許多人是對祂的信徒。 我們知道這點是因為他們繼續稱祂為主，並聲稱：“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 “ 所以毫無疑問，這許多人是信徒，很可能在他們教會中是相當有聲望的男女，擁有那樣的履歷。 而那日就是審判日。

耶穌說在審判日祂要對這許多信徒說什麼？
“我從來不認識你們; 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

約翰一書 3：4 “凡犯罪的，就是違背律法; 違背律法就是罪。 ”

你認為他們的罪、不法，是什麼導致耶穌在審判日叫他們離開？
從這些經文的上下文來看，最合乎邏輯的結論是他們沒有遵行耶穌在天上父神的旨意。

因此在審判日，他們被耶穌拒於天堂門外，並被吩咐離開祂。

這不是一個比喻。 耶穌在這裡所說的是祂知道在時間盡頭、最後審判時祂將要行的事實。
這就是為什麼祂在聖經中多次竭力說服人們認真對待罪、悖逆和不法。 祂知道罪不是遊戲，不是玩具，不能玩弄。 如果我們屈服於它誘人的呼喚，它會殺死信徒和非信徒，並將他們帶入地獄。

馬可福音 9：43-44 “倘若你一隻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來; 你缺了肢體進入永生，強如有兩隻手落到地獄，入那不滅的火裡去。 在那裡，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 “（*引用以賽亞書 66：24*）

耶穌真的建議我們砍掉自己的手嗎？
不，即使你砍掉雙手雙腳，如果你想，你仍然可以繼續犯罪。 祂是用這個極端的例子來向我們表明我們應該多麼嚴肅地對待罪。

為什麼我們必須如此嚴肅地對待它？
祂告訴我們，如果我們不為自己的罪悔改、認罪、從罪的後果中得潔淨，並靠著我們裡面聖靈的生命勝過它，它就會把我們帶入地獄，“在那裡，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 ”

我寫這些不是自以為完美的人。 我知道與生命中罪的堅固營壘爭戰是什麼滋味。 如果你懷疑我，可以問我的妻子或牧師，但我們必須靠著上帝的恩典，不斷與生命中的罪爭戰，直到得勝或至死方休。 我真誠地相信，當我們死時，如果我們仍在為生命中的罪爭戰，我們會沒事的，但我們永遠不能屈服、停止爭戰。

路加福音 13：23-24 “有一個人問祂說：'主啊，得救的人少嗎？' 耶穌對眾人說：『你們要努力進窄門。 我告訴你們，將來有許多人想要進去，卻是不能。’ ”

25 “及至家主起來關了門，你們站在外面叩門，說：'主啊，給我們開門！' 祂就回答說：『我不認識你們，不曉得你們是哪裡來的！ ' **26** “那時，你們要說：'我們在你面前吃過喝過，你也在我們的街上教訓過人。' **27** “祂要說：'我告訴你們，我不曉得你們是哪裡來的。 你們這一切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

是誰在告訴我們「要努力進入」？ 誰也是那審判者，吩咐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耶穌是那告訴我們“要努力進入”的人，祂也是全地的審判者，我們都將站在祂面前，為我們的生命交賬，祂在對抗罪方面也絕非生手。

希伯來書 12：3-4 “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 你們與罪惡相爭，還沒有抵擋到流血的地步。 ”

作者說耶穌與罪惡相爭到流血的地步，指的是什麼？
我相信他指的是耶穌在園子裡，當時祂正在為順服父神的旨意上十字架而掙扎。

路加福音 22：42-44 “說：'父啊！ 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 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 '有一位天使從天上顯現，加添祂的力量。 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 ”

耶穌求父神撤去的「杯」是什麼？
允許自己被逮捕，肉體被折磨到面目身體不成人形的地步，然後被釘在十字架上——這被描述為有史以來最可怕的死刑方式。 然後在十字架上，祂擔當了全世界的罪，接著經歷了上帝對那些罪的完全震怒。

接著，在靈性上死亡，因為父神和聖靈自祂成孕以來第一次離棄祂，或者說是永恆中的第一次，最後當祂的靈離開祂的身體，降到地的最深處時，肉體死亡了。

這就是耶穌所求的：“父啊！ 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 ”

但祂禱告的結論是什麼？
“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

耶穌順服了父神可怕的旨意，為人類開闢道路，使他們能夠為自己的罪悔改，相信祂並得赦免、得潔淨; 領受聖靈進入他們的心並重生。 並且，靠著他們裡面聖靈的能力，能夠順服三位一體神並行祂們的旨意。

所以，當耶穌——我們的榜樣——對我們說，只有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天堂時，祂藉著祂的恩典已將我們能夠做到這一切所需的一切都供應給我們了。 如果那時我們仍不順服祂、不行天父為我們生命所定的旨意，那麼在審判日，當我們站在祂面前，聽見祂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 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時，我們將無可爭辯、無可推諉！

在我們的下一個例子中，保羅勸勉腓立比的信徒：

腓立比書 2：12-13 “這樣看來，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既是常順服的，不但我在你們那裡，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裡，更是順服的，就當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 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 ”

保羅為什麼說我們必須恐懼戰兢地做成自己得救的工夫？
因為上帝在我們心裡運行，使我們立志行事為要成就祂的美意。

這是什麼意思？
上帝拯救我們，是為了讓我們能成就祂為我們生命所定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祂向我們啟示祂的旨意以及祂喜悅我們去做的事。 我們必須在我們生命中活出（work out）那旨意，並且需要恐懼戰兢地去做，因為如果我們不行祂的旨意，我們就回到了罪、悖逆、自我意志的光景中，如果我們不悔改，這終將有一天導致永恆的靈性死亡。

救恩是一個恩賜，就像主人給僕人的銀子（才幹），但像僕人一樣，我們被期望使用那恩賜來服事主人，因為上帝將讓我們為此交賬，就像主人讓他的僕人交賬一樣。

說到恐懼（fear），這是另一個聖經中美好的詞彙，現代教會界卻把它變成了不好的東西。 其觀點是基督徒不應該懼怕上帝，而應該愛祂，出於愛和感恩服事祂。 雖然我同意這個前提，但事實是我們對上帝的愛和感恩常常達不到應有的程度，而一點點敬虔的畏懼（godly fear）將大大幫助我們順服祂，使我們得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

除此之外，耶穌還告誡我們要敬畏（fear）我們在天上的父。

馬太福音 10：28 “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他們; 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里的，正要怕祂。 ”

我們大多數人是這樣做的嗎？
不，我們懼怕人，卻把上帝當作一個無害的老祖父。 但即使是耶穌，聖經也說，祂對悖逆父神存著虔敬的畏懼（reverential fear）。

希伯來書 5：7-9 “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祂免死的主，就因祂的虔誠蒙了應允。 祂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 祂既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 “

這幾節經文說的是誰？ 為什麼父神聽了祂的禱告？
說的是耶穌，祂的禱告“因祂的虔誠（godly fear）蒙了應允。 ”

祂「因所受的苦難學了」什麼？
順從！

祂成了誰的永遠得救的根源？
“凡順從祂的人。”

在順服上帝、得永遠的救恩、進入天堂方面，你看到聖經中一個模式、一種一致性嗎？
耶穌有敬虔的畏懼，我們也受勸勉要有這畏懼。

希伯來書 12：28-29 “所以我們既得了不能震動的國，就當感恩，照上帝所喜悅的，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上帝。 因為我們的上帝乃是烈火。 ”

為什麼我們應該「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上帝」？
因為「我們的上帝乃是烈火」。 」 不是一個無害的老祖父。

在下一個例子中，我們將看看彼得告訴我們必須做什麼才能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

彼得後書 1：5-11 “正因這緣故，你們要分外地殷勤; 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 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 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 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 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 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 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 你們若充充足足地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 人若沒有這幾樣，就是眼瞎，只看見近處的，忘了他舊日的罪已經得了潔淨。 所以弟兄們，應當更

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 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 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地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 ”

我們看到雅各說：「這樣看來，人稱義是因著行為，不是單因著信。 雅各不相信單有信心，沒有行為（順服上帝），能稱義、使人成為義人。

從彼得上面所寫的，你認為彼得相信單憑信心就足以拯救我們嗎？
不。 他給了我們一個清單，列出了我們需要在信心上添加的東西，使我們的蒙召和揀選堅定不移（make your call and election sure），並使我們得以豐豐富富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

在這些經文中，彼得把他列出的我們需要加在信心上的東西稱為“這幾樣”（these things）。

彼得說加添或不加添「這幾樣」到我們信心上的後果和/或益處是什麼？

1. “你們若充充足足地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
2. “人若沒有'這幾樣'，就是眼瞎，只看見近處的，忘了他舊日的罪已經得了潔淨。”
3. “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 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地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 ”

那麼，如果我們將「這幾樣」加在信心上，並殷勤地去行，我們最終的好處是什麼？
我們將使我們的蒙召和揀選堅定不移; 我們將永不失腳; 我們將得以豐豐富富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 簡單地說，我們將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逃脫永恆的滅亡！

彼得稱它為「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 這正是我們一直在談論的。 耶穌必須是主和救主，如果祂不是兩者，那麼祂就都不是。 我們必須信靠祂作我們的救主，並且我們必須認祂為主並順服祂，如果我們打算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

如果我們相信耶穌並認祂為主，卻不順服祂，這有什麼好處呢？
這正是耶穌用這個問題問祂的跟隨者：

路加福音 6：46 “你們為什麼稱呼我'主啊，主啊'卻不遵我的話行呢？”

耶穌用這個問題在說什麼？
祂是說，這裡存在一個分裂、一個矛盾。 你們用口承認一件事，但用你們的行為、生活方式，你們卻在承認相反的情況是真實的。 你們稱我為主，但實際上，你們是自己生命的主。
再說一次，除非耶穌既是我們的主又是我們的救主，否則我們將不能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

我們的下一個例子是耶穌自己關於我們需要順服祂的話。

耶穌在登山寶訓中總結了對祂跟隨者的吩咐，告訴他們應該做什麼、成為什麼樣的人以及應該如何生活，祂以這些話結束：

馬太福音 7：24-25 “所以，凡聽見我這話就去行的，好比一個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 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總不倒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 ”

**耶穌說聰明人做什麼？ **
當他聽見耶穌的話、教導、指示、命令時，他就去遵行。

**耶穌把順服祂的人比作什麼？ **
一個聰明人，把他的房子、生命，建立在磐石（耶穌）上，並順服祂、遵行祂的話。

**耶穌說那個聰明人的房子、生命的結局會怎樣，為什麼？ **
它不會倒塌，或被毀壞，因為它是建立在順服祂、遵行祂話語的根基上。

耶穌繼續說：
26 “凡聽見我這話不去行的，好比一個無知的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 **27** 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並且倒塌得很大。 ”
**耶穌說愚昧人做什麼？ **
當他聽見耶穌的話、教導、指示、命令時，他不去遵行。

**耶穌把他比作什麼？ **
一個愚昧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

**耶穌說愚昧人的房子、生命的結局會怎樣？ **
它倒塌了，被毀壞了，祂說倒塌得很大（great was its fall，倒塌得很厲害）。

耶穌講完了這些話，眾人都希奇祂的教訓。
28 耶穌講完了這些話，眾人都希奇祂的教訓; **29** 因為祂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他們的文士。 ”

**眾人為什麼希奇？ **
“因為祂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 祂不是他們的宗教領袖，也不是羅馬政府授權管轄他們的人，然而祂卻像掌權者一樣命令並告訴他們該做什麼、該如何生活。

**是什麼賦予祂權柄這樣對他們說話？ **
因為祂，耶穌基督，是主！ 祂不僅是我們的救主，祂也是萬主之主、萬王之王，是真神。 我們可以現在就作聰明人，認祂作我們生命的主，並開始去做、順服祂所說的、所命令的、所教導的。 或者我們可以作愚昧人，繼續做自己生命的主，拒絕認祂作我們的主，拒絕順服祂。

但在審判日，當我們都站在祂面前時，萬膝都要跪拜，萬口都要承認耶穌基督是主，包括那些在生前拒絕這樣做的人。 儘管他們在今生拒絕尊榮順服祂作他們的主，但當祂說：“你們這一切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時，他們那時將順服祂。

腓立比書 2：9-11 “所以，上帝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上帝。”

正如我們在前面的研究中看到的，完整的福音資訊是悔改、相信、順服、領受，並且在我們領受聖靈、重生之後，我們必須行在、活在聖靈中，如果我們想要討上帝喜悅並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

我已將前四個步驟——悔改、相信、順服、領受——各列為一章，在本節書中闡述，但“行在聖靈中”我只在本章及下一章部分闡述，但請確信，它對我們的救恩與任何其他步驟同樣重要。

羅馬書 8：1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里的就不定罪了。” （There is therefore now no condemnation to those who are in Christ Jesus...）
“定罪”（condemnation）這個詞是什麼意思？
它可以定義為：針對某人的判決，定罪的審判; 定罪的判決; 不利的判決。

所以，根據這節經文，如果我在基督耶穌里，信靠、相信祂作我的救主，我就被稱義了，就沒有定罪的審判、沒有定罪或不利的判決針對我。
**條件是什麼？ **
如果我“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 ”（who do not walk according to the flesh, but according to the Spirit.）

再次，我們看到我們選擇順服誰決定了我們的結局。 如果我選擇順服自我、我的肉體本性，跟隨它的支配，我就被定罪了; 如果我選擇順服聖靈的引導，並降服自己、靠著祂的能力行祂的旨意，就沒有定罪臨到我。

**這究竟是如何運作的？ **

當我們繼續看羅馬書第 8 章時，保羅告訴我們。

羅馬書 8：5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

**在決定我們是隨從肉體還是隨從聖靈生活方面，我們的角色是什麼？ **
我們心意和情感所關注、以及我們選擇思考、默想的是什麼。 要麼是肉體和世界的事，要麼是聖靈的事、屬靈的事、天上的事。 如果我們不約束自己的心思，不將它們聚焦於上帝的事、屬靈的事，而任由它們隨心所欲地遊蕩，它們就會轉向肉體和世界的事，因為那是它們的默認設定。

歌羅西書 3：1-2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 那裡有基督坐在上帝的右邊。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 ”

**誰決定我們思考什麼？ **
我們對自己選擇思考什麼、心意關注什麼負責。 當今人們服事上帝最大的障礙之一，就是他們的心思完全缺乏約束。 一個重要的原因是我們的心思不斷受到媒體資訊的轟炸，導致我們無法將心思集中在任何一件事上。 但感謝上帝，祂能藉著聖靈更新我們的心思，使我們重新獲得控制，但這需要我們在自己這方面付出大量努力和工夫，才能在我們的生命中看到它成為現實。

繼續看羅馬書：

羅馬書 8：6 “體貼肉體的，就是死; 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 ”

我們心意關注什麼有多麼重要？
這是一個關乎靈性生與死的問題。 如果我們屬肉體、屬世地思考，它將導致罪和死亡; 但如果我們屬靈地思考，它將帶來生命和平安。 我們所做的每一件事都始於我們心思中的一個念頭，所以如果我們想活得正確，就必須思考正確。

**拉爾夫·沃爾多·愛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撒種一個思想，收穫一個行動; 撒種一個行動，收穫一個習慣; 撒種一個習慣，收穫一個品格; 撒種一個品格，收穫一個命運。 ” **

魔鬼明白愛默生先生在這裡所說的，因此他持續不斷地將念頭撒入我們的心思。 我們的責任是拒絕那些念頭，不允許我們的心思停留在其上，並用我們想要心思思考的東西——屬靈的事、上帝的事、耶穌、天父、天堂、上帝對我們生命的旨意、上帝的話語等等——來取代它們。 並且要明白，你永恆的歸宿取決於你這樣做！

羅馬書 8：13-14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 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

著。 因為凡被上帝的靈引導的，都是上帝的兒子。 ”

保羅在這些經文中非常清楚地表明瞭什麼？
如果我們隨從肉體、自我、它的意志和慾望生活、行事，我們將在靈性上並永遠地死亡，如果我們不悔改並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行為、習慣的話。 但如果我們降服於聖靈的引導，我們將治死身體的行為、肉體的惡行，我們將在靈性上並永遠地活著。

這裡有個註解：我相信“身體的惡行”（deeds of the body）和“情慾的事”（works of the flesh）是同義的，我們接下來將看看情慾的事。

加拉太書 5：16-17 “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做所願意做的。 ”

**上帝在這裡命令我們做什麼？ **
順著聖靈而行（Walk， live， in the Spirit），或隨從聖靈而行，而不要放縱肉體的情慾。

**保羅描述在我們生命中發生著什麼？ **
一場肉體（自我）與聖靈（上帝）之間爭奪我們生命控制權的爭戰，他說如果我們降服於聖靈，順著聖靈而行（walk in the Spirit），既在祂的引導下也在祂的能力中，我們就不會放縱肉體的情慾。

順著聖靈而行、不放縱肉體的情慾，有多麼重要？
他在接下來的幾節經文中告訴我們，他列出了情慾的事是什麼。

加拉太書 5：19-21 “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就如奸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兇殺、醉酒、荒宴等類。 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上帝的國。 ”

那麼，順著聖靈而行、不從事情欲的事，有多麼重要？
“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上帝的國。” 如果你是一個信徒，但你的習慣是隨從肉體而行，從事情欲的事，你將不能承受上帝的國。 你將不能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

以下是馬太·亨利對這些經文的部分註釋。

**《馬太·亨利聖經註釋全集》（Matthew Henry's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他用'等類'（and the like）結束這個清單，並給所有人一個公平的警告，要小心提防它們，如同他們盼望帶著安慰見上帝的面一樣。 關於這些以及類似的事，他說，正如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那些行這樣事的人，無論他們如何用虛妄的盼望安慰自己，必不能承受上帝的

國。 這些罪將無疑把人關在天堂門外。 ” **

保羅在給加拉太信徒書信的下一章中提到順著肉體而行和順著聖靈而行，他告訴我們這樣做的結果。

加拉太書 6：7-8 “不要自欺，上帝是輕慢不得的。 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 順著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欲收敗壞; 順著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 ”

順著肉體或順著聖靈撒種是什麼意思？
意思是降服於、屈服於、服事、順服、為取悅而活、行在、活在、受控制於其中之一。

註釋家約翰·吉爾（John Gill）對這節經文這樣說：

《約翰·吉爾聖經註釋》（John Gill's Exposition of the Bible）：“順著情欲撒種的... 他是這樣一個放縱肉體、滿足並放縱肉體私慾的人，他思念肉體的事，隨從肉體而行，做肉體的事...““順著聖靈撒種的; 不是他自己的靈，乃是上帝的靈; 或者指撒種屬靈的事，思念並喜愛聖靈的事，在聖靈裡活，在聖靈里行...“

《新譯本》（New Living Translation， NLT）這樣翻譯這節經文：

加拉太書 6：8 “那些只為滿足自己罪性而活的人，將從那種罪性中收穫敗壞和死亡。
但那些為討聖靈喜悅而活的人，將從聖靈收穫永生。 ”（NLT）

順著肉體撒種、行事的人會收穫什麼？
敗壞（Corruption），意味著毀滅、道德敗壞等。
塞耶先生（Thayer）這樣定義敗壞：

**《塞耶希臘文詞典》（Thayer's Greek Definitions）：“敗壞（Corruption），毀滅，滅亡。 易朽壞之物，會朽壞的東西。 在基督教意義上，指地獄里永恆的悲慘。 ” **

至於那順著聖靈撒種、行事、生活的人，他會收穫什麼？
與三位一體神在天堂裡共用永生。

保羅在寫給哥林多教會的書信中也談到了那些行情欲之事的人。

哥林多前書 6：9-10 “你們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國嗎？ 不要自欺！ 無論是的、拜偶像的、的、作孌童的、親男色的、偷竊的、貪婪的、醉酒的、辱罵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上帝的國。 ”

行這些情慾之事的人結局如何？
他們將不能承受上帝的國，進入天國。

我要問你同樣的問題，就像保羅問這些信徒一樣：你們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進天國嗎？
你心裡豈不知道那些活在罪中、拒絕悔改轉離他們罪惡生活方式的信徒不能進天國嗎？ 無論你是否在你的教會聽到這資訊，或者你是否不讀聖經所以不熟悉我們一直在看的這些經文，難道你的良心不告訴你，你不能活在罪中

卻僅僅因為你相信耶穌就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嗎？

以下是馬太·亨利對哥林多前書 6：9-10 的部分註釋：

《馬太·亨利聖經註釋全集》（Matthew Henry's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他向他們闡明一個簡單的真理，是他們不能不知道的，就是這樣的罪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國。 他們中最卑微的人也必須知道這一點，不義的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國，不能成為祂地上教會的真實成員，也不能被接納為天上教會的榮耀成員。 一切不義都是罪; 並且所有主導性的罪，不，每一個蓄意犯下、不悔改的實際罪行，都會將人關在天國門外...“

“然而他警告他們不要自欺：不要自欺（Be not deceived）。 那些不可能不知道上述真理的人，卻太容易不去留意它。 人們非常傾向於自欺，以為上帝和他們一樣，以為他們可以活在罪中卻死在基督裡，可以過魔鬼兒女的生活卻與上帝的兒女一同進入天堂。 但這完全是一個巨大的欺騙。 注意，人們最大的關切就是不要在關乎靈魂的事上欺騙自己。 我們不能指望隨從肉體撒種，卻收穫永生。 ”

我不能比亨利先生說得更清楚了：“我們不能指望隨從肉體撒種，卻收穫永生。 “ 也不能比保羅在寫給羅馬人的信中說得好：「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 “ 當保羅對他們說「你們若隨從肉體活著必要死」時，他不是寫給世上的人，而是寫給羅馬教會的信徒。

因此，如果我們想以天堂為永恆的歸宿，我們必須行在、活在、撒種於、被引導於、降服於聖靈，而不是肉體。

**從我們迄今在書中所見得出的結論。 **

上帝創造人類是為了讓他們成為祂慈愛、信靠、順服和依賴的兒女。 人類在園子里選擇悖逆上帝不可吃分別善惡樹上果子的命令，因為他想做自己的神，服事自己，獨立於上帝而活。 當人犯罪時，他靈性死亡了，上帝的靈與人的靈分離，最終人也肉體死亡了。 亞當和夏娃所有的後代都帶著靈性死亡、與三位一體神隔絕的狀態出生，他們也都將肉體死亡。

上帝知道人將要做什麼，祂有一個計劃，將通過這個計劃救贖人類，並使他們與祂自己重新聯合。 所以，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上帝就差遣祂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使他們能得著兒子的名分，這預備他們領受祂兒子的靈進入他們的心。

人類在這事上的角色是：他需要為他的罪悔改，相信耶穌作他的救主，然後開始順服耶穌作他的主。 耶穌對那些選擇相信祂的人的第一個命令是讓他們受水洗。

採取這一步預備他們順服祂的下一個命令，就是領受聖靈的洗。 當聖靈進入他們的心並與他們的靈聯合時，這個人就重生到上帝在時間之初創造人類時所處的狀態——與三位一體神聯合、合一。

當一個人領受聖靈進入他們的心、生命時，祂作為上帝進來，並開始引導他們、賦予他們能力去活出上帝對他們生命的旨意。 他們必須降服於祂，允許祂引導他們。 他們必須隨從聖靈的指引和教導生活、行事，並靠著祂的能力行上帝的旨意。

但這只有在他們順服主的命令，領受聖靈的洗並靠聖靈重生之後，才能發生。

而這是一個絕佳的轉場點，進入題為“領受”的下一章。

第二十章 領受

約翰福音 20：21 “耶穌又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 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
22 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 ”

**耶穌給門徒的兩條命令是什麼？ **

“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以及 「你們受聖靈」。。

**耶穌差遣門徒去哪裡？ 什麼時候差遣？ 差遣他們去做什麼？ 他們當時領受聖靈了嗎？ **

約翰並沒有詳細記錄耶穌在復活那天向門徒顯現時所說的一切，但路加補充了更多耶穌在那天對門徒說的話。 看過路加的記錄后，我們就能更好地回答這些問題。

路加福音 24：46 “又對他們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
47 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
48 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
49 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裡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 ”

現在我們可以回答部分問題了。 耶穌首先差遣他們去耶路撒冷，然後去萬國，奉祂的名傳講悔改與罪得赦免的道。 不過，他們不能立刻出發; 他們必須留在耶路撒冷，直到耶穌將父所應許的——聖靈的洗——賜給他們。 所以，不，他們那時並沒有領受聖靈。 耶穌要稍後才差遣聖靈來。

如果他們當時不會領受聖靈，為什麼耶穌向他們吹氣，並告訴他們要「受聖靈」呢？

這是一個象徵，或者說是一個保證，表明聖靈即將到來。 耶穌向門徒吹氣，也可能意在讓他們思考神在創世時將生命之氣吹入人裡面的情景。

創世記 2：7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

當神向人吹氣時，祂將人的靈與祂（神）的靈聯合在一起，人就成了有靈的活人，既有肉體的生命，也有靈裡的生命。 人藉著神所賜的靈，在靈里是活的，與神聯合為一。 但正如我們所知，人犯罪了，在靈裡死了，神的靈就與人分離了。

因此，耶穌此舉是多麼貼切且富有象徵意義啊！ 耶穌為人的罪受死並復活之後，來到那些相信祂、罪已得潔淨、預備好領受聖靈、將要再次在靈裡活過來的人中間，向他們吹氣，並命令他們“受聖靈”。

哥林多前書 15：45 “經上也是這樣記著說：'首先的人亞當成了有靈的活人';末後的亞當成了叫人活的靈。” （新譯本）

那麼，他們是什麼時候領受聖靈的呢？

耶穌在這次初次會面後的第 40 天，在升天回到父神之前，再次與門徒相聚，並命令他們做以下事情：

使徒行傳 1：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 5 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 “9 ”說了這話，他們正看的時候，他就被取上升，有一朵雲彩把他接去，便看不見他了。”

耶穌說他們將要領受父所應許的聖靈，就是當他們受聖靈的洗的時候。 這事在祂說話后不多幾日就會發生，結果是在 10 天之後，就是五旬節那天。

**受聖靈的洗（或“在聖靈里受洗”）是什麼意思？ **

在新英王欽定本（NKJV）中，這節經文里翻譯為“with”（與）的希臘文單詞是“en”，在美國標準版（ASV）中翻譯為“in”（在），” but ye shall be baptized in the Holy Spirit not many days hence“（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在聖靈里受洗）。

當我們想到某人「被某物施洗」（baptized with something），我們想到的是某物傾倒在人身上; 當我們想到某人“在某物裡受洗”（baptized in something），我們想到的是某人被浸入某物之中。

那麼，當一個人在聖靈裡/受聖靈的洗時，發生的就是這樣嗎？

我們不必猜測當人領受聖靈的洗時會發生什麼，因為聖經記錄了門徒在聖靈里/受聖靈的洗時所經歷的事。

使徒行傳 2：4 “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當他們受聖靈的洗/在聖靈里受洗時，聖靈進到他們裡面，與他們的靈聯合，他們就從聖靈重生，並說起了方言。

那時，他們也被聖靈充滿。 動詞“充滿”（filled）的一個主要含義是將某物放入容器中。 在這個例子中，那「某物」就是聖靈，而「容器」就是那 120 個門徒。 因此我們知道，受聖靈的洗/在聖靈里受洗，意味著聖靈進到我們裡面。

希臘文單詞“en”也可以翻譯為“藉著”（by），就像在下面這節關於聖靈洗的經文中那樣。

哥林多前書 12：13 “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臘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

將“en”譯為“藉著”，能讓我們更清楚地理解聖靈的洗是什麼，特別是當它與我們“飲於一位聖靈”聯繫在一起時。 “飲”傳達了聖靈被我們接納進去的意思。 耶穌在受死前，也曾

對眾人用過同樣的比喻，講論他們領受聖靈的事。

約翰福音 7：37 “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裡來喝。
38 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 ”’
39 耶穌這話是指著信他之人要受聖靈說的。 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 ”

**耶穌在這裡描繪了一幅怎樣的圖畫？ **

如果你在生活中渴望得到比宗教或世界所能給你的更多的東西，感到乾渴，那麼“到我這裡來喝”。 而「耶穌這話是指著信他之人要受聖靈說的」。

那時耶穌還不能讓人喝聖靈，但祂得榮耀之後，就在五旬節將聖靈澆灌

給祂的跟隨者，並且至今祂仍然將祂的靈澆灌給所有信靠祂、祈求並領受的人。

這裡還有另一節經文，清楚告訴我們當我們藉著聖靈受洗（領受聖靈）時會發生什麼。

加拉太書 4：6 “你們既為兒子，神就差他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呼叫：'阿爸！父！’ ”

**神將祂兒子的靈差到哪裡？ **

進入我們的心。 因此我們看到，受聖靈的洗/在聖靈里/藉著聖靈受洗，意味著聖靈進入我們的心，進入我們裡面。

讓我們暫時回到最初的問題：受聖靈的洗（ “with/in” Holy Spirit）是什麼意思？ 從我們目前所看的這些經文來看，答案很清楚：這意味著聖靈進入我們裡面，進入我們的心，與我們的靈聯合。 但還有其他提到聖靈洗的經文，描繪的圖畫似乎不是聖靈進入我們裡面。 我們接下來需要思考這些經文。

當彼得在五旬節向眾人解釋耶穌的門徒領受聖靈的洗時發生了什麼，他說這是應驗了約珥的預言，神在預言中說：“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 ”

使徒行傳 2：16 “這正是先知約珥所說的：
17 '神說：在末後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

當路加記錄外邦人領受聖靈的洗時，他用了這些短語：「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以及「聖靈澆灌在外邦人身上」。。

使徒行傳 10：44 “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
45 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 ”

當路加記錄撒瑪利亞人尚未領受聖靈的洗時，他用了這個短語：「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

使徒行傳 8：15 “兩個人到了，就為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
16 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

當路加記錄耶穌吩咐門徒等候聖靈的洗，並說他們領受時會得著能力，他用了這個短語：「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

使徒行傳 1：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

**所有這些短語意味著什麼？ **

雖然聖靈「降在」人身上、「澆灌在」人身上、「臨到」人身上，這些說法彼此有些同義，但它們並未傳達聖靈“進入”人裡面的意思。

那麼它們是什麼意思呢？

當我們禱告，祈求父神用聖靈給我們施洗時，父神就將祂的靈澆灌在我們身上，聖靈降在我們身上，臨到我們，而我們的責任是打開心門，領受、飲入（drink）祂——聖靈——進入我們裡面。 當耶穌升天，從父神領受了聖靈後，祂就將聖靈澆灌在那 120 個正在等候並禱告祈求領受聖靈洗的門徒身上（正如耶穌所吩咐他們的）。 當聖靈澆灌在他們身上時，他們就領受祂進入他們的心——“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

使徒行傳 2：33 “他既被神的右手高舉，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澆灌下來。”

我想我們再來看一段經文，它也談到聖靈臨到某人，從中我們可以獲得更多洞見。 就是一位天使對耶穌未來的母親馬利亞說話時，用了和耶穌對門徒說“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時一樣的短語。

路加福音 1：31 “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

34 “馬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
35 天使回答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 ”

**當聖靈臨到馬利亞時，發生了什麼？ **

聖靈進入馬利亞裡面，與她子宮裡的人類卵子聯合，神的兒子就成孕了。 這與門徒們在五旬節早晨聖靈臨到他們身上時發生的事是一樣的。 聖靈進入他們裡面，與他們的靈聯合，他們就成了神重生的兒子！

因此，當我們思考聖經中多處關於聖靈洗的經文時，我們看到聖靈的洗就是聖靈進入、進到那些選擇領受祂的人裡面。

回到馬利亞，她對天使說她將要懷孕生子的回應：「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 ”
**馬利亞說她“不認識”（know）男人，是什麼意思？ **

她顯然不是說她從未見過男人。 她指的是親密關係。 我還沒結婚; 我從未與男人有過性關係。 我從未在律法上和身體上與一個男人聯合。

韋氏美國英語詞典 （1828）:
“認識（Know）——在經文中，指有性交（intercourse）。”

我們也來看看瓦因先生（Vine）對這個詞“認識”（to know）的定義。

**《瓦因新約詞彙完全解經詞典》: “Ginosko – 認識 – 這個動詞也用於傳達聯結或聯合的思想，如在男人和女人之間。” **

**瓦因先生說這個詞“認識”還傳達了什麼意思？ **

兩個實體之間聯結或聯合的思想，他用了男人和女人之間的例子。 我會加上神與人之間的聯合。 我相信這正是耶穌用“認識”這個詞來解釋永生是什麼時所談論的。

約翰福音 17：3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

**這個陳述的上下文是什麼？ **

這是耶穌在約翰福音第 17 章記錄的大祭司禱告中對父神所說的話的一部分。 在禱告稍後，

當耶穌為祂的門徒禱告時，祂說：

約翰福音 17：11 “...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 ”

**耶穌說祂的門徒要與祂和父合而為一，是什麼意思？ 耶穌和父又是如何合一的？ **

耶穌在禱告稍後親自告訴了我們祂的意思，祂補充說祂不僅是為當時的門徒禱告，也為那些藉著門徒的話將要信祂的人禱告。

約翰福音 17：20 “我不但為這些人祈求，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

21 使他們都合而為一。 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
22 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
23 我在他們裡面，你在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地合而為一...“）

因此，耶穌和父之所以合一，是因為父藉著祂的靈真實地活在耶穌裡面，住在耶穌裡面，而耶穌也藉著祂的靈真實地活在父裡面，住在父裡面。 他們在靈里聯合，他們是一體。 而我們，耶穌的門徒，當祂們藉著聖靈的洗真實地與我們聯合、進到我們裡面居住時，我們就與祂們成為一體。

就在受死前，耶穌多次談論這些真理，正如約翰福音 14-16 章以及我們剛才看到的 17 章所記錄的。

約翰福音 14：16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
17 就是真理的聖靈，乃世人不能接受的; 因為不見他，也不認識他。 你們卻認識他，因他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裡面。 ”
20 “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裡面，你們在我裡面，我也在你們裡面。”

**耶穌說父將要賜給門徒的聖靈會在哪裡？ **

“因他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裡面。”

**門徒將要知道他們在耶穌裡面、耶穌在他們裡面的“那日”是哪一日？ **

五旬節，就是「那日」，他們受聖靈洗，聖靈進到他們裡面，他們從聖靈重生，在靈里活過來。

**耶穌說“聖靈要在你們裡面”、“我也要在你們裡面”，是什麼意思？ **

當人領受聖靈的洗時，與聖靈合一的父和子就進入我們的心，與我們的靈聯合，我們就與祂們成為一體。

約翰一書 5：7 “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 作見證的原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注：此處作者引用的是傳統長結尾版本，現代譯本多不包含此句。 但作者想表達三一神合一的概念。 ）

所以，當我們領受聖靈進入我們的心時：
* 父進入我們的心。
  以弗所書 4：6 “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
* 耶穌聖子/道進入我們的心。
  加拉太書 2：20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
* 聖靈也進入我們的心。
  哥林多前書 6：19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 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

我們在祂們裡面，祂們在我們裡面，這就是永生——我們藉著領受聖靈的洗，親密地認識三一神，與祂們合而為一，聯合，進入與祂們的聯合中。 這種藉著聖靈的合一，正是起初人與神所擁有的關係。 這是人犯罪時所失去的，也是耶穌來要為人恢復的！

不要弄錯，這就是耶穌降世要做的事。 這是祂的使命。 是的，祂需要為我們的罪死，好讓我們信靠祂時，我們身體的殿得以潔淨。 但這一切，過去是、現在也是，為要預備我們讓三一神進入我們裡面。 十字架是達到此目的的唯一途徑，但耶穌最終的目的，是要用聖靈給我們施洗，使我們再次與祂自己和父合而為一。

這就是為什麼四位福音書作者都告訴我們，耶穌來是要用聖靈給人類施洗。 祂在受死前主要對門徒談論的事，就是門徒要領受聖靈進入他們裡面（如約翰福音 14-17 章所記）。

祂從死裡復活后，首先對他們談論的就是領受聖靈的洗。
而祂升回天上前最後吩咐他們做的事，就是領受聖靈的洗。
如果我們錯過了這個，我們就錯過了一切！

三一神在聖經中使用親密的婚姻詞彙來討論祂們渴望與我們、以及我們與祂們建立的關係，這絕非巧合。 祂們希望我們親密地認識祂們，與祂們聯合，祂們也與我們聯合，與祂們成為

一體。 並且祂們同心協力使這成為現實。

父神差遣道/聖子進入世界，成為神的羔羊，潔淨人類的罪。 聖子甘願為我們的罪被捉拿、殺害。 父神差遣祂的靈使聖子從死裡復活。 復活的耶穌在升回天上前，吩咐祂的門徒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他們領受聖靈的洗——父所應許的。

在天上，父神將耶穌升到祂的右邊，並將聖靈賜給耶穌，耶穌又將聖靈澆灌進祂的門徒裡面，於是人再次與他的創造主聯合，成為一體。 那些重生的門徒為著主和祂的國行了大事，將許許多多的靈魂從魔鬼的國度帶進神的國度。 他們把他們的世界翻轉了過來（指帶來巨大影響和改變）。

我在本書開頭分享過，我曾被邀請擔任我們教會預備進入事奉之人的“屬靈力量教練”。 從那時起，“屬靈力量”的概念就一直在我腦海裡。 有一天，當我讀但以理書時，這節經文突然抓住了我：

但以理書 11：32 “...惟獨認識神的子民必剛強行事。 “（原文直譯）

神試圖通過這節經文向我顯明一些事情。 我看到屬靈的力量，行大事的能力，來自於認識神，但當時我並不完全明白認識神是什麼。 那時我對“我們如何認識神”的理解是：我們通過祂在祂話語中向我們啟示祂自己來認識祂。 因此，我們越多讀經、研經，就越好地認識神。 這固然沒錯，但我感覺神想向我顯明更多。

直到神帶我去尼亞加拉大瀑布（NF），讓我獨處，只有祂和祂的話語，祂才最終向我顯明瞭我現在與你們分享的這些真理：屬靈的力量來自於我們藉著領受聖靈的洗，讓聖靈進入我們的心，從而認識（know）、與父和子建立親密關係、與祂們合而為一。

使徒行傳 1：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這就是改變遊戲規則的關鍵。 這是耶穌為之受死、使之向人敞開的途徑，也是使我們能夠成為神命令我們成為的樣子、並遵行神命令我們做的一切事的動力。 這也正是魔鬼如此頑固地阻止我們經歷此事的原因。 他明白這一點，但不知何故，他竟能讓教會的大部分人在多個世紀里，甚至直到如今，對這真理視而不見。

當聖經在使徒行傳中如此清晰地記錄了早期教會的歷史和教導時，魔鬼是如何做到這一點的呢？ 它向我們展示了門徒們在五旬節從聖靈重生時，他們的生命發生了怎樣的改變，也記錄了彼得和保羅關於領受聖靈的教導。 難道基督徒不讀聖經嗎？ 他們只是把各自宗派的教導當作福音來接受嗎？ 還是因為他們真的不想要這種經歷，所以故意無知呢？

讓我向那些懶得親自學習聖經關於聖靈洗的教導，因此沒有順服耶穌領受聖靈命令的信徒解釋一下。 我將用人類的婚姻來類比，因為婚姻、聯合、合一是三一神渴望

與我們進入的關係; 我們是新婦，是羔羊的妻子，耶穌是新郎。

當一對情侶將要結婚時（至少在這個國家），他們會去領取結婚證書。 然後他們去找一位有合法權柄將他們聯合在婚姻中的人，舉行一個儀式。 在儀式中會有交換誓言和戒指的環節，當這部分儀式結束時，主禮人就會宣布他們為夫妻。 然後新娘、新郎、牧師和一些見證人簽署結婚證書，他們就在法律上結婚了。

但在聯合完成之前，還有更多需要發生的事。 這對夫婦仍然需要完婚（consummate their marriage）！

**牛津語言詞典："完婚（Consummate）– 通過性交使婚姻或關係得以完成。" **

一男一女通過結婚儀式在法律上聯合，與夫婦通過身體的聯合、性交來完婚並成為一體，這是兩個獨立的行動。 一個需要先發生，另一個需要隨後發生，但它們並非同時或自動發生。男人和女人必須運用他們的意志，選擇去做這兩件事。

以弗所書 5：31 "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 （注：此處作者引用的是舊約創世記 2：24）

**《希臘文新約詞彙研究》（Kenneth S. Wuest）："連合"（Joined）是 proskollaö – "這個複合動詞表示一種最親密的聯合。" **

如果在婚禮儀式後，新娘拒絕與丈夫完婚，我們都會認為出了大問題。 然而，這正是大多數信徒所做的！ 他們選擇接受耶穌作他們的救主。 他們說出了誓言，某種形式的"罪人禱告"，在禱告中宣告對基督的信心，並藉此在神面前得以稱義，在律法上被算為義。

他們的罪被洗淨了，現在預備好要藉著聖靈的洗，領受耶穌進入他們的心。 為要完婚，與三一神成為一體。 但他們卻說"不"——我不願走那下一步。 這段關係我只願意走到這裏為止。 當這種事發生在信徒和他們的主之間時，就像妻子拒絕與丈夫完婚一樣，是出了大問題！

讓我們思考這節與我們主題相關的經文。

哥林多前書 6：16 "豈不知與娼妓聯合的，便是與她成為一體嗎？ 因為主說：『二人要

成為一體。’
17 但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 ”

**這裡在說什麼？ **

當一個男人通過親密的聯合——與妓女性交——與她聯合時，即使他們沒有合法結婚，二人也成為一體（one flesh）。

而當一個人通過親密的聯合——領受聖靈進入他們的心——與主聯合時，他們就與主成為一靈（one spirit）。

**為什麼有人不願意與耶穌成為一靈呢？！ **

很可能是因為從未有人清楚地向他們分享、傳講過完整的福音資訊，但這個藉口站不住腳，因為他們可以自己讀聖經，看聖經的教導。

另一個可能的原因是，他們從未為自己的罪悔改。 他們是自己生命的主宰（lord）、神（god），他們不願意放棄這個地位。 他們被告知，只要相信耶穌是他們的救主，他們所有的罪都會被赦免，他們就能以天堂為永恆的家。 這就是他們禱告時所簽下的全部內容。 所以，他們對讓耶穌進入他們裡面、與祂成為一體毫無興趣。 對於讓祂 24/7 住在他們裡面，或者讓祂成為他們生命的丈夫、主，他們也不感興趣。

耶穌在《十個童女的比喻》中用婚禮、婚姻作比喻，來揭示誰才是祂真正的新婦，誰不是，這絕非巧合。 並且祂是在基督審判台的背景下說這話的。

在解讀這個比喻時，我會引用約瑟夫·本森（Joseph Benson）的《新舊約註釋》中的評論。我無法引用本森先生所有的評論，但會引用足夠的部分，讓我們清楚理解耶穌想通過這個比喻教導我們什麼。 請自行閱讀他全部的註釋。

馬太福音 25：1 “那時，天國好比十個童女拿著燈出去迎接新郎。”

本森（J.B.）註釋： “我們的主將十個這樣的童女比作天國的候選人，即所有基督教認信者的總數... 他將認信者比作童女... 燈意味著宗教性的認信... 在這個比喻中，新郎指的是主耶穌...“

2 “其中有五個是愚拙的，五個是聰明的。
3 愚拙的拿著燈，卻不預備油;
4 聰明的拿著燈，又預備油在器皿里。 ”

本森註釋： “...五個是愚拙的... 這些人拿著燈——承擔了真信仰的認信; 卻不預備油... 她們沒有領受或持守... 在基督這棵好橄欖樹裡的份，也沒有神生命在她們靈魂里。 但聰明的預備油在器皿里，等等——除了外在認信的燈，她們還確保並持守了活潑的敬虔，藉著神內住的聖靈，“

5 “新郎遲延的時候，她們都打盹，睡著了。”

本森註釋： “新郎遲延的時候——也就是在她們被召去迎接他之前; 她們都打盹，睡著了——也就是說，所有所謂的基督徒，好的和壞的，真誠的和虛偽的，那些真正愛慕並等候新郎的人，和那些只是口頭上認信的人; 都一同躺下，在死亡的睡眠中安息：所有人在新郎遲延的時候...“

6 “半夜有人喊著說：'新郎來了，你們出來迎接他！'
7 那些童女就都起來收拾燈。
8 愚拙的對聰明的說：'請分點油給我們，因為我們的燈要滅了。’ ”
本森註釋： “半夜——在一個完全意想不到、最令人驚慌的時刻... 有人喊著說：'新郎來了'——正如基督來審判世界也將在一個最意想不到的時候; 那時必有大呼聲... 聽到這響徹地極的大呼聲，這些童女都醒過來，開始收拾她們的燈，要省察自己，預備迎接她們的神：愚拙的這時才察覺她們的愚昧：她們發現自己的燈要滅了，卻沒有油可以添上：她們發現自己缺乏活潑的信仰，缺乏與基督的聯合，缺乏祂聖靈的恩典，她們只有活著的名分，實際卻是死的... 完全沒準備好迎接新郎。 發現這一切的時刻是多麼糟糕啊！ 無論是指遭遇某種意想不到的審判之時，死亡之時，還是基督第二次降臨之時。 ”
9 “聰明的回答說：'恐怕不夠你我用的; 不如你們自己到賣油的那裡去買吧。’ ”
本森註釋： “但聰明的回答說：'恐怕不夠...' 她們突兀地開始這句話，表明她們對那些可憐人的光景感到驚訝，那些人長久以來欺騙了她們，也欺騙了自己的靈魂... 去買吧——如果你們能買到的話。 哦，不！ 時間已過，一去不復返...

讀者啊，請留意，現在才是蒙悅納的時候，拯救的日子，是我們可以通過恩典的途徑來到神面前、藉著基督為自己購買神聖之油的時候，這油將永不枯竭：不僅如此，我們被勸告、被勸勉要這樣做：如果我們藐視、拒絕這些勸告和勸勉，在它們還有用時，那麼到了那一天，我們的哭求和願望也必同樣被拒絕，我們在新郎來時想要購買的徒勞嘗試， 將導致我們被永遠關在祂的國門外。 ”

10 “她們去買的時候，新郎到了。 那預備好了的，同他進去坐席，門就關了。
11 其餘的童女隨後也來了，說：'主啊，主啊，給我們開門！’
12 他卻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 ”
本森註釋： “她們去買的時候——當她們正做一些徒勞的努力去買油、點燈時; 新郎到

了，那預備好了的——那些穿上了禮服的人，那些在基督捨命的順服中有份、並被祂的靈更新的人，他們恢復了神聖的樣式，神印在他們靈魂上的完整形象; 那些至終遵行並忍受了神全部旨意的人... 門就關了——救恩的門、赦罪憐悯的門、神接納的門; 悔改、信心和聖潔的門; 恩典和榮耀的門。 這門在死時總是關著的... 當大日最終判決已定，永恆審判者確定了人類永遠的狀態時，這門肯定就關上了。 那時，進入天城的路將永遠被阻隔，污穢的仍要污穢。 其餘的童女隨後也來了——在門被關上、被天國不可更改的法令閂上之後，她們才來

要進去，也就是說，她們來得太晚了，因此當她們想要承受祝福時，就被拒絕，找不到悔改的機會了。 因為他回答說——只聽見他從裡面回答說：我不認識你們..."

耶穌對這些信徒說，我不認識你們。 我從未與你們進入過親密的聯合，因為你們從未選擇與我成為一體。 我愛你們，盡我所能使自己向你們敞開，但你們不願領受我進入你們的心，你們拒絕了我，現在我也拒絕你們。

讓我們看聖經的另一處，這次是啟示錄，它處理的是同一個問題。

在耶穌給啟示錄中七個教會的信中，祂稱讚教會中那些行得正的人，責備那些在犯罪的人，並命令他們悔改。 對於士每拿和非拉鐵非教會的信徒，耶穌只給予稱讚和鼓勵，在他們生命中找不到需要悔改的地方。 但對老底嘉教會則恰恰相反。 耶穌沒有稱讚任何人，並呼召教會裡所有的信徒都要悔改。

許多人認為老底嘉代表末世的教會，也有許多人認為今天的教會就是末世的教會。 老底嘉信徒的罪是他們的不冷不熱、驕傲、自以為義和自滿，這無疑描述了今天許多教會世界的光景。

啟示錄 3：16 "你既如溫水，也不冷也不熱，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
17 "你說：我是富足，已經發了財，一樣都不缺..."）

在耶穌指出他們的罪，並給出一些處理這些問題的實際步驟后，祂出於對他們的愛，說了這些話。

啟示錄 3：19 "凡我所疼愛的，我就責備管教他; 所以你要發熱心，也要悔改。

20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 "

**耶穌在勸誡這些信徒做什麼？ **

祂出於愛告訴他們要悔改，謙卑自己，打開心門，讓祂進來。 他們已經相信耶穌是他們的救主，但他們不想要，也不認為自己需要祂進來住在他們裡面作他們的主和加力者。 他們認識到需要祂的赦罪之恩，但他們不想要與祂親密，合一！

讓我們看看本森先生在他聖經註釋中對這最後一節的解釋。

約瑟夫·本森新舊約註釋： “看哪，我站在——或，我已站著（原文直譯），也就是說，站了很長時間，我現在依然站著，就在此刻; 在門外——人心的門外; 叩門——等候被接納：若有人聽見我的聲音——帶著應有的尊重，即我的護理、話語和聖靈的聲音; 並開門——自願接待我，或以配得上這樣一位朋友和救主的情感歡迎我; 我就進到他那裡去——並藉著信心住在他心裡...“

這是何等美麗的圖畫，描繪了我們的主和救主的愛、忍耐、恩典、憐悯、良善、仁慈和溫柔，祂如此對待祂的跟隨者。 （是的，祂是對教會裡的信徒說話，不是對世界上的罪人。 ）祂竟會充滿愛心和耐心地叩我們心門，等待我們謙卑自己，打開門，讓祂進來。 這位創造我們、又用寶血救贖我們的主，祂對我們擁有完全的權利，只想要祝福我們，藉著我們領受祂的靈進入我們的心，使我們與祂成為一體，祂在叩門，並耐心等待我們的回應。

而對於那些如此對待他們的創造主、救贖主、主、神和救主的信徒來說，這是何等可怕的控訴。 這位創造他們、為他們受死、並以永不止息的愛愛他們的主。 我作為

基督耶穌——新郎——的使者懇求你們，醒悟過來，悔改，謙卑自己，打開你們的心領受祂，讓基督的靈進來，藉著聖靈的洗與祂成為一體，請今天就與祂完婚吧！

思考保羅寫給羅馬教會中那些僅僅、只是“信徒”卻拒絕領受聖靈進入心中之人的話：

羅馬書 8：9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 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 ”

**保羅在說什麼？ **

如果任何一個信徒沒有基督的靈住在他們裡面，他們就不屬於祂！ 讓這話深入人心吧。 如果你還沒有領受祂的靈進入你的心，你就不屬於祂。 那五個愚拙的童女聽到耶穌對她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 “時，就發現了這一點。 不幸的是，那時對她們來說為時已晚，但神現在確保你知道這一點，好讓你能悔改，打開你心門，領受祂的靈進入你裡面，從而在審判日站在祂面前時能預備好。

如果你拒絕選擇受聖靈的洗，拒絕開門，拒絕領受祂的靈進入你的心，神會尊重你的決定，

祂不會強迫自己進來。

但讓我補充一點：即使你不相信我關於我們直到領受聖靈的洗才從聖靈重生的教導，或者即使我關於此事的結論是錯的，而你是對的——即使你真的在相信耶穌時、或在嬰孩洗禮時、或者因為你是神揀選的人而在信靠耶穌為救主之前就主權性地被聖靈重生——即使這些都是對的，並且你已經重生了，

耶穌仍然命令所有信徒領受聖靈的洗，而我們必須順服祂的命令，正如我們在上一章清楚看到的！

使徒行傳 1：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
5 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

**誰在發出這個命令？ 又是發給誰的？ **

耶穌在向祂的跟隨者發出這個命令，要他們等候直到受聖靈的洗。 祂發出這個命令，同時也命令他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 這些命令不僅記錄在使徒行傳這裡，也記錄在約翰福音 20：21-22 和路加福音 24：46-49。 這些命令是一體的，除非你先順服祂領受聖靈洗的命令，否則你無法完成耶穌去傳福音、使萬民作門徒的命令。 你無法將屬靈生命傳遞給別人，除非你自己先領受了它。

如果你相信耶穌命令祂的跟隨者往普天下去傳福音適用於所有信徒，那麼要知道，祂命令領受聖靈洗也同樣適用於所有信徒。 如果你拒絕順服耶穌領受聖靈洗的命令，你就是在活在罪中; 除非你悔改，否則當你在審判日站在祂面前時，你很可能會聽到這些話：

馬太福音 25：12 “他卻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 ”

**耶穌向這些信徒宣告了什麼？ **

“我不認識你們。” 你們從未藉著我的靈領受我進入你們的心。 你們從未想要與我進入親密的聯合，成為一靈，我從未與你們合一，因為你們拒絕順服我，拒絕領受我的靈進入你們的心與我聯合，因此，離開我去吧！

我在我的見證中分享過，我如何在“A”山（可能指亞利桑那州 Tucson 附近的 A Mountain）邊禱告，求耶穌赦免我的罪並掌管我的生命; 我如何去到尤馬（Yuma），在一條運河邊紮營，在那裡禱告求神向我顯明聖靈是誰。 我講述了神如何超自然地把我帶回圖森（Tucson），我如何最終來到一間教會，那裡的牧師講了一篇題為《聖靈是誰》的道。 我也分享了我是如何

領受聖靈洗的，以及那正是我生命真正開始扭轉、改變的時刻。

不過我沒有分享的是，神帶我去的那間教會相信，一個人是在相信耶穌為救主時就從聖靈重生了。 或者說，在我成為基督徒的頭 40 多年裡，我也相信這個。 （直到神讓我在尼亞加拉大瀑布與祂的話語和祂的靈獨處時，我才明白我現在與你們分享的這些。 ）我分享這個是為了說明，即使我的教會相信我們是在信靠耶穌時從聖靈重生的，他們也同時傳講聖經命令所有信徒要領受聖靈的洗。

正因為他們傳講這個真理，我尋求並領受了聖靈的洗，得著重生。 而從聖靈重生，正是我 48 年後仍在事奉神的原因。 我永遠感激神帶我到了一間傳講完整福音資訊的教會！

如果你已經為你的罪悔改，認神為你的神，並活在順服祂的生命中; 如果你已經順服天父，信靠祂的兒子耶穌為你的救主，並認祂為主，也順服祂在水中受洗; 並且你願意順服地邁出下一步，領受聖靈的洗，那麼你需要做的全部就是求父神差遣祂兒子的靈進入你的心。

路加福音 11：13 “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 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 ”

當聖靈進入你裡面，與你的靈聯合時，你的靈會說方言。 你不需要用你的悟性去學習一門新語言，你不是在用你的頭腦說話; 當你的靈與聖靈聯合，並且祂使你的靈有能力時，你的靈就會說話。 你的靈會敬拜並感謝天父差遣祂的兒子使這成為可能。 感謝並敬拜聖子甘願犧牲生命，使你能在靈裡活過來。 感謝並敬拜聖靈使你與三一神成為一體。

如果你第一次求時沒有受聖靈洗，那就繼續求，繼續尋求祂。 可能有什麼你需要做或停止做的事阻礙了你領受聖靈。 我頭兩次求時沒有領受聖靈，但在第一次求后的第三天，聖靈告訴我停止冥想（meditating）。 我曾參與過一個異教團體，仍然保留了冥想的習慣，在聖靈進來之前，這個習慣需要停止。 那天我順服了祂，沒有冥想，然後那天晚上在教會聚會中，當我舉手敬拜神時，我就受了聖靈的洗，並說起了方言。

在我們領受了那一次性的聖靈洗並重生之後，我們需要來到父神面前，定期，甚至每天，領受新的充滿。

以弗所書 4：4 “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
5 一主，一信，一洗，
6 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 ”

**保羅在這裡寫的所有這些“一”指的是什麼？ **

“一個身體”是基督的身體，教會，神的家。 當我們信靠耶穌為救主，認祂為我們獨一的主時，我們就蒙收養進入這個家。 當我們順服祂，藉著那一位聖靈領受那一次洗禮時，三一神——那獨一的神和父、獨一的主耶穌基督、獨一的聖靈——就進入我們裡面，與我們的靈聯合，我們就與祂們成為一體。 （不，保羅寫到這裡時並沒有忘記水洗，但他是在談論聖靈洗，並強調那是一次性的經歷。 ）

保羅對哥林多教會的聖徒也講了同樣的真理。

哥林多前書 12：12 “就如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 而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 基督也是這樣。
13 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臘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 ”

當我們受聖靈洗並重生，在靈裡活過來，與三一神成為一體時，我們也像那 120 人在五旬節那天一樣被聖靈充滿。

使徒行傳 2：1 “五旬節到了，門徒都聚集在一處。
2 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好像一陣大風吹過，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
3 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
4 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

**這些經文中哪些地方表明門徒不僅受聖靈洗，也被聖靈充滿？ **

除了經文明確說「他們都被聖靈充滿」之外，他們還“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聖靈賜給他們口才，就是能力，但他們必須順服聖靈，並說出聖靈賜給他們口才去說的話。 這就是被聖靈充滿

的含義：被聖靈掌管、控制，順服聖靈並被聖靈賦予能力。

**被聖靈充滿也是一次性的經歷嗎？ **

不，在第一次充滿幾天后，那些在五旬節被聖靈充滿的人中，有一些人在向神禱告時，再次被聖靈充滿。

使徒行傳 4：29 “他們恐嚇我們，現在求主鑒察，一面叫你僕人大放膽量講你的道，
30 一面伸出你的手來醫治疾病，並且使神蹟奇事因著你聖僕耶穌的名行出來。 ”
31 “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

**這些人在為什麼禱告？ 他們在祈求什麼？ **

這些門徒剛剛受到威脅——被那些要對耶穌被處死負責的猶太領袖威脅——永遠不可再奉耶穌的名說話或教訓人。 因此，他們禱告求神賜給他們膽量去傳道，賜能力去醫治，賜能力行神蹟奇事。

**神是如何回應他們禱告的？ **

祂用聖靈充滿他們，我們知道祂這樣做了，因為他們藉著聖靈的能力放膽講論神的道。 神不要祂的子民被對人的懼怕控制，而要受祂的靈控制。 因此，祂用聖靈充滿他們，並藉著在他們裡面的聖靈的大能，通過他們的手行了許多神蹟奇事。

使徒行傳 5：12 “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間行了許多神蹟奇事; ...“（注：此句經文在 5：12a，後半句在 13 節）

**被聖靈充滿是只給使徒的嗎？ **

不是。 正如每個在基督裡的信徒都被命令要領受聖靈的洗，同樣，每個從聖靈生的信徒也被命令要被聖靈充滿，正如我們在保羅寫給以弗所教會信徒的信中所看到的。

以弗所書 5：17 “不要作糊塗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
18 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 乃要被聖靈充滿。 ”

**被聖靈充滿是什麼意思？ **

它意味著許多事情。 我們將在回答這個問題時，看看一些聖經註釋家對以弗所書 5：18 節中這個詞的解釋。

《希臘文新約詞彙研究》（Kenneth S. Wuest）: “充滿” （Filled）是 plēroō，“填滿，使之豐盛，慷慨地供應或供給，充滿，瀰漫各處...” 因此，聖靈的豐滿（fullness）指的是祂對那降服於祂的信徒的掌管。 動詞用的是現在時命令語氣：「要持續不斷地被聖靈充滿。 」解釋是：「要持續不斷地，每時每刻，被聖靈控制。 ’ ”

從這裡我們可以理解，被聖靈充滿意味著被聖靈慷慨地裝備或供應; 被聖靈充滿（full）指的是祂對降服於祂的信徒的掌管。 聖靈進來是要掌管我們的生命，就像當我們悔改、認神為我們的神時父神所做的，也像當我們認基督為主時基督所做的，祂們本應如此，因為祂們都是神。 但我們必須選擇降服並順服祂們，祂們不會接管我們的意志，我們總是有能力拒絕順服祂們。 同時，我們被吩咐要持續不斷地被聖靈控制、降服於聖靈。

《IVP 新約註釋系列》:
“動詞是被動語態，這一事實表明，雖然這是一個命令，是我們有責任去

履行的，但這是我們必須允許神為我們做的事。 這不僅關乎能力（我們不能使自己充滿; 只有神能做到），也關乎權利（我們屬於神，祂有權充滿我們）... 因此，根據以弗所書的教導，我們認為聖靈的充滿和掌管是神在我們生命中的主權權利... 這融合了聖靈的特殊工作與一種持續順服的態度，這種態度允許聖靈這樣做，可被描述為一種屬靈狀態或品格... 因此，聖靈的充滿和豐滿（fullness）是神和基督『充滿』工作的一部分。 這不僅僅是領受祝福或為事奉得著能力的問題，而是神在我們生命中運行的問題。 因此，被聖靈充滿是一個神聖的責任，適合那些宣稱要榮耀神的人... 我們認識到，聖靈的充滿不是某種孤立的經歷，而是與明白並遵行神的旨意有關... 描述聖靈充滿的另一種方式，就是談到受聖靈的『控制』... 在某種意義上，酒能『控制』一個人。 這不是直接的，而是通過降低抑制力，讓低級的本性，即『肉體』，以一種清醒的人可能不允許在公共場合表現的方式行事。 這肉體的行為應當被約束，並被聖靈的充滿所取代。 ”

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到，被聖靈充滿是一個命令，是我們有責任去順服的，就像受聖靈洗是一個命令一樣; 對於兩者，我們自己無法做到，我們必須求父神來做這兩件事。 他說被聖靈充滿不僅是為了事奉得著能力（儘管不僅僅是能力，但可以確信這確實是為了事奉得著能力），被聖靈充滿與明白、認識並遵行神的旨意有關。 “肉體的行為應當被約束，並被聖靈的充滿所取代。”

加拉太書 5：16 “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
17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做所願意做的。
18 但你們若被聖靈引導，就不在律法以下。 ”

**順著聖靈而行（Walk in the Spirit）和被聖靈引導（be led by the Spirit）是什麼意思？ **

在大多數情況下，在「被聖靈掌管/控制」的語境下，它們與被聖靈充滿是同義的。 儘管正如我們上面開始看到的，被聖靈充滿的範圍要廣泛得多。

我們接下來看“被聖靈引導”，因為它在許多方面與被聖靈充滿是同義的。

羅馬書 8：14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
讓我們再次看看註釋家們對這節經文含義的解說。

約瑟夫·本森新舊約註釋： “因為凡被引導、受指教和管治（guided and governed），被神

的靈——作為真理和恩典、智慧和聖潔的靈——引導的人，他們就是神的兒子——也就是說，他們與神的關係，不僅僅是臣民對君王，或僕人對主人，而是兒女對父親; 他們與神親密無間，無比珍貴，因為他們是神在靈里所生的，並有份於祂的本性。 ”

從這些註釋中我們看到，那些在靈里為神所生、藉著聖靈洗領受祂進入心中的人，有神作他們的父，並有份於祂的本性。 他們被神的靈引導、指教和管治，不僅以祂為君王和主人，更以祂為父。 如果我們想要行在真理中，活在恩典中，擁有真正的智慧和過聖潔的生活，那只能藉著我們裡面聖靈的生命才能做到。

阿爾伯特·巴恩斯聖經註釋:
“被引導（Led）– 指順服祂的影響和控制。 聖靈被描述為影響、提示和控制... 聖靈的影響，如果被跟隨，會引導每個人進入天國。 但當它被忽視、拒絕或藐視時，人就會下地獄。 當人得救時，榮耀歸於引導的聖靈; 當人滅亡時，錯在人的身上。 ”

如果我們順服聖靈的影響和控制，祂會引導我們進入神的旨意，並使我們能活出來，最終使我們得以天堂為永恆的家。 如果我們受肉體影響和控制而活，我們最終將在生命結束時下地獄，只能怪自己。

亞當·克拉克聖經註釋:
“沒有人能靠自己找到通往天堂的路，即使找到了，也無法在上面行走... 同樣，神的靈是地上的偉大代理，要光照、復甦、堅固並引導基督的真門徒; 凡被這靈所生的，都被這靈引導; 凡不被這樣引導的，都不能自稱是神的兒女。 ”

我們需要聖靈的幫助來引導我們走上通往天堂的路，並使我們能行在那條路上。 祂被賜下是為了：光照——向我們顯明神的旨意和道路; 復甦（quicken）——賜予屬靈的生命，永生; 堅固——賦予能力和力量，使我們能成為並做到神救贖我們要成為和做到的樣子; 引導我們——帶領我們進入神完美的旨意。 如果我們不被祂的靈引導，我們就不是神的兒女。

在我們繼續之前，讓我們花點時間闡述一下上面看到的我們為什麼需要被聖靈充滿、被聖靈引導。

第一個也是最常被提到的是被聖靈控制。 在思考這一點時，我們需要記住聖靈就是神，當父神創造人時，祂並沒有把人造成機器人，所以被聖靈控制並不意味著祂要接管我們生命的控制權。 它意味著我們需要心甘情願地順服祂的帶領、引導、命令、方向、指示，無論它們是什麼。

以下是這如何運作的：耶穌在被捉拿前說，祂離開對門徒是有益的，因為如果祂離開，祂就會差遣聖靈到他們那裡。

約翰福音 16：7 “然而，我將真情告訴你們，我去是與你們有益的; 我若不去，保惠師就不到你們這裡來; 我若去，就差他來。 ”

**耶穌離開、聖靈到來，對門徒有什麼益處？ **

在耶穌離開之前，祂一次只能在一個地方，一次只能向一群人說話、教導、帶領和引導。 一旦祂為人類的罪死了，那些相信祂、罪得潔淨的人就能藉著祂的靈領受祂進入他們的心，祂就能同時與世界上每一個信徒同在。

在這種形式下，祂能根據每個人的成熟程度和具體需要，以及神對那個人的旨意，對每個人說話、帶領、教導和引導。

祂也能賦予能力、賜下恩賜、裝備、加力並堅固每個人，使他們能夠遵行祂命令他們去做的事，成為祂命令他們成為的樣子。

基於這些以及更多的原因，耶穌在主禱文中命令我們每天來到父神面前，祈求被聖靈充滿，那就是我們日用的飲食（our daily bread），我們屬靈的糧食，我們運行所需的動力、生命和燃料。

路加福音 11：3 “我們日用的飲食，天天賜給我們。”

**為什麼我把“我們日用的飲食”解釋為聖靈？ **

因為當耶穌在路加福音 11：4 節結束主禱文后，在路加福音 11：5-13 節中闡釋了祂要我們求父神賜下日用的飲食是什麼意思，並且祂確切地告訴我們那日用的飲食是什麼。 讓我們仔細看看這些經文，看看是否如此。

路加福音 11：5 “耶穌又說：'你們中間誰有一個朋友半夜到他那裡去，說：'朋友！ 請借給我三個餅;
6 因為我有一個朋友行路，來到我這裡，我沒有什麼給他擺上';
7 那人在裡面回答說：'不要攪擾我，門已經關閉，孩子們也同我在床上了，我不能起來給你。’ ？
8 我告訴你們，雖不因他是朋友起來給他，但因他情詞迫切地直求，就必起來照他所需用的給他。 ”

**這些經文中有提到求餅嗎？ **

有，耶穌開始祂的闡釋時，講了一個人到鄰居那裡求三個餅的故事，祂似乎通過這個故事說明幾點。 第一，這人有一個迫切的需要，他知道鄰居能滿足他的需要。 第二，他不接受“不”的回答，而是堅持不懈地繼續祈求、尋找、叩門，直到他得到所求的東西。

當我們來到天父面前求祂賜下日用的飲食時，我們需要明白我們何等迫切地需要被聖靈充滿，以及唯有我們的父才能將聖靈賜給我們。 沒有聖靈的供應，我們將無法過討神喜悅、榮耀神的生活，因為我們完全依賴聖靈來引導我們進入並使我們能遵行父神的旨意。

我們還需要明白，父神非常樂意滿足我們的需要，將祂的靈賜給我們，儘管祂可能要求我們在尋求祂時堅持不懈。 父神差遣祂的兒子降世為我們的罪受死，好使祂能將聖靈賜給我們，這一事實應該足以說服我們相信這個真理。

耶穌繼續說。

路加福音 11：9 “我又告訴你們，你們祈求，就給你們; 尋找，就尋見; 叩門，就給你們開門。
10 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 尋找的，就尋見; 叩門的，就給他開門。 “（和合本）
（擴增版經典 Amplified Bible （Classic））: “所以我又告訴你們，你們祈求，就必給你們; 尋找，就必尋見; 叩門，就必給你們開門。 因為凡祈求的，就必得著; 尋找的，就必尋見; 叩門的，就必給他開門。 ”

**耶穌在這裡做什麼？ **

祂是指著我們向父神求日用的飲食，以及那人到他鄰居家叩門求餅的事。 祂向我們保證，如果我們祈求，並且持續祈求（ask and keep on asking）; 尋找，並且持續尋找（seek and keep on seeking）; 叩門，並且持續叩門（knock and keep on knocking）; 我們就必得著; 我們必尋見; 門必為我們打開; 這一切都是在某人堅持不懈求餅的語境下說的。

耶穌繼續說。

路加福音 11：11 “你們中間作父親的，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呢？ 求魚，反拿蛇當魚給他呢？
12 求雞蛋，反給他蠍子呢？ ”

**這裡與耶穌吩咐我們——神的兒女——求天父賜下日用的飲食有什麼關聯？ **

有。 耶穌在這裡問，如果一個孩子來向他的父親求餅，他會給他石頭嗎？ 耶穌再次將我們的注意力引回祂先前在主禱文中關於我們求天父賜下日用的飲食的話。 祂又舉了幾個兒子向

父親求食物的例子，向我們表明，即使是人的父親，當兒女求食物——肉身的供應時，也不會給他們壞東西或有害的東西。

然後，為了確保我們理解祂通過整個闡釋所要表達的重點，確保沒有混淆

祂吩咐我們求天父賜下日用的飲食的意思，祂用以下的話結束祂的闡釋：

13 “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 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 ”

**祂在這裡說了什麼？ **

如果你們這些人的父親（與你們的天父相比是“不好”的），尚且會在兒女求你們時把好東西、食物、肉身的供應給他們，何況你們的天父，豈不更將聖靈——你們屬靈的供應——賜給你們這些求祂的兒女嗎！

主禱文非常簡潔，然而耶穌將求父賜下日用的飲食——聖靈——作為其核心部分，然後在祂對禱文的整個闡釋中，都聚焦在這一部分上。

**為什麼？！ **

因為我們在神的國里被召要成為的一切和要做的一切，都只有藉著我們被聖靈重生、然後持續每天被聖靈充滿才能做到。 這將是我們接下來要看的。

**我們需要聖靈才能成為神命令我們成為的樣子、並遵行神命令我們做的一切事嗎？ **

撒迦利亞書 4：6 “他對我說：'這是耶和華指示所羅巴伯的。 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 ”

**耶和華給所羅巴伯的信息是什麼？ **

你無法靠自己的力量、能力或本事完成我命令你去做的事，唯有倚靠我的靈。 這話今天也同樣適用於我們，因為除了倚靠祂的靈，我們無法成為或做到神命令我們成為和做到的樣子。

耶穌用稍微不同的方式告訴我們同樣的真理。

約翰福音 15：5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 常在我裡面的，我也常在他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 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什麼。 ”

**耶穌在這裡說什麼？ **

如果我們的生命要結出耶穌救贖我們所要結的果子，我們需要常在祂裡面，祂也常在我們裡面，藉著祂的靈。 因為若沒有祂的靈在我們裡面的生命，我們就不能做什麼，絕對什麼都不能，肯定什麼都不能，沒有任何永恆價值的事都不能做。 但如果我們藉著我們的靈常在祂裡面，祂也藉著祂的靈常在我們裡面，我們就能成為並做到神創造、救贖並命令我們成為和做到的一切。

讓我們看看聖經中三一神命令我們要成為什麼、做什麼，看看我們是否真的需要被聖靈充滿、被聖靈加力和賦予能力，才能完成這些事。

約翰福音 3：5 “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6 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 從靈生的就是靈。
7 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以為希奇。’ ”

**耶穌命令我們要成為什麼或做什麼？ **

祂告訴我們，我們必須重生，從上面生，從水和聖靈生。

我把這個命令列在第一位，因為它對我們每天能來到父神面前求被聖靈充滿至關重要。 在我們藉著道的水和聖靈重生之前，神還不是我們的父，因此我們不能來到祂面前求我們每日的供應。 我在本書這一部分的第四章詳細討論了從水和聖靈生是什麼意思，所以這裡不再重複，但我們在那裡看到我們需要聖靈才能從水和聖靈生。 所以，對我們問題的回答是“是”，我們需要聖靈來順服這個命令。

**聖經中最大、第一要緊的誡命是什麼？ **

馬太福音 22：36 “夫子，律法上的誡命，哪一條是最大的呢？”
37 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
38 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
39 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
40 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 ”

與此相關，耶穌給了我們一條新命令。

約翰福音 13：34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 我怎樣愛你們，你們

也要怎樣相愛。 ”
耶穌還補充了第二大誡命“要愛人如己”，說我們需要愛我們的仇敵。

馬太福音 5：43 “你們聽見有話說：'當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
44 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 ”

**我們有可能靠人的力量像神在這些命令中要求的那樣去愛嗎？ **

不可能！ 律法中的誡命是為了顯明我們有多麼罪惡，因為我們沒有人能遵守它們，它們旨在顯明我們需要一位救主——耶穌。

加拉太書 3：24 “這樣，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引我們到基督那裡，使我們因信稱義。”

如果沒有人能遵守神最初的誡命，為什麼耶穌還要加上一條新命令，然後補充說我們需要愛仇敵呢？

如同最初的誡命是為了領我們到基督面前，顯明我們需要因信稱義。

耶穌添加這些誡命的目的，是為了顯明我們需要被聖靈重生，以及我們需要被聖靈充滿、被祂賦予能力。 因為唯一能遵守這些愛的誡命的方式，就是聖靈藉著在我們裡面產生這種愛來使我們能夠做到。

加拉太書 5：22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

《瓦因新約詞彙完全解經詞典》:
“爱在人類中間完美的彰顯是在主耶穌基督身上。 基督徒的愛是祂的靈在基督徒裡面所結的果子。 基督徒的愛以神為首要物件，首先表現在對祂命令的絕對順服上。 ”

感謝神，一如既往，無論神命令我們做什麼，祂都供應我們能力去順服祂、做到它。 在這件事上的能力就是聖靈在我們裡面結出聖靈的果子——神的性情，就是愛。 所以，再次地，答案是“是”。 我們需要被聖靈充滿、降服於聖靈、被聖靈改變，才能遵行三一神的命令去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愛人如己，彼此相愛像耶穌愛我們一樣，以及愛我們的仇敵。

神將我們——祂重生的兒女——留在這個世界上的兩個主要目的，是讓我們效法祂兒子耶穌的樣式（被模成、被改變），以及要我們向世界傳揚祂的福音，使萬民作門徒。 我們接下來看這兩點，看看我們是否真的需要聖靈的生命在我們裡面才能完成這些。

羅馬書 8：29 “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

**效法耶穌的樣式（conformed to the image of His Son）是什麼意思？ **

我們都要被改變成 33 歲的猶太男性。 開個玩笑（JK）！ 但根據「效法」（conformed）的定義，我們可能會得出這個結論。

《瓦因新約詞彙完全解經詞典》:
“效法（conformed）– 使與另一個人或事物有相似的形式，使之相像。”

“效法”（conform）的以下定義能讓我們更深入理解效法神兒子的樣式是什麼意思。

《國際標準聖經百科全書》:
“效法（conform）– 變成或成為相似”，或“有相同的形式”：表明內在本性的改變，並作用於外在生活...“

因此，這段經文談論的是耶穌的性情、屬性和品格在我們裡面被塑造出來，然後這些在我們生活和行為的方式中被看見，正如下面註釋家所暗示的。

約瑟夫·本森新舊約註釋:
“讀者啊，請注意，在靈裡和品行上效法基督的樣式，是所有被預知、將要得榮耀之人的標記。”

**但我們如何被模成耶穌的樣式呢？ **
保羅在第 29 節後面的經文中告訴了我們。

羅馬書 8：29 “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
30 “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 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 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 ”

父神藉著我們在基督里的信心稱我們為義之後，祂就在我們藉著聖靈的洗領受祂兒子的靈進入我們心中時，使我們得榮耀（glorified）。 我們唯一能被改變成像耶穌、像神的樣式的方式，就是耶穌、神藉著祂的靈真實地活在我們裡面。

《完全聖經詞典》:
“至於保羅和彼得所談論的信徒得榮耀，它涉及到獲得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帖后 2：

14）。 信徒藉著靈與基督聯合而得的現今不可見的榮耀，比舊約所記載的可見榮耀更大（林后 3：7-11）。 ”

因此，我們是被模成耶穌的樣式，因為聖靈——父神的榮耀——在我們裡面塑造聖靈的果子，那就是三一神的性情、屬性、特質和品格。

加拉太書 5：22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
23 溫柔、節制。 ”

保羅在寫給哥林多人的信中證實，我們是被聖靈模成/改變成耶穌的樣式。

哥林多後書 3：17 “主就是那靈; 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得以自由。
18 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

**被改變成主的形狀（transformed into the same image）是什麼意思？ **

《尼爾森新插圖聖經詞典》:
“改變（transform）– 在內在品格、狀況或本性上發生根本的改變。”

**這種改變是如何完成的？ **
“藉著主的靈。”
那麼，關於我們是否需要聖靈才能被改變/模成耶穌的樣式，這裡就沒有疑問了。

馬可福音 16：14 “後來，十一個門徒坐席的時候，耶穌向他們顯現，責備他們不信，心裡剛硬，因為他們不信那些在他復活以後看見他的人。
15 他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 ’ ”

**你在天然（屬肉體）的層面看出這個命令的荒謬之處了嗎？ **

耶穌來到祂的十一個門徒那裡，他們因為懼怕猶太領袖而躲藏在樓上房間。 祂責備他們心硬、充滿不信，然後吩咐他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 十一個，數一數，十一個，恐懼、心硬、不信的人，被吩咐要去到全世界，使萬民作門徒。 這個命令靠這些人天然的能力是完全不可能完成的。

感謝神，祂從未打算讓他們靠自己的力量和能力去做這事。

使徒行傳 1：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
5 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
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當他們順服耶穌，領受聖靈洗，重生並被聖靈充滿時，發生了什麼？ **

他們不再躲藏，毫無畏懼、毫不遲疑地向成千上萬的猶太人放膽傳講福音。 領受聖靈、重生給這些人的生命帶來了多麼大的改變啊！

使徒行傳 2：14 “彼得和十一個使徒站起，高聲說：'猶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這件事你們當知道，也當側耳聽我的話。' ”

**彼得向這群人傳道的結果是什麼？ **

使徒行傳 2：41 “於是領受他話的人就受了洗。 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

在那五旬節那天，有三千個靈魂回應了門徒所傳講的福音資訊。 三千人悔改了他們的罪，信靠耶穌為救主，認祂為主，然後順服祂領受了水洗和聖靈洗。

我們也需要順服主，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並在我們這一代使萬民作門徒。 而我們也必須先順服祂，領受聖靈的洗，被聖靈重生，然後持續被聖靈的能力充滿，才能有效地做到這一點。 若沒有聖靈的生命和能力住在我們裡面並透過我們的生命運行，我們將無法帶來這末世的靈魂大收割; 就像耶穌最初的門徒若沒有被聖靈充滿、被聖靈賦予能力，也無法影響他們那一代人一樣。

耶穌和聖經多次命令我們禱告。 我在這裡列出幾個例子，但還有很多很多。

路加福音 18：1 “耶穌設一個比喻，是要人常常禱告，不可灰心。”
帖撒羅尼迦前書 5：17 “不住地禱告，”

**這些經文命令我們做什麼？ **

禱告。 耶穌說，“人應當常常禱告”，保羅寫道我們要“不住地禱告”。 我們被命令要禱告，禱告對我們基督徒至關重要且必不可少。 然而聖經說，我們常常不知道該怎樣禱告才是合適的。

羅馬書 8：26 “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說明; 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
27 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 ”

**這些經文的焦點是什麼？ **

我們在禱告領域的軟弱，我們不知道該怎樣禱告才是合適的，以及聖靈如何來幫助我們，克服我們的不足，進行有效的禱告。

**聖靈如何幫助我們禱告？ **

“聖靈親自...替我們禱告...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 “在我們看這意思之前，讓我向你保證，這意思不是聖靈字面意義上替我們禱告。 換句話說，當我們禱告時不知道還要為什麼禱告時，我們不能停止禱告，指望聽到聖靈替我們禱告; 不是那樣運作的。 如果你不信我，試試看會發生什麼。

它的意思是，當我們不知道該用悟性、用我們的心思為什麼禱告時，聖靈使我們能夠並啟發我們用方言禱告。 當我們順服祂的引導，允許我們的靈藉著祂在靈裡（方言）的加力禱告時，我們實際上就是在為我們所禱告的事祈求神的旨意。

這樣做的一個額外好處是，當我們的靈在說方言禱告時，聖靈常常會給我們心思意念對所禱告內容的解釋。 所以，當我們結束用靈說方言禱告后，我們可以回去用悟性禱告，也可以在兩者之間來回切換。

哥林多前書 14：13 “所以那說方言的，就當求著能翻出來。
14 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但我的悟性沒有果效。
15 這卻怎麼樣呢？ 我要用靈禱告，也要用悟性禱告; ...

**“這卻怎麼樣呢？ ” **

我要用我的悟性（understanding）禱告，禱告聖靈向我啟示要禱告的內容; 當我不知道該為什麼禱告時，我也要用我的靈（spirit），藉著聖靈的加力說方言禱告。 再一次，我們看到由於我們人性的軟弱，如果我們要能順服神有效禱告的命令，就需要被聖靈充滿、被聖靈說明。

聖經中還有更多教導，關於我們若要討神喜悅並以天堂為永恆的家，就必須順著聖靈而行、活在聖靈裡。 如同我們看過的其他命令一樣，只有我們持續被聖靈充滿，我們才能做到這一點。

加拉太書 5：16 “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
17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做所願意做的。 ”

**這裡命令我們做什麼？ **

順著聖靈而行，不放縱肉體的情慾。

**第 17 節向我們顯明瞭什麼？ **

肉體和聖靈之間正在進行一場爭奪我們生命控制權的爭戰。

在羅馬書的這些經文中，我們對這個主題有了更多的瞭解。

羅馬書 8：4 “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
5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 ”

**我們從中學習到什麼？ **

如果我們要活出公義，我們必須順著聖靈而行、活（walk， live），隨從（according to）、被聖靈引導、被聖靈掌管，而不是順著肉體而行、活。

我們也學到，決定我們是順著肉體而行、活，還是順著聖靈而行、活的關鍵，在於我們體貼（set our minds on）什麼。

**但如果我們只是過我們的生活，既不體貼肉體，也不體貼聖靈呢？ **

我們心思意念的預設設置是順著肉體而行、活，併為世界而活。 如果我們早上起來，不刻意體貼聖靈的事，我們就會順著肉體而行。 我們必須每天有意識地選擇體貼聖靈的事，並在每天早晨到父神面前祈求被聖靈充滿，好使我們能順著聖靈而行、活。

**這真的有那麼重要嗎？ **

如果我們想要順服神順著聖靈而行的命令，那就重要。 如果我們想要活而不是死，那就重要。

保羅繼續說。

羅馬書 8：6 “體貼肉體的，就是死; 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 ”

**“體貼肉體”（carnally minded）是什麼意思？ **

它與我們剛才讀的其他經文中翻譯為「肉體」（flesh）的希臘詞是同一個詞」sarx」。

《完全聖經詞典》:
“Sarx – 肉體 – 意味著有罪性，傾向於犯罪，屬肉體的本性，是肉體慾望和情慾、罪惡激情和情感的所在，無論是身體上的還是道德上的。”

**我們不是無論體貼肉體還是體貼聖靈都會死嗎？ **

是的，我們肉體上都會死，但保羅這裡說的是靈裡死（spiritually）。 這封信以及新約所有的書信都是寫給教會裡的信徒的，他們中的大多數已經藉著聖靈洗在靈裡活過來了。 保羅是在警告他們，如果他們選擇順著肉體而行，他們的生命結出肉體的行為（works of the flesh），他們最終會在靈裡並永恆地死亡。

不信的人和未選擇領受聖靈的信徒，無法順著聖靈而行。 他們沒有聖靈，在靈里是死的，只能順著肉體而行。 所以我們讀到的警告——“體貼肉體的，就是死”——是針對重生信徒的，警告他們不要體貼肉體，免得他們在靈裡死亡。

讓我們繼續深入羅馬書，再看一點關於肉體和聖靈的主題。

羅馬書 8：11 “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

**我們在這裡看到什麼？ **

保羅是寫給羅馬教會的信徒，但他說這僅適用於那些有神的靈住在裡面的信徒。 他對他們說，神要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give life to your mortal bodies）——屬靈的生命，永生，這不僅僅是永遠活著，更是一種超自然的生命品質，要在此時此地藉著住在你們裡面的聖靈的生命和能力活出來。

保羅繼續說。

羅馬書 8：12 “弟兄們，這樣看來，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去順從肉體活著。”

**保羅為什麼這麼說？ **

我們之前看到肉體和聖靈在爭奪我們生命的控制權。 肉體無法接管我們的生命，我們必須選擇屈服於它，順著肉體而行; 聖靈也不會接管我們的生命。 我們必須選擇跟隨祂的引導。
然而，肉體在說服我們為什麼應該順服它的慾望、為什麼應該屈服於它、讓它控制我們生命方面，可能非常能言善辯。

它會試圖說服我們，我們有義務滿足它的需要、慾望，所以保羅向我們保證，我們並不欠肉體的債，不必順從肉體活著/行; 我們什麼都不欠它。

保羅繼續說。

羅馬書 8：13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 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 ”

**如果我們順著肉體活著、行，我們會怎麼樣？ **

我們會死，在靈里並永恆地死。 不是立刻死。
我們的父神對我們非常恩慈和忍耐，會給我們許多機會來得勝這個怪物（指肉體）。 但我們最終必須殺死它，否則它會殺死我們。

**我們如何殺死它？ **

“靠著聖靈”（by the Spirit）是我們治死身體的惡行（deeds of the body）、肉體的行為（works of the flesh）的方式。 （我認為這兩個術語是同義的。 ）

**身體的惡行/肉體的行為是什麼？ **

這些是我們順著肉體活著、行時，在我們生命中產生的東西。 與當我們順著聖靈活著、行時，聖靈的果子在我們生命中產生相對。

**但我們如何靠著聖靈治死肉體呢？ **

我們選擇允許祂——神的靈——引導我們的生命，當我們這樣做時，我們就是順著聖靈而行，聖靈會引導我們到沒有肉體供應的地方。 如果肉體得不到餵養、不被屈服，它就會死。
聖靈也會命令我們做一些事、停止做另一些事，來削弱肉體，並在靈里堅固我們。

羅馬書 13：14 “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欲。”

**保羅在這裡說什麼？ **

“不要為肉體安排。” 不要安排，一點也不要，一丁點也不要，連一點零食也不要。

如同我們看過的其他神在祂話語中命令我們要成為什麼、做什麼的事一樣，我們只能藉著持續被聖靈充滿、被聖靈引導、被聖靈掌管、降服於聖靈，才能治死肉體和身體的惡習（habits of the body），並順著聖靈而行。

當我們開始結束本章時，讓我們花點時間看看耶穌生命中的一個片段。 這將給我們一個我們一直在學習的真理被活出來的例子，應該能給我們所有人極大的鼓勵和啟發。

路加福音 3：21 “眾百姓都受了洗，耶穌也受了洗。 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
22 聖靈降臨在他身上，形狀彷彿鴿子; 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 ”

**水洗發生在什麼事之後？ **

水洗發生在某人悔改、信靠基督為救主和主，然後順服祂的命令在水中受洗之後。

**耶穌需要做這些事嗎？ **

不需要！ 祂沒有罪需要悔改。 祂不需要救主，祂就是救主，祂也不需要水洗。

**那麼祂為什麼這麼做？ **

祂是順服父神，並作為人類的榜樣而做的。

**耶穌受洗后發生了什麼？ **

祂禱告！ “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 聖靈降臨在他身上，形狀彷彿鴿子。 “ 這是一幅祂領受聖靈、祂受聖靈洗、祂從聖靈重生的圖畫。 （請注意，這事發生在祂水洗之後，並且是在祂為此禱告時發生的。 ）

**耶穌需要領受聖靈並從聖靈重生嗎？ **

不需要！ 祂在成胎時就領受了聖靈，並且從聖靈而生（太 1：18， 20），祂從未犯罪，所以祂從未在靈里死過，因此不需要重生。 再次強調，這一切都是作為人類的一個形象化的榜樣

而做的，正如聖靈降在耶穌身上后，

父神從天說話：「你是我的愛子」一樣。

**接下來發生了什麼？ **

耶穌受聖靈洗並被聖靈“充滿”后，就從祂受水洗的約旦河回來，“被聖靈引到曠野”。

路加福音 4：1 “耶穌被聖靈充滿，從約旦河回來，聖靈將他引到曠野，
2 四十天受魔鬼的試探。 那些日子沒有吃什麼; 日子滿了，他就餓了。 ”

**為什麼聖靈引導耶穌到曠野禁食四十天？ **

作為人類需要藉著祂（聖靈）的引導來治死我們肉體本性的榜樣。 在曠野里，完全沒有肉體的供應。 耶穌的肉體本性，如果祂真有的話，也早已死了，因為祂從未犯罪，但如果它活著，也會在那四十天的曠野禁食中死去。

所以，當魔鬼試圖引誘耶穌犯罪時，魔鬼的盟友——肉體——已經死了，無法協助他; 而且因為耶穌被聖靈充滿，並有神的話語。 祂沒有屈服於魔鬼的試探。

另一方面，我們都犯過罪。 即使我們是重生的信徒，如果我們想要能順著聖靈而行，治死並保持我們的肉體本性死亡，我們仍然需要持續被聖靈充滿、被聖靈引導、被聖靈賦予能力。 如果我們做到了，當魔鬼試圖引誘我們犯罪時，他的盟友——我們的肉體——也無法說明他擊敗我們，這樣我們也能在試探中得勝。

在耶穌靠著聖靈治死肉體之後，又靠著聖靈的能力和神的話語抵擋了魔鬼的試探，這事發生了。

路加福音 4：13 “魔鬼用完了各樣的試探，就暫時離開耶穌。
14 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 他的名聲就傳遍了四方。
15 他在各會堂裡教訓人，眾人都稱讚他。 ”

當我們跟隨神的話語通過耶穌生命中的這個簡短片段所展示給我們的漸進步驟，並思考它們是作為榜樣賜給我們去效法的，我們都應該大受鼓舞，並對神所預備、只要我們順服並遵行祂所指示我們去行就能得著的一切感到興奮。 神在等待我們祂的兒女效法耶穌的榜樣，好讓我們也能“滿有聖靈的能力”服侍我們這一代。

我可以繼續給出更多聖經例子，說明我們需要被聖靈充滿、被聖靈賦予能力和力量，才能成

為神命令我們成為的樣子、並遵行神命令我們做的一切事，但我已經涵蓋了最重要的部分，我相信你明白了。

好吧，好吧，我再給你一個例子，但就這一個！

以弗所書 5：18 “...乃要被聖靈充滿。 ”

**這節經文給我們的命令是什麼？ **

“要被聖靈充滿。”

**我們需要被聖靈充滿才能順服這個“要被聖靈充滿”的命令嗎？ **

抱歉，我忍不住開了個玩笑。

我將用以下對一些我在本章所說、所教導內容的澄清來結束本章。

第一： 我談到了我們需要治死（mortify）、處死（put to death）肉體，但我需要澄清這不是一次性的

事件。 我們不是殺死它之後就再也不需要對付它了。 我們需要持續不斷地抵抗屈服於它、為它安排、餵養它，而我們是藉著每天、甚至每時每刻被聖靈充滿、被聖靈引導、順著聖靈而行來做到這一點。

你只需給肉體一點碎屑就能使它復活，一旦它復活了，不久它就會再次控制你的生命。 正如我曾聽一位牧師說：“我們的肉體擁有僅次於耶穌基督的復活能力。 “ 這是可信的話，值得全然接受。

第二： 我曾多次說過，我們需要被聖靈充滿才能成為神呼召我們要成為的樣子、並遵行神呼召我們要做的事。 我應該說，我們唯有被聖靈充滿，才能以討神喜悅、榮耀神的方式成為那些樣子、做那些事。 我們可以在沒有重生或被神的靈充滿的情況下傳福音、禱告、讀經、去教會等等。 每天都有數百萬沒有聖靈的人靠著自己肉體的力量做這些事，但他們並不討神喜悅，也不榮耀神。

羅馬書 8：8 “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
9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 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 ”

保羅對羅馬教會的信徒說這些話，是為了那些裡面沒有聖靈居住之人的益處，因為如果我們沒有聖靈，我們只能憑肉體事奉神。 而如果我們憑肉體事奉神，我們就不討祂喜悅，也不榮耀祂。 我們是在榮耀自己; 想想法利賽人。

馬太福音 6：5 “你們禱告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愛站在會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禱告，故意叫人看見。 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 ”

他們給人留下了深刻印象，但這一切都是憑肉體做的，並不討神喜悅，也不榮耀神。

第二十一章 我的理論

今天教會中關於領受聖靈、聖靈的洗以及從聖靈重生的教導，與五旬節後早期教會的教導和實踐大相徑庭。 我們剛剛研究了使徒們的教導：悔改、相信、順服，然後藉著聖靈的洗領受聖靈。

但當今基督教的三個主要教導是：一個人在嬰孩洗禮時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 一個人在相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 如果一個人是神揀選的人之一，那麼他在信靠耶穌之前就主權性地被神重生並領受了聖靈。

**我們是如何偏離使徒們在使徒行傳中所教導和實踐的如此之遠的？ **

為了回答這個問題，我無法從聖經中展示我所相信發生的事，因為這事發生在聖經寫成之後。 所以，我將非常概括地使用教會歷史，並加上推測、我的想法、我的理論，試圖解釋可能發生了什麼。

我將從魔鬼開始，因為他是這種混亂的最大受益者，也是最該負責的。 魔鬼就是在伊甸園裡誘惑夏娃的那位，這導致了人的犯罪和靈性死亡。 從那時直到洪水，他目睹了人類徹底的邪惡，這導致了審判和毀滅。 洪水之後，他在以色列民族的歷史中看到了一次次信仰復興和背道的迴圈。 他對這些宗教復興並不太擔心，因為它們從未持續太久，總是以失敗告終。

當耶穌出現在歷史舞臺時，有一小群人成為了祂的門徒並開始跟隨祂。 但祂行了大能的奇跡，吸引了大量人群，這引起了魔鬼的注意。 於是，在宗教領袖和羅馬人的說明下，魔鬼通過處死這個運動的領袖（Ringleader）結束了這場運動。

當耶穌從死裡復活時，我相信他肯定不止一點點擔憂，但當耶穌升回天堂時，剩下的只有一小群跟隨者。 有 120 人，因懼怕猶太人而躲在一間樓上房間里。 這場宗教復興結束了，或者說他是這麼想的。

耶穌升回天堂十天后，在猶太人的五旬節那天，耶穌用聖靈給那 120 個信徒施洗。 一瞬間，這些人被改變了，重生了，成了新造的人。 現在，不再是那一個死過、被埋在地里、然後復活並回到天上的耶穌，那種子已經倍增，有 120 個小基督被釋放到世界上。

魔鬼還沒來得及喘口氣、想出對策，僅僅 12 小時內，他們的人數就增加到了 3,120 個小基督。 這並沒有停止，人數每天都在倍增。

魔鬼派宗教領袖去迫害他們，但他們反而倍增得更多。 他開始在耶路撒冷殺害他們，但這反而促使他們走向世界其他地方。 這事失控了，於是他讓羅馬政府開始迫害殺害他們，但他們仍然繼續增長。

迫害沒有奏效，他該怎麼辦？ 然後他想起來了：當這些基督徒還只是相信基督時，他們根本不成問題。 是在他們領受了聖靈並重生之後，才成為他國度的威脅。

他有了一個計劃。 他會給君士坦丁皇帝一個十字架的異象，剩下的就是歷史了。 基督教成為了
國教，很快就與政府同床共枕。 現在每個人都是相信基督的人了，但很少有人真正歸正，幾乎沒有人受聖靈洗並重生。 這事發生后不久，使徒行傳中所經歷和教導的聖靈洗幾乎完全停止了。

教會需要提出新的教義，因為聖經清楚地教導耶穌命令人要受聖靈洗並重生，於是就教導說，一個人在嬰孩洗禮時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 但你在聖經的任何地方都找不到這樣的教導。

魔鬼成功了; 人類又回到了老路上。 有宗教復興的時期，也有背道的時期，但這只是人類本性的體現，沒有聖靈，人類只能如此。 幾百年後，宗教改革發生了，但人們仍然沒有領受聖靈洗，所以他們仍然教導並相信我們在嬰孩洗禮時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

一個團體興起，教導說水洗不是給嬰兒的，而是給那些在做出信靠耶穌的清醒決定之後的人。 這些人教導水洗是一個人信耶穌之後做的事，不是在嬰兒時期。 由於沒有人教導或領受使徒行傳所啟示的聖靈洗，也因為聖經清楚說明我們必須受聖靈洗並重生，這些人就教導說這事發生在一個人決定相信耶穌為救主時; 同樣，不符合聖經。

與此同時，另一個團體出現了，他們相信人墮落得太深，無法在自然狀態下相信耶穌。 他們教導說，神主權性地用祂的靈重生那些祂揀選要得救的人，然後他們一旦重生，就能相信耶穌。 同樣，這不是聖經教導的，也不是我們在使徒行傳中看到的實踐。

幾百年後，大約 1900 年，一些人開始禱告並尋求聖靈洗的復興，正如聖經所呈現的，伴隨著說方言的彰顯。 感謝神，他們得勝了，使徒行傳中完整的福音教會得到了恢復。

但無論出於什麼原因，這些人堅持認為一個人在相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 也許這些新的五旬節派人士保留舊的教導是因為這是他們一生所受的教導，或者因為他們是一個新的小團體，因著新教徒（Protestants）幾百年來一直相信我們在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而感到壓力。 無論原因是什麼，我相信魔鬼插手其中。

值得慶幸的是，他們也教導說，一個人需要繼續領受聖靈的洗，才能得著能力為基督作見證。 對於那些選擇領受聖靈洗的人來說，這是向前邁出的一大步。 但這讓那些選擇不領受聖靈洗的人（因為他們相信自己是通過另外三種方式之一領受了聖靈並重生了）仍然沒有聖靈。

毫無疑問，聖靈參與引領一個人悔改並信靠基督。 祂使我們知罪，明白我們需要救主。 祂啟示我們耶穌就是那位救主，神的獨生子，應許的彌賽亞。 祂膏抹向我們傳講的福音，使道在我們心中生出信心，使我們能夠相信祂，但這並不是神差遣祂兒子的靈進入我們心中，使我們從聖靈重生。

這是指我們藉著在耶穌里的信心被收養進入神的家，成為祂的兒女。 這就是耶穌所說的「從水生」，彼得描述為「藉著神的道重生」（彼前 1：23），也是保羅在談到「藉著道的洗滌使我們稱義、成為義」（弗 5：26; 林前 6：11）時所指的。 但這只是預備我們領受聖靈的洗並從聖靈重生的過程。 它並不是那個經歷本身。

聖靈洗和從聖靈重生是我們意志的選擇所經歷的，這就是為什麼耶穌命令我們去做這兩件事。 如果它們是自動發生的，祂就不需要告訴我們並命令我們去做了。 我們會自動經歷它們，這正是當今基督教三大分支所教導的。

你在神的話語中找不到支持這些教導中任何之一的清晰聖經依據。 在聖經時代、聖經寫作時，這些觀點中沒有一種在教會中被實踐或教導過。 嬰孩洗禮大約在西元 200 到 400 年間開始實踐，也許更早。 關於相信基督時就領受聖靈並重生的教導大約始於西元 1525 年。 而在相信基督之前就領受聖靈並重生的教導則在那之後幾年出現。

我們在聖經中一遍又一遍看到的是：使徒們教導悔改、信靠耶穌、順服祂受水洗和聖靈洗，並且信徒在受聖靈洗時領受了聖靈。 這就是我們在整本使徒行傳中所看到的實踐和教導。 樓上房間的那 120 人是在五旬節那天受聖靈洗並重生的，不是在相信耶穌的時候，這就是為什麼五旬節被稱為教會的誕生。

他們在那裡等候並祈求聖靈的洗，因為耶穌曾告訴他們要等候父所應許的。 如果他們沒有從

耶穌那裡聽到關於聖靈應許的事，他們就不會運用信心去等候，也不會憑信心選擇禱告祈求並領受祂——聖靈。

加拉太書 3：2 “我只要問你們這一件：你們受了聖靈，是因行律法呢？ 是因聽信福音呢？ ”

**保羅說信徒是如何領受聖靈的？ **

“是因聽信福音”（by the hearing of faith）。 人們被告知他們需要領受聖靈的洗，然後他們選擇這樣做或不這樣做。 這跟我們信靠耶穌為主和救主的方式是一樣的。 我們通過某人向我們傳福音或閱讀祂的話語而聽說祂，我們運用意志做出決定，要麼接受祂，要麼拒絕祂，這不是自動的，是憑信心做出的選擇。

羅馬書 10：13 “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
14 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 未曾聽見他，怎能信他呢？ 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
17 可見，通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 ”

同樣，人們需要被告知關於聖靈洗、領受聖靈的事，這樣他們才能做出是否要領受祂的選擇。 我們在耶穌吩咐那 120 人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領受聖靈中看到這一點。 我們在彼得告訴五旬節那天歸信的 3000 人他們需要領受聖靈中看到這一點。

我們在耶穌差遣亞拿尼亞去告訴掃羅他歸信后需要領受聖靈中看到這一點。 在彼得和約翰去到撒瑪利亞信徒那裡告訴他們相信后需要領受聖靈中看到這一點。 在保羅告訴他在以弗所遇到的那些信徒他們在相信並受水洗后需要領受聖靈洗中看到這一點。 這些人被告知聖靈洗的事，好讓他們能運用信心和自由意志，選擇領受聖靈進入心中，或選擇不領受。

我說這些不是為了引起爭議，儘管我知道我寫的許多內容是有爭議的，但儘管如此，我寫這些是因為我們需要合乎聖經。 我在聖經中找不到任何地方說我們是通過當今所教導的這三種方式中的任何一種受聖靈洗並重生的。 當我們聽到耶穌要我們受聖靈洗的命令，並選擇運用我們的自由意志，憑信心選擇領受祂時，我們就領受聖靈並重生。

**為什麼我對聖靈洗如此重視？ **

原因和魔鬼試圖讓世界相信這不重要一樣，我們雙方都知道這事對個人和教會都關乎生死。而且，因為這是耶穌降世為人所預備的。

藉著聖靈的洗，耶穌將使三一神與人重新聯合，人與三一神重新聯合。 聖靈的洗是耶穌將人

帶回復活節清晨所擁有的與三一神關係的方式，而十字架是祂能成就此事的途徑。

我如此重視它，是因為耶穌和聖經如此重視它。 四位福音書作者都告訴我們耶穌來要用聖靈施洗（馬太福音 3：11，馬可福音 1：8，路加福音 3：16，約翰福音 1：33）。 彼得也在使徒行傳 11：16 告訴我們耶穌曾對他們講過聖靈的洗。 耶穌在被捉拿和殺害前與門徒對話的主要主題，就是祂要差遣聖靈進入他們裡面，使他們與祂和父合而為一（約翰福音 14-17 章）。耶穌從死裡復活後，首先吩咐門徒做的事之一就是領受聖靈（約翰福音 20：22）。 耶穌升回天上前對門徒說的最後一件事，就是要在耶路撒冷等候聖靈的洗（使徒行傳 1：4-9）。

**耶穌和祂的門徒在說服人們領受聖靈洗的必要性方面效果如何？ **

到新約寫完時（大約一世紀末），可能接近 100%的信徒都是受過聖靈洗、說方言的完整福音聖徒。

**自那以後，魔鬼在阻止信徒繼續領受聖靈洗並從聖靈重生方面有多成功？ **

在 1900 年人們開始尋求並再次經歷聖靈洗和說方言之前，很可能只有不到 5%的信徒受過聖靈洗。 這個數字實際上可能更接近 0%而不是 5%，但沒有人確切知道。 但我們確切知道的是，在 2020 年，全世界只有 27%的信徒領受過聖靈的洗。 這意味著僅僅 5 年前，近 75%的信徒沒有受聖靈洗，如果我對聖經教導的理解是準確的，他們也沒有從聖靈重生。 那麼我會說，魔鬼的策略非常、非常成功！

正如我之前所說，沒有任何聖經教導支持嬰兒在受水洗時就領受聖靈並重生。 也沒有聖經依據支援神用聖靈給不信的人施洗並使他們重生，好讓祂主權揀選的人能夠相信祂。

但是那些相信自己在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的人，確實有一些他們用來支援其教導的經文，所以我們應該花點時間看看這些。

**用來支援“每個人在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聖靈洗）並重生”這一教導的兩段主要經文都出自使徒保羅之手。 我們將看看這兩段，以及保羅寫的另外兩段似乎教導不同內容的經文。 **

保羅寫給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如下：

哥林多前書 12：13 “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臘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

**保羅是否在向哥林多教會的信徒表示他們都受了聖靈的洗？ **

是的，這正是他說的。

但保羅寫給羅馬教會的信徒如下：

羅馬書 8：9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 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 ”

**保羅是否在向羅馬教會的信徒表示他們中有些人可能沒有領受聖靈？ **

是的，這正是他說的。

**為什麼教會之間會有這種差異、矛盾？ **

首先，保羅是在寫給哥林多教會的信徒時說：“我們都從一位聖靈受洗”，他不是寫給每一個將要相信耶穌的人。 如果他所教導的適用於每一個曾經相信的信徒，那麼確實會產生矛盾，因為它也必須適用於羅馬教會所有的信徒，而保羅清楚地指出他們中有些人可能沒有領受聖靈。

其次，保羅在寫信給哥林多教會時，是寫給一個由他開創的教會。 他知道自己領受聖靈洗的經歷，也知道哥林多教會信徒的經歷。 他知道是因為他知道他傳給他們的完整福音資訊，所以他可以自信地對他們說：“我們都從一位聖靈受洗”。 保羅傳講完整的福音資訊，正如我們在使徒行傳 19：1-6 看到的記錄，所以他知道哥林多信徒被教導了什麼，也親眼目睹了他們的經歷，因為他當時和他們在一起。

另一方面，保羅從未去過羅馬教會。 他不認識那個教會裡的人。 他不知道是誰向他們傳講了什麼，所以他不能保證他們都領受了聖靈，因為一個人信耶穌時，領受聖靈並不是自動發生的。 如果向羅馬人傳道的人傳講的是當今教會世界絕大多數人所傳講的，他們可能從未聽說過他們需要領受聖靈的洗，因此也就沒有領受聖靈。

無論如何，對於今天的信徒來說，他們從未經歷過聖經中所描述的聖靈洗，卻聲稱保羅說他和哥林多教會所有的聖徒“我們”都受了聖靈洗，“我們”也包括了他們和所有曾經的信徒，這在任何人的想像中都是一種牽強附會。 這簡直是異想天開、不切實際。

**另一段用來支援所有信徒在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的經文出現在以弗所書中。 **

保羅寫給以弗所教會的信徒如下：

以弗所書 1：13 “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

**受聖靈印記（sealed with the Spirit）是什麼意思？ **

指從神領受聖靈進入我們的心，正如以下經文所示。

哥林多後書 1：21 “那在基督里堅固我們和你們，並且膏我們的就是神。
22 他又用印印了我們，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裡作憑據。 ”

**保羅是否在向以弗所教會的信徒表示他們都在相信時就受了印記、領受了聖靈？ **

是的，他說：“既然信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 ”
但保羅曾問過一些在以弗所遇到、他認為是信徒的人以下問題：

使徒行傳 19：1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 在那裡遇見幾個門徒，
2 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 ”

**從保羅的問題“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是否可以準確地推斷一個人可以是信徒卻沒有領受、沒有被聖靈印記？ **
是的，這正是這個問題所暗示的。

**那麼，他給以弗所教會信徒的話與他在這群他認為是信徒的人中所說的話之間為什麼會有差異？ **
他認識以弗所教會的信徒，因為是他開創了那裡的教會，知道他曾向他們傳講過完整的福音資訊，所以他知道他們在相信時領受了聖靈，因為他會和他們一起禱告領受、受聖靈的洗。

但他遇到的這群他認為信基督的人，他並不認識。 他不知道他們被教導了什麼。 他不知道他們是否聽過完整的福音資訊，是否被告知需要藉著聖靈洗領受聖靈。 所以他問他們信的時候是否受了聖靈。

所以，再次地，今天的信徒將保羅寫給並論及以弗所教會完整福音聖徒（他曾親自帶領、確切知道他們經歷）的話，拿來聲稱自己也有這經歷，其依據就是這段經文。 同樣，這充其量是不切實際的。

**那麼，我們是如何最終讓教會中這麼多人教導說我們在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呢？

**

在結束本章時，我在此做一個簡短的回顧。 到西元 200-400 年（可能更早），魔鬼已成功地阻止了聖靈洗的教導和實踐。 開始被教導的是，一個人在嬰孩受水洗時就領受了聖靈洗並重生。 宗教改革時期，路德繼續教導這一教義。

當重洗派（Anabaptists）反對這一點，並說一個人需要在為基督做決定之後受水洗，正如聖經所教導的，而不是在嬰兒時期時，這就成了新教教會的實踐，除了少數幾個宗派。

但有一個問題; 人們幾百年來一直相信並實踐一個人在嬰孩洗禮時就領受聖靈並重生。 但現在他們終止了這種做法，而且他們知道耶穌命令信徒要重生、要受聖靈洗。 他們該怎麼辦？

他們決定教導一個人在信耶穌時就領受了聖靈並重生。 他們必須把耶穌所命令的安插在某個地方，而他們確實沒有太多選擇。

**他們為什麼不直接去看使徒行傳，教導並傳講彼得和保羅當時的教導呢？ **

因為聖靈洗的教導和實踐按照聖經的方式，已經中斷了大約 12 到 14 個世紀，而在他們的時代，沒有人領受聖靈的洗。

因此，他們採用了我們剛才看過的經文來支持他們的教義，而教會大體上從那時起直到現在都持守著這一教導。

我希望並禱告，當神為末世的復興（那復興將預備耶穌再來）將祂的靈澆灌給人類時，它能引領教會回歸使徒行傳中教會所教導和實踐的——那原始的教會，完整的福音教會。

我們本身只是普通人，但藉著神在我們裡面的生命的大能，我們可以改變我們的世界。 最初的門徒在五旬節開始了這樣的經歷，他們翻轉了他們的世界（指帶來巨大影響和改變）。 神藉著他們所做的，其影響力至今仍在世界迴響。 那能力、生命、聖靈，今天仍然供應給我們，如果我們選擇領受祂進入心中，神將使用我們把我們的世界翻轉過來（指帶來正面改變）。

魔鬼明白這一點，並用盡一切力量反對它。 我們也需要理解它，並確保我們這一代人聽到新約中所呈現的完整福音資訊。

第三部分 主禱文

第 22 章 馬太福音 6：5-8

主禱文記錄在聖經的馬太福音 6：9-13 和路加福音 11：2-4。 本次學習我主要使用馬太的版本。 在馬太的版本中，他在第 5-8 節記錄了耶穌關於禱告的預備性教導，我們將從這裡開始學習。 馬太還在第 14-15 節記錄了耶穌對其禱告的評論，我們將在本章稍後部分再探討。

在本章中，我們將查看耶穌為預備我們禱告所給予的指示和教導。 我將結合這些經文，分享一些我個人的觀念、想法和教導，以及其他人的教導和註釋。 我還會引用許多其他經文，因為聖經最好的註釋就是聖經本身。

我們將從耶穌的預備性教導開始。

馬太福音 6：5 “你們禱告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愛站在會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禱告，故意叫人看見。 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 ”

**耶穌給我們的警告是什麼？ **

“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他們禱告的動機是錯誤的。

**他們的動機是什麼？ **

為了「叫人看見」。。 他們憑著肉體禱告，目的是被人看見和稱讚。

並非所有為世上事物而活在肉體中的人，都是為了肉體的情慾、感官的享樂和/或眼目的情慾（物質財富）。

有些人是為著今生的驕傲，即人的稱讚和奉承而活。

約翰一書 2：16 “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

儘管這些人在禱告，他們卻是憑著肉體為屬世的事物禱告，在此例中就是為今生的驕傲。 耶穌警告我們不要這樣，因為他知道人性容易陷入其中。

**耶穌告訴我們他們這樣禱告的結果是什麼？ **
“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意思是，他們得到了他們所尋求的：人的尊重、欽佩、稱讚和奉承。 這暗示著他們不會得到更多; 他們的努力不會從天父那裡得到獎賞。

在下一節，他告訴我們，作為天父的兒女，我們應當如何向我們的父禱告。

馬太福音 6：6 “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 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 ”

**耶穌告訴我們禱告時要做什麼？ **

進入我們的內屋，關上門，向我們在隱秘之處的父禱告。

**“進入內屋”是什麼意思？ **

找一個獨處的地方，如果可能的話。 如果不可能，我們可能需要趁別人睡覺時禱告。 或者我們可能只能在心靈里獨自進入。

耶穌實踐了他教導別人的內容。 他常常獨自與父神禱告。

路加福音 5：16 “耶穌卻退到曠野去禱告。”

**“關上門”是什麼意思？ **

隔絕、遠離一切干擾和打擾。 這包括身體上和精神上的干擾和打擾，同樣是在可能的情況下。

耶穌告訴我們要向誰禱告？

我們的父。

神如何成為我們的父？

首先，神通過創造是全人類的父。 然後，他是那些信靠耶穌作為救贖主之人的父，他合法地將他們收養進他的家庭，成為他的兒女。 當被救贖的人在聖靈的洗中順服他，並藉著他的靈重生時，他就成為他們實際的父，藉著重生成為他們的父。

主禱文是為這些人預備的——我稱之為“全備福音聖徒”的人。 那些為自己的罪悔改，信靠耶穌為救主，並認他為主，在水洗和聖靈洗中順服他，如今被聖靈引導並加力去行天父旨意的人。 如果這不符合你與天父的經歷，我建議你回去讀本書的第 2 部分，並遵循那裡列出的步驟。

耶穌告訴我們，如果我們這樣禱告，我們的父會獎賞我們，如何獎賞或在哪些方面獎賞？

耶穌在這裡沒有具體說明，但根據他在聖經中的教導以及我個人的經驗，我認為他獎賞我們的一些方式包括：他的同在、向我們說話、應允我們的禱告。

馬太福音 6：7 “你們禱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許多重複話，他們以為話多了必蒙垂聽。8 你們不可效法他們; 因為你們沒有祈求以先，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 ”

**耶穌在這些經文中告訴我們不要做什麼？ **

不要像外邦人那樣用許多重複空洞的話，或者可能像你的孩子想要某樣東西時那樣糾纏不休（你告訴他們不能擁有）; 他清楚告訴我們“不可效法他們”。 記住，我們進入造物主、父親和神的面前是為了與他相交，所以我們應當

不是為了試圖操縱他來成就我們的旨意，而是尋求明白他的旨意，併為他的旨意成就而禱告，正如耶穌稍後在主禱文中告訴我們的那樣。

**為什麼你認為耶穌加上“你們沒有祈求以先，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 **

顯而易見的答案是，父知道萬事，所以他當然在我們祈求之前就知道我們的需要。 而且，他比我們更清楚我們需要什麼。 因此，耶穌將在主禱文中告訴我們，天父希望我們祈求什麼、關於什麼祈求，並且天父會通過聖靈啟示我們應該補充的內容。

羅馬書 8：26 “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説明; 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
27 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 ”

實用説明

在我們開始學習主禱文本身之前，讓我給你列一些實用的方法，説明你成功追求與天父有意義的相交和禱告。

**帶著正確的動機前來。 **

我們每天早晨、每日與神相會的動機，應當包括以下一些方面，以及聖靈向你啟示的其他內容：
* **獻上敬拜：** 我們應當前來向他獻上讚美、敬拜、感恩、愛和崇敬。 我們被造就是為了這個目的，他配得這一切。
* **尋求親密關係：** 我們應當前來與他親密交通，藉此更好地認識他; 聆聽他的聲音; 被更多更新變化，有他兒子耶穌的形象。
* **獻上自己：** 獻上我們自己，好叫我們認識並完成他對我們生命所定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 **尋求聖靈充滿與加力：** 因為唯有靠著聖靈的引導和能力，我們才能認識並遵行他的旨意——為他人代禱，等等。

**制定計劃並安排時間與他相會。 **

我們持續做的事情，都是我們計劃好並安排出時間的。 在你的時間表中為禱告留出時間，並把它列為優先事項。 **最理想的禱告時間是清晨**，當你精神飽滿、頭腦清醒時。 在開始思考和處理生活事務之前，當別人還在睡覺，世界還很安靜時。 由於家庭、人們的工作安排，以及世界主要在白天運轉的事實，清晨對大多數人來說是與天父相會的最佳時間。 如果這不符合你的個人作息，也不用擔心。 他隨時（24/7）都在，但早晨是最理想的。

**得到充足的休息。 **

因為我們大多數人在保證充足睡眠方面不是很自律，所以我們必須自律，晚上**早點上床睡覺**，這樣當我們早晨坐下來與天父交通時，我們才能保持清醒，不會打瞌睡。 每晚保證充足睡眠可能是我們在這個過程中需要做的第二件最難的事。

**獨處。 **

獨處並非絕對必要，但由於我們所處的時代和我們不受約束的心思（稍後會詳談），這可能是更好的開始方式。 當我們獨處時，就不會有其他人禱告帶來的干擾。 而且，我們有耶穌作為榜樣，他也實踐這一點，所以如果我們這樣做，就是與良善為伴。

馬可福音 1：35 “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時候，耶穌起來，到曠野地方去，在那裡禱告。”

如果耶穌約束自己，騰出時間獨自與他的天父交通，那是因為他明白其重要性。 如果我們有同樣的認識，我們也會約束自己，能夠在一個不會被干擾或分心的時間和地點與我們的天父相會。

**坐下或跪下，閉上眼睛。 **

當你準備好開始禱告時，坐下或跪下。 如果你走來走去，你的心思會被你的活動和所看到的事物分散。 一旦你安頓下來，就閉上眼睛，這同樣會消除許多干擾。

我有時在健身房禱告。 什麼？！ 當我到達那裡時，我戴上耳塞，踏上跑步機調到合適的速度，閉上眼睛，在父神的同在中有美好的禱告時光。 當我坐下禱告時有點昏昏欲睡、不斷打盹時，這尤其有説明。 我們必須盡一切努力，能夠每天花時間與天父交通。 所以，跳出框框思考，發揮創意，找到方法，讓它實現！

**嘗試集中注意力，感受神的同在。 **

這對幾乎每個人來說都將是這個過程最難的部分，但如果我們盡自己的本分，神會幫助我們。 在你開始向他禱告之前，嘗試感受、集中你的心思、專注於天父，他的同在。 藉著耶穌的血，你有權進入至聖所，就是父神顯現同在的地方，要放膽進入！

希伯來書 10：19 “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

**克服這個最大的挑戰。 **

集中注意力、專注我們的心思，正如我所說，對幾乎每個人來說都是這個過程最難的部分。 我們生活在一個科技時代，我們的心思幾乎持續不斷地被信息轟炸。 我們每天花數小時觀看和聆聽我們的手機、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視、收音機和 CD 播放機等。

我們接觸到的許多資訊都是以短視頻和/或音訊片段的形式出現，內容從一個跳到另一個，再到另一個：沒完沒了。 這種轟炸的一些來源是 Facebook、YouTube、Twitter、TikTok、新聞網站，以及更多不勝枚舉。 因此，放慢腳步並集中注意力對我們這一代人來說將非常困難，直到我們開始約束我們的生活、心思和思想。

**駕馭遊蕩的心思。 **

當我的心思就是不合作，無法專注於神，或者我在禱告時失去專注，心思遊移到生活中正在發生的某個問題或事情，或其他干擾上時，我會根據這節經文禱告，把它當作指南。

哥林多後書 10：5 “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

這些不受控制的想法可以被捕獲並處理掉，我們可以將心思專注或重新專注於天父; 藉著他的恩典，我們有這個能力; 是的，這需要努力。

設定我們的心思

我們心思的預設設置是專注於自己、肉體的事物和世界的事物。 所以，如果我們不刻意地將心思操練在天父、他的話語、屬靈的事、天上、上面的事上，它就會自動轉向我們自身、肉體的事和這個世界的事。 這就是為什麼我們事先準備得越好，每天越早這樣做，我們成功的機會就越大。

歌羅西書 3：2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

因此，克服這個最大的挑戰需要我們生活中許多領域的自律，尤其是那些關乎我們心思和思想的領域。 並且需要犧牲！ 我們將不得不放棄一些東西。 這也需要我們調整我們現在的生活方式。

但是，如果我們願意約束自己，實踐耶穌的指示和我列出的這些說明，並在生活中做出犧牲和調整，我們就能夠成功地集中注意力，每天進入天父的同在，與他交通。

**準備好面對爭戰。 **

當你決定將每天早晨花時間在天父同在裡禱告作為你生活中的優先事項時，準備好一場戰鬥吧！ 你的肉體毫無意願花時間在天父的同在里，並且會在每一步都抵擋你。 世界會試圖分散你的注意力，會提供給你數十種替代品和干擾，讓你去思考神、他的話語、聲音、同在、聖靈以外的事物。 魔鬼會使用他所有的伎倆來阻止你。 他會試圖說服你，說這不適合你，是在浪費你的時間。

但要下定決心，不要放棄。 一旦你克服了障礙，開始享受每天與天父的團契，當他開始向你啟示他對你生命的旨意，並用他的能力充滿你，你也會因在他的同在中而充滿喜樂時，你會發現所有的努力都是值得的。

使徒行傳 2：28 “你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必叫我因見你的面，得著滿足的快樂。”

在我們開始查看主禱文本身之前，這裡還有幾點我對禱告的想法，我認為在你開始實踐耶穌關於禱告的教導時會對你有所說明。

1. **盡量出聲禱告：** 可能的話，不一定大到讓別人聽見，但要說出話來。 當我們將思想轉化為語言時，我們必須思考清楚，所以通過說出禱告，我們的思想會更加完整。 如果它們只停留在我們頭腦中，往往是不完整的。

2. **禱告是雙向溝通：** 禱告是我們與神格（三一神）的溝通、交談，正常的溝通是雙向的，所以要準備好聽他們對你說話。 這是禱告的一大喜樂。
    * **約翰福音 10：27** “我的羊聽我的聲音，我也認識他們，他們也跟著我。”
    * **約翰福音 16：13** “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他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 因為他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 ”
    * **馬太福音 4：4** “...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

3. **使用禱告的方言：** 禱告時，務必使用神藉著聖靈賜給你的禱告語言——方言（說方言）。 他賜下方言是為了在我們禱告時幫助我們，所以要好好利用。
    * **哥林多前書 14：14** “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但我的悟性沒有果效。
    * **15 這卻怎麼樣呢？ 我要用靈禱告，也要用悟性禱告; 我要用靈歌唱，也要用悟性歌唱。 ” **

**保羅說他用哪兩種方式禱告？ **

用他的靈（spirit）和用他的悟性（understanding）。

**當保羅用他的靈禱告時，他的靈如何禱告？ **

藉著聖靈引導和加力，用方言禱告。

**當保羅說他用悟性禱告時，是什麼意思？ **

他用悟性、用一種已知的語言禱告，並理解自己所說的話。

**說方言如何幫助我們在禱告/敬拜時？ **

我們的心思（悟性）是有限的，但神的靈有無限的知識。 所以，例如，如果我用悟性向神禱告關於某個情況，我是有限的，過一會兒就不得不停止，因為我想不出任何更多關於那個情況可以禱告的事了。 但是，如果當我達到那個點時，我允許我的靈接手，開始藉著聖靈用方言禱告，我知道我正在為那個情況禱告神的旨意，儘管我不知道自己在說什麼。

羅馬書 8：26 “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説明; 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
27 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 ”

並且我發現，當我說方言禱告時，關於那個情況該禱告什麼的新啟示會存進我的心思/悟性中，我就可以回去再用我的悟性向神禱告。 我可以在用悟性向神禱告和用我的靈在方言中向他禱告之間來回切換。

**既然我說方言時不明白自己在說什麼，這又是怎麼發生的呢？ **

當我的靈藉著聖靈在方言中禱告時，聖靈可以在那時將我所禱告方言的意思解釋給我的悟性。

哥林多前書 14：13 “所以那說方言的，就當求著能翻出來。”

**保羅說當我們說/禱告方言時，可能會發生什麼？ **

他告訴我們，當我們禱告/說方言時，神可以將我們所說話語的解釋賜給我們的悟性（讓我們明白）。

保羅說這話時，實際上並非針對個人禱告或敬拜。 他是在談論翻譯方言的資訊，並說出翻譯的內容使他人得益處，但原則是相同的。

我們的靈可以用方言禱告，聖靈可以將解釋賜給我們的悟性。 任何用方言並用悟性禱告的人，在他們的禱告和敬拜時光中，都多次經歷過這個。

我在這裡插入安德魯·穆雷（Andrew Murray）的《每日與神相交》教導，這將對你能夠持續進入天父的同在非常有說明。

《每日與神相交》 作者：安德魯·穆雷

1. **首要需求：與神相交：** 我們基督徒生命首要和主要的需要就是與神相交。 我們裡面的神聖生命來自神，並且完全依賴他。 就像我每時每刻都需要新鮮的空氣呼吸，就像太陽每時每刻都照射下它的光芒一樣，我的靈魂唯有在直接、活潑地與神交通中才能剛強。 昨天的嗎哪到了第二天就腐壞了。 我必須每天從天上領受新鮮的恩典，而我只有直接在神自己面前等候才能得到它。 每天從在神面前停留開始，讓他觸摸你。 花時間與神相會。

2. **安靜自己：** 為此目的，讓你在靈修中的第一個舉動就是在神面前安靜自己。 在禱告或敬拜中，一切都取決於信心和敬拜，像這樣在心裡說：“神是。 神是親近的。 神是愛，渴望將他自己啟示給我。 全能的神，他在萬有中運行萬有，甚至現在正等著在我裡面運行，並使他被認識。 花時間，直到你知道神非常親近。

3. **深深降卑：** 當你將尊貴、榮耀和權能的地位歸給神之後，你要站在最深的謙卑地位上，尋求被謙卑的靈充滿。 作為受造物，你的福氣就在於成為無有，好讓神在你裡面成為萬有。 作為罪人，你不配仰望神; 要在自卑中俯伏。 作為聖徒，讓神的愛淹沒你，使你俯伏得更低。 在謙卑、溫柔、忍耐和降服於他的良善與憐憫中，在他面前沉下來。 他必使你升高。 哦！ 花時間，在神面前降到極低。

4. **在基督里站立：** 然後，接受並珍視你在基督耶穌裡的地位。 神除了他愛子以外，不以任何事物為樂，並且對那些親近他的人，除了基督以外，別無所求。 藉著血所賜的膽量，帶著你在基督里是蒙神極大喜悅的確信，深入神的聖潔同在。 在基督里，你是在幔子內。 你有權進入父神的內心和愛中。 與神相交的偉大目標，就是讓我生命中能有更多的神，並讓神看到基督在我裡面成形。 在神面前靜默，讓他祝福你。

5. **認識活的基督：** 這位基督是一位活的人。 他用個人的愛來愛你，他每天都期待著你個人愛的回應。 帶著信任注視他的面，直到他的愛真正照進你的心。 告訴他你確實愛他，使他的心歡喜。 他將自己獻給你，作你個人的救主和守護者，使你脫離罪的權勢。 不要問：「如果我緊緊跟隨他，我能不犯罪嗎？ “而要問：”如果他一直緊緊與我同在，我能不犯罪嗎？ “你立刻就能看出信靠他是多麼安全。
6. **活出基督的樣式：** 我們不僅有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作能力，有他作為一位活人與我們同在，而且我們還要有他的形像成就在我們裡面。 他要成形在我們裡面，好讓他的形象或

樣式可以在我們身上被看見。 在神面前俯伏，直到你對神今天要在你裡面成就的偉大而蒙福的工作有一些感知。 對神說：“父啊，我在這裡，讓你將基督的形像盡可能多地賜給我，我能領受多少，你就賜多少。 “等候聽他對你說：”我的孩子，我將基督賜給你，你的心敞開領受多少，我就賜多少。 “那位在肉身中啟示耶穌並使他完全的神，也必在你裡面啟示他並使你在基督裡得以完全。 父愛子，並樂意在你裡面成就他的形像樣式。 相信當你等候你的神，並與他保持相交時，這蒙福的工作必在你裡面成就。

7. **效法死與復活：** 像基督主要在於兩件事——效法他的死和復活（羅 6：5）。 基督的死是他謙卑和順服的頂峰，是將他的生命完全獻給神。 在他裡面，我們向罪死了。 當我們降卑在謙卑、依賴和完全降服於神中時，他死的大能就在我們裡面運行，我們得以效法他的死。 這樣，我們就在勝過罪的一切喜樂和能力中，在復活生命的大能中認識他。 因此，每天早晨，“將自己獻給神，像從死裡復活的人一樣。 “他會維持他所賜的生命，並賜下恩典，使我們像復活的人那樣生活。
8. **依靠聖靈的大能：** 這一切都只能在那住在你裡面的聖靈的大能中成就。 依靠他在你裡面榮耀基督。 依靠基督加增他聖靈在你裡面的湧流。 當你等候在神面前感受他的同在時，記住聖靈在你裡面是為要啟示神的事。 在神的同在里尋求基督之靈的膏抹，使你的整個生命每時每刻都是屬靈的。
9. **全然獻上：** 當你默想這奇妙的救恩，尋求與偉大聖潔的神完全相交，並等候他在你裡面啟示基督時，你會感受到為了領受他，全然獻上是多麼必要。 求恩典讓你知道像基督那樣完全為神而活意味著什麼。 唯有聖靈自己才能教導你，將整個生命全然獻給神意味著什麼。 等候神向你顯明你未知的事。 讓每次親近神、每次尋求與他相交的請求，都伴隨著一次新的、非常明確、完全的降服，讓他能在你裡面工作。
10. **憑信心：** “憑信心”在這裡，如同貫穿整本聖經和整個屬靈生命一樣，是關鍵。 當你停留在神面前時，要憑著對他——那看不見的、如此親近、如此聖潔、如此大能、如此慈愛的那一位——深深的、安靜的信心。 也是憑著深深的、安息的信心，相信屬天生命的祝福和能力環繞著你，並在你裡面。 只管在完美信心的信心中將自己降服於那永遠蒙福的聖三一，讓他成就他在你裡面一切的目的。 就這樣每天以與神相交開始，神將成為你的一切。

第 23 章 馬太福音 6：9

馬太福音 6：9 “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

“'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

在開始告訴我們該禱告什麼之前，耶穌最後給了我們一個關於該如何禱告的指示。

**“'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是什麼意思？ **

“所以”（therefore）的同義詞：因此，基於此，基於這一點，鑒於以上所述，既然如此。

阿爾伯特·巴恩斯（Albert Barnes）的《聖經註釋》： “這個禱告是作為一個'模式'給出的。它的設計是要表達我們禱告的『方式』，顯然不是要我們使用的精確話語或祈求。 ”

亞當·克拉克（Adam Clarke）對這節經文以及主禱文整體有以下論述。

亞當·克拉克的《聖經註釋》： “...除了它本身非常重要的用途外，它也是一個更廣泛敬虔的藍圖。 從神自己那裡學習，用什麼樣的話語、以什麼樣的方式向他禱告，才能不徒然禱告，這該是何等的滿足啊！

我們沒有充分認識到這個禱告的價值; 它所需要的尊重和關注; 它應得的優先地位; 它的豐滿和完美; 以及我們應當頻繁使用它...“

克拉克先生說，“它是一個更廣泛敬虔的藍圖。 “耶穌給了我們非常具體的事情去禱告，但他是以大綱形式、作為一個範本給我們的，這樣我們，通過研讀他的話語和聖靈的引導，可以填充這個大綱的細節。

聖靈會引導我們能夠填充這個大綱，因為它適用於我們每個人。 這些細節將根據我們個人與天父關係的程度、在我們與他同行中所處的階段而對我們合宜。 它們會隨著我們的改變和成長，隨著我們對天父和他旨意的啟示的改變和成長，以及隨著我們與他關係的改變和成長而變化和發展。 細節對我們每個人來說總是有些獨特的，但大綱、本質、耶穌告訴我們要禱告的內容，對我們所有人來說都是恆常不變的。

以下是我在學習主禱文本體時將使用的格式。 我將分享我自己和其他人的想法、教導，以及許多經文，因為聖經是聖經最好的解釋者。 與此交織，我會寫下我的禱告詞（*用斜體表示*），提供一個例子，說明我如何將這些教導和經文融入我的禱告中。 事實上，我的禱告內容很多直接取自聖經。 我分享我的禱告，絕不是暗示你應該照我的禱告詞禱告，儘管你也應該將經文融入你的禱告中。 正如我之前所說，神會通過聖經的啟示和聖靈的引導，給你自己該禱告什麼的啟示，我只是分享我的禱告作為一個可能有說明的例子或輔助。

**“我們在天上的父” **

作為他的兒女——法律上和實際上的——我們擁有一個奇妙無比的特權：可以完全地、徹底地親近我們的父。 但這個特權和親近不是我們配得或賺取的。 我們與天父的關係是他恩典的禮物，是基於耶穌通過他的降生、生活、受死、復活、升天和差遣聖靈為我們所成就的。

我們唯有通過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藉著他的血和他的靈，我們的罪被他的血洗净，我們的靈與他的靈聯合，我們就是這樣進入天父在至聖所里顯現的同在中。

以弗所書 2：18 “因為我們兩下藉著他被一個聖靈所感，得以進到父面前。”

這很重要：我們需要明白這一點; 我們能夠坦然無懼地進入天父的同在，唯獨藉著耶穌的血和永生神的靈。

希伯來書 10：19 “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
**20 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 **
21 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
**22 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净了，就當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面前; ” **

**我們如何進入至聖所？ **

“藉著耶穌的血，藉著一條又新又活的路。”

**至聖所是什麼？ **

在舊約的帳幕中，至聖所（或稱聖中之聖）是神顯現同在的地方。 除了大祭司以外，沒有人被允許進入至聖所，而且大祭司一年只有一次，當他帶著祭牲的血為自己和以色列百姓的罪贖罪時才能進去。

耶穌時代的至聖所位於耶路撒冷的聖殿中，由一個用厚厚的幔子隔成兩部分的大房間組成。幔子的一邊是聖所，祭司在那裡供職; 幔子的另一邊是至聖所，即聖中之聖，是神顯現同在的地方。 我再說一遍，除了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去之外，任何人都不允許穿過幔子進入神同在的至聖所。

但當耶穌為世人的罪而死時，這一切都改變了。

馬可福音 15：37 “耶穌大聲喊叫，氣就斷了。
**38 殿里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 ” **

那阻擋任何人進入神同在的幔子或簾子大約有 4 英寸厚，從天花板垂到地板。 耶穌死的時候，它從上到下裂開了，表明是神自己撕裂了它，標誌著藉著他愛子受死所流的血，現在所有人都可以進入天父的同在。

所以現在我們能親近我們的神，“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净了。 “ 這指的是耶穌寶血的大能和作為。 通過耶穌所流的血並藉著他的靈，我們已成為神的兒女，他成為我們的父，作為他的兒女，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進入他的同在。

*父啊，今天我們定睛在你身上，我們奉耶穌的名並藉著羔羊的血來到你面前，知道我們在那蒙愛者裡面蒙悅納。 *

以弗所書 1：6 “使他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 這恩典是他在愛子里所賜給我們的。 ”

*我們來到你面前，進入至聖所，向你獻上嘴唇的祭，就是向我們的神獻上感謝和讚美。 我們為這奇妙的特權歡喜快樂，這特權是你藉著主耶穌基督並藉著聖靈為我們成就的。 *

希伯來書 13：15 “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

但他不僅僅是我們在天上的父。 他也是全能的神，我們的創造主和救贖主，我們進入他聖潔同在有合宜的方式。

聖靈在《詩篇》中給了我們一些關於如何進入他同在的指示。

詩篇 100：2 “你們當樂意事奉耶和華，當來向他歌唱！
**3 你們當曉得耶和華是神！ 我們是他造的，也是屬他的; 我們是他的民，也是他草場的羊。 **
**4 當稱謝進入他的門; 當讚美進入他的院。 當感謝他，稱頌他的名！ ” **

當我們來到他面前時，我們被告知要帶著喜樂和歡欣，歌唱和歡呼，並讚美他。 我們進入他的門，我們被告知要帶著感謝進入。 耶穌是門，是入口的道路，通往父那裡，我們必須通過他進來。

約翰福音 14：6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

**我們如何到父那裡去？ **

通過耶穌。

**我們進入他同在時要做什麼？ **

向他獻上當得的感謝。

詩篇 100：4 “當稱謝進入他的門...”

*父啊，我們感謝你，按你的形像造了我們，成為你慈愛、信靠、順服和依賴的兒女。 為要與你聯合相交，完成你對我們生命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感謝你使我們成為有意識、有智慧、能推理和做選擇的水恆存在，並賜給我們自由意志。 感謝你為我們提供了生命和敬虔所需的一切。 *

*我們感謝你藉著你靈的內住使我們與神格聯合為一，我們感謝你當我們因罪失去這關係時，你沒有放棄我們，而是差遣你的兒子進入世界，將我們恢復與你的合一。 *

*我們感謝道成肉身並住在我們中間。 感謝你虛己成為人。 *
*感謝你耶穌，過了一個完全無罪的生活，始終行天父的旨意，活著為要討他喜悅而不是討自己喜悅。 感謝你順服天父，甘願將自己交在罪人手中，被不公正地審判和羞辱地對待。 感謝你甘願在他們手中忍受羞辱，包括辱罵、指控、嘲弄、吐唾沫、鞭打、酷刑和十字架。 *

*感謝你在十字架上擔當了我們的罪。 感謝你在靈性上死亡，與父和聖靈分離，然後代替我們在肉體上死亡。 *
*感謝你降入地的底層，承受那裡你所面對的任何折磨，感謝你從死裡復活，升到天父那裡，領受並將你的靈澆灌在我們心裡。 *

*感謝你聖靈，甘願進入我們裡面與我們的靈聯合。 感謝你從未離開我們，儘管我們有諸多悖逆，多次使你擔憂。 *
*感謝你的信實、忍耐、溫柔、仁慈和恩典，你對我們實在太好了。 *

*神格啊，我們感謝你為我們所做、正在做和將要成就的一切，感謝你在我們裡面、透過我們所做的一切。 願榮耀都歸於你！ *

當我結束為神為我所做的一切獻上感謝之後，我向他獻上讚美。 我讚美他是誰。 （如果你在此之前還沒有感受到他的同在，現在可能就會了，因為“神住在祂子民的讚美中”。 ）

花時間在他的同在里讚美和
敬拜他，這不是我們需要匆忙完成、敷衍了事的某種形式，以便我們能進入

*“重要的事”。 這就是重要的事。 這是我們作為神兒女最高的呼召之一！ *

希伯來書 13：15 “所以，我們應當靠著耶穌（Jesus），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

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

**我們什麼時候該向他獻上讚美、敬拜和感謝？ **

“常常！” （Continually!）
聖經教導我們，父神在尋找敬拜者。

約翰福音 4：23 “時候將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他。”

**父神尋找什麼樣的人？ **

“拜他的人。” （To worship Him.）
這就是我們被造和被救贖的目的，也將是我們在天堂裡永永遠遠所做的事。

啟示錄 7：9 “此後，我觀看，見有許多的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樹枝，
**10 大聲喊著說：'願救恩歸與坐在寶座上我們的神，也歸與羔羊！ ’ **
11 眾天使都站在寶座和眾長老並四活物的周圍，在寶座前，面伏於地，敬拜神，說：
12 '阿們！ 頌讚、榮耀、智慧、
感謝、尊貴、權柄、大力都歸與我們的神，直到永永遠遠。 阿們！ ’ ”

但我們不應該等到上了天堂才成為神的敬拜者，（事實上，如果我們現在不是神的敬拜者，我們可能就不是在去天堂的路上）我們應當就在這裡，就在此刻開始。 我們應當遵行詩篇末尾給我們的勸勉。

詩篇 150：1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在神的聖所讚美他！ 在他顯能力的穹蒼讚美他！
**2 要因他大能的作為讚美他，按著他極美的大德讚美他！ **
**3 要用角聲讚美他，鼓瑟彈琴讚美他！ **
**4 擊鼓跳舞讚美他！ 用絲弦的樂器和簫的聲音讚美他！ **
**5 用大響的鈸讚美他！ 用高聲的鈸讚美他！ **
**6 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 **

**詩人勸勉我們做什麼？ **

在任何地方、任何時候、為一切事、盡我們所能的一切方式、用我們所有的一切來讚美神，因為他配得。

詩篇 100：4 “...當讚美進入他的院...“

*父啊，今天我們讚美你，因為你是誰——全能的神，天地的創造主。 你是至高無上的君王，天地間合法的統治者。 因為你創造了萬有，看得見的和看不見的，一切權能、執政的、掌權的和主治的，你為了你的喜悅創造它們，讓它們服事你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

啟示錄 4：11 “我們的主，我們的神，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 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 ”

*你是全智的神，你知曉萬事，因為你住在永恆中，你是阿拉法，你是俄梅戛，是首先的，是末后的。 你無處不在，運行、安排、設定秩序，預先預備事情，以便在你所造的萬有中成就你一切的旨意。 因為你必成就你對你所造萬物的旨意、計劃和目的，因為無人能阻撓你，你照著你自己旨意所定的計劃運行萬事。 *

以弗所書 1：11 “我們也在他裡面得了基業; 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做萬事的，照著他旨意所預定的，“

*你是聖哉、聖哉、聖哉，你是公義、純潔和公正的，你配得一切的榮耀、尊貴、權能和國度，直到永永遠遠。 你配得從日出到日落都受讚美。 你配得我們所有的愛和敬拜，配得我們所有的一切或將有的全部。 我們以我們所有的一切愛你，我們只愛慕和渴望你。 *

以賽亞書 6：3 “彼此呼喊說：聖哉！ 聖哉！ 聖哉！ 萬軍之耶和華; 他的榮光充滿全地！ ”

*我們讚美你，主耶穌我們的救主、主、神和君王。 你配得我們所有的愛、敬慕、感恩和讚美。 你是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和救贖，是我們的一切和全部。 你是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你是藉著他創造萬有的那一位; 是那超乎萬有之上的。 *

歌羅西書 1：16 “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 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 或是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 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又是為他造的。 ” **

*你是我們的盼望和信心所倚靠的，榮耀、尊貴、權能、智慧、力量和權柄都歸於你。 我們高舉你、尊崇你，因為你配得，直到永永遠遠。 無人像你，你確實是神的聖者。 我們愛你、敬拜你，永遠感激你為我們所做的一切。 我們將永永遠遠敬拜、讚美、愛你，我們蒙福的救主和神。 *
啟示錄 5：11 “我又看見且聽見，寶座與活物並長老的周圍有許多天使的聲音; 他們的數目有千千萬萬，
**12 大聲說：'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讚的！ ’ ”

**

**“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 **

當我們繼續查看主禱文時，我們看到我們被告知要禱告並承認天父的名要被尊為聖。

**“尊...為聖「（hallowed）是什麼意思？ **

被視為神聖的、敬畏的、懼怕的、尊重的、當作聖潔來敬畏的、尊榮的、榮耀的、分別出來的、從普通或平凡中分別出來、被高舉的。

**他的名代表什麼？ **

他自己以及他所有的一切。

**誰應當尊他的名為聖？ **

他所有的創造物，包括我們自己。

**我們如何尊天父的名為聖？ **

神在這節經文中告訴我們。

利未記 22：31 “所以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誡命。 我是耶和華。
**32 你們不可褻瀆我的聖名; 我在以色列人中，卻要被尊為聖。 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 ” **

**我們如何尊他為聖，不褻瀆他的聖名？ **

通過順服他，行他所吩咐我們做的事。 這本聖經百科全書是這樣解釋的。

《國際標準聖經百科全書》（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尊名為聖'不僅包括內心深刻敬畏的態度和外在積極讚美的行動，還包括個人的敬虔、出於愛心的順服和積極的效法基督， 這些都能顯明神在生命中的同在，這才是他在地上真實的榮耀。 ”

**根據這個，我們如何尊他的名為聖？ **

如果我們稱他的名，自稱是他的兒女、基督徒，我們就應當在心中對他保持深刻的敬畏，並

積極地讚美他。 我們的生活應當以個人的敬虔、出於愛心的順服和積極地效法基督為標誌，我們應該像耶穌那樣生活。 當我們做這些事時，我們就顯明瞭他的同在在我們的生命中，並在世上彰顯了他的榮耀。

但當我們不做這些事時，我們就羞辱了他，他的名在不信的人中被褻瀆。

羅馬書 2：23 “你指著律法誇口，自己倒犯律法，玷辱神嗎？
**24 神的名在外邦人中，因你們受了褻瀆，正如經上所記的。 ” **

**為什麼神的名在外邦人中受褻瀆？ **

他的百姓因違背他的律法，不遵守他的命令，並過著與周圍其他不敬虔的列國一樣的生活而羞辱了他。 在最近的一項調查中，“宗教人士的虛偽”是無信仰者對基督教信仰產生懷疑的首要原因。

**馬太·亨利（Matthew Henry）的《聖經註釋全集》: ** “那些稱呼基督之名，卻不離開不義（正如那名的約束要求他們做的）的人，是徒然稱名; 他們的敬拜是徒然的，他們的奉獻是徒然的，他們的宗教是徒然的。 ”

讓我們花點時間看看摩西生命中的一個事件，這將幫助我們理解神多麼看重我們尊他為聖，尊他的名為聖。

除了主耶穌基督，摩西是聖經中與天父有著最親密、最個人化關係的人。 他花了多日在神的同在里，與他交通，並且比任何曾經活過的人更多地被神使用。 但摩西因在百姓面前未能尊神為聖而受到主的責備，並被告訴他將不能進入應許之地。

民數記 20：7 “耶和華曉谕摩西說：
**8 '你拿著杖去，和你的哥哥亞倫招聚會眾，在他們眼前吩咐磐石發出水來，水就從磐石流出，給會眾和他們的牲畜喝。’ **
**9 於是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從耶和華面前取了杖去。 **
**10 摩西、亞倫就招聚會眾到磐石前。 摩西說：『你們這些背叛的人聽我說：我為你們使水從這磐石中流出來嗎？’ **
**11 摩西舉手，用杖擊打磐石兩下，就有許多水流出來，會眾和他們的牲畜都喝了。 **
**12 耶和華對摩西、亞倫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 ” **

**摩西如何在百姓眼前未能尊神為聖？ **

神吩咐摩西向磐石說話，摩西卻擊打磐石。 他沒有順服他的命令，他沒有在百姓面前敬畏、尊崇、尊榮他。

這應該向我們表明，如果我們想要經歷並維持與天父親密、個人的關係，我們同樣需要通過愛他、信靠他、敬畏他和順服他來尊我們的神為聖，這是非常重要的。

聽聽先知以賽亞的話，他也是一位花時間在神同在里並被神大大使用的人。

以賽亞書 8：13 “但要尊萬軍之耶和華為聖，以他為你們所當怕的，所當畏懼的。”

**為什麼我們要尊崇、懼怕、畏懼我們慈愛的父？ **

因為他不只是我們慈愛的父和世界的救主，他還是全地的審判者，有一天我們都將站在他面前，為我們受託付的這一生所行的事交帳。

傳道書 12：13 “這些事都已聽見了，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他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
**14 因為人所做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 ” **

**聖經說人當盡的本分是什麼？ **

“敬畏神，謹守他的誡命。”

**為什麼聖經說我們需要敬畏並順服他？ **

因為「神都必審問...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 ”

他創造、救贖、收養我們，並藉著他的靈重生我們進入他的家庭，成為他的兒女，為要我們能夠成就他為我們生命所定的旨意、計劃、目的和命定。 我們唯有行在他為我們所定的慈愛旨意中，遵守主耶穌所吩咐我們的一切，並被他靈引導和加力，才能成就這些。

有一天我們都將站在他面前，為我們受託付的這一生所行的事交帳。 如果在今生我們學會了愛他、信靠他、敬畏他、懼怕他、尊他為聖並順服他，我們就能在那日滿有把握。

腓立比書 2：12 “這樣看來，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既是常順服的，不但我在你們那裡，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裡，更是順服的，就當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
**13 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 ” **

**為什麼告訴我們要“做成得救的工夫”？ **
因為正是神在我們心裡運行，叫我們立志行事為要成就他的美意。 神正在向我們啟示他對我們的旨意，並使我們有能力去行。

**保羅說我們應該如何做成得救的工夫？ **
帶著恐懼戰兢（敬畏的心），不要將神的恩典視為理所當然。 他恩慈地赦免並重生我們，為要我們遵行他的旨意，他必為此向我們問責。
以下的話是耶穌對那些信靠他並認他為主的人說的。

馬太福音 7：21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22 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 **
**23 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

**耶穌說誰才能進天國？ **
那些信靠他、認他為主並遵行他天父旨意的人。

**他稱那些不行他天父旨意的人為什麼？ **
“你們這些作惡的人！” （You who practice lawlessness!）

**他對他們說什麼？ **
“我從來不認識你們; 離開我去吧，”
所以，我們看到耶穌通過教導我們神不僅是我們可以坦然無懼通過他寶血進入他同在的慈愛天父，也通過他的模型禱告帶來平衡。 他也是全能的神，是那將要藉著主耶穌基督審判全世界的那一位，我們必須通過順服他並遵行他的旨意來尊他為聖。 神是愛，神也是聖潔的，當我們進入他的同在時，我們不能忽略這兩個真理中的任何一個。

*父啊，我們今天禱告，求你教導我們敬畏耶和華，尊崇你、敬畏你、順服你。 我們將自己獻上，今天為服事你的旨意而活，因為我們知道有一天我們都要被你的兒子耶穌基督審判。耶穌啊，你是配得審判我們的那一位，因為你成為人，過了一個完全順服天父的生活。 *

約翰福音 5：22 “父不審判什麼人，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
**23 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 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 ” **

*你是那為我們的罪而死，使我們能因信你而被稱為義的那一位，也是那藉著你的靈活在我們裡面，加力給我們使我們能像你那樣生活，永遠行天父旨意的那一位。 主啊，當我們站在你

面前時，如果我們沒有完成天父對我們生命的旨意、計劃和目的，我們將無可推諉，因為你已為我們預備了我們所需用的一切，一切關乎生命和敬虔的事。 *

哥林多後書 5：9 “所以，無論是住在身內，離開身外，我們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
**10 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的台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
**
11 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勸人…“

第 24 章 馬太福音 6：10

馬太福音 6：10 “願你的國降臨; 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

當我們進入天父的同在，向他獻上當得的感謝、讚美和尊崇之後，耶穌告訴我們要禱告的第一件事是，願神的國降臨到我們心中，因為神的國必須首先降臨在那裡。 並且願他的旨意在地上，在他的創造物的生命中得以成就，就像那些居住在天上的人所行的一樣。

神創造人類，從亞當和夏娃開始，是要他們遵行他的旨意。 他們選擇不遵行他的旨意，反而要自己做神，行自己的旨意——這就是原罪。 神差遣他的兒子到地上來，為人類買贖了悔改，好讓人可以心意更新而變化，悔改，人與神的關係可以恢復到受造時該有的次序：神是神，人是他的慈愛、信靠、順服的兒女。

耶穌死是為了付上人選擇不順服神旨意、行自己旨意的代價——死亡。 而我們，尤其是基督徒，已經把耶穌降世受死的焦點放在了神能赦免我們的罪並帶我們上天堂上。 但耶穌說，不，焦點，我要你們禱告的第一件事是，你們，人哪，應當悔改，領受天父的國度，他的統治和權柄，進入你們的心，並開始為遵行他的旨意而活，正如他創造你們、如今又救贖你們去行的。 神沒有改變他對我們人類需要在地上遵行他旨意的心意。

**“願你的國降臨。 ” **

**耶穌在這節經文中告訴我們要祈求什麼？ **

祈求天父的國降臨，被建立。

**天父的國是什麼？ **

“國”（kingdom）這個詞的意思是：王的領域。 指的是王統治和掌權的地方，在那裡他的旨意得以遵行。

《完全聖經詞典》（The Complete Word Study Dictionary）： “國” 在此語境中必須解釋為神在人心中所建立的統治，當人憑信心接受耶穌基督時...它首先並主要指神在人心的統治，因為基督的緣故...“

**耶穌告訴我們要祈求天父的國降臨在何處？ **

在地上，在他創造物的生命、心中。

路加福音 17：20 “法利賽人問：'神的國幾時來到？' 耶穌回答說：『神的國來到不是眼所能見的。
**21 人也不得說：“看哪，在這裡！ 看哪，在那裡！ “因為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裡。' ” **

我在這裡開始禱告，祈求天父的國降臨到全人類的心中，並祈求他們開始順服他的旨意生活。 我們需要學會為耶穌指示我們祈求的事禱告。

*父啊，我祈求你的國建立在現在地球上的每一個男人、女人和孩子心中，以及直到時間末了所有將要活著的人心中。 我祈求我們都能醒悟過來，為我們的罪悔改，改變心意不再做自己生命的神，將自我從我們心中的寶座上趕下來，尊你為我們的神。 *

使徒行傳 20：21 “又對猶太人和希臘人證明當向神悔改...”

*祈求我們都降服於你在我們生命中的統治和權柄。 祈求我們首先順服你命令我們信靠主耶穌基督為我們的救主，並尊他為主，開始遵行耶穌吩咐我們的一切。 *

約翰一書 3：23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他兒子耶穌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 **

*父啊，我祈求我們都能首先順服你兒子耶穌命令我們受水洗，以及他命令我們領受聖靈，受聖靈的洗，被聖靈重生。 我祈求當聖靈進入我們心中時，我們都降服於聖靈的引導。 *

羅馬書 8：14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 **

** “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 **

*父啊，我祈求我們都降服於你的靈，好讓他能引導我們進入你對我們生命的旨意，並且他也加力給我們，使我們能在地上活出你的旨意。 因為我們知道，唯有那些在地上遵行你旨意的人，才能加入那些在天上遵行你旨意的人中間。 *

馬太福音 7：21 “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

當我為全人類禱告之後，我為自己和我被感動要為之禱告的人禱告。 所有我為關於我們所做的禱告，其背景都是神的國降臨在我們心中，我們轉離行自己的旨意，開始遵行他的旨意。 這始於悔改，信靠基督為救主和主，然後順服他領受他的靈進入我們心中，並重生。 唯有靠著聖靈的引導和能力，我們才能遵行神的旨意。

*我為一些人禱告，他們是全備福音聖徒，正在做我剛才列出的那些事; 我也為一些是罪人禱告，他們需要做我所列出的事，所以我的禱告是多樣的。 *

*我首先為自己禱告，因為我是我最需要負責的人，也是我將要向神交賬的人。 我也是我唯一真正能控制的人，所以我禱告降服我的生命、我的意志，去完成天父對我的旨意。 *

*我以羅馬書 12：1-2 作為我禱告的範本。 *

羅馬書 12：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 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 **

羅馬書 12：1 “...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 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父啊，我不僅為全人類禱告，也為自己禱告。 今天我來到你面前，我將我的身體當作活祭獻給你，是聖潔、蒙悅納的。 在血中洗净，被聖靈分別為聖，成為對你有用的器皿，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

提摩太后書 2：21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

*我這樣事奉你是理所當然的，因為我藉著創造、救贖和重生屬於你。 我不是自己的人，我是重價買來的。 因此我將我的生命獻上服事你，好叫你可以在我身體和我的靈（都是屬於你的）中得榮耀。 *

哥林多前書 6：19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 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 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

**20 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 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 ” **

*主耶穌，我將我的生命獻上，為那為我活、為我死的主而活。 這是我理所當然的事奉。 *

哥林多後書 5：15 “並且他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 **

羅馬書 12：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

*主啊，當我為服事你而活時，我祈求我不會效法這個世界。 因為我認定我裡面那渴望效法這個世界的那部分——自我、肉體——是死的，是與你同釘十字架的，藉著水洗與你同死，並被父神的榮耀——聖靈——使我與你一同復活，好叫我能行、能活在新生的樣式中。 *

羅馬書 6：3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
**4 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 ” **

*因為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 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 他是愛我，為我舍己。 *
*我已經向世界釘死了，世界也向我釘死了。 *

加拉太書 6：14 “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 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 **

*因此，我棄絕我對世界上一切事物的愛和感情——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因為我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我裡面了。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如果我為它而活，我也將與它一同滅亡。 但如果我為遵行天父的旨意而活，我將存留、活到永遠。 因此，我獻上自己為遵行你的旨意而活，我的神啊。 *

約翰一書 2：15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 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
**16 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 **
**17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 **

*父啊，我棄絕與世界的友誼，選擇成為你的朋友。 *
*我也棄絕我這輩子在肉體中與世界所保持的這種關係。 我感謝你因這些罪而賜下的憐憫、忍耐、恩典和赦免。 我將所有榮耀歸給你，因你藉著你的靈在我生命中戰勝這些仇敵所取得的進展。 *

*我期待著那一天，當你再來時，我將經歷對肉體、世界和魔鬼的徹底得勝和釋放。 *

雅各書 4：4 “你們這些的人哪，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 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 ” **

羅馬書 12：2 “...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

父啊，與其效法這個世界，我將自己獻上被改變、被模成耶穌的形像，藉著你的話語和你的靈，隨著我的心意被更新而變化，

*有不同的想法。 因此，我將心意專注於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你的右邊，而不是地上的事。 我設定、專注於使天堂成為我永恆家鄉的生活。 *

歌羅西書 3：1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 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
**2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 ” **

*父啊，我選擇有屬天的意念、基督的意念、清醒的意念、合乎聖經的意念、屬靈的意念，這意念帶來生命和平安。 我選擇不將心意放在地上的事、世界的事上，因為如果我屬地、屬世、屬肉體、屬情慾，這意念會導致死亡。 *

羅馬書 8：5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
**6 體貼肉體的，就是死; 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 ” **

*父啊，我今天選擇在我裡面有主耶穌基督的心志，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 *
*因為即使現在，我也藉著主耶穌基督並藉著你靈的重生與你聯合為一。 即使現在，我也是神的兒子。 但像我的長兄一樣，我也選擇虛己，反而選擇取奴僕的地位，奴僕就是活著不為行自己的意思，而是行他所屬之主人旨意的人。 *
*而我屬於你，父啊，我選擇為遵行你的旨意而活我的生命。 *

腓立比書 2：5 “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6 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 7 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 “**

塞耶希臘語詞典（Thayer's Greek Definitions）： 奴僕（bondservant） – “一個奴隸，奴僕... 比喻地，指一個將自己獻身於他人旨意的人... 專注於他人而忽略自己的利益。 ” **

羅馬書 12：2 “...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 **

父啊，我祈求以奴僕的心志，
我能夠確定、辨別、知道什麼是你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並藉著你靈的大能，
*我能夠活出你對我生命的旨意，使你的名得榮耀。 *

**阿爾伯特·巴恩斯的《聖經註釋》: ** “'叫你們察驗'（prove）—— 這裡使用的詞通常用於金屬，指通過火的嚴酷考驗來測試或試驗它們的操作。 因此，它也意味著探索、調查、確定。這就是它在這裡的意思。 其含義是，這樣更新的心意對於成功探索神的旨意是至關重要的。 ” **

當我為自己禱告之後，我接著為那些與我有天然聯繫的人禱告，然後是主指示我應當為之禱告的人。 我為這些人分組禱告，只在知道特殊需要或聖靈感動時才為個人禱告。

再次強調，我為所有這些向天父禱告的主要內容是：“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成就。 “ 因此，我的禱告中有很多重複。 在下面的例子中，當我使用“我們的”一詞時，我指的是我自己、我的妻子和我的前妻。

父啊，我接著為我的妻子和我的前妻禱告; 為我們的兒女和他們的配偶以及他們的前配偶; 為他們的兒女

*和他們的配偶以及他們未來的配偶; 為他們的兒女和他們未來的配偶，以及他們所有的延伸家族世代禱告。 *

*我祈求你將你的靈澆灌在他們身上。 那些是全備福音聖徒的，我祈求他們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那些還不是的，祈求你使他們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約 16：8），帶他們到悔改的地步，以致他們都成為全備福音聖徒，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你，並且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歌羅西書 1：9 “因此，我們自從聽見的日子，也就為你們不住地禱告祈求，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
10 好叫你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凡事蒙他喜悅...“

*我接著為我們的兄弟姐妹和他們的延伸家族禱告，然後為我們的表親和他們的延伸家族禱告。 我使用和上面相同的措辭，因此不再寫出。 之後，我為我們的屬靈兒女禱告，我對他們的禱告略有不同，所以我會寫出來。 *

*父啊，我為我們的屬靈兒女禱告，就是那些你允許我們在帶領他們進入神的家中扮演了部分

角色的人。 我感謝你賜予這極大的特權。 我為這些人、他們的配偶、他們的兒女和他們的配偶、他們的屬靈兒女和他們的配偶，以及他們所有的延伸家族世代禱告。 *

*我祈求你將你的靈澆灌在他們身上。 那些是全備福音聖徒的，祈求他們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那些還不是的，祈求你使他們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帶他們到悔改的地步，以致他們都成為全備福音聖徒，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你，並且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約翰三書 1：4 “我聽見我的兒女們按真理而行，我的喜樂就沒有比這個大的。” **

*接下來，我為一個稱為“信徒”的群體禱告。 *

加拉太書 3：26 “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 **

*父啊，我為信徒禱告，就是那些因信耶穌基督而成為神兒女的人，那些被你收養進入你家庭的人。 但我是在為這些人中那些從未為自己的罪悔改，或者曾經悔改但又轉回去自己做神的人禱告。 這些人沒有為遵行你的旨意而活，並且其中大多數從未領受過你的聖靈。 *
*他們是那些不悔改、不順服、未重生的兒女，正處在審判的危險中。 *

*父啊，我祈求你將你的靈澆灌在他們身上，使他們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帶他們到悔改的地步。 以致他們都成為全備福音聖徒，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你，並且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彼得後書 3：9 “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 **

*父啊，我也祈求你從這些信徒中興起一支全備福音的工人大軍，是你可以用來說明收割這末世不信者莊稼的人。 *

*這就是我接著為之禱告的人。 *

父啊，我現在為不信者禱告。 這些人從未離棄他們的罪，信靠基督為他們的主和救主，

*沒有活在順服你的光景中，並且從未領受過你的靈。 這些是不悔改、不信、不順服、未重生的兒女，魔鬼蒙蔽了他們，使他們看不見福音的真理，以致他們無法得救。 他們中有許多人陷入世上人造的虛假宗教中。 *

哥林多後書 4：3 “如果我們的福音蒙蔽，就是蒙蔽在滅亡的人身上。
**4 此等不信之人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著他們。 基督本是神的像。 ” **

*父啊，我祈求你將你的靈澆灌在他們身上，使他們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 帶他們到悔改的地步。 祈求你向他們啟示耶穌基督是彌賽亞、神的兒子、世界的救主。 祈求在這些末後的日子，他們中間有偉大的覺醒，祈求他們中許多人成為全備福音聖徒，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你，並且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使徒行傳 17：29 “我們既是神所生的，就不當以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藝、心思所雕刻的金、銀、石。
**30 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神並不監察，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 ” **

*最後，我為全備福音聖徒禱告。 *

第 25 章 馬太福音 6：11

馬太福音 6：11 “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耶穌在吩咐我們為天父的國降臨、建立在他的創造物心中，以及為他的旨意藉著我們得以成就而禱告之後——告訴那些已經悔改、信靠他為主和救主、順服他並領受他的靈進入心中、並被他的靈引導的人——換句話說，就是那些已經成為全備福音聖徒的人——祈求我們的天父賜給我們日用的飲食。 正如我們在前面章節看到的，我們日用的飲食就是聖靈，是我們屬靈的滋養——那向我們啟示天父旨意並加力使我們能在生活中活出來的一位。

當我為這個群體禱告並使用“我們”或“我們的”這個詞時，我指的是包括我自己在內的所有全備福音聖徒。 這個群體是我在本書最後 3 章中為之禱告的物件。

**“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 **

*父啊，我們今天來到你面前，祈求你今日賜給我們日用的飲食。 求你向我們心裡說話，一句合時的話，一句雷瑪（rhema）的話。 向我們說出你對我們生命的旨意、計劃和目的。 告訴我們你今天要我們成為什麼、做什麼，因為我們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馬太福音 4：4** “耶穌卻回答說：'經上記著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 **

神對人說話的主要方式是通過聖經，無論是閱讀還是聽講道。 如果神已經藉著這種方式向你說話，你有沒有順服他所吩咐你去行或停止去做的事？ 如果沒有，神今天給你的話就是：悔改！ 去做我已經吩咐你做的事！ *

*如果你正在順服神在聖經中吩咐你做的事，那麼你就是一個全備福音聖徒，可以期待神藉著他的靈對你說話，引導你進入他對你生命的個人旨意、計劃和目的。 我們應該期待這個，因為天父對我們每個人都有他個人的旨意、計劃和目的，我們只有在他藉著他的靈向我們啟示時才能知道。 *

*今天能聽到神對你說話的關鍵是去做他昨天吩咐你做的事。 整本聖經中，我們讀到神向非常普通的人說話，他們只是順服神吩咐他們去做的事。 他們許多人的名字列在希伯來書 11 章（信心之章）中，因為他們聽見神對他們說話，並憑信心順服了他。 我們也需要做同樣的事。 *

迪特裡希·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 “信心只有在有順服的時候才是真實的，沒有順服就永遠不是信心，信心只有在順服的行動中才成為信心。” **

*父啊，我們祈求你賜給我們耳朵，能聽見你今天藉著你的靈向我們所說的話。 我們也祈求你賜給我們一顆願意順服你、去做你吩咐我們去做的事的心。 *

啟示錄 3：13 “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

*父啊，我們也順服我們救主的吩咐，祈求你今天用你的靈充滿我們。 因為我們知道，我們只能藉著你靈在我們裡面的大能、生命，才能成為和做到你所吩咐我們去成為和做到的事。 因為我們過基督徒生活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你的靈。 耶穌啊，我們祈求你用你的同在、你的生命、你的靈、你自己充滿我們，因為我們知道離了你，我們就不能做什麼。 *

約翰福音 15：5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 常在我裡面的，我也常在他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 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什麼。 ” **

*父啊，我們明白我們完全依賴並極度需要你的靈，你是唯一能供應他給我們的那一位。 所以我們持續不斷地祈求，持續不斷地尋找，持續不斷地叩門。 *
*知道正如我們的救主所應許的：凡祈求的，就得著; 尋找的，就尋見; 叩門的，就給他開門。 *

路加福音 11：9 “我又告訴你們，你們祈求，就給你們; 尋找，就尋見; 叩門，就給你們開門。

10 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 尋找的，就尋見; 叩門的，就給他開門。 “（和合本）
（注：作者引用的 AMPC 版本強調了持續祈求、尋找、叩門：“Ask and keep on asking... seek and keep on seeking... knock and keep on knocking... everyone who asks and keeps on asking receives...”)

*父啊，我們知道你更要把聖靈，我們屬靈的滋養，賜給我們——你的兒女，甚至超過我們屬世的父親在我們向他們求食物（我們肉身的滋養）時賜給我們。 因為你是良善、良善的神和父。 你是耶和華以勒，我們的供應者。 我們知道將一切關乎生命和敬虔的事賜給我們這些兒女，是你的美意。 *

路加福音 11：11 “你們中間作父親的，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呢？ 求魚，反拿蛇當魚給他呢？
**13 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 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 ”

C. S. 路易士（C. S. Lewis）： “神造了我們：如同人發明引擎一樣發明瞭我們。 一輛汽車是為了靠汽油運行的，用其他東西它就跑不好。 現在神設計了人類的引擎，是為了靠他自己運行的。 他自己就是我們的靈被設計要燃燒的燃料，或我們的靈被設計要吃的食物。 沒有別的。 ” *

*父啊，當我們藉著與葡萄樹的連接與你相連時，我們祈求你藉著葡萄樹澆灌到我們這些枝子裡面聖靈，如同活水的江河。 父啊，我們禱告當我們領受你的靈進入我們心中，並允許他流回出來，流向一個死在過犯罪惡中的世界時，無論這活水的江河流到哪裡，它都將帶來生命、豐盛的生命、屬靈的生命、永恆的生命。 *

約翰福音 7：37 “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裡來喝。
**38 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 ”’ **
39 耶穌這話是指著信他之人要受聖靈說的...“

*父啊，我們今天祈求聖靈的新風吹滿我們的帆。 祈求聖靈的新火在我們腹中燃燒，祈求對神旨意和工作的聖靈熱情，祈求對禾場新的聖靈負擔，祈求為失喪靈魂而生的聖靈負擔。 父啊，我們祈求聖靈所賜的膽量，使我們能放膽向信徒和不信的人傳講你全備的福音資訊！ *

使徒行傳 4：31 “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
*父啊，我們今天禱告藉著你的靈，我們能夠將我們生命中的自我、肉體、身體的行為、習慣、肉體的工作置於死地，好叫我們活著，在靈裡不死。 *

羅馬書 8：13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 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 ”

*父啊，與其讓我們的生命結出肉體的行為，我們禱告祈求你藉著你的靈在我們裡面結出聖靈的果子，那是我們救主的品格和性情。 因為我們的渴望是藉著你的靈被改變、被模成耶穌的形像。 *

哥林多後書 3：18 “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

*父啊，我們禱告祈求你藉著你的靈在我們裡面發展聖靈的果子，就是愛——神聖的愛（agape love）。 因為只有通過你超自然的愛，我們才能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你，並愛人如己。 也唯有如此，我們才能順服耶穌，像他愛我們那樣彼此相愛。 也唯有如此，我們才可能去愛並饒恕我們的仇敵。 *

馬太福音 5：44 “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 **

*父啊，我們祈求你藉著你的靈幫助我們，在每種生活處境和環境中都能有效地按你的旨意禱告。 父啊，因為我們不知道當怎樣禱告。 *

羅馬書 8：26 “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説明; 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
**27 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 ” **

*父啊，我們祈求藉著聖靈賜下能力，使我們能向所有在我們影響範圍內的人為我們的救主作見證。 *

使徒行傳 1：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

*父啊，我們祈求你以神蹟、奇事和異能隨著我們，證實我們所傳的全備福音資訊，好叫所有人都知道我們所傳的信息確實是神的道。 *

馬可福音 16：20 “門徒出去，到處宣傳福音。 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蹟隨著，證實所傳的道。 阿們！ ” **

*父啊，我們祈求聖靈的恩賜復興，幫助我們收割這末世的靈魂莊稼。 祈求你將你的靈澆灌

在所有人身上。 *

使徒行傳 2：17 “神說：在末后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

*父啊，我們也祈求你從你的全備福音聖徒中興起使徒、先知、傳福音的、牧師和教師，為要裝備聖徒，各盡其職，父啊，在這末後的日子，你的教會裡極度需要被聖靈充滿的領袖！ *

以弗所書 4：11 “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
12 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父啊，我們感謝你今天用你的靈充滿我們，也感謝你即將澆灌在所有人身上的聖靈。 *

第26章 馬太福音 6：12

馬太福音 6：12 “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免我們的債。 ” **

*父啊，我們今天祈求你赦免我們得罪你、虧欠你的地方。 我們不是在求你赦免我們故意犯的罪。 我們需要先為那些罪悔改，然後再求你的赦免。 *
*我們是在祈求你赦免我們生命中那些尚未被模成耶穌形像的領域。 我們禱告你赦免我們這些領域，求你洗净我們，使我們比雪更白。 我們禱告當你將這些罪帶給我們注意時，我們會迅速悔改，並靠著聖靈的大能勝過它們。 *

約翰一書 1：9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净我們一切的不義。” **

**“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 **

*父啊，我們也祈求你赦免那些得罪我們的人。 我們饒恕他們，我們祈求你也赦免並祝福他們，使用他們，並在他們生命中、透過他們的生命工作。 *
*我們祈求你將你的靈澆灌在他們身上。 那些是全備福音聖徒的，祈求他們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對於那些還不是的，我們求你使他們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帶他們到悔改的地步。 以致他們都成為全備福音

*聖徒，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你，並且每天尋求你的旨意和活出這旨意的能力。 *

路加福音 6：28 “咒詛你們的，要為他祝福！ 淩辱你們的，要為他禱告！ ” **

*父啊，我們也為我們這些全備福音聖徒中那些尚未順服你去饒恕得罪我們的人禱告。 我們禱告當我們今天來到你施恩的寶座前，要領受憐悯——我們罪的赦免時，我們也能尋得、支取恩典，藉著你靈的大能，在我們需要的時候幫助我們饒恕所有得罪我們的人。 *

希伯來書 4：16 “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説明。” **

*因為父啊，如果我們不順服你，不饒恕那些得罪我們的人，那麼你也不會赦免我們的罪。 如果你不赦免我們的罪，那麼我們肯定就滅亡了！ *

馬太福音 6：14 “你們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的過犯;
**15 你們不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 ” **

第 27 章 馬太福音 6：13

馬太福音 6：13 “不叫我們遇見試探; 救我們脫離兇惡。 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 阿們！ ”

**“不叫我們遇見試探。 ” **

*父啊，我們知道你不試探任何人去犯罪，但我們也知道你確實允許我們被試探。 *

雅各書 1：13 “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 **

**亞當·克拉克的《聖經註釋》: ** “'不叫我們遇見試探'（lead us not into temptation）—— 這純粹是一個希伯來語表達方式：神被說成做了某件事，其實他只是允許或容忍那件事發生。” **

*我們也知道你不叫我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 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我們開一條出路，叫我們能忍受得住而不犯罪。 父啊，我們禱告你總能幫助我們走那出路，我們永不會向罪屈服。 因為罪不是玩具或遊戲，如果我們選擇過犯罪的生活，它會殺死信徒，就像殺死不信者一樣。 *

哥林多前書 10：13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 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

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 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 ”
**

“救我們脫離兇惡。 “（或”救我們脫離那惡者“）
*父啊，我們知道你已經將我們從魔鬼的國度中救出來，帶我們進入你愛子的國度。 我們的國籍在天上，即使現在，我們也是你所愛的兒女。 *

歌羅西書 1：13 “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里;” **

*但父啊，我們也知道你差遣我們進入世界，是為了繼續我們成聖的過程，使我們被改變模成耶穌的形像。 *

羅馬書 8：29 “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 **

*並使用我們將別人從魔鬼的國度中帶出來，進入你榮耀的國度。 *

馬太福音 28：18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
19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

以弗所書 6：10 “我還有末了的話：你們要靠著主，倚賴他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
**11 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 ” **

*父啊，當我們靠著你的大能大力勞苦，將男男女女從魔鬼的國度帶入你的國度時，求你藉著聖靈幫助我們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使我們能勝過魔鬼一切的詭計。 *

提摩太后書 2：26 “叫他們這已經被魔鬼任意擄去的，可以醒悟，脫離他的網羅。” **

以弗所書 6：12 “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
**13 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了一切，還能站立得住。 ” **

*父啊，當我們在禾場為人的靈魂勞苦時，我們不是在對抗血肉之軀，而是在對抗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惡魔，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 *
*因此父啊，我們祈求當你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時，你加力給我們，使我們能抵擋這些仇敵，並且在成就了一切之後，還能站立得住。 *

以弗所書 6：14a “所以要站穩了，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

*父啊，當我們用真理束腰時，讓我們放下各樣的重擔和容易纏累我們的罪。 因為如果我們生活在謊言中，被肉體和世界的事所壓垮，並活在故意的罪中，我們就無法在這場爭戰中得勝。
希伯來書 12：1 “...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

*父啊，當我們參與這場爭戰時，讓我們站穩在真理上：我們靠著那加給我們力量的基督，凡事都能做; 並且藉著我們的主基督耶穌，我們是得勝有餘的。 *

腓立比書 4：13 “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 **

羅馬書 8：37 “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 **

最重要的是父啊，讓我們明白這個真理並
*站穩在上面：我們是從得勝和掌權的地位爭戰。 *
*因為那在我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

約翰一書 4：4 “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他們; 因為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 **

以弗所書 6：14b “...用公義當作護心鏡遮胸，“**

*父啊，祈求我們穿戴公義的護心鏡，就是藉著耶穌的血歸算給我們的公義，這血洗净了我們過去和現在的罪。 *
*祈求我們藉著你靈在我們裡面的大能活出公義的見證。 因為行公義的是義人，犯罪的是屬魔鬼的。 *

約翰一書 3：7 “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 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
8 犯罪的是屬魔鬼...“

*但我們不是屬魔鬼的。 我們靠著羔羊的血和我們所見證的道勝過魔鬼，並且不愛惜性命，以至於死！ *

啟示錄 12：9 “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 它被摔在地上，它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 ”
11 “弟兄勝過它，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 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 ” **

以弗所書 6：15 “又用平安的福音當作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 **

*父啊，祈求我們將平安的福音當作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走遍世界，完成你所託付給我們的大使命：向世界傳福音，藉著在你靈里的恩典和大能，使萬民作門徒。 *
*祈求我們履行我們作為和平使者的呼召，説明男男女女與神和好。 *

馬太福音 5：9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 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 ” **

*祈求我們履行你所賜給我們的和好的職分，作為你的大使，勸人與你和好。 *

哥林多後書 5：18 “一切都是出於神; 他藉著基督使我們與他和好，又將勸人與他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
**19 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 **
**20 所以，我們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藉我們勸你們一般。 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 ” **

以弗所書 6：16 “此外，又拿著信德當作盾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 **

*父啊，祈求我們拿起信德的盾牌，使我們能撲滅魔鬼所有的火箭、利箭。 所有控告、定罪、試探、欺騙、驕傲、恐懼、懷疑、不信、分心和轉移注意力的火箭，他射入我們的心和思想中，試圖阻礙我們完成你對我們生命的計劃和目的。 *
*父啊，祈求我們不默想他所射入、所說進我們心思意念中的那些事，使它們無法達成他原本的目的，反而使我們能立刻憑信心撲滅這些念頭。 *

彼得前書 5：8 “務要謹守，警醒。 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
9 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它...“

以弗所書 6：17a “並戴上救恩的頭盔...”**
*父啊，我們知道爭戰是在心思意念里，在內心，在內在的人裡面。 因此，讓我們戴上救恩的頭盔。 用一切勤勉守護我們的心思意念，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 *

箴言 4：23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 **

約瑟夫·本森（Joseph Benson）的《新舊約註釋》：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Keep thy heart with all diligence）—— 希伯來文意思是：在一切保守之上，保守你的心，即

你的心思和意念、你的意志和情感，這些是導致人行動更直接的原因。 ” **

*讓我們攻破各樣的計謀和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高傲之事，又將所有的心意奪回，使它都順服基督。 *

哥林多後書 10：5 “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 **

*父啊，我們祈求我們有基督的心志、清醒的心志、專一的心志、屬靈的心志、合乎聖經的心志、屬天的心志。 *
*父啊，祈求我們默想、思考那些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有德行的、值得稱讚的事。 *
*祈求我們將心思意念定睛在你身上，父啊，因為你必保守那些心思意念定睛在你身上的人十分平安。 *

以賽亞書 26：3 “堅心倚賴你的，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倚靠你。” **

以弗所書 6：17b “...拿著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 ” **

*父啊，祈求我們拿起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 竭力在神面前作蒙悅納、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

提摩太后書 2：15 “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父啊，祈求我們精通你的道，它是一把鋒利的兩刃劍。 祈求我們能像救主在曠野受魔鬼試探時那樣，使用它作為強大的防禦武器，挫敗魔鬼一切的試探。 *

路加福音 4：3 “魔鬼對他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塊石頭變成食物。'
**4 耶穌回答說：'經上記著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 ” **

*祈求我們也能使用這把兩刃劍作為強大的進攻武器，通過傳講你的道，在地上推進你的國度。

希伯來書 4：12 “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

以弗所書 6：18 “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 並要在此警醒不倦，為眾聖徒祈

求。 ” **

*父啊，祈求我們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為眾聖徒和所有的人祈求，特別是為那些你指示我們應當為之代求的人。 *
*因為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 *

雅各書 5：16 “...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 ” **

*父啊，因為你已將代禱賜給我們，作為強大的進攻武器，與傳講你的道——福音——配合使用，為要看見男男女女從魔鬼的國度中被帶出來，進入你榮耀的國度！ *

**“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 阿們！ ” **

*因為父啊，國度、權柄、榮耀確實全是你的。 *
*你藉著你的權能，為了你的榮耀將我們帶入你的國度。 *
*我們藉著你的權能服事你的國度，為要你的榮耀。 *
*因為父啊，你選擇使用這世上的愚拙的、軟弱的、卑賤的、被人厭惡的、無有的，來在地上推進你的國度。 為要使你得著所有的榮耀！ *

哥林多前書 1：27 “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 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
28 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
**29 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 ” **

*因此父啊，我們將所有的榮耀都歸給你！ 因為唯獨你配得所有的榮耀！ 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阿們！ 阿們！ 阿們！ *

後記

除了每天花時間禱告外，我們也應盡量在一天中花些時間閱讀和/或學習聖經。 這將是主向我們說話的主要方式之一！ 沒有這個，我們的屬靈生命將缺乏分量、平衡和穩定性。 我們的屬靈健康將取決於我們是否這樣做。 肉體和魔鬼憎恨並懼怕我們花時間在神的話語上，就像憎恨我們花時間在隱秘處與他交通一樣。 所以，我們需要盡一切努力堅持花時間在話語上！ 神會幫助我們，聖靈會作我們的教師。

約書亞像摩西一樣，花了許多時間在主的同在里與他交通。

出埃及記 33：11 “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 摩西轉到營里去，惟有他的幫手——個少年人嫩的兒子約書亞不離開會幕。 ” **

當主在會幕裡與摩西說話時，約書亞也在那裡。 當摩西回到營里去告訴百姓主所說的話時，約書亞仍留在會幕裡，在主的同在里。 我確信主非常喜悅約書亞喜愛花時間在他的同在里，但主也命令約書亞要花時間在他的話語上。

約書亞記 1：8 “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總要晝夜思想，好使你謹守遵行這書上所寫的一切話。 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順利。 ” **

像約書亞一樣，我們需要花時間在禱告中與他的同在里，也需要花時間閱讀和學習他的話語！

本書包含循序漸進的指導，幫助你實現與天父親密相交的生命。 使用主禱文作為範本，你將發現如何進入神的同在，享受每日與他的團契。

它將指導你如何聆聽造物主的聲音，以及如何領受你所需要的恩典、能力和力量，過一種順服他的生活。

芭芭拉與比利·康拉德（Barbara and Billy Conrad）